

(五)修訂 104 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鑑於本市 103 年 8 月 1 日發生工業管線氣爆，中央災害防救會報於 103 年 12 月 30 日決議，工業管線災害中央主管機關指定為經濟部，本府配合修訂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增加「工業管線災害篇」，並完成函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檢閱。

(六)辦理三合一會報

本市三合一會報 104 度第 2 次定期會議於 104 年 9 月 22 日，假本府消防局災害應變中心召開，本次以「戰時運作機制」議題進行兵棋推演，透過模擬戰時情境，演練探討協調中心之運作機制、建設破壞搶修作為、災（暴）民防處作為、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等議題，藉此強化戰時防衛動員機制與平時緊急應變機制的整合。

(七)辦理防災社區推動活動

為增進社區自主防災能力，本市以茂林區萬山里為防災社區示範單位，於 104 年已完成 11 場宣導及演練工作，以達到防（減）災之目的。

(八)辦理本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

104 年度執行重點為強化各區公所災害潛勢特性評估及圖資製作、依地區特性落實災害防救體系檢討、依對象及需求辦理防救災教育訓練、提升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運作及設備建置、資通訊設備採購等，已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期末成果報告書，並完成分送資通訊設備等至各區公所，以充實區級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

(九)填報本市防救災資源資料

配合內政部「EMIC-資源資料庫管理系統」上線使用，本府消防局、水利局、社會局…、捷運工程局等 14 個局處及本市各區公所依「本府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防救災資源資料庫填報暨考核計畫」規定，於系統上登錄各該保管之防救災資源，應每月至少定期上線更新一次，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分季負責查核，以確保資料常新。

(十)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104 年 7 月 3 日配合行政院辦理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本市計有 16 局處、38 個區公所、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及後備指揮部等單位參加，期間定期召開業務會議 13 次、協調會議 1 次、指導實地抽核區公所現地會勘 1 次，彙編災害防救業務資料共計為 93 大項、252 小項，經行政院評定本市為團體成績甲組甲等。

五、教育訓練

(一)落實消防人員常年訓練

為充實消防人員消防知能、鍛鍊強健體魄、熟練救災技能、確保救災人員安全，於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消防人員各項常年訓練：

學 科 訓 練	各項消防專業知能課程及測驗。	1,288 人
體 能 訓 練	3,000 公尺、單槓、舉重、伏地挺身、仰臥起坐、負重訓練、折返跑、其他。	每日 500 人次以上
技 能 訓 練	車輛操作、緊急救護技能、繩結應用、人命搜救、移動式幫浦操作、破壞器材操作、救生艇及救生器材操作…等訓練。	每日 500 人次以上
常年訓練體技能測驗	七項體技能測驗。	1,215 人
消防救災組合訓練	兵棋推演、消防車操、救災演練。	16 場次
集 中 訓 練	各單位調集所屬人員辦理實務訓練	1,310 人
職 前 訓 練	初任職消防人員訓練	9 人

(二)強化消防人員專業訓練

1. SCBA 空氣呼吸器著裝訓練

為使外勤消防人員熟悉正確、迅速穿戴消防衣帽鞋及空氣呼吸器，本府消防局於 104 年 12 月，辦理 SCBA 空氣呼吸器著裝訓練及測驗，計 1,100 人參訓，以加強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及故障排除方法。

2. 救災能力評比訓練

為提升消防人員人命救援能力、熟練救災裝備器材使用技巧，於 104 年 12 月，針對外勤消防人員，依年齡分組方式，辦理負重訓練、消防衣帽鞋及空氣呼吸器著裝暨救人、基本繩結、橫渡架設、拋繩槍操作、捲揚器低所救出、應用繩結架設、雙節梯加掛梯操作等項考評訓練，並抽測 36 人。

3. 配合執行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訓練

為強化消防人員化災初期搶救正確觀念及基本認知、維護救災行動安全，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10 日至 11 日及 12 月 17 日至 18 日，辦理 2 梯次配合執行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訓練課程，計 370 人參訓。

4. 救助隊訓練

為提升消防人員人命救助戰技、戰術及特殊災害處理能力，以提升消防戰力，強化救災效能，於 104 年 8 月 31 日至 11 月 15 日針對外勤消防人員辦理救助隊訓練，計 25 人參訓。

(三)增進團隊救災效能訓練

為加強消防人員災害搶救技能及救災人員安全管制，增進救災指揮調度及

團隊整合能力，104 年 7 月至 12 月實施下列訓練：

1. 救災組合訓練

針對本市可能發生災害類型，選定搶救困難場所（如餐廳、工廠、安養機構…等）實施救災組合訓練。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6 場次示範搶救演練，針對災害搶救可能發生狀況，研擬應變措施及搶救作為，並於演練後召開檢討會，提升初期指揮官應變作為及強化基層搶救人員救災應變能力。

2. 救災能力評比訓練

為提升消防人員人命救援能力、熟練救災裝備器材使用技巧，強化救災人員彼此默契，於 104 年 12 月辦理消防車快速射水團體考評之訓練。

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

(一)本市轄區發生之火災案件，本府消防局皆依規定前往現場勘查調查起火原因，並按月統計分析，研擬策進作為，以作為火災預防、搶救及相關行政措施之參考，並協助司法偵查。

(二)運用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資訊管理系統，完成火災調查案件資料建檔電腦化。104 年 7 月至 12 月火災發生件數共計 28 件，經深入調查分析起火原因，以電氣設備 9 次(占 32.14%)最多，其次為人為縱火 8 次(占 28.57%)。本府消防局將持續執行民衆防火宣導及防火管理工作，並依內政部函頒「檢警消縱火聯防作業要點」規定，加強檢察、警察及消防機關間密切合作，共同防制縱火案件之發生，以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為強化便民服務，本府消防局規劃多處據點供民衆申請火災證明書及火災調查資料，並簡化行政流程，民衆於申請後可當場核發領取，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核發火災證明書 112 件、火災調查資料 36 件。

(四)研發火災原因鑑定技術二篇「Microstructural Study on Molten Marks of Fire-Causing Copper Wires」、「Microstructural Study on Oxygen Permeated Arc Beads」，發表於國際著名科學期刊 Materials (Impact Factor=2.651, SCIRanking:Q1)、Journal of Nanomaterials(Impact Factor=1.644, SCIRanking:Q2)，有效提升本市科學研發能量在國際科技領域之亮點。

七、火警受理及其他工作

(一)本府消防局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民衆火警報案計 4,386 件，並派遣 23,171 人次、8,288 車次執行搶救，有關火警案件統計如下：

項 目	數量
火災件數	28 件

死亡人數	1 人
受傷人數	3 人
財物損失	10,351 千元

(二)本府消防局為應市民各種緊急事件的需求，104 年 7 月至 12 月案件數量統計如下：

項目	數量
捕蜂件數	1,766 件
捕蛇件數	2,807 件
動物救援（救狗、貓、豬等）	207 件
電梯受困解危	208 件

#### 八、規劃設置消防服務據點

為完整建構消防據點分布，有效縮短搶救時間，規劃於仁武區仁新段 1179、1177 及 1175 地號等三筆土地，興建本府消防局第四大隊部及仁武消防分隊。本工程已於 104 年 1 月 14 日開工，預計於 105 年度上半年度完工啓用，完工後將提昇仁武地區消防指揮、應變及管制效能，保障民衆生命財產安全。

### 拾伍、衛 生

#### 一、落實防疫絕戰疫病

##### (一)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2015 年高雄市深耕社區登革熱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及「高雄市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分級調查防治計畫」，建置市級、區級、里級病媒密度調查分級監視系統暨動員組織，分層負責，即時、迅速、充分掌握登革熱疫情，落實執行各項防治工作，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

##### 1. 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 (1) 104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本土確定病例 19,723 例（入夏後 19,631 例）、境外病例 61 例，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 定期召開跨局處「高雄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協調會議」，訂定作業計畫及協調指揮作業，落實各項防治工作，有效控制疫情蔓延，104 年 1 月至 12 月計召開 24 次會議。
- (3)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58,386 戶次、188,324 人。
- (4) 連繫拜訪醫院、診所 1,692 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登革熱個案通報。

##### 2. 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孳生源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1)病媒蚊密度監視

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 11,387 里次，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 1,160 里(警戒率 10.2%)。

(2)社區動員

由各區公所輔導轄內各里組成「里登革熱防治小組」，計 551 隊，每週動員清除孳生源，深耕市民環境自我管理知能。

(3)衛教宣導

A. 舉辦重點列管場域社區民衆衛教宣導 1,363 場，計 110,835 人次參加。

B. 全國首創「登革熱即時通 APP」及「登革熱定位系統 APP」，提供市民朋友及本府跨局處防疫團隊快速便利取得本市登革熱每日疫情概況及防疫資訊，即時、快速介入防治工作。

(4)落實公權力

開立舉發通知單 1,409 件、行政處分書 441 件。

104 年 1 月至 12 月登革熱防治作為及成果

項目	成果	
疫調	58,386 戶次/188,324 人	
病媒蚊密度調查及孳生源清除	11,387 里次	1,062,333 戶
衛教宣導	1,363 場	110,835 人次
舉發通知單	1,409 件	
行政處分書	441 件	

(二)結核病防治作為

1. 104 年相較 103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降幅為 3.28%，呈下降趨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 1,170 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 持續推動結核病都治計畫，親視服藥並關懷個案，結核病個案都治關懷執行率 96.4%(全國 96.1%)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關懷品質 A 級 94.4%(全國 84.3%)皆為六都第一；結核病個案都治關懷品質 A 級比率 93.2%(全國 89.1%)及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 95.5%(全國 93.1%)皆為六都第二。
3. 依世界衛生組織「後 2015 全球結核病防治策略」指出，胸部 X 光檢查為結核病早期發現及診斷最重要的方法，有助疫情控制。104 年 6 月簽請動支市長第二預備金 129 萬元辦理結核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檢查，另 105 年度起編列 211 萬元納入常年預算，並提出專案計畫爭取本市社

會局社會救助金專戶 20 萬元挹注結核病高風險族群胸部 X 光巡檢費用，在經費的挹注下，全力推動擴大結核病高危險族群胸部 X 光巡檢。104 年 7 月至 12 月發現確診 26 人，發現率 216 人/每十萬人口(全國 68.0 人/每十萬人口)，早期發現早期治療，阻絕社區傳染。

4. 為加強社區醫療機構結核病個案主動發現，故持續結合社區基層醫療院所、藥局、養護機構、護理之家及洗腎診所等機構，推動結核病七分篩檢法，超過 5 分者，協助轉介至醫院進行診斷治療，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篩檢 45,714 人次，確診 6 人，發現率 13.1 人/每十萬人口，早期發現潛在個案，減少社區傳播。

5.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弱勢族群服務及補助

(1) 提供關懷列車，載送經濟弱勢、行動不便個案共計 43 人次，至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等醫院就醫，避免中斷治療而造成抗藥性。

(2) 針對都治個案且經濟狀況不佳者，提供營養券補助，共計 2,696 人次，支出 4,222,640 元。

6.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會議、教育訓練及衛教

(1) 辦理「結核病都治防治品質評價會議」7 場，共計 77 人次參加，針對個案管理問題研議對策，加強衛生所結核病個案管理品質。

(2) 辦理「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審查會」10 場，討論 227 例疑義個案，教育衛生所地段護士，提升照護水準。

(3) 辦理「結核病都治關懷員在職訓練」1 場，計 128 人次參加，傳授專業知識，轉化管理技能。

(4) 辦理「校園及社區民眾衛生教育宣導」93 場，計 6,729 人次參加，增進校園及社區民眾對結核病防治的知識。

(三)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截至 104 年 12 月本市愛滋病毒感染列管個案計 3,824 人(其中愛滋病發病者 1,527 人)，皆定期追蹤管理，持續關懷，提供諮商與輔導，協助就醫、就學、就業、家庭關係重建等。104 年度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較去年同期降幅 0.33%，居六都第一，且優於全國(增幅 4.25%)。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八大行業、性工作者、性病者、男男性行為者、藥癮者等易感族群進行愛滋篩檢及衛教諮商 12,095 人次，其中新確診愛滋病毒陽性個案 93 人。另針對同志族群、各級學校及大專院校校園師生、社區民眾、受刑人、戒治所等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 464 場，計 15,782 人次參加。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3 場「未成年愛滋病毒感染個案病情揭露暨隱

私保護處遇會議」，共討論 8 案，125 人次參加，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制中心暨衛生局、所工作人員與指定醫院個案管理師，共同研議對策處理個案就醫、就學、兵役、身心調適、病情告知等問題，以強化個案自我健康管理知能並提高生活品質。

4. 設置清潔針具販賣機 64 台及清潔針具執行服務點 92 處，提供藥癮愛滋減害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 26,451 人次至執行服務點詢問或領取清潔針具及衛教資料，共發放清潔空針 255,596 支，回收率 95.49%。
5. 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101 台（含衛生所、同志消費場域 38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63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6. 「彩虹逗陣聯盟」-同志健康社區服務站，提供同志及多元性別族群，包含「免費專業愛滋諮詢篩檢」、「健康講座」、「電影欣賞」等充能服務，藉以促進同志健康，增進愛滋病防治知能，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計 1,500 人次。

#### (四) 流感防治作為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 43 例，其中 40% 為 65 歲以上老人，81% 有過去病史（指心、肺、腎臟、代謝性疾病等），91% 未曾施打季節流感疫苗；針對設籍高雄市且入境時發燒旅客進行健康追蹤 526 人，調查結果無流感併發重症感染個案。
2. 制訂「高雄市因應校園流感群聚防治建議」及「流感群聚處置流程」，商請教育局共同遵行類流感防疫工作，啟動本市學校辦理學生健康追蹤，落實流感群聚通報。
3. 結合在地資源進行故事繪本、生動活潑洗手歌帶動唱及流感防治講座，強化創意分眾族群宣導，並利用多元化管道，提升校園學童及社區民眾流感防治資訊及認知。104 年辦理流感種子師資培訓暨社區衛教宣導 841 場，計 69,334 人次參加；另分發 93,040 張「流感防護口罩警示貼紙」予國小二年級以下幼學童，張貼於聯絡簿，提醒家長及學童注意防護。
4. 落實 104 年度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計畫  
本市總撥入流感疫苗 306,600 劑（成人 286,900 劑、幼兒 19,700 劑），總接種 301,031 劑（成人 280,247 劑、幼兒 19,686 劑），總使用完成率為 98.18%。

#### (五)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04 年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0 人。
2. 104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本市國小、幼兒園共通報 803 個班級停課，皆完

成該等學童家長衛教及環境消毒，另與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高屏區管制中心共同針對停課學校加強查核。

3. 為讓本市幼童免於腸病毒侵襲，於流行前期及流行期針對本市 887 家教托育機構及公共場所(遊樂區、百貨公司、連鎖速食店、大賣場、醫院、診所等)進行洗手設備衛生督核，合格率達 100%。
4. 落實公權力執行本市「腸病毒通報及停課規定」，另提供「醫療照護安心守則」便條紙單張予嬰幼兒家長及基層醫療院所，提醒家長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深化民衆防治觀念，提高本市防疫成效。
5. 督導轄區衛生所辦理校園及社區衛教宣導 660 場，計 50,676 人次參加；另辦理「說故事、送愛心最樂」故事媽媽校園巡迴宣導 40 場，計 5,424 人次參加，「腸病毒軍團攻防記」紙芝居創意劇團巡迴宣導 30 場，計 4,011 人次參加，科工館防疫戰鬥營「記得勤洗手，腸病毒我不怕」團體預約衛教 39 場，計 986 人次參加；分發 20 萬張「寶貝小手貼紙」予國小二年級以下幼學童，提醒重症前兆病徵及就醫資訊，以降低學童感染腸病毒機會。
6. 建置 8 家腸病毒重症責任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醫大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義大醫院、高雄長庚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整合院際「腸病毒重症住院治療、加護病房治療轉介機制」、「重症責任醫院聯繫窗口」、「腸病毒重症病患轉診作業流程」，提升醫療人員腸病毒診斷治療能力並強化轉介機制。
7. 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通報霍亂、傷寒、桿菌性痢疾、腸道出血性大腸桿菌感染症及阿米巴性痢疾病例計 70 人；其中確診病例為霍亂 0 例、傷寒 1 例、桿菌性痢疾 0 例、阿米巴性痢疾 25 例(含境外移入 15 人)，對通報及確診病例立即展開防疫措施，落實執行疫情調查，環境消毒等防疫工作，均無發生社區及家庭群聚之次級感染。

(六)新興傳染病防治作為

1.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累計通報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 7 例皆已排除，無確診病例，持續密切監控國際疫情。
2. 研擬 MERS-CoV 六情境應變處置流程，104 年 6 月 4 日於市立民生醫院模擬收治「疑似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症例」演練，並完成 12 家指定隔離醫院之院內教育訓練、實兵及穿脫演練，執行 85 家地區級以上醫院之感染管制整備查核。截至 7 月 31 日醫療院所演習累計 20 場



次，1,155 人參演，另備充裕防疫物資以應緊急防疫之需。

3. 因應南韓疫情與熱門旅遊旺季，本市各機關學校全面擴大宣導中東呼吸症候群冠狀病毒感染(MERS-CoV)認知與防治宣導，截至 6 月 29 日計有 146 處機關、145 所學校，利用跑馬燈、電子看板或 LED 牆、網站(如 FB 粉絲專頁、里政資訊網)及張貼海報單張方式進行宣導，另深入社區辦理衛教宣導累計 38 場，2,062 人次參與。
4. 依據疾病管制署訂定之規範指引制定本市新興傳染病防治計畫，並辦理 2 場緊急應變演練完整；另針對本市 85 家地區級以上醫院完成 PPE 實務訓練(醫護人員 PPE 教育訓練 12,335 人，完成率 99%、新興傳染病教育訓練 26,585 人，完成率 98%)。

(七)落實各項預防疫苗接種(截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率均達 95%以上，成效如下：

1. 卡介苗疫苗：97.91%。
2. 水痘疫苗：97.42%。
3.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7.63%。
4. B 型肝炎疫苗：98.21%。
5. 五合一疫苗混合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 型嗜血桿菌、不活化小兒麻痺)：97.16%。

## 二、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 (一)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 1. 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 308 輛，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辦理定期檢查 320 車次、攔檢 100 車次、機構普查 80 家次，皆符合規定。

2. 依照「高雄市政府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避險應變作業要點」，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衛生所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於災害來臨時預警撤離該等人員，降低生命安全威脅。
3. 鑒於強降雨造成水災災情，考量各區地理、氣候之差異性，督導轄區衛生所依「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頻率回報，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4. 提升大量傷患救治緊急應變能力及品質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配合市府相關局處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5 場，督導各急救責任醫院擇定災害類型辦理 4 場次災害應變演習，強化其緊急應變能力。另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2 年至 104 年醫學中心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

(2)辦理「104 年度區域緊急醫療體系協調會議」、「104 年全國運動會演練暨大型活動緊急醫療救護研討會」、「104 年全國運動會緊急醫療救護行前教育訓練」、「104 年度衛生所緊急應變計畫分區座談會」，分別於 7、8、11、12 月召開急診壅塞檢討會議。

5. 推動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設置及 CPR+AED 急救教育

(1)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本市 AED 總數共計 1,255 台，其中 1,061 台設置於高鐵站、機場、捷運站、學校、飯店、公園、運動場所、衛生所及企業單位，194 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 41 場次，計 2,322 人次參加。

(二)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成效

為強化本市災害事故緊急醫療應變能力，衛生局於 94 年成立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EMOC)，目前由高雄市立民生醫院承辦。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監控 9 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 4,267 次(醫院 4,008 次、衛生所 259 次)，確保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通訊暢通，另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轉診。

100 年至 104 年 EMOC 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總計
監控災難事件	35	43	29	41	20	168
無線電測試	8,898	8,688	8,376	8,264	8,515	42,741
協助急重症轉診	15	18	8	2	3	46
舉辦教育訓練	3	3	3	3	3	15
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統計	1,142	929	918	609	610	4,208
國內外疫情新聞統計	134	169	180	185	220	888
急診滿載通報	4,735	6,699	3,302	5,309	6,014	26,059

(三)支援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協助「全民國防自力環保造筏颯英雄」、「2015 庄頭藝穗節」、「2015 地政藝文饗宴暨見證土地開發成果」、「104 打造運動島-卡斯雙湖」、「2015 高雄國際無車日」、「104 年高雄市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104 全國運動會」等大型活動設置醫療站，辦理救護事宜。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支援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工作 76 場，調派醫師 13 人次、護士 100 人次及救護車 40 車次。

三、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 1.9 家市立醫院 104 年度營運成果與 103 年度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 2,158,767 人次，較 103 年度增加 3.97%；急診服務量 220,291 人次，較 103 年度減少 0.3%；住院服務量 844,595 人日，較 103 年度增加 4.2%。
- 2.104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7,252 萬 9,457 元，分別為市立小港醫院 2,630 萬 1,756 元、市立旗津醫院 1 元、市立鳳山醫院 475 萬 7,710 元、市立岡山醫院 389 萬 4,918 元及市立大同醫院 3,757 萬 5,072 元。

(二)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透過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高雄市市立醫院營運革新方案」，以因應本府逐年降低市立醫院補助款及提升醫院營運績效與品質。
2. 進行市立民生醫院高齡親善醫院轉型再造規劃，成立營運績效督導小組，審核該院計畫執行及營運發展成效，並提出相關策略建議，以延續本府加強老人福利服務，增設照顧服務設施等承諾，104 年度共召開 2 次會議。
3. 鑒於部分委外醫院經營期即將屆滿，刻正辦理「市立岡山、鳳山及小港醫院委託經營案」，擬以促參法重新辦理招商，已爭取財政部補助，請顧問公司研擬先期規劃報告及招商文件，以期於合約到期前順利選出新任經營者。
4. 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 439 萬元。104 年度補助弱勢就醫共計 992 人次，經費執行率 100%。
5.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繳交市庫。

(三)強化衛生所功能

1. 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
  - (1) 為實踐本府照顧弱勢偏鄉地區市民健康福祉，並擴充健全當地醫療資源，提報「擘劃偏遠地區醫療服務整合-新建六龜區衛生所工程計畫」獲市府同意補助。本府新建工程處 104 年 6 月 16 日完成基本設計，10 月 8 日核定細部設計，12 月 31 日已上網公告工程招標案，實踐本府照顧弱勢偏鄉地區市民之健康福祉。
2. 調整人力配置
  - (1) 為兼顧衛生所現有醫療特色，衡平各所人力，透過數次衛生所人力盤點，104 年進行第二次衛生所人力調整，主要以鳳山區衛生所劃分為

二衛生所移撥出部分人力；並將新興、前金及鹽埕區衛生所整併，移撥出部分人力；另盤點本轄各衛生所人力業務負擔比例，將部分一般鄉鎮型衛生所人員移撥，順利成立鳳山區第二衛生所，並衡平高都會區衛生所人力不足之現況，績效卓著。

- (2) 104 年 1 月 1 日新興、前金及鹽埕區衛生所正式整併，更名為「新興衛生所」，使衛生所人力彈性運用發揮至最大效益，尤其以登革熱防疫業務，整合三區人力更使防疫量能增至極大化。

### 3. 召開衛生所業務會議

辦理「衛生所考核」、「推動公共衛生業務研習」、「金所獎評選績優衛生所實地觀摩」、「衛生所聯繫會議」共 11 場次，計 592 人次參與，藉此強化衛生所人員業務執行效能，提升工作績效。

### 4. 行政相驗

按季排定 10 所衛生所及特約醫師夜間及例假日行政相驗值班，提供相驗服務共 3,316(含低收入戶 122 案) 案。

### 5. 推動衛生所業務

- (1) 實施衛生所年度業務綜合考核，合計有 19 所績效優良衛生所給予敘獎鼓勵，以利業務推展。
  - (2) 獲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補助地方政府建設經費 15 萬 4,788 元，充實永安區、路竹區及岡山區衛生所設備，提升健康照護品質。
  - (3) 輔導旗津區、茂林區、彌陀區及鳳山區等 4 所衛生所參加國民健康署第 9 屆金所獎，茂林區衛生所榮獲「輔導校園周邊健康飲食環境」優等獎（全國取 2 名），旗津區、彌陀區佳作獎；鳳山區衛生所榮獲「二代戒菸服務及無菸社區營造」佳作獎殊榮。
6. 建立醫療資源合作網絡，協調本市醫療機構建立支援機制，以提供門診醫療特定需求服務。

## 四、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 (一)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置假牙工作小組」及「高雄市老人免費裝置假牙審查小組」，104 年度共召開 33 次會議(1 次工作小組、16 次審查小組會議、16 次複審小組會議)。
2. 104 年預定補助 3,071 人(一般老人 2,151 位、中低收老人 920 位)，104 年度共寄發補助 4,484 位(一般老人 3,041 位、中低收老人 1,443 位)長輩裝置假牙，截至 12 月底共 3,247 位長輩裝置。
3. 371 家牙醫醫療機構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

4. 處理 9,945 件電話陳情與諮詢案(含書面陳情 34 件)。

(二)經費執行情形

1. 假牙補助費總編列預算 1 億 2,172.6 萬元。

2. 104 年度獲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65 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3,210 萬元，核銷率 100%。

五、提升原民醫療照護

(一)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及緊急醫療服務相關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資訊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就醫交通補助」及「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室)(蘇迪勒颱風災損)復建設備」等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二)健康醫療服務

1. 104 年 1 月至 12 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 29,103 人次，巡迴醫療 640 診次、診療 6,105 人次；另提供 738 人次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費，支出 73 萬 8 千元。

2. 獲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桃源區拉芙蘭里辦理「缺醫村醫療改善三年試辦計畫」，有效改善該區民眾醫療照護需求之可近性，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三)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04 年 1 月至 12 月辦理原住民種子培訓、健康飲食、慢性病防治急性心肌梗塞衛教、強化山地地區緊急醫療服務、用藥安全等衛教宣導及原民區 ADLS 聯合訓練及證照考試等，共計 81 場，計 3,635 人次參加。

(四)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1. 辦理聯繫會議、審查會議及檢討會議 6 場次/193 人次、下鄉輔導 8 場次/128 人次、期中、末報告 2 場次/59 人次、人才培力工作坊 2 場次/82 人次、志工培力工作坊 1 場/49 人次、青少年文化尋根論壇 1 場次/54 人、市內(外)觀摩會 2 場次/3,050 人。

2. 輔導本市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計 6 家，104 年 1 月至 12 月實施疾病篩檢 566 人次，轉介篩檢異常 72 人次，血壓監測 3,638 人次，辦理健康飲食輔導活動計 2,062 人次參加；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計 99 場/3,499 人次參與。

(五)推展健康原氣、樂活原鄉實施計畫

1. 獲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推展健康原氣、樂活原鄉實施計畫 1,155,000 元整，完全戒酒者計有 8 人，節酒量與喝酒次數者計 22 人

，績效良好。

2. 辦理聯繫會議 1 場/18 人次、共識會議 1 場/10 人次、關懷志工培力工作坊 1 場/49 人次、心理健康暨藥物濫用防制等相關健康議題宣導共 93 場計 2,414 人次。

#### 六、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 (一) 醫療機構暨醫事人員開、執、歇業及變更核辦成果：醫療機構 45 家次，醫事人員 8,459 人次。
- (二) 督導訪查醫療機構成果：醫院 46 家、診所 2,381 家(西醫 1,267 家、中醫 364 家、牙醫 750 家)。
- (三) 醫政業務稽查暨行政處分：醫療廣告輔導 914 家次，人民陳情案件查察 424 件(含密醫 36 件)，開立 231 件行政處分書。
- (四) 醫療爭議調處：受理 74 案，召開 51 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 16 件。
- (五) 醫事審議委員會：召開 2 次醫審會，處理 175 件審議案。

#### 七、落實藥政管理

##### (一) 藥物管理

1. 為提高市售藥品品質，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104 年 7 月至 12 月抽驗 83 件，藥物標示檢查 4,018 件。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查獲不法藥品 181 件(偽藥 4 件、劣藥 8 件、禁藥 21 件、違規標示 27 件及其他違規藥物 121 件)。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廣告申請 148 件、核准 148 件。為維護民衆用藥安全，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均依法從嚴處罰，104 年 7 月至 12 月查獲 183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22 件、其他縣市 161 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4. 為提升管制藥品管理，104 年 7 月至 12 月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實地稽查 322 家次，查獲違規 6 件。
5. 針對本市社區、娛樂場所、藥局、里(鄰)人員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共計辦理 242 場，參加人員共計 61,599 人次。

##### (二) 化粧品管理

1.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品質，104 年 7 月至 12 月輔導化粧品業者 466 家次，稽查化粧品標示 3,682 件；受理廠商申請各類化粧品廣告 720 件。
2. 抽驗洗髮精、染髮霜、指甲油、沐浴乳、眼霜等 23 件。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查獲不法化粧品 124 件(未經核准擅自變更 4 件、未經核准擅自製造 1 件、標示不符 119 件(如誇大或涉及醫療效能、未

標示製造日期)，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卓辦。

4. 加強監視、監聽本市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計查獲 319 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 161 件、其他縣市 158 件)，均已依法處理。

### (三)藥政管理

為提升市民正確用藥觀念，委由本市藥師公會種子講師至國中、小學及各社區里活動中心，宣導 5 大核心用藥安全觀念，提供用藥安全諮詢，教導社區民眾建立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172 場，參與師生、民眾計 12,759 人次。

## 八、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 (一)加強食品抽驗

1. 抽驗市售蔬果 205 件，檢測農藥殘留，21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10.2%，已將該批不合格農產品下架並調查源頭生產端，移請農政機關依法查處。
2. 抽驗市售禽畜蛋、水產品 276 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4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1.4%，已將該批不合格農產品下架並調查源頭生產端，移請農政機關依法查處。
3. 抽驗校園餐盒及食材 223 件，不合格 11 件，其中 10 件微生物超量，限期改善後再次抽驗已符合規定，另 1 件蔬菜檢出農藥殘留不符規定，移請本府農業局辦理。
4. 抽驗年節、元宵節、清明節及端午節應節食品 169 件，全數符合規定。
5. 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1,830 件，不合格 110 件，不合格率 6%，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函請所在地衛生機關處辦。

### (二)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1. 辦理本市 30 家工廠(5 家餐盒工廠及 2 家肉品工廠、23 家水產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104 年 7 月至 12 月稽查轄內工廠 315 家次。
2.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稽查 2,575 家次，不符規定 300 家次，限期改善後均符合規定。
3. 持續稽查餐飲業者油炸油使用情形，104 年 7 月至 12 月稽查 155 家次，皆符合規定。
4.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並結合各餐飲公(工

)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 17 場，計 1,682 人次參加。

5. 推動「104 年優良餐飲分級暨衛生自主管理標章認證計畫」，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衛生講習說明會 20 場，約 930 人參加。

(三)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鋅、銅、汞、鎘)285 件，全數符合規定。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 4 場，計 226 人次參加。
3. 為增加橫向溝通，104 年 7 月至 12 月與環保局、水利局及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共召開 2 次「加水站源頭管理會議」，針對資料異常業者進行跨局處討論，為民衆飲用水把關。

(四)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105 場，約 6,431 人次參加。

(五)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

將食品安全衛生工作由源頭到消費端納入管理，強化橫向聯繫與整合，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召開 5 次會議。

(六)制定高雄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

業於 104 年 11 月 2 日公布施行，是全國第一個縣市為強化食品安全及聯結相關局處制訂之自治條例，朝向「高雄市流通食品皆安全」及「高雄市出產食品均安全」目標邁進。

九、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一)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104 年賡續參加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檢驗業務認證體系新增認證項目、展延或監督評鑑。104 年 7 月至 12 月分別通過 TFA 檢驗業務認證合計 570 項、TFDA 檢驗業務認證合計 618 項。
2. 參加英國食品分析評價體系 (FAPAS) 機構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辦理之檢驗能力績效測試計 20 項，滿意度均達 90% 以上，以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
3. 積極建立蔬果農藥殘留量資料庫及未知標的物檢驗，期能縮短檢驗時效，於市民採買前攔阻不合格食品上架，保障市民食的安全。

(二)創新服務效能

1. 104 年新增檢驗項目：二甲基黃、二乙基黃、中藥摻加西藥增項至 214 項、黃麴毒素等期許檢驗項目能與中央 (TFDA) 同步。



2. 104 年參加「食品衛生檢驗科技研討會」，提出口頭發表 1 篇與壁報論文 3 篇，榮獲大會評定為口頭發表論文第二名與 1 篇壁報展示最佳優良論文壁報獎。

(三)檢驗服務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化粧品 DIY 簡易試劑

提供澱粉性殘留、脂肪性殘留、殺菌劑(過氧化氫)、著色劑(皂黃三合一)、化粧品美白劑(汞)等簡易試劑免費供市民自行篩檢，104 年 7 月至 12 月市民索取 100 份以上。

2. 受理付費委託檢驗，挹注歲入預算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申請 189 件，歲入共挹注 486,100 元。

3. 各抽驗計畫執行績效

- (1) 食品安全抽驗計畫

執行年節、「市售蔬果農藥殘留」、「市售禽畜及水產品動物用藥殘留量」、「新鮮蛋品動物用藥殘留」、「盒餐食品」、「學校周邊零食攤商散裝休閒食品」、「熟食食品」、「盛裝(加水站)飲用水」、「豆濕、麵濕製品」、「食品洗潔劑」、「食品容器重金屬、漂白劑」、「農產品酸菜、菜脯、筍茸、金針脆筍檢驗漂白劑」、「市售醃漬品、休閒食品、調味醬料與蜜餞食品中甜味劑」、「學校餐盒、校園食材」、「蛋加工品重金屬」、「油麵與免洗筷專案計畫」等檢驗。

- ①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檢驗 3,138 件(134,914 項次)、34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1.08%。
- ② 除執行年度抽驗計畫另配合行政院食安辦公室交辦及海巡署保七總隊通報查獲疑似不合格樣品等緊急事件如麵製品、榨菜與免洗筷，檢驗二氧化硫、過氧化氫等合計 229 件、其中麵製品二氧化硫不合格 1 件、不合格率 0.44%，免洗筷過氧化氫不合格 3 件、不合格率 1.31%。
- ③ 食品微生物檢驗合計 822 件(1,531 項次)檢驗生菌數 199 件、17 件不合格、不合格率 8.54%，檢驗大腸桿菌群 797 件、56 件不合格、不合格率 7.03%，檢驗大腸桿菌 512 件、5 件不合格、不合格率 0.98%，檢驗黴菌 15 件、1 件不合格、不合格率 6.7%、檢驗李斯特菌 15 件均合格。
- ④ 食品中毒菌檢驗 123 件、6 件不合格、不合格率 4.88%、其中金黃色葡萄球菌亦檢出含腸毒素 1 件。
- ⑤ 包裝飲用水檢驗 45 件(90 項次) 檢驗大腸綠膿桿菌、糞便性鏈球菌

等 2 項均合格。

(2)營業衛生水質抽驗計畫

抽驗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及游泳業水質(生菌數、大腸桿菌)1,987 件(3,974 項次)，其中生菌數 57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2.86%，大腸桿菌 7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0.35%。

(3)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受理民衆檢舉及例行性抽驗中藥摻西藥檢驗 44 件(9,416 項次)、其中 5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11.4%；食品摻西藥檢驗 133 件(27,220 項次)檢驗結果均符合規定。

十、重視預防保健

(一)兒童健康管理

- 1.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 11,980 人，初篩率達 98.48%。
- 2.辦理 0-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篩檢 23,608 人，其中疑似異常 11 人、通報轉介 11 人、尚待觀察 0 人。
- 3.辦理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滿 4 歲者共篩檢 19,422 人、未通過 2,318 人、複檢異常 1,792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滿 5 歲者共篩檢 22,998 人、未通過 2,792 人、複檢異常 2,272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
- 4.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3,010 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 123 家，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提供口腔保健服務 2,264 人次。

(二)婦女健康照護

- 1.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 29 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 25 家，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共 179 家。
- 2.提供新移民生育保健服務
  - (1)衛生所對轄區之新移民提供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針對未加入全民健保者提供產檢費用補助，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補助產前檢查 849 案次，補助 407,245 元。
  - (2)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4 年 7 月至 12 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166 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196 人。

(三)勞工健康管理

- 1.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一般體格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維護勞工健

康，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訪查事業單位 238 家次；勞工健檢指定醫療機構辦理勞工健康檢查 58,565 人(含一般健康檢查 40,428 人，特殊健康檢查 18,137 人)。另針對特殊健康檢查屬第二級管理以上勞工進行輔導管理，共追蹤管理 4,933 位勞工。

2. 為促進本市勞工健康管理人員相關知能，精進相關人員健康管理實務技巧，了解健康促進相關資源，協助職場推動健康照護工作，共辦理 2 場次勞工健康管理工作坊。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外籍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 23,252 人，不合格 347 人，不合格率 1.49%，其中肺結核 10 人，已函知雇主督促遣返，另 6 人雇主同意外籍勞工在台配合都治計畫治療。

104 年(7 月至 12 月)與 103 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年 度		不合格人數(%)	
	104 年	103 年	104 年	103 年
泰國	1,445	1,358	19 (0.08%)	23 (0.11%)
印尼	9,438	8,740	142 (0.61%)	119 (0.61%)
菲律賓	6,870	5,156	108 (0.46%)	74 (0.38%)
越南	5,499	4,166	78 (0.34%)	79 (0.41%)
合計	23,252	19,420	347 (1.49%)	295 (1.51%)

(四)中老年病防治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三高篩檢(血壓、血糖、血脂)2,741 人次，異常者 419 人次，異常個案由所轄衛生所列案追蹤。104 年提供 46,045 位老人健康檢查服務(含心電圖、胸部 X 光、血液檢查與甲狀腺刺激荷爾蒙等項目)。
2. 辦理本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個案討論會 17 場次，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醫護人員繼續教育課程 28 場次，以提升保障慢性病患者之照護服務品質。

(五)癌症篩檢服務

1.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以衛生局、所為整合平台，結合轄區 1,030 家醫療院所，提供民衆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癌症篩檢 218,765 人，陽性個案 12,261 人，確診癌前病變共 2,814 人及癌症共 929 人。

四項癌症篩檢成果一覽表

項目	單年篩檢人數 (2-3 年涵蓋率)	陽性個案數	陽性個案 追蹤率	確診癌前 病變人數	確診癌 症人數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0 日	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04 年 9 月 30 日			
子宮頸抹片檢查 (30-69 歲)	251,341 人 (54.60%)	804 人	92.9%	1,351 人	508 人
乳房攝影檢查 (45-69 歲)	92,443 人 (38.20%)	8,359 人	91.83%	-	583 人
糞便潛血檢查 (50-69 歲)	140,414 人 (40.89%)	11,580 人	71.64%	4,538 人	355 人
口腔黏膜檢查 (30 歲以上吸菸或 嚼食檳榔者)	104,511 人 (58.44%)	8,140 人	77.91%	233 人	422 人
合計	588,709 人	28,883 人	-	6,122 人	1,868 人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會議及活動

辦理各區衛生所癌症防治相關教育訓練暨說明會議共 13 場、辦理醫療院所癌症防治相關聯繫會議 16 場及教育訓練 3 場、辦理癌症篩檢獎勵及宣導活動共 7 場(2015 健康高雄【攜手抗癌 缺一不可】記者會、「捷伴護媽咪」母親節公益婦癌篩檢活動、世界肝炎日-肝炎篩檢暨肝炎照護門診滿周年宣導活動、「中秋慶團圓 全家篩檢樂」活動、給家人的一封信「健康小小兵 守護你最愛的家人」活動、2015 第五屆不倒騎士挑戰千里單車環台活動、「聖誕老公公送禮來 腸保健康跟著來」 宣導暨頒獎記者會活動)。

(六)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

執行「104 年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計畫」，完成大寮、鳳山、前鎮、苓雅等 4 區 64 里 18 歲以上，且設籍滿 3 年之居民，完成 2,021 位健康檢查，並將居民健康問卷匯入工業區居民健康照護管理系統，透過基本人口學及健康等相關資料收集，作為制定政策之參考依據。

十一、推展健康生活圈

(一)營業衛生管理

1. 104 年(7 月至 12 月)與 103 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統計

行業別	104 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4	103	104	103
旅館業(含民宿)	478	313	465	39	62
浴室業	42	167	190	8	7

美容美髮業	2,285	734	836	133	170
游泳業	85	450	503	13	21
娛樂場所業	167	125	178	16	38
電影片映演業	11	3	4	0	0
總計	3,068	1,792	2,176	209	298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完成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及游泳業 127 家、2,008 件水質抽驗，其中 62 件未符合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 5.47%，游泳池不合格率 1.49%，經輔導複檢後均已合格。
3. 辦理「104 年高雄市娛樂業暨電影映演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2 場，計 119 家業者派員參加，128 人參訓；辦理「104 高雄市浴室業、旅館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研習會 1 場次，共計 32 家業者派員參加，38 人參訓；辦理「104 年高雄市美容美髮業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 6 場次，共計 964 家業者派員參加，全部參訓人數共 1,034 人。

## (二)社區健康促進

### 1. 營造體重控制支持性環境

透過持續提供體重控制班服務、輔導餐飲業者落實營養標示及製作本市健走地圖 App，協助市民健康減重。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各衛生所、社區、醫院、大專院校開辦 48 班體重控制班、180 場體重控制宣導講座，接洽 203 家餐飲業者落實餐飲營養標示，另與里辦公室、社區發展協會合作推動市民落實健康生活型態，協助市民透過飲食控制及運動參與達體重控制成效，截至 12 月底止共計 48,271 人參與活動，健康減重 101,462.7 公斤。

### 2. 社區營造計畫

- (1) 輔導 11 個社區執行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補助之「104 年社區營造計畫」，7 月至 12 月辦理 1 場「社區健康營造培力工作坊」、1 場社區觀摩會、5 場分組輔導會議及 1 場社區成果分享會，提升各營造單位對於酒檳榔防制、活躍老化、營造生活化運動社區、減鹽、健康飲食及運動相關知能及推動成效。
- (2) 輔導 57 個社區辦理 104 社區健康營造點健康促進計畫，7 月至 12 月期間辦理社區分區輔導討論會 5 場次、工作坊 1 場次，協助社區使用健走 i 高雄 APP 推動健走活動，另辦理成果評比會 1 場次，協助各營造據點相互學習推動策略，也分享好的推動成果。

### 3.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04 年 7 月至 12 月依據各事業單位需求，規劃辦理健康促進講座，

共辦理 56 場、1,733 人次參與。

4. 老人健康促進活動及衛教宣導

(1)協助各區長者參與各健康促進競賽，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協助 10,743 位長者參與各競賽活動，也鼓勵長者參加各健康促進活動，截至 12 月計有 102,046 位長者參與本市各項健康促進活動。

(2)推動本市高齡者三高及慢性腎臟病防治宣導活動，104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 13,863 位長者參與衛教宣導活動。

5. 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1)推動老人防跌計畫

協助 57 個社區推動「銀髮族防跌健身操」，共辦理老人防跌操運動班 785 場、健康講座 191 場、健走活動 22 場及居家防跌環境檢視 889 戶。

(2)倡議高齡友善環境

透過衛生教育主軸宣導，倡議高齡友善環境，由各醫療院所展示高齡友善醫療服務，也藉由長者繪圖作品展，傳遞長者對高齡友善環境的期許，計約有 1,000 名市民參與。

(3)協助本府各局處積極參與第七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獲得 9 項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及 3 項高齡友善城市創新成果獎。

(三)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菸害防制稽查取締

結合警政、教育及衛生單位辦理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執行稽查 123,800 件，開立 555 張行政裁處書，年度執法重點為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

104 年(7 月至 12 月)與 103 年同期菸害防制稽查取締比較表

年度	稽查件數	裁處件數	罰鍰金額(元)
103	111,900 件	798 件	7,456,000
104	123,800 件	555 件	2,074,000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1)提供便利性戒菸服務

結合 465 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7 月至 12 月累計門診戒菸使用人數 11,081 人(44,699 人次)。

(2)推廣戒菸專線(0800-63-63-63)

計 765 人(2,616 人次)使用戒菸專線。

(3)本市各區衛生所 7 月至 12 月辦理社區及職場戒菸班 13 班，已完訓學員共 387 人參加，6 週後共 308 人戒菸成功，點戒菸率 79.6%，目前 3 個月平均點戒菸率 60.3%。

(4)辦理戒菸衛教人員培訓 6 場次，訓練 1,481 人完成初階、進階課程，共勸戒 2,500 人。完成戒菸教育訓練取得合格證書達 417 人，分別為護理人員及其他醫事人員高階合格衛教師 257 人，藥師 59 人、醫師訓練 36 人、牙醫師訓練 65 人。

### 3.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 結合教育局合作辦理

A. 「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颯暑假作業活動，將菸害防制教育融入作業中，使學生與家長藉由答題方式達到寓教於樂的效果，計有國小、國中、高中職學生 11,118 人參與。

B. 「高雄市 104 年度無菸校園推動計畫」，辦理無菸校園競賽計畫 32 所、國高中辦理戒菸諮商輔導計畫共 17 所，並辦理「戒菸諮商輔導工作坊」1 場次。

(2)菸害宣導：辦理校園菸害宣導教育 20 場，參加人員共 3,238 人次。

(3) 104 年 11 月 1 日公告本市學校通學步道為禁菸場所，再增列設置 34 所(21 所國小、9 所國中、4 所完全中學)無菸通學步道。

## 十二、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為推展社區心理健康促進模式，結合本市衛生所、精神醫療網核心醫療機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關懷據點等在地資源，以社區營造概念，發展社區持續性的心理衛生整合服務模式，建置社區心理衛生服務網絡。

### (一) 心理衛生初段服務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成果如下：個案輔導 73 人次；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衆免費諮商服務 1,056 人次。在職教育訓練 12 場，計 577 人次參與。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辦理 140 場心理健康促進活動，計 14,433 人次參與；運用文宣、媒體及網路，宣導各項社區心理衛生服務措施，計連結廣播媒體 6 場、發布心理衛生新聞 7 則。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結合衛政、社政與勞政服務成果：針對鄰里長與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宣導，計完成 157 里，累計達本市里數之 100%；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自殺防治知能訓練 50 場，計 2,112 人次參與。

(二)心理衛生次段服務

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65 歲以上長者與 55 歲以上原住民長者為本市自殺防治重點族群，搭配老人假牙篩檢及健康檢查，提供本市長輩心理健康篩檢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篩檢 10,780 人（占本市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數(334,252 人)之 3.23%），篩檢出憂鬱症高危險群 227 人，進行後續關懷及資源連結服務 213 人，追蹤率 94.1%，相關資源連結服務為 212 人，轉介成功率 93.4%。

(三)自殺防治

1. 本市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數 3,036 人次，比去年同期增加 529 人次，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846 人次，占 27.9%)，其次為「割腕」(512 人次，占 16.9%)；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711 人次，占 23.4%)，其次為「家人間情感」(546 人次，占 18%)。
2. 104 年 1-10 月本市自殺死亡人數為 359 人，較 103 年同期減少 22 人，其中男性 236 人(占 65.7%)、女性 123 人(占 34.3%)；年齡層以「45-64 歲」最多(149 人，占 41.5%)；死亡方式以「吊死、勒死及窒息」最多(108 人，占 30.0%)，「氣體及蒸汽」次之(99 人，占 27.6%)。(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104 年 1-10 月初步統計，實際數據依 105 年 6 月中旬衛生福利部公告為主)。

(四)毒品戒治

1. 「高雄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依權責由綜合規劃組(衛生局主政)、戒治服務組(衛生局主政)、預防宣導組(教育局主政)、保護扶助組(社會局主政)、就業輔導組(勞工局主政)及危害防制組(警察局主政)共同投入各項反毒業務。
2.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 15 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 13 家，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 4 家；至 104 年替代治療累計收案人數為 16,531 人，累計結案人數為 14,607 人，持續服藥人數為 1,925 人。
3. 截至 104 年 12 月本市關懷個案數為 4,670 人，平均就業率 60%。以個案管理模式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35,000 人次，包括電訪 30,799 人次(占 88.0%)，家訪 1,809 人次(占 5.2%)，其他訪視 1,644 人次(占 4.7%，如轉介回覆)，面談 755 人次(占 2.1%)，依需求評估轉介 592 人次。
4.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一條之一第二項規定，辦理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之毒品危害講習，另針對受講習



人有心理困擾需求者，由個案管理師提供諮詢服務，並經簽署追蹤輔導同意書，予以提供後續追蹤輔導；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13 場次講習，計 501 人次參訓；總計列管人數為 76 人，訪視服務共計 581 人次。

5.104 年 7 月至 12 月戒成專線諮詢量共 787 通，諮詢問題 826 項次，以心理支持 345 項次最多，其次為第三、四級毒品危害講習 102 項次。

#### (五)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建置本市社區精神病人單一通報窗口，依「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提供訪視關懷服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精神個案實際照護 22,365 位，完成訪視追蹤 100,744 人次。

### 十三、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 (一)長期照護護理機構管理及訓練

1.104 年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 67 所、護理之家 66 家，共 4,354 床(含 10 床呼吸依賴、20 床日間照護)。

2.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11 場教育訓練，共計 933 人次參加。

#### (二)長期照護服務情形

1.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以單一窗口型式，提供失能老人「一次申請全套服務到位」，服務項目有居家護理、居家服務、居家復健、喘息服務、居家營養等，以滿足失能長輩長期照護需要。截至 12 月底累計管理個案數(含綜合評估、計畫、服務協調聯繫、追蹤)12,825 人；104 年 7 月至 12 月居家護理服務 658 人、968 人次，居家復健 1,378 人、3,347 人次，喘息服務 3,573 人、9,945 人日。

#### 2.長期照護創新服務

(1)居家營養計畫：委由高雄市營養師公會、市立鳳山醫院、義大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 78 人次。

(2)居家口腔照護服務試辦計畫：委由高雄醫學大學辦理，104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 23 人次失能個案照顧服務。

#### 3.擴增服務體系之普及性

輔導醫療院所爭取衛生福利部「偏遠地區設置在地且社區化長期照護服務據點」計畫，104 年六龜區、桃源區、甲仙區及彌陀區取得衛福部補助計畫。承作單位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及義大醫院，計畫內容包括執行長期照顧資源盤點、個案需求調查、個案發掘及照顧服務人力培訓。

(三)辦理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十年計畫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並同步增強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服務品質與績效。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5 場專業知識課程及創新服務跨專業個案討論會，共 150 人次參加。

(四)結合社區團體辦理長期照顧宣導活動

1.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長期照顧設施攤宣導 7 場次，共約 7200 人次參與。

(五)身心障礙鑑定審查作業

1.104 年 7 月至 12 月現制身心障礙鑑定人數 12,106 人。

2.為推動現制身心障礙鑑定政策實施，於衛生局網頁設置現制身心障礙鑑定專區及提供身障諮詢專線，供民衆參考使用。

(六)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作業

1.104 年 7 月至 12 月醫療輔具及費用申請補助人數為 345 人，核銷金額共 360 萬 9,573 元。

2.本市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以各區衛生所為主要受理單位，相關診斷證明書及評估報告，可由本市 24 家身心障礙指定鑑定醫院相關專科醫師開立(依中央規定之專科醫師)。

3.於衛生局網頁放置相關法條、補助標準表及申請表格，供民衆參考使用。

十四、石化氣爆災後重建相關工作

(一)氣爆災後心理復原工作

為預防受災民衆、傷者及救災人員於災後所產生巨大壓力或哀慟反應成為適應障礙甚至創傷後壓力症候群，提供心理關懷、安心減壓團體及講座、個別心理諮商輔導等服務，期減少災難事件所帶來的心理上之負面衝擊，辦理情形如下：

1.參與救災及復原人員

104 年 7 月至 12 月針對參與救災、復原之局處同仁及高屏區精神醫療網核心醫院參與救災之人員辦理減壓團體，共 14 場次，300 人次。

2.傷者及重建區民衆

(1)針對氣爆高危個案提供追蹤關懷訪視服務，計 2,517 人次，並依其需要轉介心理或精神醫療資源，轉介心理諮商 100 人次、精神居家

訪視服務 109 人次。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社區民衆心理健康宣導共 1 場次，計 223 人次參與。

(二)「八一石化氣爆」氣爆民衆復健服務計畫

八一石化氣爆災害，造成災民身體之燒燙傷、骨折及肢體外傷，燒傷之軟組織、骨折及生活功能復原可能需長達 1 至 3 年，重返社會角色重建生產力需 3 至 5 年，藉由職能或物理復健服務的介入，可延緩災民失能進展。

氣爆復健服務包含：評估個案居家復健需求、指導家屬配合或執行簡易復健技巧、提供居家環境及安全建議方案、輔具需求建議、家屬諮詢、衛教及個案復健相關諮詢。另舉辦災區團體衛教活動，如講座、社區復健等自我照顧相關活動，延緩失能並回復原有日常生活功能。

本案由社團法人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執行「八一石化氣爆」氣爆民衆復健服務計畫案，104 年 3 月至 12 月辦理情形如下：

1. 執行居家復健 11 位個案，其中職能治療 92 人次、物理治療 121 人次，計 213 人次。
2. 社區活動辦理 21 場次，計 283 人次參與。

拾陸、環境保護

一、藍天

(一)提升空氣品質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賡續推動許可制度，104 年 7 月至 12 月份共受理固定源設置許可 35 件次、許可變更 15 件次、操作許可 51 件次、異動 154 件次、換證 173 件次、展延 93 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 44 件、操作許可證 408 件。
- (2) 連續自動監測方面，104 年 6 月至 12 月份完成 6 根次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11 根次不透光率查核及 8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依法審核工廠連線作業狀況，並監督工廠依現有監測設施進行連線。
- (3) 安排巡臭員於特定區位巡查，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轄內執行 68 日巡查工作。
- (4) 針對十三大行業進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查核工作；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完成 79 家工廠巡查及排放量估算作業；完成周界或管道異味檢測 18 根次，其中 6 點次進行點次進行 GC/MS 分析；完成 46 廠次 13,987

個設備元件檢測工作；執行 29 站次加油站 A/L 比檢測及 23 站次氣漏檢測。

- (5) 104 年 1-12 月完成 103 年第 4 季至 104 年第 3 季空污費申報建檔共 4,179 家次，現場查核本市固定污染源共 433 場次。
- (6) 104 年 7 月至 9 月（計畫契約執行至 104 年 9 月）針對轄區戴奧辛污染源進行全面法規符合度巡查工作 7 根次查核，執行戴奧辛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 9 根次、執行重金屬排放源排放管道檢測作業 2 根次，定期辦理戴奧辛及重金屬空氣品質監測。另執行排放管道 PM<sub>2.5</sub> 採樣及化學分析 3 根次。P.S.N 檢測作業 1 根次、VOC 檢測 5 根次、燃料含硫份分析採集 6 樣品。
- (7) 104 年度完成楠陽國小 OP-FTIR 連續監測計 365 日，潮寮國中計 365 日。

## 2. 逸散污染管制

-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營建工地或道路管線於施工期間之巡查 12,581 處次；期間發現工地污染缺失提報計 1,612 處次。
- (2) 洗街作業量 104 年 7 月至 12 月累計長度為 16,266 公里及輔導業者進行工地周界道路認養洗掃作業共有 59 家進行道路認養，推估 TSP 粒狀污染物削減量達 440.94 公噸。
-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徵收營建工程空污基金歲入款共收繳 3,741 件，收繳金額 73,393,869 元。
- (4)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新設置 14 處空品淨化區，綠化面積 1.7408 公頃。自 85 年累計至 104 年 12 月止，本市共計有 588 處空品淨化區，包括：環保署補助 71 處、本府環保局補助 517 處，綠覆總面積 232.8408 公頃，平均綠覆率約 95.12%。推估其植樹綠化減碳及污染物淨化量，每年可削減二氧化碳 (CO<sub>2</sub>) 排放量 5,355 公噸、粒狀污染物 (TSP) 排放量 119.7 公噸、二氧化硫 (SO<sub>2</sub>) 排放量 1,741.6 公噸、二氧化氮 (NO<sub>2</sub>) 排放量 397 公噸、一氧化碳 (CO) 排放量 512.2 公噸、臭氧 (O<sub>3</sub>) 排放量 2,281.8 公噸、過氧硝酸乙醯酯 (PAN) 排放量 39.6 公噸。
- (5) 104 年 7-12 月累計完成 70 天次裸露地巡查工作。辦理高屏溪河川揚塵 2 場校園、1 場區里宣導說明會議、1 場高屏溪沿岸國中小學河川揚塵宣導教師教育訓練會議、及擴大舉辦 1 場高屏兩縣市聯合預警通報演練作業。其媒體宣導部分進行電台廣播宣導 25 天次、拍攝乙式河川揚塵防制宣導影片。分析監測部分購置 9 月及 11 月高屏河流域

裸露灘地圖資、7 月及 10 月分別進行落塵監測作業，及進行 5 次空拍作業。另於高屏溪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進行 609 公里洗街作業。

- (6)逸散性污染管制 104 年 7 月至 12 月份稽查檢測共完成周界 TSP 檢測 15 場次；進行逸散性巡查 1,358 處次，裁處之案件共計 14 件。
- (7)高雄港區逸散污染管制：為加強高雄港區各項裝卸、運輸及堆置作業皆能依法有效落實相關防制工作，派駐巡查人員於高雄港區進行巡查作業，並建立污染分級通報機制，以有效控管港區污染情事之發生，104 年 7 月至 12 月高雄港區共計巡查 134 天。另進行港區柴油引擎機具及船舶油品檢測共計 21 點次，告發 0 件次不符油品管制標準，周界 TSP 檢測 9 點次，告發 0 件次不符法規限值。

###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柴油車動力站維護及路邊排煙攔檢：104 年 7 月至 12 月份柴油車全、無負載檢測數計 5,644 輛次、馬力比不足之退驗數為 375 件，轉速不足之退驗數為 2 件，柴油車目測判煙稽查不合格數計 2,089 件及執行路邊攔檢排煙共 778 件，路攔排煙與動力站內檢驗不合格數共 258 件次，均已依法執行告發與裁處行政程序。
- (2)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全國機車定檢數總計 393 萬 9,239 輛次，高雄市機車定檢數量為 57 萬 7,369 輛次；到檢率為 73.91%，約佔全國機車定檢數的 14.7%。針對未定檢車輛共通知 309,436 輛次，其中 206,444 輛次已完成改善。另執行使用中機車不定期路邊攔檢 5,388 輛，不合格車輛共 1,021 輛，其中 917 輛已完成複驗改善。
- (3)二行程汰換及電動機車：104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案件累計 12,545 件，完成審查撥款累計 12,545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自行車：104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換購電動自行車案件累計 1,285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1,086 件。受理申請高市加碼電動機車：104 年 7 月至 12 月已受理申請汰舊二行程換購電動機車案件累計 382 件，已完成審查撥款補助累計共 355 件。另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製作海報 300 份。
- (4)公共自行車成果：104 年租賃站總數達 164 座；腳踏車於 10 月 5 日全面更新，新車上線總數達 1,800 輛；一卡通記名人數計 134,552 人，總會員人數達 500,763 人，每日使用公共腳踏車人次提升至 7,357 人次，每輛車每日平均被使用次數為 4.60 次，假日使用人次最高達 11,002 人次、每輛車使用次數達 5.84 次。

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與捷運雙向轉乘的人次約 4.2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20.0%，營運範圍已擴及東至大寮區、西至旗津區、南至小港區、北至茄萣區。並已推動租賃站建置案增建至 164 站，以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 (5)本市公共腳踏車結合高雄捷運公司一卡通票證整合作業，已接續開發網路記名登錄系統，提供民衆隨時隨地辦理一卡通記名登錄的便利性；並開發 APP 行動軟體，提供智慧型手機用戶快速、即時資訊查詢。

#### 4. 空氣品質概況

高雄市 101 年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2.69%，為歷年最低。102 年為 3.67%。統計 103 年空品不良總日數為 102 站日，其中懸浮微粒為 34 站日，臭氧為 68 站日，空氣品質不良率 3.5%；統計 104 年空品不良站日數為 38 站日，懸浮微粒 8 站日、臭氧 30 站日，空氣品質不良率為 1.31%。

#### 5. 空氣品質監測

- (1)設有 22 座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每月於上、下旬各採樣 1 次，監測項目包括總懸浮微粒 (TSP)、懸浮微粒 (PM<sub>10</sub>)、鉛、落塵量等，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檢測 552 件樣品，816 項次，檢測結果皆按月公布，以供民衆查詢。

- (2)設有 5 座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行政院環保署 12 站，共計 17 站，並設置 2 部空氣品質監測車，全天候 24 小時監測本市空氣中懸浮微粒 (PM<sub>10</sub>)、臭氧、總碳氫化合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等項目，監測數據即時傳送至空氣品質監測中心，運用環境品質監測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市民即時空氣品質查詢服務，內容包括空氣污染物濃度、空氣污染指標 (PSI)、細懸浮微粒 (PM<sub>2.5</sub>) 污染指標，亦可經由手機下載高雄市空氣品質即時通 APP 軟體查詢。

- (3)執行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等檢驗。

#### (二)降低有害污染物危害

##### 1. 強化毒化物運作暨環境用藥管理

- (1)輔導本市 543 家運作毒化物業者依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完成運作紀錄申報，另現場稽查輔導查核計 484 家次、裁處 4 家次，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聯單報備及變更共 16,265 件。
- (2)審核及核發毒化物登記文件、許可證、運作核可文件、第四類核可文件、專責人員設置等新申請、換發、補發、展延、註銷案件共 896 件。審核「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及「運送之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79

- 件。審核「應變器材、偵測及警報設備設置及操作計畫」44 件。
- (3)辦理現場偵測警報設備測試 10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7 場次及無預警傳真測試 22 場次。
  - (4) 7 月 28 日完成辦理「104 年度高雄市氯氣毒災聯防小組危害預防應變計畫撰寫專題研討暨案例分享」，共計 1 場次。
  - (5) 8 月 20 日配合高雄市政府辦理「不明氣體外洩實地演習」狀況，啓動毒災應變機制，並前往現場支援作業。
  - (6) 9 月 21 日辦理「毒災應變中心開設暨毒災防救工作會議」。
  - (7) 10 月 28 日於高雄港 57 號碼頭辦理「104 年度高雄市政府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毒性化學物質複合式災害應變演練」。
  - (8) 11 月 19 日辦理「104 年度高雄市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共計 2 場次。
  - (9) 12 月 28、29 日辦理「毒災聯防小組組訓實作課程」，共計 4 場次。
  - (10)依據環境用藥管理法相關規定，加強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及其標示查核，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查獲偽造、禁用、劣質環境用藥 15 件；執行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 676 件，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40 件，特殊環境用藥施藥查核 5 件。

## 二、淨水

### (一)確保飲用水安全

每月執行自來水供水系統水質採樣監測，檢測項目包含總硬度、自由有效餘氯、pH 值、總溶解固體量、總三鹵甲烷、氯鹽、重金屬、鋁等 28 個項目；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檢測自來水水質 306 件（4,612 項次），不合格數計 1 項次，合格率為 99.98%。

### (二)提升河川水質

#### 1.推動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等環保義工團體倍增計畫

(1)強化與民間夥伴關係，提供巡守隊更多發揮空間，目前高雄市 25 隊、共有 785 人。

(2) 7 月至 12 月辦理 20 場次，生活污水減量宣傳暨淨溪淨灘活動。

2.水肥處理：妥善處理本市水肥，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處理水肥 8,129.976 公噸。

### (三)防治水污染

1.推動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定檢申報制度，確實掌握、有效管制列管事業及下水道系統。104 年下半年高雄市列管事業 1,896 家，其中事業（不含畜牧業）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 496 家，實際核發 473 家；應

核發畜牧業簡易排放許可 364 家，實際核發 350 家，核發率 96%；應核發廢（污）水排放許可工業區專用下水道系統 9 家，實際核發 9 家；應核發公共及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 143 家，實際核發 140 家，排放許可證（文件）核發率 98%。

2. 督促社區污水處理設施正常開機，並推動水肥定期清理，並對於合併改制後之高雄市重新公告轄內尚未接管社區辦理化糞池定期清理申報事宜。
3. 配合環保政策、法令之頒佈及修訂，辦理說明會及教育宣導活動，輔導業者及民衆辦理水污染防治事宜。

#### (四)環境水體監測及水質檢驗

1. 河川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愛河、前鎮河、鳳山溪、後勁溪、鹽水港溪、典寶溪、阿公店溪（環保局 2 處監測站）等水質，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327 件樣品，4,532 項次。
2. 湖潭水質監測：每月分析本市內惟埤、蓮池潭、金獅湖等水質，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30 件樣品 330 項次。
3. 飲用水水質檢驗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驗 663 件樣品，7,083 項次，包括水庫水質、自來水及其管線水質、飲水機水質及市民免費飲用水之檢測服務。
4. 地下水水質及其他檢驗：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檢驗 55 件樣品，289 項次。
5. 事業廢（污）水檢驗：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380 件樣品，2,713 項次。

### 三、綠地

#### (一)建構無毒環境

1. 召開「高雄市政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推動小組及專案小組」會議，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整治計畫等相關案件之核定及審議。
2. 目前列管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共 105 處（含控制場址 66 處，整治場址 17 處，及應變措施場址 22 處），面積總計約為 805 公頃，本府環保局將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積極推動後續污染改善事宜。
3. 執行「高雄市 103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高雄市 104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品質監測及管理計畫」、「104 年度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台塑仁武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污染後續調查及污染改善監督工作計畫」、「高雄市土壤及地下水含氯污染補充調查與管理流程研擬計畫」



、「高雄市楠梓加工出口區含氯污染補充查證暨監測查核計畫」、「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示範交流與觀摩計畫」、「旗山區農地回填轉爐石區及周邊農地土壤及地下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高雄市大寮區福德爺廟地下水綠色永續導向型整治及監測計畫」、「高雄市大坪頂特定區高污染潛勢區補充調查評估計畫（第 1 期）」、「高雄市仁美地區工業用地地下水含氯有機物污染調查及查證計畫」、「高雄市林園區中汕段 184 等地號污染處置工作計畫（工程整治標）及（顧問標）」。

(二)維持潔淨的生活空間

1. 本府環保局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聘僱臨時人員 381 人。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人力清掃慢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1,877,715,802 平方公尺；掃街車清掃快車道，清掃面積共計 207,127,350 平方公尺；每週垃圾清運 5 日（104 年 6 月實施週收 5 日），計清運 203,691 公噸，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0.40 公斤；溝渠清疏長度約 1,573,820 公尺，清疏污泥重量 9,322 公噸。
3. 公廁管理與維護
  - (1)由本府秘書處視察室、研考會、衛生局、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組成聯合督導檢查小組，針對全市列管公廁 7,315 座，每月抽查 1 次，並由各區清潔隊每月抽查 2 次，將兩項檢查結果計入本市公廁年度成績，104 年 7 月至 12 月檢查 59,039 座次。
  - (2)為提升本市轄內公廁品質，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台灣公廁整潔品質提升 5 年計畫，提報全市公廁檢查成績評比當月份退步最多者請權管單位督導改善，藉以提供民衆優質的公廁。
  - (3)本市轄內優質公廁比例已達 99%，成效卓越。
4. 強制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資源回收量 203,759 公噸，資源回收率 44.90%；廚餘回收量：回收養豬廚餘售予合格養豬戶做為動物飼料，計 41,286 公噸；另回收堆肥廚餘 2,519 公噸由本局堆肥場以堆肥方式處理及再利用。
5. 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
  - (1) 104 年全年本土性登革熱計 19,716 例，本府環保局除持續配合市府政策執行環境大掃蕩及各項預防措施外，並依區級指揮中心動員清除人力執行戶外環境大掃蕩及環境消毒工作。
  -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辦理轄區病媒蚊孳生源輔導檢查清除 17,127 家次；孳生源投藥處 7,909 處；空地清理 5,589 處；清除容器個數

1,317,962 個；清除廢輪胎 7,004 條；出動人力 165,005 人次。

- (3) 104 年度於 7 月 13 日至 8 月 12 日及 10 月 13 日至 11 月 12 日分別實施第二次及三次定期戶外環境全面消毒工作，以維環境衛生及防治病媒蚊蟲孳生。
- (4) 104 年 6 月 1 日成立登革熱防治大隊，含隊長及分隊長至 12 月月止共計 191 名人員，分別至各區執行孳生源檢查。
6. 辦理第十二期大林蒲填海工程暨本市各衛生掩埋場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7. 西青埔衛生掩埋場：辦理沼氣再利用發電，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處理沼氣計 300.67 萬立方公尺，發電量計 481.07 萬度。
8. 中區資源回收廠運轉情形（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 (1) 中區廠：垃圾進廠量為 122,758.82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112,217.33 公噸。發電量為 16,118.78 千度，售電量為 8,637.12 千度，售電金額為 1,737 萬 3,104 元。  
岡山廠：垃圾進廠量為 164,468.12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為 66,824.45 公噸（佔 40.63%），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97,643.67 公噸（佔 59.37%），垃圾焚化量為 171,324.63 公噸。發電量為 89,192.30 千度，售電量為 64,121.60 千度。  
。
  - (2) 配合環保局規劃協助處理外縣市垃圾，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中區廠共處理 0 公噸，岡山廠共處理 16,826.25 公噸。
  - (3) 底渣、衍生物清運與飛灰穩定化處理  
中區廠：底渣清運量為 12,413.05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1.06%，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為 3,608.00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22%，衍生物清運量為 4,988.78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4.45%。  
岡山廠：底渣清運量為 28,034.80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16.36%，衍生物清運量為 11,410.4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6.66%。
  - (4) 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451 件，維修完工件數 540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為 100%。煙道廢氣排放檢測作業，皆符合法規標準。
  - (5) 發揮環境教育之附帶效益  
中區廠：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共計有 15 梯次團體 930 人到廠參觀。  
岡山廠：此期間蒞廠參觀單位共計有 19 梯次團體 1,400 人到廠參觀。  
。
  - (6) 提供回饋居民最佳休閒場所。

中區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衆共計 73,198 人次，民衆反應甚佳。

岡山廠：此期間入場使用游泳館民衆共計 14,278 人次，民衆反應甚佳。

9. 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焚化廠運轉情形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 南區資源回收廠垃圾進廠量 210,935 公噸，其中家戶垃圾進廠量 67,866 公噸 (佔 32.17%)，一般事業廢棄物進廠量 143,069 公噸 (佔 67.83%)，垃圾焚化量 211,465 公噸；仁武焚化廠垃圾進廠量為 223,000 公噸，垃圾焚化量為 207,971 公噸。

(2) 南區資源回收廠發電量 84,497 千度，售電量 64,762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13,350 萬元；仁武焚化廠發電量為 122,988 千度，售電量：98,569 千度，售電收入新台幣約 21,289 萬元。

(3) 設備維護情形：機械、儀電設備請修件數 962 件，維修完作件數 1,024 件，維修工作業務達成率 106.00%。

(4) 南區資源回收廠底渣清運量 40,181 公噸 (掩埋：6,962 公噸；再利用：33,219 公噸)，約佔焚化量 19.00%，底渣廢金屬回收 3,909 公噸，回收金屬之比率為底渣量 4.90%。飛灰採穩定化處理，飛灰產出量 9,132 公噸，佔焚化量 5.60%，衍生物清運量 13,068 公噸，佔焚化量 7.90%；仁武焚化廠底渣清運量為 42,765 公噸 (全數再利用)，約佔焚化量之 20.56%，底渣廢金屬回收 1,231 公噸 (10 月及 11 月因故未進行底渣磁選作業而無底渣廢金屬回收)，回收金屬之比率約為總底渣量之 2.88%。飛灰產出量為 7,127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3.43%，飛灰穩定化衍生物清運量為 10,691 公噸，約佔焚化量之 5.14%。

(5) 回饋中心定期開辦藝文班，共辦理 2 期 3 班，學員人數合計 70 人。來廠泳客約 67,663 人次，參觀團體計有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等 19 個機關團體共 772 人。仁武焚化廠參觀團體計有陸軍軍官學校等 6 個機關團體共 212 人。

10. 事業廢棄物管理

(1) 持續擴大列管事業廢棄物產源：落實執行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104 年 12 月列管公告對象高雄市共計 3,235 家。

- (2)持續辦理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業務，強化審查時程控管，廢棄物處理機構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許可證核發件數 155 件。
  - (3) 104 年 7 月至 12 月運用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管制系統之勾稽管理、申報查詢、輸出境外及稽查管理高雄市共計 8,107 次。
  - (4)持續辦理產出事業廢棄物之事業加強查核工作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查核 540 件。
  - (5)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值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心存僥倖，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4 年 7 月至 12 月 共執行 17 場次。
- 11.妥善處理本市四座資源回收廠產生之飛灰渣，104 年 7 月至 12 月進燕巢、路竹、大林蒲掩埋場掩埋處理量共計 57,237.63 公噸。
  - 12.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各區清潔隊所清運之溝泥，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處理 7,908.15 公噸。
  - 13.104 年 7 月至 12 月執行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處理計畫，共再利用處理四座焚化廠產出底渣共計 106,300.10 公噸。
  - 14.確保安寧的居家環境
    - (1)一般噪音作業管制：依據噪音管制法第 8 條，修正本市噪音管制區內，不得從事妨礙他人安寧行為之時間、地區或場所，期以行為罰管制措施，降低噪音陳情件數。
    - (2)航空噪音作業管制：每季審視高雄航空站提交航空噪音監測季報資料，每兩年檢討修正本市航空噪音管制區圖，賡續協助高雄航空站辦理航空噪音補助申請初審工作，104 年 7 月至 12 月份已完成 25 件。
    - (3)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進行路攔及通知到檢等業務，以降低民衆改裝排氣管噪音擾鄰陳情案件數，104 年 7 月至 12 月路攔稽查 369 件，檢測 131 件，不合格 28 件。
    - (4)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執行本市環境及交通噪音監測點各 12 處之監測，104 年第 3 季、第 4 季交通及環境噪音監測合格率分別為 100 %。
    - (5)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執行本市環境中極低頻及射頻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之量測，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檢測 11 件。
  - 15.環境污染稽查
    - (1)強化環保報案服務中心功能  
免費報案專線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市民檢舉各類環境污染案件，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受理 14,676 件次；另受理 1999 話務中心 6987 件，均依規定處理時間辦理完成。

(2)執行「全面清除違規小廣告專案」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清除懸掛布條 3,465 條、繫掛看板 118,473 面、張貼廣告 2,107,270 張、噴漆廣告 146 處、散置傳單 50,898 張、其他廣告物 8,030 件，動員人力 29,511 人次，告發 3,964 件。

(3)持續辦理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稽查，違反環境污染案件如統計表：

違反環境污染案件統計表				
項 目	稽查件數	告發處分件數	收繳罰款件數	收繳罰款金額(元)
環境衛生	73,754	19,063	24,857	40,427,862
空氣污染	6,810	109	181	21,046,032
水 污 染	1,165	59	132	19,971,769
噪音污染	4,311	58	71	864,000
一、統計期間：104 年 7 月至 12 月 31 日底止。				
二、收繳罰款件數含以前年度告發案。				
三、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移送強制執行案件 17,749 件、金額 39,416,275 元。				

16.廢棄物檢驗：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檢測 68 件樣品，390 項次。

17.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1)本市目前列管環評案件計 215 件，104 年 1 月至 12 月底本市列管環評案件清查、監督查核作業及後續查核案件改善追蹤，稽查件數為 181 件次。

(2)本市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共召開 5 次會議，審查案件 29 件次（9 件環說、10 件環差、8 件對照表、2 件其他）；環評審查初審小組會議共召開 52 場，審查 52 案。

(3)104 年 3 月 13 日召開 1 場次環境影響評估法規宣導會，邀請對象為府內環評相關單位及開發行為之開發單位、環評顧問公司等，出席人數分別為 210 人及。104 年 8 月 14 日召開 1 場次公害糾紛法規宣導會，邀請對象為府內環評相關單位及開發行為之開發單位、環評顧問公司等，出席人數約為 109 人。

四、低碳

(一)生態永續推動高雄市永續發展業務

1.縣市合併後，於 101 年 4 月 6 日高雄市永續發展會組織架構調整及設置

要點新訂研商會，針對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及組織架構進行討論並提供建議，並於 101 年 12 月 5 日由本府人事處函頒「高雄市永續發展會設置要點」。

2. 高雄市永續發展會下設六個工作小組（永續教育組、健康福祉組、永續經濟組、永續交通組、永續環境組、永續願景組），各工作小組於 104 年 12 月起陸續召開工作小組會議，並更新永續發展指標等資料，預計於 105 年 1 月由永續會秘書處環保局召開「高雄市第三屆永續發展會第 2 次會前會」，確認永續發展指標、提報報告案及討論案，並將於召開「高雄市第三屆永續發展會第 2 次委員會」時向委員報告永續會會務推動情形、各組指標、行動方案、辦理現況與工作執行報告、報告案及討論案。

(二) 推動發展低碳科技的生產-公共腳踏車推廣

1. 104 年 7 月至 12 月租賃站總數達 164 座；腳踏車於 10 月 5 日全面更新，新車上線總數達 1,800 輛；使用人次 2,685,137 人次，較去年同期（2,750,722 人次）略減 2.38%。
2. 104 年一卡通記名人數為 134,552 人次，總會員人數達 500,763 人。
3. 效益分析：TSP 削減 2.76（公噸），PM10 削減 2.008（公噸），SOX 削減 0.021（公噸），NOX 削減 31.92（公噸），THC 削減 8.55（公噸），NMHC 削減 8.05（公噸），CO 削減 27.22（公噸）。

(三) 落實波昂宣言、邁向國際環保新都

1. 104 年 10 月 5 日至 11 日前往南非約翰尼斯堡參加「2015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及「生態交通交流會議」，邀請生態交通聯盟會員城市分享過去發展施政經驗及未來永續政策目標，參考國外實際生態交通建構及策略，以修正本市永續發展、減碳、調適與生態交通等建設相關措施，落實高雄市「低碳永續生活理念」，並型塑高雄市為「韌性城市」與「永續發展」之都。
2. 104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12 日前往法國巴黎參加「第 21 屆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會議（UNFCCC/COP21）」，針對氣候變遷減碳新科技、財務資金運用、都市調適方式及永續發展政策等議題討論；本市與會期間，參與各項不同的議程，包含（1）巴黎市政府邀請各地方城市代表共同參與地方首長氣候變遷高峰會；（2）參與生態交通市長承諾相關會議，邀請各方城市參與 2017 年生態交通慶典進行簡短說明（3）吳副市長代表東亞唯一的城市代表，進入到 COP21 主會場內參與全球市長聯盟會議，向全球發聲（4）本局同樣也參與了由 ICLEI 所舉辦的 100%再生能

源工作坊討論及東亞 TAP 計畫「安全城市」發表。

(四)執行生物多樣性相關業務

1. 針對大高雄地區陸域之生物多樣性資源調查，104 年 7 月已完成陸域監測 12 樣點；水域監測 8 樣點之 4 季調查。
2. 104 年 8 月完成高雄市「生物多樣性資訊交換整合平台」建置，與中央相關單位進行資料介接，並與民間社團堅定合作備忘錄，定期進行本市生物多樣性分布的資料更新，9 月提供各局申請帳號查閱生物分布圖資，並主動提供都發局燕巢、茄萣兩區之保育類物種分布圖供通盤檢討參考。
3. 104 年 9 月辦理「社區生態調查工作坊」再訓活動，培養社區協會及 NGO 團體自主進行在地定期、定點、固定方式之生態調查，10 月輔導 5 個簽訂合作備忘錄之社區生態團體，將調查資料將上傳至「高雄生物多樣性資訊交換整合平台」，建立長期生物資源資料。
4. 104 年 9 月與人力發展中心合作辦理「環境教育研習班－生物多樣性保育(二)」課程，以「生活中的動物保護及生態保育概念」為主題，進行室內講座及野生動物收容中心參訪。
5. 104 年 10 月完成生物多樣性城市先鋒計畫(PPABC)之撰寫，並提報 ICLEI 參與 TAP (變革性行動方案) 甄選。
6. 104 年 12 月協助水利局辦理「典寶溪滯洪池生態觀察活動」，帶領五年級學童認識濕地並進行生態觀察，共計約 50 名學童參與。

(五)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碳資產管理

1. 完成 2015 年 ICLEI-Carbonn 及城市碳揭露計畫 (CDP Cities 2015)，揭露本市溫室氣體排放現況、減碳及調適政策等資訊。
2. 輔導「高雄市駁二特區公有屋頂太陽光電計畫」申請環保署溫室氣體抵換專案及監測報告書撰寫。
3. 高雄市節能減碳技術輔導團辦理 2 場次工業及 3 場次商業部門節能輔導。
4. 推動 6 件跨部門溫室氣體合作減量案例，中油林園廠針對 4 間國小協助替換節能燈具以及老舊空調設備，台電大林廠則提供 2 間國小節能燈具設備，總計節電量可達 3 萬度電，減少約 1.6 萬公斤之 CO<sub>2</sub> 排放量。
5. 「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於 104 年 10 月 8 日經行政院核定，並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公布施行；預告訂定「高雄市溫室氣體自主管理計畫實施辦法」草案。
6. 追蹤、更新及查核轄內應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固定污染源資料。

7. 盤查及查證高雄市 10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總排放量 5875.58 萬公噸 CO<sub>2</sub>e）。

8. 製作高雄市低碳環境教育影片。

(六) 執行推廣綠色生活宣導

1. 查核連鎖型綠色商店並辦理行銷力評鑑 32 家數，綠色商店環保標章及碳標籤產品銷售金額計 3,378,830,000 元。

2. 輔導民間企業、團體及社區申報綠色採購家數 171 家，並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104 年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298,690,000 元。

3. 宣導綠色消費活動人數達 113,470 人次。

4. 辦理宣導綠色消費種子人員出勤機關、學校、民間企業、團體、社區、村里數 47 處。

5. 辦理政府機關綠色採購申報系統說明會 2 場次、服務業環保標章介紹 1 場次、碳足跡標籤介紹及申請說明會 1 場次，總參與人次共計 448 人次。

(七) 執行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及成效管考

1. 輔導 2 處高災害潛勢社區執行韌性防災社區。

2. 完成 2 場次永續經營研商會。

3. 輔導 52 村里社區入圍，其中 14 處達銅級；輔導 36 區公所入圍，其中 5 區達銅級。

4. 完成 2 場次跨局處研商會。

5. 輔導 6 處示範社區協助建置 1-2 個運作機能及輔導 5 處具低碳發展潛力社區，協助建置 2-3 個運作機能。

6. 辦理完成 2 場次高雄市特色社區觀摩活動。

(八) 執行高雄市低碳城市行動計畫

1. 完成 1 處示範點執行永續校園改建項目。

2. 辦理 2 場次簡易家用雨水回收系統實作工作坊。

3. 辦理 2 場次雨水與污水回收宣導推廣活動及成果發表會。

4. 辦理 10 家次現場節能改善輔導服務。

5. 辦理 5 家次示範場所掛設智慧型能源管理系統結合數位電錶。

6. 辦理 1 場次節能改善輔導說明會。

7. 辦理 8 場次節能技術推廣暨培訓種子人員說明會。

8. 完成 1 場次示範點建置智慧用電雲端監控能源管理系統。

9. 辦理 1 場次智慧用電雲端監控系統的原理與操作改善成果說明會。

10. 辦理 2 場次能源管理、節能措施、ESCOs 說明會。



## 五、環境教育

### (一)執行建構寧適家園推廣工作

- 1.1~12 月份完成輔導本市成立協巡組織總隊達 891 隊。
- 2.104 年 4 月辦理彌陀區春季淨灘活動，9 月 26 日辦理完成旗津區秋季淨灘活動。
- 3.104 年 7 月完成環保署「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遴選作業，本市推薦阿蓮區參選 105 年「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經輔導後獲得環保署 4,050 萬元補助經費。
- 4.6 月 10 日及 6 月 12 日辦理 2 梯次「在地扎根績優單位」教育訓練、績優村里觀摩學習及相關推廣活動宣導工作。
- 5.11 月 7、8 辦理 5S（整理、整頓、清掃、清潔、教養）運動推廣及環境衛生推廣說明會或志義工（增能）教育訓練 2 場次。

### (二)執行環境教育學習體驗

- 1.分別於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白屋藝術村」及「澄清湖園區」辦理重大環境節日環境教育活動，總參與人數約 2,260 人次。
- 2.配合本市山海河港特色，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3 場一般活動，每場約 200 人；2 場小型活動，每場約 50 人，總參與人數約 735 人次以上。
- 3.為縮短城鄉教育資源差距，104 年 12 月 14 日建置完成「環境教育行動巡迴車」，含 10 組體驗式設備、10 組教具及 2 套影音教材等相關設備，提供各機關（構）、學校、團體、社區申請，預計每月宣導 30~50 場次。
- 4.104 年 7 月及 10 月份編製並發行「環境教育綠生活」季刊第 7 期、第 8 期（1,000 份/期）。
- 5.於 104 年 5 月 24 日完成「高雄市第 3 屆環保戲劇競賽-初賽」，並順利評選出正取 2 隊代表高雄市參加行政院環保署辦理之複賽，其中本市如意環保志工隊於 7 月 5 日南區複賽榮獲第三名進入決賽，並於 8 月 30 日「104 年環保戲劇競賽決賽」中榮獲全國第三名。
- 6.與教育局合作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辦理「高雄市 104 年環保知識挑戰擂臺賽-初賽」，遴選出 20 位優秀選手，並於 104 年 12 月 5 日代表高雄市參加環保署辦理之「104 年環保知識挑戰擂臺賽-總決賽」。

### (三)落實環境教育推廣

- 1.104 年環境教育補助計有 4 項子計畫，包含「環境教育主題計畫徵求」、「104 年度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104 年補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

境教育人員訓練（研習）計畫」及「104 年補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計畫」總申請案件數 71 件，通過補助案件 68 件，核定補助費用 142 萬元。

2. 104 年「配合環境節日及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活動計畫」、「創新及特色作為環境教育計畫」核定補助案件 6 件，計補助 208 萬元。
3. 為積極培植本市環境教育專業師資，委託第一科技大學於 104 年 5 月 23 日～6 月 27 日辦理環境教育人員 30 小時研習課程，104 年 9 月 5 日～11 月 21 日辦理環境教育人員 126 小時研習課程，2 班期共計 69 人參訓。
4. 104 年 7～12 月份針對本市事業或個人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遭處環境講習者，依環境教育法辦理 8 場次環境講習，計 1,264 人受訓。
5. 104 年 5 月 27 日召開本府環境教育審議會 104 年度第 1 次會議，12 月 24 日召開本府環境教育審議會 104 年度第 2 次會議。
6. 104 年 6～7 月分別辦理 3 場次台美生態學校聯盟說明會，輔導本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取得銀牌認證，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三民區正興國民中學、國昌國民中學及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等 4 所學校取得銅牌認證。
7. 第四屆高雄市環境教育獎長達二個月書面審查及 11 場次現地查訪，評選出特優獎：學校組/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機關（構）組/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社區組/燕巢金山社區發展協會，個人組/鳳山區忠孝國小柯佳儀組長；優等獎：團體組/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高雄市綠色協會，個人組/三民區陽明國小呂淑屏校長、左營區左營國小黃瓊儀主任、輔英科技大學丁健原副教授、大樹污水處理廠黃郁珊小姐。
8. 提送本市 103 年度環境教育白皮書成果報告及環境教育成果報告予環保署備查。
9. 本市 104 年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本府員工開通率 53.56%、公營、法人及其他單位開通率 28.15%。
10. 截至 104 年 12 月止，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設施場所共計 10 處，分別為洲仔濕地公園、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白屋藝術村、高雄都會公園、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高雄市柴山生態教育中心、大樹污水處理廠、高雄園區污水處理廠、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及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園區。

(四)執行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工作

1. 完成檢討本局各類志工特殊訓練課程架構，落實教育理念。

2. 104 年 1~12 月份於六龜、仁武、鳳山、三民、永安、阿蓮、美濃、楠梓、林園、苓雅、鳥松區辦理完成 21 場次環保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參與志工 3,875 人。
3. 104 年 10~12 月份於左營、鳳山、楠梓、左營區辦理完成 7 場次環保志工增能訓練，參與志工 380 人。
4. 104 年 9~10 月份分別於路竹、鳥松、旗山、鼓山、鳳山區辦理 5 場次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參與志工 1,119 人。
5. 完成輔導環境教育志工 12 人參與由行政院環保署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舉辦環境教育人員 120 小時訓練及 30 小時研習。
6. 充實本市所轄環保志（義）工隊裝備，其中製作並發送小隊旗 214 面、環保志工制服 20,000 件、環保志工帽子 21,700 頂。
7. 104 年 10 月 24 日辦理「104 年度環保志（義）工表揚活動」，參與人數 1,500 人。

## 拾柒、捷運工程

### 一、紅橘線路網建設計畫

#### (一) R11 高雄車站永久站工程

1. 捷運紅線 R11 共構車站位於高雄火車站，規劃與鐵路地下化高雄車站共構，惟因鐵路地下化時程較晚，經奉核先行設置 R11 臨時車站，並已於 97 年通車營運，R11 永久站則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時程，預計於 106 年底通車營運。車站結構體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代辦，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則由本府捷運局辦理。
2. 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整體工程預定累計進度 95.34%，實際進度 95.01%。除持續進行 U-4 層結構監測作業，目前廣續辦理 R11 永久軌道切換後交付結構工項（R11 主體結構 U-3 層以上），結構體工程實際進度 33.64%，超前進度 0.51%；有關捷運工程，R11 永久車站第一階段工程已於 104 年 4 月完工，第二階段工程細部設計亦已完成，104 年 12 月進行第二階段工程議價作業。

#### (二) 高雄捷運沿線新市鎮後期發展規劃案

1. 高雄市縣合併後，高雄新市鎮為都市發展重鎮，未來城市新都心，其開發應密切結合都市整體發展，融合捷運路線規劃及都市發展願景，促進後期發展區土地整體開發利用，加速完成都市建設，帶動地方均衡發展，並期促進捷運 R22~R24 車站沿線周邊土地加速發展，帶動高雄捷運整體運量提升。

- 2 依據行政院核示「R24 站土地開發回饋收益應以達成 1.5 億元為下限」原則，本府函報「高雄新市鎮捷運沿線車站周邊土地由營建署及本府共同開發，捷運 R24 車站建設 1.5 億元由開發收益挹注」案，經行政院秘書長函復原則尊重，本府捷運工程局乃與營建署共同委託研擬「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整體發展計畫」，以作為指導未來開發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之依據。
3. 「高雄新市鎮後期發展區整體發展計畫委託技術服務案」係由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負責規劃，目前辦理「高雄新市鎮開發執行計畫」、「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等修訂作業，由本府與營建署協商後依程序報請行政院核定。

## 二、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 (一)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統包工程

#### 1. 土建工程

第一階段統包工程由 CAF（西班牙鐵路建設和協助股份有限公司）與長鴻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聯合承攬，至 104 年 12 月底，整體工程進度達 86.53%，其中土建工程（含軌道工程）達 80.82%。機廠廠房結構及駐車區鋪軌已完成，正進行內部水環及廠房建築裝修等作業；凱旋四路沿線 C1-C4 路段、軌道及候車站已完成，目前進行 C5-C8、C10 候車站裝修施工，成功路、海邊路 C4-C10 路段進行路基地盤改良、鋪軌作業及景觀工程，成功橋土建作業已完成、引道之擋土牆、進橋版進行施工及鋪軌作業；愛河橋過河段已完成、P4 墩柱施工、P5 墩柱開挖，高架段下構已完成、上構鋼樑正進行第 3 單元吊裝，其餘已完成。

#### 2. 機電系統工程

已完成 C1-C4 機電設備安裝測試作業，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通過初履勘開始試營運，並於 12 月 24 日更改試營運模式為 C1-C4 站每站開放乘客上下車。第一階段工程之 9 列輕軌列車刻正持續於輕軌正線上進行各列車的車輛動態測試；另號誌系統、供電系統、通訊系統、自動收費系統、機廠維修設備等子系統亦持續進行機廠、C5-C8 路段等相關設備的安裝及測試作業。

3. 為監督輕軌統包工程如期如質完成，委聘專案管理顧問及監造單位執行計畫監督與品質管理工作，配合捷運局既有之人力，協助統包工程順利推動。專案管理顧問已依約辦理各項管理計畫及細部設計文件審查、時程檢討管控、營運機構籌設等專業服務工作。監造單位於設計階段已參與了解規範內容，配合審查統包商提送之設計及施工相關文件（施工計

畫、廠商資格、材料送審)，並針對機廠及路線段辦理之施工作業執行現場監造，監督施工品質，且定期稽核統包商之安全、衛生及環保等工作執行結果，以確保工程品質及安全，並管控施工進度。

(二)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一階段）營運管理、維修委託案

為讓市民熟悉行經與輕軌共用道路路口時之交通行為，遵循交通標誌、標線、號誌，因此規劃 C1-C4 路段先行通車營運。104 年 8 月 5 日辦理該路段初勘，9 月 25 日履勘，10 月 1 日獲交通部准予營運，10 月 16 日開始營運，至 104 年 12 月已累計近 7 萬人次搭乘；目前捷運工程局正積極加緊作業，下階段將營運路線延伸至高雄展覽館站（C8），以擴大服務範圍。

(三)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統包工程

第二階段路線接續第一階段 C14 車站後佈設於目前為自行車道之臨港線鐵路路廊，往北沿臺鐵園道至美術館，沿美術館路佈設，行經市立聯合醫院後於農十六銜接大順一路，再續沿大順一～三路往東南方向佈設，最後於中正路口西南隅之凱旋公園佈設軌道銜接凱旋二路旁之臺鐵臨港線路廊後，接回 C1 車站，全長約 13.4 公里，設置 23 處候車站。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第二階段）統包工程」招標文件 104 年 11 月 5 日假寒軒國際大飯店召開廠商說明會，有 200 餘位廠商代表參加；復於 104 年 11 月 24 日至 12 月 7 日辦理公開閱覽，廣納廠商意見，相關之反映意見亦經研討處理回覆並納入招標文件，並於 105 年元月 8 日正式上網公開招標。

三、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一)捷運土地開發基金運作

1. 為籌措環狀輕軌及未來捷運路線建設經費，本府制訂「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並設置「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其主要財源包括土地開發、租稅增額、增額容積等收益，主要用途為支應本府應負擔之捷運建設經費，如年度基金收入不足以支應當年經費需求時，則以融資方式籌措所需經費；並將以市有地作價投資本基金，透過基金運作，進行土地開發，以所產生收益來挹注捷運建設。
2. 至 104 年底本府作價投資土開基金之土地共 46 筆，面積計 5 萬 7,764 平方公尺，作價金額 17 億 3,597 萬 221 元充作基金資產，以辦理開發。105 年度本府將持續作價投資土開基金土地預計 6 筆，面積 6,769 平方公尺，作價金額 5 億 8,162 萬 2,400 元。

3. 配合紅橘線路網建設興建營運合約修約案，除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外，103 年度本府移撥紅橘線開發用地共 41 筆，104 年度納入南機廠分割後用地等 5 筆，面積合計 38 萬 9,562 平方公尺，總價值計 60 億 8,016 萬 1,879 元，後續捷運公司所繳納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超額開發利益分享等收入均屬土開基金財源。

(二) 土地開發推動業務

1. 南機廠大魯閣草衙道開發面積約 8.7 公頃，興建台灣第一個以運動為主題融合娛樂、餐飲及購物的親子樂園，預計興建地上 4 層、地下 1 層建築物，含停車場，總樓地板面積約 46,000 坪，總開發成本約 50 億元。103 年 7 月起施工，興建工程刻正進行中，預定於 105 年 3 月底開幕營運。
2. 北機廠和春紀念醫院開發案，開發區面積為 8,195 平方公尺，已開幕營運，主要營業項目為綜合診所及長照中心。
3. 大寮機廠 C-1 區開發案
  - (1) 舊振南開發面積 4,109 平方公尺，作為舊振南文創園區，結合辦公總部、展售商場、藝文教育等使用，103 年 9 月起興建，施工進行中，預定 105 年第 1 季正式營運。
  - (2) 享溫馨開發面積 9,481 平方公尺，作為商業服務業使用，已於 104 年 7 月 3 日起施工，刻正進行一樓樓板施工，預定於 105 年 10 月營運。
4. 014-1 鳳山國中站開發面積 1,425 平方公尺，計畫作為零售商業使用，刻正進行鋼骨組立施工，預定於 105 年 8 月營運。
5. 04 舊市議會站出入口旁之市有空地，變更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案件已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發布實施，續依程序修正細部計畫，將提報 105 年 4 月財政部全國招商大會辦理招商。
6. 特貿 5C 合作開發案，已報奉行政院核准以設定地上權辦理開發，俟都發局土壤污染整治作業完成後公告招商設定地上權，本案同步於財政部舉辦之全國招商大會辦理招商，已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完成招標文件第 5 次審查會。
7. 左營新庄段八小段 169 號基地，同時做為捷運 (R13) 出入口 2 及開發使用；開發面積 750 平方公尺，規劃經營醫院及坐月子中心。開發案建築物主體 (10 樓) 已完成，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開始營運。
8. 左營區新庄段 13 小段 1431 及 1535 地號開發用地，已開發經營婦幼科醫院，對婦女及兒童健康保障提供服務。

#### 四、長期路網規劃作業

##### (一)岡山路竹延伸線

1. 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路線起於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 站），行經臺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市區，止於湖內區之臺鐵大湖車站附近（臺 1 線與臺 28 線交叉口），全長 13.22 公里，設置 8 座車站。
2. 行政院於 103 年 6 月 12 日核定第一階段路線（捷運紅線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可行性研究，約 1.46 公里；第一階段路線綜合規劃、環境影響評估委託服務案，於 104 年 3 月 11 日完成訂約，綜合規劃報告書於 10 月 15 日函報交通部審查，交通部於 12 月 28 日函送書面審查意見予捷運局，刻正辦理報告書修正後再報部審查。另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已依綜合規劃報告重新評估模擬修正，於 10 月 28 日函報交通部核轉環保署審查，11 月 20 日交通部函轉環保署審議，目前正由環保署進行審議程序中。
3. 依行政院函示，第二階段（岡山車站至大湖站段）須另案提送可行性研究報告報行政院核定，本府捷運局即辦理報告修正作業，歷經多次提報交通部審查，遂於 104 年 11 月 19 日第 4 次提報後，交通部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核轉予行政院審查。

##### (二)整體路網規劃作業

1. 本案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原規劃捷運路線及都會外圍潛在新捷運路廊規劃、檢討、整併，並辦理旅運量等資料蒐集、補充調查、運輸需求分析及預測等規劃作業。「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作業顧問服務」案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簽約，有關「高雄都會區家戶旅次特性及屏柵線與周界交通量調查及分析」調查結果，將作為未來建構高雄都會區運輸需求模型之基礎資料。
2. 全案期末報告書於 104 年 12 月 2 日邀請專家學者、屏東縣政府及本府相關單位召開審查會議，經與會代表同意原則審定，已於 104 年 12 月 23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定，依規劃成果，都會延伸環線（黃線）、鳳山本館線（藍線）、民族高鐵線（青線）為優先推動路線，可建構屬於高雄特有的「雙軸雙環」便捷網路。

##### (三)都會延伸環線（一環及二連結）可行性研究

都會延伸環線（一環及二連結）為整體路網之優先推動路線，本案可行性研究所需經費 1,950 萬元，前申請交通部經費補助，經交通部 104 年 10 月 8 日函同意支應 1,000 萬元，其餘 950 萬元由本府自籌。本案顧問選聘

作業，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與得標廠商完成簽約，展開可行性研究相關作業。

#### (四)鳳山線可行性研究

為辦理本計畫可行性研究，前申請交通部經費並獲同意補助 400 萬元，不足經費 600 萬元，由本府籌措配合編列預算，經報請貴會同意墊付款及委託技術服務採購公開評選，於 102 年 5 月 15 日完成簽約。目前已完成期末報告初稿，正進行審查作業，另依整體路網規劃成果，鳳山本館線已併入都會延伸環線（一環及二連結）可行性研究辦理，有關本案後續作業，將依合約辦理完成審查作業。

### 五、營運管理作業

#### (一)營運相關配套措施

為進一步拓展綠色運輸的通勤客源及提升捷運運量，本府捷運局研提運量提升及降低移動污染源計畫，編列 480 萬元執行「104 年度推廣綠色運具補助大專院校、國私立高中職換發一卡通數位學生證計畫」，藉由一卡通與數位學生證結合，期 104 年高雄地區大專院校、國私立高中職新生入學後，即可利用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具，提升捷運、公車或公共腳踏車的使用率，改變學生之通勤習慣，減少環境污染，貫徹本市推動綠色運輸的政策。目前計 19 間大專院校及 25 間高中職接受補助換發學生證，共計補助換發 57,332 張學生證。

#### (二)財務監督

為檢視高雄捷運公司之財務報表及各財務事項是否符合興建營運合約及相關財會法規之規定，以及時掌握其財務狀況，本府捷運局特遴聘財務顧問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助辦理財務監督及檢查，目前除執行每季及年度之財務報表分析複核外，並已進行 14 次定期及 1 次不定期財務檢查。

### 六、代辦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捷運連通道工程

102 年 10 月 24 日開工，因施工廠商違反契約規定於 103 年 10 月 2 日終止契約，未完竣工程已重新辦理發包並於 104 年 3 月 27 日開工，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實際進度 73.60%，預定 105 年 3 月底完工。

## 拾捌、文 化

### 一、文化發展

#### (一)輔導與監督財團法人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

愛樂基金會接受本府補助與輔導，以其專業素養及附設高雄市交響樂團、高雄市國樂團，活絡本市藝文環境，持續邀請國內外知名演藝團隊、指揮



家與音樂家合作推出多場大型表演活動，使觀眾得以感受頂尖之劇場技術及藝文服務，並結合學校與社區，至各行政區辦理富含教育意義之小型推廣活動，提供市民聆聽優美音樂之機會。104 年 7 月至 12 月，主、協辦藝文活動及專業導覽 121 場次，活動參與人數近 9 萬人次。

(二)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新建工程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基地位於高雄港 11 至 15 號碼頭，面積約 11.18 公頃，第 1 標（13-15 號碼頭區域）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105 年年中完工；另海音中心第 2 標工程（11-12 號碼頭及光榮碼頭區域），於 104 年 5 月 7 日決標（承攬廠商：互助營造），104 年 6 月 8 日完成簽約，全案以 108 年為完工目標。

(三)推動「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共構會展文創會館」BOT 計畫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已於 103 年 11 月 13 日落成啓用，因總館缺乏附屬設施服務空間，爰於其基地南側地界線退縮 58 米作為二期擴建用地，規劃設置「總館共構會展文創會館」（面積約 0.66 公頃），以 BOT 模式引進民間投資，打造高雄海洋城市之文創產業發展實踐場域，提供周邊產業發展所需之會館住宿及研習設施，並強化其收益能力，以挹注無法自償之圖書館總館主體後續營運及管理，減輕政府財政壓力。本案於 104 年 1 月 15 日上網公告，3 月 30 日截止公告，並於 5 月 20 日召開甄審委員會綜合評審會議，評定結果選出本案最優申請人為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04 年 9 月 11 日與最優申請人完成議約作業，並於 104 年 11 月 9 日完成本案興建營運契約之公證及簽約，目前正由 BOT 廠商辦理本案規劃設計興建作業中，以 109 年 11 月正式營運為目標。

(四)辦理文學創作出版獎助及打狗鳳邑文學獎

1. 辦理書寫高雄文學創作獎助計畫

為鼓勵文學創作，培植具發展潛力之書寫人才，本計畫徵選優秀創作計畫並發予獎助金，以 1 年為期。104 年 8 月經審查後擇優選出楊語芸、丁威仁、葉振富、郭漢辰、王麗琴、徐嘉澤等 6 名創作者之提案，每名獎助 15 萬元，預計 105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創作。

2. 辦理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

為鼓勵優秀創作者及出版事業相關團體，出版具備高雄在地多元豐富特色及具市場潛力之作品，徵選優秀出版計畫並發予獎助金。104 年 10 月經審查後擇優選出吳俞萱、李昌憲、梁明輝、夏語筑、遠景出版事業有限公司等 5 人（單位）所提出之出版計畫，每名獲 10-20 萬元不等之獎助金，預計於 105 年 4 月前完成出版並行銷推廣。

3. 辦理 2015 打狗鳳邑文學獎

2015 打狗鳳邑文學獎於 104 年 4 月 7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徵件，並於 104 年 9 月舉辦 2 場名家沙龍講座，10 月舉辦 4 場校園講座及辦理文學營，以宣傳打狗鳳邑文學獎。本屆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臺語新詩等四大類，共徵得投稿作品 616 件，每類各取首獎、評審獎及優選獎各 1 名，並從 12 件得獎作品中，不分文類選出 1 件最具代表性作品為高雄獎，共發出獎金 119 萬元。104 年 12 月 20 日於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際會廳舉辦頒獎典禮，並出版《2015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4. 出版《來自陽光，帶有鹹味的筆》專書

為梳理高雄近年文學風貌，特彙整 30 位出生於 1961 年之後、來歷各異卻同樣懷著對高雄的熱望與深情的「高雄作家」，出版此南方中青代群像專書，以供研究高雄人文及社會型態之參考；這些作家橫跨了不同世代與地域，分別以新詩、散文、小說、劇本和童話等形式，多聲多樣地書寫、敘說、回望他們靈魂中的高雄記憶。

(五) 編印「文化高雄」藝文活動月刊

彙集大高雄地區公私立藝文場館活動資訊，為本市藝文活動資訊重要整合平台，104 年下半年發行 6 期（104 年 7 月號至 104 年 12 月號），每期發行量中文月刊 7.5 萬冊、英文版摺頁 1 萬份，派送至高雄各大公民營藝文場館、各縣市文化場域、連鎖書店及咖啡店等約 2,400 個通路點。

(六) 閱讀及文學推廣

1. 城市講堂

邀請文學、兩性、親子、心靈、職場、城市遠見、藝術、管理等領域名人，與高雄市民面對面交流。104 年下半年共辦理 14 場次「城市講堂：OPEN 新視野」共計 4,173 人次參加、21 場次大東講堂共計 3,538 人次參加、19 場次岡山講堂共計 2,340 人次參加。

2. 行動圖書館暨故事媽媽列

將圖書送到本市國小、社區，並辦理故事媽媽說故事活動，104 年下半年共辦理行動圖書館 44 場，其中故事媽媽列車 37 場，共計 5,296 人次參與。

3. 送書香到教室

高雄各圖書分館均提供免費宅配班級圖書到校的服務，104 年 7 至 12 月份共送出 997 箱，參與學生約 29,910 人。

4. 送文學到校園

邀請受年輕人歡迎之課本作家或文學作家，深入本市高中、國中校園分享個人文學成長與創作經驗，增進青年對文學之熱愛。104 年下半年共辦理 5 場次，參與學生共計 1,000 人。

5. 文學家駐館

規劃高雄四色文學饗宴一綠、藍、黑、白高雄文學文創計畫主題特展，邀請高雄作家駐館，提供創作文物展並辦理系列文學講座，104 年下半年共邀請 4 位作家駐館，舉辦 2 場文物展及 4 場文學家駐館講座，計有 7,449 人次參加。

6. 新芽讀書會、英文讀書會及我的寫作課等各項課程

規劃讀書會研讀書目並結合電影賞析，新芽讀書會由喜茵老師帶領，並邀請專業講師教導寫作技巧，三種課程共辦理 4 場，參與人次 200 人。

7. 青少年文學閱讀寫作班及大高雄青少年文學營

以大高雄地區高中職以上學生為對象，邀請知名作家，免費指導現代詩、小說、散文及採訪寫作技巧，上半年活動自 4 月 19 日至 6 月 27 日共辦理 6 場次，約 169 位學生參加。大高雄青少年文學營約 86 位學生參加。

8. 104 年高雄青年文學獎徵文

104 年度共有 745 件參賽作品，選出 7 組首獎、優選及佳作等共 71 件得獎作品，頒獎典禮於 12 月 12 日在高雄文學館舉行，文青組短篇小說首獎 2 萬元，總獎金高達 22 萬元以上。

9. 志願服務人員訓練課程

9 月 29 日辦理「本土語言志工培訓課程」共 86 位志工參與。

(七) 圖書館閱覽服務

1. 借閱及使用人次統計

104 年 7-12 月總借閱冊數共計 5,982,381 冊，借閱證辦證人數共計 46,029 人、圖書館利用人次共計 13,831,402 人。

2. 網路借書服務

104 年 7-12 月申請本項服務之圖書冊數共計 1,446,377 冊（借書 357,958 冊、還書 1,197,210 冊）。

(八) 推動雲端閱讀

因應時代趨勢潮流推動數位閱讀，建置『台灣雲端書庫@高雄』電子書閱聽服務，可藉由手機、平板、電腦，隨時隨地、隨點隨看地無障礙閱讀。迄今藏書量 16,461 冊、104 年 7-12 月使用人數 12,968 人、總借閱量 128,845 冊、總點閱量 280,918 次。

(九)圖書館圖書採編

1. 採購中文圖書 11,817 種 55,999 冊、西文圖書 3,621 種 4,856 冊、視障資料 414 種 1,279 冊、視聽資料 711 種 878 冊及期刊採購經費 4,482,047 元，合計有 706 種 2,510 份。截至 104 年下半年總館藏量 555 萬 5,729 冊。
2. 圖書及期刊推介處理共 13,303 冊；韓文書、圖書暨特種資料及視聽分編共 1,620 種 3,248 冊；圖書暨視聽資料加工作業共 35,399 冊；書目資料合併暨修改作業共 1,096 冊；贈書處理共 95,287 冊（含製作感謝函及處理信件）；到宅取書共 1,502 冊；圖書移送暨移送各分館報表統計 149,136 冊；行動圖書還書及催還處理統計 1,253 冊；行動圖書館流通借閱服務出勤共 48 場；核對冠名權圖書共 3,981 冊；其它圖書移轉典藏加工作業共約 40,000 冊。

(十)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於 104 年 11 月 6 日開館啓用。

(十一)圖書館分館空間改造

1. 進行右昌、大樹及內門分館閱讀環境改善，於 104 年 12 月完成招標。
2. 進行總館七樓際會廳入口空間改造，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完成並辦理高雄電影節系列活動。
3. 進行總館三樓階梯平台空間改造，打造小型演講廳「階梯閣樓」，已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完成並辦理互動沙龍模式的「在高市圖·好好生活」系列講座。
4. 改造總館 3 樓空間，打造與館內閱覽空間互通之「Lab 圖書館」，並首創館內書籍免經借閱，即可自由攜至咖啡廳閱覽之新策。

二、管理維護文化資產

(一)文化資產審定

104 年召開 5 次高雄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審議會及 4 次高雄市文化景觀審議會。104 年 10 月高雄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審議會審議通過「臺灣省菸酒公賣局高雄分局及其倉庫」為歷史建築，11 月審議通過「原臺灣總督府農業試驗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支所辦公廳舍」為歷史建築，並與台南市會銜公告「二層行溪舊鐵路橋」為市定古蹟。目前本市共有古蹟 49 處（國定 6 處），歷史建築 44 處，遺址 5 處（國定 2 處），文化景觀 4 處，總計 102 處。

(二)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修復工程

1. 國定古蹟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倒焰窯鋼棚架修復工程

因窯體上方的鋼棚架缺乏維護逐漸風化損壞，爰規劃辦理倒焰窯鋼棚架修復工程，建立全區再利用規劃之基礎架構，確保古蹟場域範圍之可親近性，於 104 年 7 月完工。

2. 國定古蹟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霍夫曼窯窯頂防護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96 年間曾辦理中都園區緊急支撐防護工程，當時所施作之緊急防護主要為結構性之防護，對於雨水之防護仍有不足；近年觀察，每次大雨後，霍夫曼窯窯頂會有積水情形。為避免長期的雨水滲漏造成窯體灰縫沖刷、加速磚材老化及降低磚材耐久性，爰辦理中都霍夫曼窯窯頂防護設計，104 年 7 月完成。
3. 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城牆水關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針對鳳山縣舊城東門水關石條損壞情形，為避免造成古蹟本體結構承載力的持續惡化，爰辦理本計畫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包含水關外部復原、水關內部花崗石板修復之設計等項目，預計 105 年 6 月完成。
4. 市定古蹟原愛國婦人會館（紅十字育幼中心）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原愛國婦人會館於調查研究中發現西側有基礎沈陷、牆面開裂情形，且經結構初步分析結果，調查團隊建議施作外牆清水磚頂圈樑補強，另古蹟本體興建迄今已有 90 餘年，疊經多次不當整修及用途變更，均對古蹟本體造成危害，爰辦理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於 104 年 10 月完成。
5. 市定古蹟旗後天后宮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旗後天后宮自民國 37 年改建至今已逾 67 年，建築本體因天然及人為因素有多處損壞，為利古蹟之保存維護，104 年 4 月辦理規劃設計，預計 105 年 10 月完成。
6. 歷史建築逍遙園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因逍遙園多年來未受妥善維護，建築本體經歷多次風災，損壞日漸擴大，屋面多處滲漏水，危及室內空間之高貴建材，爰進行全面檢修及規劃設計，以利建築本體之保存維護，預計 105 年 5 月完成。
7. 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明德新村 2 號及 3 號修復工程  
左營海軍眷村是台灣單一軍種（海軍）最大眷村集中區域，具特殊之文化價值及時代意義。103 年 7 月與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協商代管明德新村部份眷舍；為利文化景觀範圍後續之管理維護及相關眷村文化保存業務推展，擇定第一階段代管範圍中明德新村 2 號及 3 號先行辦理修復，預計 105 年 4 月完工。
8. 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明德新村 4 號及 11 號修復工程委託規劃

設計監造

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明德新村已於 103 年 7 月與國防部協商代管部分眷舍，並辦理明德新村 2 號及 3 號修復工程，預計 105 年 4 月完工；為利後續展示規劃及完整街廓修復事宜，接續辦理明德新村 4 號及 11 號（比鄰 2 號及 3 號）修復工程，預計 106 年 1 月完工。

9. 歷史建築阿蓮中路吳厝修復工程規劃設計

阿蓮中路吳厝於 102 年完成進行緊急支撐及鋼棚架保護工程，並於 104 年 8 月完成修復規劃設計。

10. 高雄市歷史建築九曲堂泰芳商會鳳梨罐詰工場修復工程

鳳梨罐詰工場於日治時期興建至今，歷經多次改建損壞嚴重，部分屋頂完全塌陷，隨時有崩落的危險，急需進行修復。104 年 3 月完成土地及建物之撥用，5 月獲中央補助款辦理修復工程，12 月開工，預計 105 年 12 月完工。

11. 高雄市鼓山區哈瑪星貿易商大樓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

哈瑪星貿易商大樓位於大駁二藝術特區及哈瑪星街區交會處，兼具文化歷史及文創發展衛星基地之獨特性，且完整表徵了日治時期以來哈瑪星的歷史軌跡，具豐富的故事性。為因應產業跨界、跨領域的發展趨勢，並配合本市規劃大駁二文創經貿特區及哈瑪星景觀風貌區再創港市共榮的港灣建設藍圖，以公私協力模式，提升整體發展能量與營運效益，辦理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部分，預計 105 年 8 月完成。

(三) 遺址保存

1. 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

(1) 「鳳鼻頭（中坑門）遺址」保存及推廣

自 95 年起受文化部委託進行遺址保護監管。工作內容包括日常管理維護、定期巡查、維護監視系統。104 年度於林園區中芸、林園及王公國小進行鄉土教育推廣課程，並針對種子教師辦理「陶器製作課程」，以充實的陶土知識及實際捏製與燒成過程，讓教師更加瞭解陶器之特色。另為進行遺址保存，辦理「鳳鼻頭（中坑門）遺址保存計畫暨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案，本局已完成保存計畫部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由本府都發局辦理，已於 104 年 7 月 3 日經本府都市計畫審議會審議通過及內政部 104 年 11 月 24 日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府都發局預定 105 年 3 月公告發布實施。

(2) 國定遺址「鳳鼻頭（中坑門）遺址」水土保持處理維護規劃設計

鳳鼻頭遺址無設置排水溝，雨水逕流順部份坡面流下，造成沖蝕考古遺物暴露面現象，以致考古遺物堆積於產業道路路面，為減緩沖蝕情形，故進行水土保持處理維護事項。本案於 104 年 2 月委託規劃設計，104 年 10 月經文化部遺址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2. 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遺址」

104 年度持續進行遺址日常管理維護，包括遺址實地巡查及巡視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及辦理教育推廣課程。104 年完成 2 次萬山岩雕群巡查、6 次保護標誌與導覽解說牌巡查工作、4 次本市轄內 17 處重要遺址巡查，並接受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託辦理「遺址監管及行政管理人員培訓班」教育推廣研習課程。

3. 原西自助新村（鳳山縣舊城西門段城內空間）考古試掘及研究計劃

為釐清西門段城內空間文化層保存狀況、遺址之可能分布範圍及文化內涵，於 103 年 8 月辦理試掘，並進行資料研究分析，於 104 年 11 月完成。

4.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鼓山廠開發案疑似遺址出土

104 年 6 月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鼓山廠開發案經本府水利局環評審查，工程範圍內疑似遺址出土，經本局召集遺址委員現勘，輔導本府水利局辦理遺址監看計畫。104 年 9 月再度發現疑似遺址文化層，本局協力本府水局確認遺址範圍及辦理遺址搶救，後續將提供水利局專業諮詢協助。

(四)文化資產再利用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104 年賡續文化園區帶動本市文化觀光產業發展效益，持續提供園區定時導覽、特色餐飲及文創商品展售服務，另為拓展多元活化再利用經營管道，與樹德科技大學合作辦理哈瑪星展演親子劇場，分別於園區、高雄市文化中心兒童圖書館及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出領事霍必瀾故事，增加文化園區的趣味及教育性。104 年園區累計 1,574,381 參訪人次。

2. 武德殿

武德殿為全台唯一以原始功能再利用之古蹟點，館內除舉辦劍道武術等活動外，並設有日本武道文物展覽，展出武士鎧甲、武士刀等文物，並設計相關文創商品，帶領民衆體驗正統之武道文化。104 年賡續舉辦 2015 國際城市劍道文化交流大會，另為提升古蹟多元服務及文化教育意義，於 104 年 10 月辦理導覽人員培訓課程。104 年累計 37,977 參訪人次。

3. 旗山車站暨旗山生活文化園區（舊鼓山國小）

為活化旗山文化資產據點並行銷旗山觀光特色與休閒文化，辦理旗山生活文化園區（舊鼓山國小）委外管理，並策辦旗山車站糖業鐵路展示規劃及轉型出租，期以兩處館舍為據點，帶動旗山地區文化觀光及文創發展，深化參訪民衆對旗山特色產業及文化發展的體驗。104 年旗山車站（老街入口）累積 890,965 參訪人次，旗山生活文化園區（老街外圍）累計 167,093 參訪人次。

4.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

為活化文化資產及提供市民文化觀光空間，於 101 年底修復完成後開放民衆參觀，目前派出所空間規劃為林園歷史教室，展示林園文化歷史、產業及生活等內涵。104 年累計 9,949 參訪人次。

5. 鳳儀書院

鳳儀書院建於清嘉慶 19 年（1814），迄今已有 200 年歷史，103 年初修復後為全台現存書院中最大及規模最完整者。為活化古蹟，103 年接續完成再利用展示規劃，包含藝術塑像裝置展示、鳳山、鳳儀歷史及科舉展示，同時設置文昌祠，恢復書院原有文昌帝君祭祀功能。104 年賡續書院活化再利用成效，持續提供文化歷史展示、生動活潑歷史群像、文昌祠祭祀營運、茶飲文創休閒、毛筆學堂及瓦窯學堂等多元服務。104 年累計 231,523 參訪人次，為本市熱門文化景點。

(五) 眷村文化保存

1. 爭取眷村文化保存區

為保存本市珍貴眷村文化，文化局以左營區「明德新村」及鳳山區的「前鳳山新村十巷」、「原明德訓練班」等三處申請國防部「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並於 104 年 6 月提送左營區「明德新村修正計畫」及鳳山區第一階段「前鳳山新村十巷及原海軍明德訓練班文化保存修正計畫」予國防部審查，積極爭取國防部「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經費補助，「明德新村修正計畫」業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獲國防部同意。此外本局並積極配合國防部於「黃埔新村」辦理國家級博物館可行性評估，持續規劃推動左營明德新村、黃埔新村為文化創意園區，前鳳山新村十巷及原明德訓練班朝向軍事文化園區、眷村文化保存園區以及生態園區為發展藍圖。

2. 眷村保存與活化機制

為落實眷村文化之保存及活化，文化局完成「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深入探討未來土地再利用的最佳策略，並積極與國防部



協商，分二階段辦理「老舊眷村文化保存」產權移撥事宜，在延續原有歷史脈絡與環境氛圍下，尋求左營眷村文化創意園區發展新契機。並針對鳳山區「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進行活化，自 100 年 2 月 5 日起開放「前海軍明德訓練班」範圍參觀，104 年累計 18,194 人次參訪。

3. 「文化景觀鳳山黃埔新村」以住代護·人才基地（試辦）計畫

黃埔新村位於鳳山陸軍軍官學校旁，前身爲日本官舍群，爲國軍在台灣第一代眷村。102 年登錄爲文化景觀，103 年爲強化人與眷村互動能量，跳脫藝術家進駐、閒置空間再利用等框架，以延續眷村居住形式爲主要目標，推出「文化景觀鳳山黃埔新村」以住代護·人才基地（試辦）計畫，號召各領域熱愛眷村，對眷村文化保存有理想且願意付出心力的人士，入住黃埔新村共同守護本市珍貴眷村文化。103 年 11 月推出第一梯次計畫，總計有 106 件申請計畫，5 位獲選入住。104 年 3 月推出第二梯次計畫並開放 20 戶眷舍供民衆申請，總計有 90 件申請計畫，17 位獲選入住，並於 104 年 12 月完成簽約，預計於 105 年 1 月進行眷舍基礎設施修繕。

(六) 調查研究文化資產

1. 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段遺跡暨自助新村周邊日遺軍事空間及設施調查研究計畫

因應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段遺跡周邊眷村拆除，針對西門段城牆殘跡歷史演變軌跡與周邊軍事設施形成過程辦理調查研究，藉以研判新發見之西門遺蹟及周遭日遺軍事設施與空間之文化資產價值，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

2. 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段遺跡緊急防護暨清理計畫

102 年配合西自助新村拆除啓動監看，進而發見地下出土西門段遺跡（含城門座及城牆），急需透過緊急防護措施避免出土城牆遺跡遭受破壞，並進行必要清理與重要構件保存，使清代舊城形貌與歷史有更具體清晰之跡證，並確保後續文化資產保存與研究工作之開展。本計畫 104 年 6 月完成緊急防護棚架、104 年 8 月完成清理工作，全案預計 105 年 1 月完成。

3. 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全區建築與基礎設施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

本古蹟前期多項調查研究已有相當收穫，爲補強文獻資料的利用與解讀，且提供未來整體規劃與修復工程所需之實質資訊，故進行園區設備管

線調查、建築基地調查及史料解讀分析，預計 105 年 3 月完成。

4. 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西門段城牆遺構及北門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  
本計畫針對自助新村拆除後所遺留的西門段城牆、遺構、散落構件、及疑似原西門段護城河之南海大溝進行調查研究。舊城北門近年出現城門拱花崗石斷裂、滲水、及城門樓地坪沉陷積水等現象，而北門外鎮福社、拱辰井老舊劣化等情形，併藉此調查研究釐清損壞狀況，謀求因應對策，俾做為後續修復管理依據，預計 105 年 4 月完成。
5. 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護城河通水評估計畫  
為遂行護城河通水，使「鳳山縣舊城」成為全台目前惟一之城門、城牆、護城河俱在之古蹟，增添高雄城市觀光景點。為確保古蹟城牆與護城河通水後民眾遊憩安全，爰委託廠商進行周邊水文環境調查、相關水文估算、護城河邊坡滲漏檢測、遊客安全評估，通水可行性評估以及研擬相關因應計畫，期使通水美意與保護城牆古蹟能兼顧，預計 105 年 6 月完成。
6. 國定遺址萬山岩雕群保存維護研究計畫  
萬山岩雕位於山區自然環境，針對岩體持續風化、侵蝕、植物附生等所產生破壞進行防範性的評估，擬訂岩體保存對策，並減緩各種自然或人為錯誤的維護或研究方式造成岩雕紋樣的破壞。目前已完成三次現地調查工作，預計 105 年 3 月進行第四次現地調查工作，12 月完成成果報告。
7. 市定古蹟暨歷史建築原岡山日本海軍航空隊宿舍群（樂群村）調查研究與修復再利用計畫  
樂群村為岡山地區位階最高且保存狀況最佳的日治時期官舍，也是目前全台遺留最完整之空軍眷村。103 年 5 月進行調查研究與修復再利用計畫，針對區內歷史發展脈絡及各棟建築做進一步現況測繪、建築研究及損壞評估分析，預計 105 年 5 月完成。
8. 高雄市市定古蹟陳中和墓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陳中和墓」於 85 年 8 月 27 日公告為古蹟。目前陳中和靈柩已遷葬大社陳家墓園，原墓園具有棺壙、墓龜、墓山、墓碑、墓埕及曲手，墓前則有后土、土地神等臺灣傳統墓園式樣，完整呈現大型墓塚規模與形式，開放供人休憩觀賞。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十三條規定，並為周全本市文化資產文史資料，落實保存及維護機制，爰辦理本計畫，預計 105 年 6 月完成。
9. 市定古蹟「雄鎮北門」補充調查研究計畫

本府民政局前於 83 年曾委託李乾朗建築師執行「雄鎮北門礮臺調查研究」，惟時隔 20 年餘資料多有需補充之處，且周邊港務公司廢棄宿舍業已部份拆除，需針對古蹟本體、周邊環境現況及損壞情形等進行補充調查研究與修復評估，俾利古蹟未來整體景觀風貌改善及活化再利用之落實。預計 105 年 11 月完成。

10. 文化景觀「鳳山黃埔新村」再利用規劃研究案

黃埔新村具有重要的歷史與文化價值，為研議未來再利用最適方向與可行性，委託執行再利用規劃研究案，已於 104 年 11 月完成。

11. 中油宏南宏毅宿舍群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暨保存計畫整體規劃

中油宏南宿舍為日本第六海軍燃料廠之附屬眷舍基地之一，歷史場域完整。且區內擁有許多老樹、鳥類，具有生態環境保存的價值。兩宿舍群落隨著歷史的演進，雖然陸續擴建，仍擁有高度產業共同體的群體社區認同與生活文化，具有特殊的產業文化特色，於 102 年登錄為文化景觀。本計畫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5 條委託辦理，於 104 年 12 月審議決定保存及管理原則，全案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

12. 歷史建築「美濃南隆輔天五穀宮」調查研究及修復再利用計畫

本歷史建築為美濃區北客南傳「神農信仰」及「鸞堂信仰」據點，目前仍留存不少日治時期與戰後初期的寺廟構造，見證了當時代的建築工藝風格，並仍留存許多重要文物，成為中壇聚落發展之中心，為「在地化」拓墾顯例。本計畫委託內容包含依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第 3 條所列事項，及五穀宮祭祀文化、周遭客庄生活營造點調查等相關工作項目，預計 105 年 8 月完成。

13. 高雄市哈瑪星歷史街區劃設之研究

本案除延續「哈瑪星歷史研究及其歷史性建築物文史調查計畫」結果，針對歷史性建築進行測繪調查，補充日治至戰後哈瑪星地區歷史及人文資源，更重要的是對劃設歷史街區建議範圍及歷史性建築再利用相關法制面檢討，並提出哈瑪星文化資源指定及登錄建議名單，俾提供未來市府整體規劃參考，已於 104 年 7 月完成。

14. 日治時期高雄地區重要日籍人士調查研究計畫

高雄為日治時期核心發展城市之一，日人於此積極發展各項建設，如橋仔頭糖廠、縱貫線通車及打狗築港等設施，使高雄經濟迅速起飛，成為特殊的工業都市，故辦理日治時期高雄地區重要日籍人士的歷史事蹟之調查研究，於 104 年 12 月完成。

(七) 文史推廣活動

1. 舉辦「哈瑪星、舊城、鳳山文化公車」

文化局延續哈瑪星、左營及鳳山文化公車帶動區域文化產業發展效益，104 年持續扶植文化公車為本市文化觀光傳播交通工具，串連本市著名古蹟與文化館舍，並透過隨車導覽人員之解說，帶領民衆認識本市多元文化面貌，自推出後即吸引全國各地的民衆前往搭乘，開辦迄 104 年累計 388,952 人次搭乘。

2. 高雄市哈瑪星歷史文化出版計畫

為推廣哈瑪星相關歷史文化，讓民衆更了解高雄的發展，並提供未來文化資產保存及都市計劃定位評估參考，於 103 年 5 月完成「高雄市哈瑪星歷史研究及其歷史性建築物文史調查計畫」，並延續此計畫改寫內容，於 104 年 10 月出版「哈瑪星-高雄港都首部曲」，廣受各界及民衆好評。

3. 鳳儀書院導覽手冊出版計畫：《走讀鳳儀》

鳳儀書院修復後，除呈現原有古蹟風貌外，還具有現代化使用機能。再利用方面則以書院原有功能為主體，配合書院氛圍策畫，包括書院運作、科舉介紹、鳳山歷史與鳳儀書院歷史等展示。為讓市民更进一步瞭解鳳儀書院豐富內涵，104 年 10 月完成編印導覽手冊，深度介紹此一台灣現存書院中，年代最早且規模完整與最大之書院。

4. 辦理黃埔新村以住代護出版計畫：

本寫作專案規劃由「以住代護」計畫之紀錄出發，逐步帶領讀者看見老住戶/新住戶的生命故事、黃埔新村社區營造與老屋再造的想像、黃埔新村的空間賞析，及老眷村與社會的關聯互動，藉由呈現黃埔新村的時空遞嬗與今昔物語，映照社會氣氛之轉變及眷村文化之美，預計 105 年 12 月出版。

(八) 推動地方文化館

1. 辦理 104 年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文化局為建構本市地方文化館暨文化生活圈，積極輔導本市各文化館向文化部爭取 104 年度經費補助，辦理「104 年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包括第一類重點館舍升級計畫 5 案（高雄市立美術館、駁二藝術特區、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高雄市皮影戲館、那瑪夏原住民文物館）以及第二類文化生活圈計畫 8 案，積極建構城市文化館群，深化為高雄城市最具魅力的文化據點。

2. 辦理高雄市文化機構及設施中長程營運管理委託規劃

本案係配合文化部「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將於 104 年結束，以及未來

博物館法的頒布實施，研擬本市 105 至 110 年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整合發展計畫、文化機構跨域加值及自償率等規劃分析，並依據行政院「跨域加值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之規定及「地方文化館第三期計畫」轉型需要，完成先期準備工作。

(九)推動社區營造

1. 辦理 104 年度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

為推動本市社區總體營造業務，文化局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 104 年度高雄市新故鄉社區營造第二期計畫，執行內容包含：「社區基礎培力」、「輔導機制提升」、「藝文社造行動」、「成果展現推廣」及「新住民文化深耕」等 5 項子計畫。完成 45 處社區營造點徵選審查、經費核定及輔導陪伴工作。規劃完成茄萣區、梓官區兩處區域地圖建置作業，並透過社造人才培訓輔導課程之辦理，建立正確的社造基礎概念，達社區永續發展目標。

2. 辦理 104 年度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為均衡城鄉發展，培植市民文化素質，全方位提升公民文化意識，將藝文資源帶入偏鄉，文化局爭取文化部經費補助，辦理 104 年度高雄市村落文化發展計畫，執行內容包含：「偏鄉弱勢輔導推展」、「培育在地文化人才」、「盤整村落文化資源」等 3 項子計畫。完成 11 區公所 21 處村落營造點徵選審查、經費核定及輔導陪伴工作。推動文化藝術與基礎扎根的工作，將資源深入「村落」均衡分配，並透過民間組織的參與，提升公民文化意識，縮小城鄉文化差距，達文化權平等目標。

3. 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

104 年文化局持續輔導社區建立自主運作且永續經營之社區營造模式，以貼近社區居民生活、在地人提供在地服務、創造在地就業機會等理念，積極輔導社區、地方文史團體辦理小型藝文活動工作，104 年累積輔導 43 處社區團隊成功辦理社區小型藝文活動計畫。

(十)歷史博物館研究典藏

1. 文物徵集

104 年經委員審查結果計有 1,779 項列典藏品、279 項列入教育研究用品，充實歷史博物館館藏，提供市民研究高雄歷史珍貴的佐證資料。

2. 古物及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 (1) 出版本市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藝之鑿鑿－木雕國寶葉經義》專書。
- (2) 文化部審查通過指定本市傳統藝術「客家八音，保存團體：美濃客家八音團」為國家重要傳統藝術。

- (3)登錄「八家將」為本市傳統藝術，保存團體為「鼓山地獄殿吉勝堂」。
- (4)列冊林良太先生為本市「王船製作」保存技術保存者。
3. 出版口述訪談等調查成果專書
- (1)出版《政治標記，白色夢靨－高雄市政治受難者的故事 3》1,000 冊，內容蒐錄 12 位本館採訪之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的口述訪談，並行銷於各大書店通路。
- (2)出版《斷訊，無線電信所－解密鳳山招待所》1,000 冊，內容包含該場域的調查研究，以及 5 位政治受難者的口述訪談，全面性闡述戒嚴時期此地之變革，亦並行銷於各大書店通路。
4. 辦理「2015 高雄小故事」創作計畫
- 彙集 27 則小故事，出刊「高雄小故事－旗津區、鹽埕區」手冊，除提供紙本讓大眾索閱，更製成電子書供下載，並委由教育局發送至各校進行本土教育使用。創作計畫共入取 68 篇文章，並頒發最高 3,000 元的獎金做為鼓勵。得獎篇章未來除規劃公開於網路外，也計畫依屬性印製成手冊發送，期望藉此提升地方文史閱讀與撰寫風氣。
5. 出版《高雄文獻》
- 104 年 8 月 20 出版第 5 卷第 2 期，12 月 20 出版第 5 卷第 3 期，每期發行 1,000 本，其中 500 本分送全國各圖書館、各級學校、學術機構及文史工作室等單位典藏，230 冊經由國家書坊、五南出版社、高雄青年書局、台北南天書局、博客來網路書店及誠品實體書店販售。
6. 檔案檢選
- 按季辦理「本市各機關學校擬銷毀檔案檢選會議」，從已屆保存年限之公文檔案中檢選出具文獻參考價值之檔案，104 年下半年度辦理 2 次檔案檢選會議，目前已於 9 月 24 日及 12 月 24 日完成 2 次檢選，共選出 519 件具文獻參考之公文檔案。
7. 辦理「寫高雄一年輕城市的微歷史」文史獎助計畫
- 透過獎助鼓勵學者及在地文史工作者進行本市文史資源調查及文史采風研究。104 年度計有 41 件投件，經評審選出 8 件出版案，15 件調查研究案。
8. 推動高雄史料整理編纂
- 出版史料集成第一種《乙未之役打狗史料－中文編》，第二種《高雄古地圖及歷史地圖集成》。
9. 建置「高雄研究文獻中心」暨主題網站

集中本市研究及史料，提供市民查閱參考，透過電話或主題網站線上預約即可參閱。

10. 建置《高雄新報》標題關鍵字全文檢索資料庫

已完成 1940-1943 年之資料建置，共計超過 12 萬則新聞標題、內文關鍵字資料庫。

11. 《臺灣時報》掃描建檔

為充實本市歷史博物館「高雄研究文獻中心」典藏資源，與臺灣時報合作，進行早期該報刊的數位化工作。目前已完成民國 60 年 8 月至民國 68 年 12 月的內容掃描，總數超過 34,000 頁。

12. 購置《台灣風物》資料庫

《台灣風物》係由發行人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自行建成之資料庫，配合節能減碳趨勢，以「數位化」及「資料庫化」取代紙本印刷品，並建置於本市歷史博物館高雄研究文獻中心。

13. 皮影戲推廣

- (1) 協助戲團爭取演出機會並輔導行銷管理、偶藝傳承能力及扶植創新演出。104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假日偶戲演出」及偶戲 DIY 教學 20 場，共有 2,935 人參加。
- (2) 「扶植校園傳統戲團推廣計畫」鼓勵本市國中小學成立與推廣皮/紙影、布袋及傀儡劇團，104 年補助本市 20 個校園戲團，共補助金額 46.5 萬元，7 至 12 月辦理成果演出 7 場，共 1,259 人參加。
- (3) 辦理「偶的傳人-藝師傳承系列」，本市皮影戲藝師假日定期演出 6 場約 615 人觀賞；至皮影戲發源地彌陀辦理「皮影戲藝師之家文化之旅」，引介各團傳承人才，辦理土耳其香吉士劇團紙影戲工作坊各 1 場，共培訓 60 位影戲學員。
- (4) 11 月辦理「繪聲繪影-皮影戲駐館計畫」共安排 8 場演出，邀請偏遠及特偏學校 889 位學生參與，透過演出欣賞及互動教學，落實藝師駐館行銷。
- (5) 7-8 月辦理創意偶戲學習營 6 場次，小小學員 231 人共同創作，以遊戲方式輕易的將戲劇、表演藝術及音樂等多元素融入學習中，並免費提供原住民、偏遠地區學童、新住民親子參加名額。
- (6) 蒐購國內外偶戲相關出版品、期刊雜誌、影音資料及學位論文等 303 冊、老劇本 40 本及購置皮影戲偶 200 件，並充實資訊設備，提供研究者及各戲團交流場所及所需資源查詢。
- (7) 辦理「蔡龍溪皮戲文物圖錄專輯撰述計畫」，並建置「皮影戲典藏主

題網站」，詮釋皮影老照片 300 件及影音數位 120 件及 104 年「蔡龍溪皮影戲文物圖錄專輯出版」500 冊。

(8)開發皮影戲館數位動畫及互動展示，以傳統皮影戲偶元素為主角，製作數位動畫於常設展場及虛擬劇院，代替傳統文字輸出，並輔以皮影戲元素模擬式互動的多點觸控遊戲設計及紅外線感應設備購置，活化博物館的展示功能。

(9)辦理「高雄皮影戲館典藏文物詮釋暨出版計畫」，執行典藏文物詮釋一致性著錄、經典劇本之全文繕打、編撰精選典藏文物之內容及出版經典文物之書籍。

(ㄊ)辦理在地性主題展覽及大型合作展

1. 展高雄系列 8—「尙水的故鄉」

介紹高雄大樹與林園兩處水鄉，大樹位在高屏溪的上游，林園在高屏溪的下游，2 個倚山傍水的行政區發展出豐厚的人文歷史，孕育出獨特的文化資產。展期自 104 年 10 月 22 日至 105 年 5 月 29 日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20,207 參觀人次。

2. 「葉經義：人間至寶、經典傳世」特展

出身高雄且定居高雄的葉經義先生，累積超過一甲子的木雕生涯，於 2015 年 5 月 23 日，獲得文化部公開認證，成為國家指定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展期自 104 年 8 月 6 日至 104 年 11 月 8 日止，共計 16,000 參觀人次。

3. 一甲子的弄影人—蔡龍溪皮影戲文物捐贈展

蔡龍溪（1892—1980）為高雄彌陀人。23 歲出師起至 87 歲高齡仍屹立燈窗後，是台灣皮影戲史上最高齡的演師。本特展精選上百餘件蔡龍溪所留下的皮影戲文物，帶領觀眾回顧高雄在地皮猴仙—蔡龍溪的傳奇一生。展期自 104 年 10 月 22 日至 105 年 5 月 29 日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2,121 參觀人次。

4. 未竟之路—高雄環境運動啓示錄

藉由回顧高雄的環境運動，在後勁五輕即將遷廠的這一年末，看見高雄人為了保護環境的拚搏與付出，如何使城市轉變；群眾意識的演變如何在地方上影響傳續；想像城市的未來發展，會是什麼模樣。展期自 104 年 12 月 3 日至 105 年 6 月 12 日止，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3,376 參觀人次。

5. 為「名」而戰—拉阿魯哇族、卡那卡那富族正名特展

配合 2015 年高雄南島文化博覽會系列活動，特與台東史前館、高雄市



原民會合作，向大眾介紹高雄在地拉阿魯哇、卡那卡那富兩個新生族群的傳統文化與正名歷程，以落實原住民部落文化之推廣。展期自 104 年 7 月 2 日至 104 年 11 月 1 日止，共計 46,619 參觀人次。

(ㄅ)歷史博物館行銷推廣

1. 2015 水陸戲獅甲活動

首度以水陸（水上高樁與地面標準樁）雙重賽的方式舉行，並動用本市國際標準游泳池，建立 5.5 米水上莊陣，完成全台第一次室內水上高樁國際競賽；並於隔日於高雄巨蛋進行第二輪的陸上競賽，邀請國內外舞獅團隊參與獅王爭霸，除加強宣傳本市傳統民俗文化，將在地文化特色向外行銷，並藉由競技活動創造 500 萬元以上文化產值，共計 21,500 人次參與。

2. 辦理「哈瑪星駁二線火車體驗之旅」活動

為保存百年倉庫的歷史場景和昔日鐵道運輸榮景，在百年蓬萊倉庫現場鋪設可載人的全國首創第一條固定式五英吋鐵道，呈現台灣早期蒸汽列車與近代電車兩種車種，並在 B8 倉庫月台形塑車站大廳，讓民眾候車之餘，在大廳內聆聽導覽員講述哈瑪星百年鐵道故事及觀賞場場火車影片。104 年 7 月 7 日起加入駁二護照手環聯運，擴充活動實際影響力與效力，至 12 月約有 7 萬人次搭乘。

3. 經營歷史博物館賣店「榮町·市役所什肆」

以納入本府文創行政基金之方式經營，除開發文創商品、並引進優質商品、書籍、政府出版品、文化局設計商品等販售，並由館員直接經營，業績亦已漸次達標，逐步向自負財源方向進展。

4. 辦理左營孔子廟舉行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

全程依循正式古禮進行，正獻官由吳副市長擔任，負責引導獻官們就位行禮的「禮生」由海青工商學生擔任，表演八佾舞的「佾生」由舊城國小學生擔任，「樂生」則由大仁國中學生擔綱。希望藉由本府主辦這項活動，能對日益淡化的尊師重道精神有所提昇，約有 3,000 人次參與。

5. 辦理「史博講堂」

更新歷史教室影音設施，邀請各界師資講述博物館、文化資產及文化創意等最新概念，鼓勵民眾認識文化發展事業。104 年 7 至 12 月共辦理 12 場次，共計約 800 人次參與。

三、推動表演藝術

(一)表演藝術活動策畫及推廣

1. 2015 庄頭藝穗節

「庄頭藝穗節」104 年辦理庄頭歌仔戲、庄頭音樂會、庄頭囡仔戲、庄頭舞台劇及庄頭豫劇五類系列活動，總計辦理 41 場，參與人數約 30,100 人。

- (1)庄頭歌仔戲：邀請一心歌仔戲劇團、明華園日字戲劇團、春美歌劇團、勝秋戲劇團、藝人歌劇團、尚和歌仔戲劇團、明華園天字戲劇團等 7 團演出，總計辦理 19 場，達 2 萬人次。
  - (2)庄頭音樂會：邀請雲想管弦樂團、高雄市管樂團、薪傳打擊樂團等 4 團演出，總計辦理 13 場，達 3,400 人次。
  - (3)庄頭囡仔戲：規劃本市扶植之演藝團隊：豆子劇團及蘋果劇團巡演口碑好戲，總計辦理 6 場次，達 6,000 人次。
  - (4)庄頭豫劇：邀請臺灣豫劇團演出 3 場次，達 700 人次。
- 2.2016 年高雄春天藝術節青春樂舞計畫
- 2016 高雄春天藝術節持續辦理本計畫，並擴大舞者甄選，甄選對象不侷限於舞蹈班對象，開放本市 104 學年度國小 5 年級（含）以上，高中職三年級以下（含）具舞蹈學習經驗的青年學子參與。104 年 9 月 13 日在文化中心至善廳辦理舞者甄選，9 月 19 日開始排練、12 月進行肢體專業訓練課程。預定於 105 年 1 月辦理樂團演出人員甄選，本計畫節目定名《長大的那些小事》，預定於 105 年 4 月 23、24 日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演出 2 場次。
- 3.2016 高雄春天藝術節歌仔戲系列活動
- 104 年甄選出明華園天字戲劇團、一心戲劇團、春美歌劇團及秀琴歌劇團 4 團，共同參與高雄春天藝術節演出。另為鼓勵更多戲劇文學領域人才投入傳統戲劇創作，帶動傳統戲劇產業永續發展，105 年新增歌仔戲劇本創作徵選計畫，該計畫於 104 年 10 月公告、105 年 1 月中截止收件。
- 4.高雄市藝術駐市計畫－雲門 2 教育場演出
- 邀請財團法人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進駐本市，並於 104 年 12 月 5 日至 25 日在大東文化中心及岡山文化中心演出。共辦理 28 場教育場，邀請超過 1 萬 8,000 名本市非都會區國中小學子免費欣賞「雲門 2」演出，透過簡單易懂的節目設計，與親身體驗表演藝術廳堂氛圍，教導學生劇場內欣賞節目之基本禮儀觀念。計有 106 所學校、18,012 名師生參加。另由雲門 2 舞者規劃分齡大師班 2 班。每班每週六、日授課 2 小時，為期 3 週，總計 12 小時。
- 5.高雄正港小劇場

高雄正港小劇場持續辦理演出、研討會、論壇等各類型表演藝術活動。2015 高雄春天藝術節更安排國內外優秀團隊於此演出 9 場次。同時搭配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新人新視野等全台性藝術展演活動演出合作，並配合高雄在地奇巧劇團規劃駐館藝術推廣活動獲文化部補助及更扶植青年藝術創作者，規劃 20 組高雄團隊與大專院校年度新作與畢業製作。自 104 年 1 月至 11 月，共計 27 檔、96 場次活動，總計約 12,200 人次參與。

## (二)建置流行音樂環境

### 1.南面而歌系列活動

#### (1)南面而歌—MV 創作獎助申請計畫

2014 創作獎助申請計畫計有 90 支 MV 投件參選，其中 42 支 MV 拍攝計畫獲得拍片獎助金；2015 計有 83 支 MV 投件參選，其中 22 支 MV 拍攝計畫獲得拍片獎助金。

#### (2) 2015 南面而歌—「新世代台語歌」獎助徵選計畫

創下歷年新高紀錄，共吸引 258 件作品參選，評選出 27 首入圍新台語原創好歌，獲得 3 萬元獎助金，並自其中精選出 12 首作品，由吉董（董事長樂團/吳永吉）率領的黃金製作團隊—朱頭皮、洪敬堯、蕭煌奇、李欣芸等人進行一對一量身指導及專業錄製，入專輯者再加發 3 萬元獎金。「2015 南面而歌」專輯預計 105 年 4 月發行，成果發表會則預計於中下旬舉行。

### 2.活化流行音樂創作表演空間試辦計畫

為扶植流行音樂創作團體、鼓勵流行音樂演出，補助 Live House、音樂餐廳等表演空間，聘請流行音樂創作者駐唱。104 年第二期活化流行音樂創作表演空間試辦計畫，補助期間自 7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9 件申請案經審查後共 7 家獲得補助；第三期試辦計畫，補助期間自 10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9 件申請案經審查後共 8 家獲得補助。

### 3.青春尬歌—學生原創音樂表演徵選計畫

為鼓勵學生原創音樂，並提供其演出發表之舞台，特規劃「2015 青春尬歌—校園原創音樂樂團徵選及演出發表計畫」，計畫包含原創音樂徵選、合輯錄製及原創音樂演唱會等三個階段。下半年度「2015 青春尬歌 II」活動共計有 22 個樂團報名參賽，最後擇取 6 個樂團入選，入選樂團於 10 月 31 日在 LIVE WAREHOUSE 月光劇場舉行之「2015 青春尬歌 II—校園原創音樂演唱會」中表演，演唱會吸引約 500 名觀眾陸續進場

觀賞。

4. 流行音樂示範空間 LIVE WAREHOUSE

LIVE WAREHOUSE 於 104 年 6 月 5 日正式營運，目前營運場館分為大庫（可容納約 1400 人）及小庫（可容納約 250 人）；月光劇場（可容納約 950 人）於 7 月起加入營運行列，依據表演性質不同與表演團體或藝人洽談不同的合作方式。於正式營運至今已邀請宇宙人、伍佰、迷先生、Hush、滅火器、envy〔JP〕toe〔JP〕等國內外知名藝人及團體至高雄演出，67 場表演（含青春尬歌發表會 2 場、南面而歌發表會）共計約 18,000 人次入場觀賞表演。

5. LIVE WAREHOUSE 音樂夥伴教召令

為分享、傳承流行音樂文化，並充分利用 LIVE WAREHOUSE 場館，LIVE WAREHOUSE 將開放平日時段（週二～週四）予從事音樂產業之個人、團體及公司使用，辦理方式為受理音樂性活動計畫案提案申請（非音樂性及售票演唱會除外），並聘請專業評審老師審查各項計畫案，入選者除可獲得新台幣 20 萬元之獎助外，並可依申請表所填時間使用 LIVE WAREHOUSE 所屬場館（大庫、小庫、月光劇場）。申請至 104 年 12 月 17 日截止報名，共計收取 53 件報名資料，經初步審查後共 35 件合格，評審審查會於 105 年 1 月擇期辦理。

6. 人才培育課程-「專業燈光設計與燈光控制課程」

委託業界資深名師夏世杰老師規劃授課，於 104 年 10 月 27 日至 12 月 15 日辦理，共 48 小時，招收 25 人/班。

(三) 補助表演藝術活動

為扶植本市藝文團隊健全發展，活絡藝文展演，辦理一年三期之定期補助，補助對象為本市各項展演活動、藝文團隊國內外文化交流巡演等。104 年度補助款為 1,075 萬 6,000 元，截至 12 月 31 日止，定期補助確定補助 162 件（原核定 179 件，取消 17 件），專案補助受理 28 件，總計 190 件，補助款支出為 1,019 萬 7,000 元。

(四) 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104 年共遴選出本市 15 個傑出演藝團隊，為增加團隊演出機會，「2015 高雄春天藝術節」邀請豆子劇團演出《傻豆騎士》；「2015 庄頭藝穗節」邀請勝秋戲劇團、蘋果劇團及豆子劇團參與巡演；「高雄正港小劇場」、高雄市總圖書館小劇場亦邀請豆子劇團、蘋果劇團與螢火蟲劇團共襄盛舉。本府文化局於 8 月至 11 月間針對入選團隊進行團務會計及行政業務評鑑，以及各團之演出藝術評鑑。11 月 16 日辦理「高雄市扶植傑出演藝團隊

年終交流座談會」，議程包括已入選之中央扶植團隊分享心得與入選技巧、本市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之意見交流等，俾辦理來年業務相關檢討與改進。另首度製作傑出團隊介紹宣傳影片，影片將於本局網站及本局所屬場館播放，已於 12 月完成。

(五)扶植街頭藝人

104 下半年度街頭藝人標章認證分為靜態類與動態類辦理，靜態類包含創意工藝類及視覺藝術類、動態類包含表演藝術類，總計受評組數 396 組，通過組數 200 組，包含表演藝術類 114 組、視覺藝術類及創意工藝類 86 組；自 97 年認證活動開始策畫辦理至今，本市共有 1,218 組認證街頭藝人。

四、紅毛港文化園區營運及視覺藝術推廣

(一)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及營運計畫

紅毛港文化園區藉由完善的展示規劃與主題活動、保留紅毛港傳統文化的軟硬體設施、新穎的遊港觀光輪、全台最佳觀賞大船入港的景區與旋轉餐廳、搭配專業導覽解說與熱忱服務團隊，104 年下半年入園人數為 10 萬餘人次，開園營運迄今已滿 3 周年，入園總人次達 90 萬餘人，紅毛港文化園區已成為本市兼具文化保存、市民教育及觀光休閒之重要人文地標。

(二)公共藝術審議及設置推廣

1. 公共藝術審議

104 年共召開 3 次審議會及 10 次執行小組幹事會議，共審議 8 件設置計畫案、徵選結果報告書 4 件、設置完成報告書 7 件及其他案件 4 件。

2. 「當美術館走入圖書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

第二階段展示於 104 年 5 月 24 日開始至 11 月 22 日止，於高雄市 28 間圖書分館展出 105 件平面作品；並搭配 6 至 10 月 4 場民衆參與活動，讓全民共賞並推廣與互動。

(三)補助視覺藝術活動

104 年第一至三期申請補助案共計 95 件，其中 90 件獲得補助，補助金額共計新台幣 1,645,000 萬元。

(四)美術館國際交流展

1. 以身作則：身體行為藝術

本展與倫敦文化策劃協會合作，從西方行為表演藝術教母瑪麗娜·阿布拉莫維奇 (Marina Abramović) 之行為藝術檔案為核心，引導鋪陳 1960 年代以降西方身體行為藝術之經典創作，並呈現 1970 年代迄今台灣身體藝術樣貌，兼具歷史性、國際性及在地視野，為國內首次最完整、盛

大之身體行為藝術大展。

2. 坎寧路：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

本展與澳洲辦事處合作，精選澳洲國家博物館 2010 年推出之同名大展中重點作品，以數位輸出形式呈現，展出澳洲原住民藝術家透過藝術創作描述與這條路徑開發有關的故事。

(五) 美術館主題性策劃展

1. 與時代共舞－《藝術家》40 年 x 台灣當代美術

本展聚焦台灣發行最悠久的美術雜誌《藝術家》，透過物件（藝術作品）、文字（年表）、影音等，具體而微地呈現 40 年來的台灣當代美術史。

2. 好日常

本展透過藝術家創作的巧思，引領觀眾去領略日常生活中的微妙特殊之處，如同柯南·道爾所言：「真實的日常生活遠比人類所能臆想的任何事物，都還要奇特許多。」

3. 邊界敘譜－撒古流與拉黑子·達立夫雙個展

特別邀請撒古流及拉黑子·達立夫從藝術家的角度來描述與演繹，藉以逐步建構出台灣原住民族具當代性的藝術年譜與文化樣貌。

4. 明日方舟：2015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

本展展開對居住與環境的探討，邀請建築師將貨櫃打造成一艘承載內省及希望的方舟，這個以方舟為名的貨櫃聚焦未來人類之多元生存狀態，從反思人類所居處之地球出發，到因應各種極端環境之生活概念表述，直至為創傷後的人們提供身心安頓之場域，翻轉貨櫃做為工業產物的舊有印象，讓我們對賴以為生的城市有著更多體悟。

(六) 美術館藝術家展覽

1. 土地·印記－陳文龍水彩創作研究展：

展覽涵蓋陳文龍 40 年水彩創作精華，鋪陳其堅實的藝術創作人生與生活哲學。

2. 執藝·留情－陳甲上創作研究展：

展覽集結陳甲上老師 60 餘載之透明水彩與壓克力水彩創作精華。

3. 市民畫廊 畫我心靈故鄉：方永川紀念展：

方永川校長既是教育家也是藝術家，本展展出其以舊城為主題的油畫創作。

4. 洪就是紅：洪素珍個展：

旅美多媒體觀念藝術家洪素珍出生於高雄，本次研究展展出其三十多年

來的創作精華，包含 1980 年代對臺灣藝術發展深具指標性意涵的行爲與錄像藝術創作，以及 1990 年代以來的大型裝置藝術作品。

5. 市民畫廊 山之音 靈性的信息—葉東進個展：

葉東進既是理性的數學老師也是感性的藝術創作者，其畫作以山和水爲主要題材，將西方的繪畫媒材與技巧融入到東方的技法之中。

(七)推動多元文化當代藝術展覽暨人才培訓

1. 完成舉辦「南島當代藝術雙年計畫」

本展特爭取獲得文化部 104 年-105 年視覺藝術補助 180 萬元，提昇研究展籌劃暨多元文化藝術推廣之品質，邀請撒古流及拉黑子·達立夫兩位原住民當代藝術先驅展出，「邊界敘譜：光的記憶—撒古流個展」，以一系列關於「火」和「光」的素描作品，敘述撒古流家鄉達瓦蘭部落從使用火的民族遞嬗爲使用燈的民族之過程。另「邊界敘譜：五十步的空間—拉黑子·達立夫個展」，拉黑子透過在海邊撿拾、重組、對位、縫補的勞動過程進行創作。

2. 完成「博物館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第一階段策劃與辦理

爲推多元文化，本館特於 7 月 15 日徵選駐館培訓人員，由鄒族毛柏彝、魯凱族杜玉如於 7 月 27 日起開始駐館，於 9 月 4 日完成培訓工作，並撰寫培訓心得及完成一份至霧台鄉魯凱族霧台部落之活動規劃。人員並參與籌備【邊界敘譜：撒古流 vs 拉黑子】雙個展期間，安排人才培育人員分別於台東、屏東拜訪展出藝術家拉黑子及撒古流，讓培育人員日後具備策劃展覽之概念與能力，並結合本館暑期實習生課程，參與美術資源教室實作課程、本館與兒美館導覽實習解說、數位典藏作品拍攝之執行情形及參觀典藏庫防等相關重要培訓工作。

(八)美術館藝術出版及專題研究

1. 出版美術展覽專輯

出版《高美館 2014》、《愛·玩·美—兒美館 10 年》、《表相皮層：英國藝術家費爾·賽耶》、《典藏目錄 2012~2013》、《土地·印記—陳文龍水彩創作研究展》、《市民畫廊 畫我心靈故鄉：方永川紀念展》、《許淑真紀念展》、《「勾勾纏—探索纖維藝術」展覽遊戲書》、《與時代共舞—《藝術家》40 年×台灣當代美術》、《執藝·留情—陳甲上創作研究展》、《市民畫廊《山之音 靈性的信息—葉東進個展》》、《走過 愛 堅強 高雄石化氣爆周年展演》、《以身作則：身體行爲藝術》、《新時代超強求生術—博物館/地方文化館人才的挑戰與機會成果專輯》、《洪就是紅：洪素珍個展》等展覽或活動專輯。

2. 出版「藝術認證」雙月刊

104 年下半年已出版 8 月號「另類的藝術行銷術」、10 月號「藝術，如何紀錄？紀錄，成爲藝術！」與 12 月號「好/how 潮美術館」。爲順應數位化閱讀及無紙化的環保措施，自 10 月號開始與四家數位平臺合作，民衆可以在 UDN 讀書吧、華藝數位、HyReaderbook 電子書店，以及 Hami 春水堂書城訂閱電子書。實體書與電子書並行的出版策略，善用數位科技帶來的便利，達到推廣藝術與美感教育之目的。

3. 「高美館視覺藝術影像資料庫」研究與軟、硬體建置

完成資料庫基本儲存硬體建置與四位台灣重要資深當代藝術家之研究紀錄影片拍製，包括林鴻文、鄭建昌、林柏樑、許自貴，目前籌備 105 影片拍攝規劃。

(九)美術教育及推廣

1. 兒童美術館於 104 年下半年推出兒童主題教育展「蛋·生」、「詩與藝：手牽手」、「愛寫字·玩書法」教育展。104 年 12 月以卸展的「愛寫字玩書法」展規劃下年度校園巡迴方案，預計於新年度推出。

2. 辦理 12 場次兒藝工作坊，共 472 人參與；暑假期間推出大家來找碴活動，共 1,979 人次參與；春節、兒童節等大型節日活動，共 8,621 人次參與；說故事活動全年 150 場，共 15,928 人次。

(十)美術館藝術品典藏/美術館行政

1. 藝術品典藏

104 年度下半年共召開 2 次典藏會議，總計 104 年度新入藏藝術品 86 件；獲贈捐贈品 60 件，捐贈總值 5,088 萬元整。藝術品購藏共 17 件，包括女性攝影家及高雄在地資深藝術家作品。

2. 辦理「文化部 2015 博物館暨地方」

兩梯次培訓課程（10 月 15 日至 16 日及 10 月 29 日至 30 日），共辦理 18 場次討論課程，總參與人次約 250 人。

(十一)辦理「2016 高雄獎」

每年吸引全國藝術界菁英角逐最高榮譽的「高雄獎」，今年共有 590 人，1,770 件作品參賽，經過初、複選兩階段嚴謹遴選後，選出高雄獎 5 名、何創時書法篆刻特別獎 1 名，優選 9 名、觀察員獎 3 名以及入選 22 名，預計於 105 年 3 月至 5 月展出。

五、駁二藝術特區營運

(一)多元展演活動

1. 2015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



「2015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展期自 9 月 18 至 9 月 20 日在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蓬萊 B3、B4 倉庫舉行，這是第一次高雄以未有畫廊經紀約的青年新銳藝術家為主體的博覽會，共邀請 30 位當代新星，評選出 64 位潛力新銳，總共 94 位青年藝術家，展出超過 500 件不限類別的創作，創造新銳藝術家直接面對市場的銷售平台。

## 2. 2015 高雄設計節

「2015 高雄設計節」於 11 月 13 日至 11 月 22 日在駁二藝術特區舉辦，本屆以「野設計」為主題。「野」代表未知、待發掘的領域；「野」是解放禁錮、放膽訴求的能力；「野」用瘋狂的態度激發無限的創意。當所有人將眼光聚焦於「主流」、「菁英」、「成熟」，2015 高雄設計節以「野」為題，透過三大主軸：「野展覽」、「野 fun 駁二」、「野 fun 城市」，本展覽共吸引將近 2 萬 2,000 人次參觀，透過將設計能量擴散遍及老鹽埕及整座城市，展現高雄不羈、瘋狂、熱切地探索設計的未知境地，看見深耕地方的旺盛設計生命力，由外圍向核心蕩漾精彩漣漪。

## 3. 2015 高雄藝術博覽會

「高雄藝術博覽會」睽違十餘年後，自 2013 年舉辦第一屆，今（2015）年為第三屆高雄藝術博覽會，時間為 12 月 11 日至 12 月 13 日，並維持一貫的雙展場形式：駁二藝術特區與城市商旅，駁二藝術特區由兩棟倉庫擴增為四棟倉庫（P2、P3、C5 與自行車倉庫），邀請 104 間畫廊、500 位參展藝術家、超過 3,000 件作品，其中城市商旅升級到 60 個展間。本次展覽參觀人次 1.3 萬人次、交易金額 1 億 800 萬元，雙雙站上新高，南台灣市場潛力及能量令與會的海內外藝廊驚豔。

## 4. 2015 駁二動漫祭—同人誌創作展

「2015 駁二動漫祭—同人誌創作展」於 11 月 28、29 兩日，在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蓬萊 B3、B4 倉庫舉行。兩天共有近 1,000 攤同人誌創作社團參與，並邀請日本的中田讓治與いとうかなこ於現場舉行 Talk Show 和迷你 Live。此外活動內容還包含原創微漫畫大賽、驚艷幻想 Cosplay 大賽、動漫音樂大會演、女僕主題特別演出、主題式場景攝影專區…等，還有來自日本雙來賓豪華組合。

## 5. 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 | Rivers—The Way of Living in Transition/Asia Contemporary Art Links

「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亞洲當代藝術連線」展期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止，從台灣出發關注亞洲各區域社會與城市因應氣候變遷與城市發展之生存方式。以四個主題「河流的故事」、「水的隱喻」、

環境與城市」、「遷移、從地方到地方」，邀請來自台灣、日本、韓國、泰國、德國及法國等國家的藝術家與團隊，以駐地創作分享、展演、講座等方式關注「亞洲」各區域之現狀。

6. 在世界終結之後

「在世界終結之後」展期自 10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23 日止，本展邀請台灣當代藝術家，吳文欣、吳其育、張永達、張立人、楊子逸、劉芸怡、蕭閔釗、蔡宛潔等 8 位藝術家，作品涵蓋裝置、錄像、攝影、水墨、繪畫等多元樣貌。藝術家們各自闡述對世界毀滅的觀點與想像，希望能作為觀者自省的參據。我們該如何看待所處環境？如何珍惜所有、尊重大地？留待觀者仔細思量。

7. 無機體演化

台灣獨立樂團與新秀服裝設計師聯手打造音樂與視覺的雙重饗宴，透過這項跨域的合作實驗計畫，探討音樂表演的舞台視覺途徑。此次舉辦《無機體/演化-白日十 X Hikky Chen》，為樂團成軍十年之大成，除了梳理十年來的創作軌跡外，也將服裝設計師的歷年創作彙整呈現。展期自 104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1 日止。

8. Art.Fab.Lab. 藝術·製造所

《ART.FAB.LAB 藝術·製造所》以實驗製造所作為展覽。由 Keith Lam 及 Dimension+策劃，目的為展示數位製造及自造者文化和藝術創作之間的交互關係，藝術家如何在這種文化中進行不同的創作。展期為 104 年 9 月 5 日至 10 月 25 日止。

9. 散策他方 A walk elsewhere

「散策他方 A walk elsewhere」展期為 104 年 10 月 15 日至 11 月 24 日，本展邀請到 6 國 8 位藝術家的創作，傳遞藝術家們各自在異地生活的感受、研究與發現。透過國內外藝術家彼此作品互相激盪共鳴，讓觀者參與其中，得以新的視角重新看待我們所處的城市與環境。

10. 五感交集 Five Senses Meet Together

展期自 104 年 10 月 5 日至 11 月 24 日止，邀請 9 位藝術家，透過藝術加的作品探討人的五感知覺隨著社會環境改變，對於藝術創作中的「共感覺」也開始有了新發現。許多藝術創作者透過新的創作技術、媒材及當代科技將感官知覺帶到新的介面，帶給民衆更感同身受之五感體驗，同時，亦彰顯當代藝術以身體感知為核心的創作徵象。

11. 舊事倉庫

從福爾摩沙、打狗、鹽埕到駁二，自漁鹽、製糖、工業到藝文，將這

一塊濱海地帶的人文歷史與核心價值，以各種創意手法濃縮在駁二「舊事倉庫」裡。以地洞影片為駁二歷史揭開序幕，帶我們回到三百年前的福爾摩沙小漁村，在海底洋流的空間氛圍中，打狗的發展一幕幕以新舊交融的影像出現眼前。走上夾層，駁二藝術特區自 2002 年成立以來的各種文物，打破時空限制，匯集一堂，第一張駁二邀請卡、第一件駁二 T 恤、在工作日報表上以正字統計人數等光景，全都凝聚在此，縮小尺寸的駁二公共藝術群也登上伸展台，迴轉展示著十年累積醞釀的公共藝術……。舊事倉庫，說的是一段煙火過後從兩棟半倉庫起家的故事。

#### 12. 無限重複—當代新銳藝術展

本展探討台灣新銳藝術家們利用不同媒材，透過不斷重複的元素或符號，傳達自身對生活、對社會情境的反映；而觀眾欣賞作品的同時，反映出他們對作品不同的見解，觀眾對作品的看法，其實也是將自己心境投射在作品上的表現。本展邀請台灣當代藝術家：吳芊頤、李吉祥、李政勳、張芳榜、陳韻如、陳德頤、馮徑蕪、黃韶瑩、老屋顏等 9 位藝術家，作品涵蓋平面繪畫、版畫、複合媒材、雕塑、互動裝置、攝影等多元樣貌。

#### (二) 文創人才駐市計畫進駐駁二

配合駁二藝術特區大義倉庫啓用，高雄文創設計人才駐市計畫，以大義倉庫為主要進駐場域，並提供文創工作者試裝開辦費及駐市期間之獎助金，實質鼓勵其思考品牌定位、設計風格、陳列擺設規劃等，並展開 3 至 6 個月不等的快閃店營運。本計畫提供文創工作者絕佳的試煉機會，得以第一線面對消費者，直接感受市場反應，自 103 年 4 月收件至今，申件數有 103 件，評選出 22 位創作者進駐，目前已進駐 15 位創作者。

#### (三) 文創夥伴進駐駁二

大駁二藝術特區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共有 26 家文創夥伴進駐，大勇倉庫群有：映捌玖駁二電影院、帕莎蒂娜烘焙坊、本東倉庫商店、兔將創意影業（股）公司、誠品駁二店、艾司加冰屋；蓬萊倉庫群的 In Our Time 我們的時代電台食堂；大義倉庫群有：陳瑞明手工吉他、趣活 in STAGE 駁二設計師概念倉庫、有酒窩的 1u1u 貓雜貨鋪、典藏駁二餐廳 artco.c6、禮拜文房具、POI 客製衣、Lab 駁二、火腿藝廊、創夏設計實驗所、未藝術空間、繭裏子、Danny's Flower、好,的、夏天藝術工作室、EROS Hairstyling、伊日藝術、NOW & THEN by NYBC、大大娛樂、微熱山丘。未來將積極導入文創軟體能量，讓更多創意走進大駁二園區。

(四)駁二藝術家進駐計畫

本計畫自 103 年 5 月收件至今，已累積近 340 組藝術家申請。藝術進駐目前已執行四期，第一期為 103 年 12 月至 104 年 2 月，公開徵件進駐藝術家共 3 人，分別為：Michael Vincent Manalo (菲律賓)、Haena Cho (韓國)、紀紐約 (台灣)；此外，為配合「2014 高雄國際鋼雕藝術節」，有 6 位藝術家一同進駐。第二期為 104 年 3 至 104 年 6 月，公開徵件藝術家共 4 人，分別為：Couch (團體，日本)、謝牧岐 (台灣)、VacciNation (團體，烏克蘭)、Katarina Šoškić Marija Strajnić (團體，塞爾維亞)；另外有「河流計畫」之駐地創作藝術家共 5 人，分別為：Sylvia Winkler Stephan Köperl (團體，德國)、Kimura Takahito 木村崇人 (日本)、Jinkyung Chong 鄭真敬 (韓國)、Younggi Seo 徐永奇 (韓國)、Misun Kim 金美善 (韓國)。第三期為 104 年 7 月至 104 年 10 月，公開徵件進駐藝術家共 8 人 (組)，分別為：ROMI-Roman Hiele & Michelle Woods (團體，英國、比利時)、Elien Ronse (比利時)、Chris Shen (英國)、Takuya Ikezaki (日本)、Bruno Lavos Marques (葡萄牙)、Sudipta Das (印度)、Mantu Das (印度)、劉致宏 (台灣)。第四期為 104 年 11 月至 105 年 2 月，公開徵件進駐藝術家共 8 人，分別為：鄭先喻 (台灣)、吳修銘 (台灣)、June Lee (韓國)、Sangsik Hong (韓國)、Karla Kracht (德國)、Gaby Taplick (德國)、Mayumi Okabayashi (日本)、Yim Yensum (馬來西亞)。刻正進行第五期徵件事宜。透過本計畫實施，期盼為在地藝術家打造一個與國外藝術家交流展演平台，拓展文創人才眼界，也架接駁二藝術特區走向國際化的橋樑。

(五)「駁二共創基地」招募進駐

為進一步鼓勵文創人才成長，並因應跨界、跨領域的時代趨勢，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利用毗鄰駁二藝術特區之原台灣糖業公司辦公大樓，打造為共同工作空間，邀請文化創意人才與企業進駐。這是一個結合所有空間參與者共創價值、共創知識的環境，並建構出資源、體驗都能彼此分享的無形網路。「駁二共創基地」計規劃 70 間大小不等的獨立辦公空間，截至 104 年 12 月止，計有 145 人參與面談，47 位提出申請，經第一梯次評審有 10 位列入進駐名單。

六、影視發展

(一)電影製作補助政策

1. 補助型投資計畫

透過「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補助電影製作執行要點」徵求影片，本府與財

團法人高雄市文化基金會合作投資補助電影之製作，本年度下半年辦理第 12 期徵件審查，已審查通過 2 件作品，現刻正辦理第 13 期徵件審查審核中。後續將視電影拍攝期程及製拍規模，廣續辦理電影投資補助事宜。

101 年本府補助之電影《風中家族》於 104 年 7 月 24 日上映，該片由金馬導演王童睽違 12 年再度執導的劇情長片，於高雄明德訓練班、美濃第一戲院、46 及 47 碼頭、鳳山區打鐵街和橋頭糖廠等地拍攝，更於橋頭糖廠打造臨時片場，招募 400 名臨時演員大規模拍攝，重現當年大船入港、千萬人逃難大撤退的景象。由林書宇導演執導之電影《百日告別》於 104 年 10 月 8 日上映，本片於岡山文化中心演講廳、君鴻飯店、高雄第一殯儀館、旗津醫院等地拍攝，女主角林嘉欣獲得第 52 屆金馬獎最佳女主角獎及第 19 屆愛沙尼亞塔林黑夜國際電影節最佳女主角獎，其原創劇本及配樂亦入圍多個獎項。

## 2. 住宿補助

依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協助影視業者拍攝影片住宿補助要點」補助業者拍片住宿經費，下半年同意補助案件共 7 件，於 104 年度完成 14 件於高雄之拍攝工作並結案撥款。

### (二) 辦理影視行銷活動

為推動國片市場，協助影片行銷宣傳，如舉辦特映會、首映會等媒體行銷活動或利用本府文化局相關通路推廣行銷。104 年下半年度辦理之大型行銷活動計有電影《風中家族》首映會、電影《阿罩霧風雲 2：落子》首映會、紀錄片《夢想海洋》首映會、紀錄片《海上情書》首映會等共 13 場。

其中，結合電影主題，提供民衆更多元的觀影體驗，例如紀錄片《夢想海洋》邀請民衆一同於愛河畔體驗划獨木舟，於獨木舟上欣賞這部與獨木舟相關的紀錄片，這場水上露天電影放映活動吸引大批民衆報名參加；另外，紀錄片《海上情書》更前往鎮漁港，實際於遠洋漁船的甲板上放映，讓觀眾更靠近劇中遠洋漁民的生活。

### (三) 拍片支援服務

提供從行政、勘景、場地和器材租借、演員徵選等全方位的支援服務。104 年度共計 233 件協拍案件，下半年計 103 件，包含：《謎途殺》、《健忘村》、《動畫：幸福路上》、《死宴》等電影 11 部；《一把青》、《春梅》、《燦爛時光》等電視劇 4 部；《就是 EYE 旅行兒少版》、《民視—飛閱文學地景》、《綜藝玩很大》、《一字千金》、《世界水紀行》等電視節目 15 部；《經發局-I

在高雄智慧新生活》、《漢來飯店行銷廣告》、《康是美》、《OPPO 手機》等廣告 23 支；《運命的高雄》紀錄片 1 部；《2015 高雄電影節「捷運讓座貼紙 2.0」》、《新聞局委託民視〔饗宴高雄〕》、《旅遊隨經濟》等短片 21 部；《高苑科技大學-繼父》、《政大-阿波羅十一號》等學生畢業製作短片 15 部；《楊培安-冷耳光》、《高通通》等音樂 MV 5 支；《微希-黃瑋琪故事》、《逆著風》、《家在永安》等微電影 5 部；其他宣傳影像 2 部。104 年整年度經前期場景尋找及行政協助後，確實於高雄取景拍攝的劇組共計 193 組，占全部協拍案件數量的 82.8%。

#### (四)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

為推動本市影視產業，使高雄成為華文世界故事創作基地，特邀請原創編劇駐市，以獎助與扶植並進的方式，鼓勵劇本創作。本計畫於 104 年辦理第四屆徵選，申請投件者來自海內外，名家與素人兼有之，投件情形踴躍，共徵得近 276 件劇本企劃，較第三屆成長 133 件作品，今入選 6 位獎助者名單已出爐，刻正進行劇本創作。

#### (五)辦理「2015 高雄電影節」及國際短片競賽

##### 1.2015 高雄電影節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8 日在高雄市電影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以及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辦理，規劃 10 大專題，共計 206 部影片，播映 172 場次，共計 17 天，總參與人次近 32,000 人，今年首度增加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做為放映場地，獲得廣大影迷的支持迴響。

首創「電子票務」，民衆透過網路購票，毋須使用實體票券，以行動裝置顯示之 QRcode 即可入場，並結合 2014 年首創的雄影雲端戲院 APP，可觀賞上百部國內外精選短片，包括超過 100 部各國精彩短片，包括大衛林區、維特漢米爾、詹姆斯康寧罕導演專題、66 部國際短片競賽入圍影片與多部奧斯卡、三大影展得獎短片，影片點閱率高達 30 萬人次，實現民衆購票、觀影全面電子化之創新及便民服務。

影展前假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駁二誠品、台中誠品綠園道、台南 Iori Tea House 等地辦理共計 6 場包括愚樂福袋首賣會、選片指南等活動，10 月 3 日當天假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辦理愚樂福袋首賣會，邀請影展代言人亦為 104 年戲劇節目女配角獎得主之許瑋甯小姐與民衆同樂，選片指南則邀請知名影評人膝關節、香功堂主、前《破報》樂評 (OR) 伊森、長片策展人黃皓傑、短片策展人鄭秉泓等人主講。

影展期間共計辦理開幕典禮、國際短片競賽頒獎典禮、城市之光電影音樂會、導演講堂以及映後座談等 32 場活動，邀請我國以及日本、德國

、紐西蘭、法國、美國等地約 80 位之影人出席參與。

## 2. 2015 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競賽

第五屆國際短片競賽共收到來自 84 個國家、1,974 部作品報名，並邀請到克萊蒙費洪短片影展策展人 Roger Gonin 擔任決審評審；此外，並持續與國際影展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除規劃單元做實體放映外，雙方也會互邀導演前往舉行映後座談，和觀眾做最實質的互動和交流。105 年更將持續攜帶近兩年的入圍台片，前往法國參加克萊蒙費洪短片市場展，讓入圍台片有更多的國際曝光機會。

## (六) 國際交流

### 1. 影展合作

持續與日本交流協會以及法國在台協會之合作關係，洽談邀請世界僅存、珍稀的拷貝至本館播映。本年度辦理「不安の時代－吉田喜重的情慾與虐殺」影展；與法國在台協會合作辦理「女神殿影展/攝影展」，並於館內同步進行已故攝影師凱特貝瑞的攝影展，邀請到策展人艾琳亞爾麗塔 ALINE ARLETTAZ 至高雄市電影館與民眾暢談策展理念。

### 2. 影展結盟

持續與日本東京短片影展、香港流動大賽以及法國克萊蒙費洪短片展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104 年首次獲邀代表我國參加克萊蒙費洪短片市場展。

### 3. 與台灣國際影視基金會合作辦理「高雄電影節電影工作坊」

與美國電影協會 (MPA) 設立於我國之台灣國際影視基金會合作辦理「高雄電影節電影工作坊」，結合 2015 高雄電影節品牌形象，聘請電影業界師資與短片導演互動交流，邀請曾獲數位艾美獎的澳洲製片 Marcus Gillezeau、香港導演李力持、我國瞿友寧、張柏瑞導演，搭配高雄電影節邀請之法國克萊蒙費洪短片策展人 Roger Gonin、紐西蘭視覺特效大師 James Cunningham 等，並配合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比賽，舉辦交流座談及宴會，藉此提供優秀的台灣新銳導演前往美國影片工業重鎮－洛杉磯觀摩，本年度由 2015 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競賽「台灣獎」得主《保全員之死》程偉豪導演獲此殊榮。

## (七) 高雄拍影像創作獎助計畫

104 年下半年續辦並徵選出 7 部獎助作品，包括資深紀錄片導演林泰州《好美麗的煙囪啊!》、短片輔導金導演蔡宗翰《失格的我們的愛》、練建宏《小孩不在家》及影視新秀黃駿傑《七歲那年的初次見面》、黃柏蒼《洛基的視線》、馬森《活血》、鄒隆娜《阿尼》。

(八)拍攝「影像高雄－消失與重生」系列紀錄片

邀集柯能源、施合峰、陳惠萍、莊益增及顏蘭權、柯妘青導演及許慧如導演，針對高雄特有人文聚落、藝文活動等進行拍攝紀錄，紀錄茂林國小歌謠隊《茂林小情歌》；紀錄「蚵寮村漁村小搖滾」《離岸堤》以及探索「百年橋頭糖廠」在權力慾望之下的失序與荒謬《失序的土地－橋頭糖廠》；紀錄從山林到都市原住民勞動者的生命故事《林班歌－流浪與勞動的生命史》；回溯過往記憶中筆與生命故事的連結，喚醒大家片段瑣碎的記憶《記憶書寫》，並預計於 2015、2016 年高雄電影節首映，期為高雄城市留存文化影像紀錄。

(九)規劃「藝術線上，電影院線」主題系列影展

104 年共計辦理 60 檔影展，觀影人次為 42,470 人次，並為達到電影文化推廣之效，辦理約 50 場座談，邀請知名影評人鄭秉泓、張昌彥、張全琛等 50 位電影專業人士，參與民衆將近 2,000 人次。

(十)辦理影像教育推廣及影像人才培育課程

辦理「短片巡迴講座活動」包含校園巡迴講座活動、高雄拍放映活動、影像高雄放映活動、跟著影片去旅行：高雄拍短片巡迴，總計參與人次高達 3,175 人次；104 年 7 月 5 日至 8 月 2 日舉辦電影藝術講堂，參與民衆 239 人；8 月 1 日至 8 月 29 日辦理「2015 夏日影評人養成工作坊」參與人次共計 35 人；9 月 20 日及 10 月 14 日辦理「種子教師培訓研習營」，參與人次共計 45 人。

(十一)典藏電影文物

收藏南部地區電影相關文物，彙整臺灣電影發展史料，104 年度購藏臺灣第一部臺語片《薛平貴與王寶釧》女主角吳碧玉女士所珍藏的 13 件照片，藉以記錄臺灣電影的發展。

(十二)出版電影專書

104 年 10 月出版《與電影握手－藍祖蔚的藍色電影夢》。另邀請影評人鄭秉泓擔任總編輯，國內日本電影史研究學者張昌彥、李幼鸚鵡鵲及湯禎兆等人共同撰寫日本「新浪潮」電影史，預計 105 年 12 月出版。

(十三)發行「高雄市電影館節目月訊」

每月發行 1 萬冊，提供電影館各項影展及最新影視資訊。

七、岡山文化中心

(一)展覽業務

104 年下半年展覽室辦理 12 檔展覽，展出作品涵蓋繪畫、插畫、書法及複合媒材裝置藝術、人台模特兒服妝整體造型、立體石膏面具等平面及立



體藝術創作，參觀人次共計 12,144 人。

(二)演藝廳服務管理

- 1.104 年下半年受理演藝廳檔期申請 39 場，教育推廣場次 21 場，觀賞人次共計 22,257 人。
- 2.持續配合辦理主題活動包括「高雄海洋國際吉他藝術節」、「跟我來.找樂去-學童音樂會」及「雲門 2-2015 樂舞高雄」教育場等活動，總計 12,232 人參加。

(三)開設藝文研習班

104 年下半年開設 1 期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包含陶藝、繪畫、作文、舞蹈、手工藝、音樂、書法等，共計 358 人參加。

八、高雄文化中心、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音樂館

(一)展覽業務

1.辦理展覽

(1)「打開畫匣子－美術在高雄」展覽活動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雅軒辦理 12 檔本市資深藝術家創作展，呈現高雄資深前輩藝術家創作活力與傳承，深受各界好評。參觀人次共計 25,018 人。

(2)高雄市美術展活動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至美軒安排 6 個畫會展出，其作品涵蓋書法、國畫、西畫、攝影等平面及立體藝術創作，參觀人次共計 8,123 人。

2.展場服務及管理

(1)為提升藝術創作水準，有效運用文化中心展覽場地本局於 104 年 9 月份受理 105 年 7 月至 12 月至真堂一、二、三館、至高館、至上館等五個展覽館檔期之申請並於 104 年 11 月完成評審及公告審查結果。

(2)為利於本局畫作財產清點、管理及維護，已於 104 年 10 月 2 日將此批畫作財產由音樂館一樓器材室搬移至大東展覽棟三樓存放，以進行後續分類與整理。

(3)至真堂一、二館 PVC 無縫地磚因歷經長期使用已有多處磨損隆起，為免隆起範圍持續擴大，影響展出品質及民眾觀賞安全，已完成維修更換，另至高、至上館原畫軌高度因許多藝術家反應高度不足，亦已完成畫軌增設增高及其他各展館粉刷、清潔、打蠟、等施作，以因應未來各項展覽作品佈展需求。

3.美術交流

(1)辦理「冬日花園－探索日本當代藝術之微普普想像」

104 年 7 月 4 日至 26 日於至真堂一館辦理，本展由藝術評論家松井碧企劃，集結 1990 年代後半至 2000 年代前半初露藝壇之 14 組日本年輕藝術家共 35 件圖稿、繪畫、影片等作品，展覽期間亦安排特別講座以及浴衣體驗、動畫影片觀賞與日本文化講座等活動，參觀人次共計 6,350 人。

(2)辦理「2015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得獎作品原畫巡迴展」

104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5 日於至上館辦理，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是由學生自己創作故事，繪製圖畫，完成一本獨一無二且屬於孩子們充的圖畫書。本活動已邁入第 10 年，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帶著本屆 129 件入選作品巡迴展演，與全國喜愛圖畫書的大小朋友一同分享這份天馬行空的想像魔力，本展參觀人次共計 1,321 人。

(3)辦理「彩匯國際全球百大水彩名家聯展暨中華亞太水彩藝術協會 10 週年慶展」活動。

本活動自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15 日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展覽棟舉行，展出國內外著名水彩畫家約 280 件作品，探索票方式憑票入場參觀、參觀人次共計 4,832 人。

(二)演藝廳服務管理

受理至德堂、至善廳、音樂館和大東演藝廳檔期申請：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至德堂演出 86 場、至善廳演出 73 場、音樂館演出 88 場、大東演藝廳演出 123 場，總計逾 185,000 人觀賞節目。

(三)藝文推廣活動

1. 大廳音樂會及戶外演出

7-12 月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辦理演藝廳大廳音樂會共 24 場，觀賞表演人次計 9,750 人；戶外園區演出共計 28 場，觀賞表演人次達 27,100 人。

2. 劇場導覽及專題講座

為提供劇場能見度，順利推展各種藝文活動並藉此培養藝文人口，規劃舉辦大東劇場導覽服務，7 月至 12 月共計 31 場，其參與人數達 940 人；於大東演講廳共辦理 92 場專題講座，共有 10,360 人參加。

3. 支援影視劇組取景

7 月至 12 月配合劇組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拍片取景計 3 場次。

4. 設立文創小舖及藝文教室提升藝文能量

與東方設計學院合作，提供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內藝文教室及商業空間租用，辦理藝文教室推廣課程及文化創意產業商品展售點，藉此帶動文創

風氣，並活絡及提高園區場館之使用強度，期待透過商業空間委外或租用計畫吸引更多優質文化創意及生活產業進駐，進而帶動周邊產業能量，提升鳳山地區文創產業及觀光產業發展。

5. 辦理假日藝術市集

每週六、日 16:00-21:30 於文化中心市民藝術大道辦理藝術市集活動，7 月至 12 月舉辦 52 場（26 週\*2 天/每週），共有 9,880 攤次參與。

6. 戶外廣場及前廳活動

文化中心廣場活動如 2015 雲門舞集免費戶外公演（吸引逾 20,000 人次參加）、「2015 衛武營音樂旗艦《維也納愛樂在高雄》戶外轉播音樂會」演出（吸引逾 10,000 人次參加）等 42 場戶外活動，逾 10 萬人次觀賞；音樂館協助辦理 1 場戶外廣場活動逾 1500 人次參加；前廳每日會有社交舞蹈、有氧舞蹈及菁勳太極拳社團活動，104 年 7 月至 12 月逾 8 萬人次參加；另文化中心前廳街舞鏡自 102 年 1 月開放申請，使用人次每週皆滿檔。

(四) 提升劇場設備

1. 至德堂及至善廳後台設置密碼鎖置物櫃

為提升服務品質，特設置密碼鎖置物櫃，供團隊使用，以防止物品遺失，使其能安心工作。

2. 至德堂增設 LED 時間顯示幕

在左右舞台、辦公室及各控制室等共 7 處安裝 LED 時間顯示幕，並與前台服務台電子看板時間同步，俾利前後台時間掌控及表演節目順利進行。

3. 至德堂大門 LED 顯示幕租賃

為提昇廳堂服務品質，於大門設置 LED 顯示幕，以播放本局廳堂節目預告及各中心相關展演藝文資訊等，增加各項表演藝術活動及公告訊息之宣傳通路，提供給民衆更生動之視聽感受及宣傳效果。

4. 至德堂特殊燈具採購

購置 15~30 度及 10 度橢圓反射罩聚光燈具共計 44 具，以更換至德堂 2,3 道貓道老舊之聚光燈具，提供舞台上表演者良好之面光效果。

5. 至德堂中控室增設燈光控制 DMX 訊號

讓團隊可由中控室就近取用燈光控制訊號，不用由燈控室向中控室佈置臨時線路，以增加團隊裝拆台便利性及維持廳堂內美觀。

6. 高壓變壓器檢修

文化中心總變電站兩部 22.8/11.4 KV 絕緣油氫氣濃度過高，故在不影

響供電情況下，分別將兩部機組運回原製造商士林電機檢修後，其氫氣濃度已降至標準值，現以能確保用電品質及用電安全。

7. 空調 900RT 冷卻水塔風扇減速機漏油檢修及異音處理

風扇減速機因長期運轉，致內部運轉齒輪，嚴重磨損，產生異音及漏油，檢修後，已無異音產生及漏油現象，故除確保空調系統運轉正常外，也提供安靜的演出空間。

(五)文化中心志工業務（劇場展演服務）計 230 人

辦理衛福部志願服務獎勵、第 22 屆全國績優文化志工、104 年度高雄市志願服務獎勵及第 16 屆金暉獎申請，總計獲得 42 人次獎勵；規劃辦理 104 年志工在職訓練二場，辦理書面報告及簡報參加本局所屬志願服務運用單位 104 年度推展志願服務績效評鑑，參加 2015 年高雄國際志工日 30 周年系列活動，辦理 104 年業務觀摩（屏東六堆文化園區及舊鐵橋文化園區）以及志工年終檢討餐會。

拾玖、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環狀輕軌交通整合

1. 考量輕軌與周邊重大公共建設包括高雄展覽館、旅運中心、海洋流行音樂中心及鐵路地下化工程等諸多界面需妥適整合，並為使輕軌工程沿線路型、號誌等交通管制方式，及與沿線各重大公共建設開發案界面規劃順利提送道安會報審議，本府交通局業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府相關局處成立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提供討論平台研商輕軌交通整合議題。
2. 環狀輕軌捷運為本市重大建設計畫，未來營運安全、營運績效與沿線路型調整、轉乘環境設施及人行系統、自行車系統規劃之整合具高度相關。有關輕軌第一階段工程，本府交通局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自 102 年 4 月起至 104 年底已召開 13 次會議討論沿線施工交維、管制措施及號誌規劃等議題，另有沿線人行及自行車道環境，將持續請本府捷運局妥適規劃，銜接第二階段工程，並請本府捷運局依本市交維計畫作業規定，提送第二階段全線施工交維，及路型規劃、轉乘環境設施規劃報告送道安會報審議。

(二)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 (1)為提升城市產業與交通運輸之競爭力，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刻正辦理高雄港東側聯外高速公路國道 7 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其路線行經

高雄都會區東側，出港區後往北行經既有林園、小港、大坪頂特定區、大寮、鳳山、鳥松、仁武等區，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9 處匝道或系統交流道，本案預估經費 615.5 億元。

- (2)本建設計畫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12 日陳報行政院，102 年 1 月 4 日院長聽取本計畫簡報後，建設計畫於 102 年 1 月 9 日函交經建會於 102 年 2 月 26 日召開審議會審議審查結論原則支持本計畫，俟環評審查通過後核定辦理。環保署 102 年 8 月 30 日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決議進入第二階段環評。國工局已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將環說書分送有關機關、公眾閱覽、登報，並已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13 日依序辦理小港區、大寮區、鳥松區、仁武區之公開說明會。
- (3)二階環評範疇界定報告書業於 103 年 7 月提報交通部轉送環保署召開會議審查，目前環保署於 103 年 10 月至 105 年 1 月間已召開 8 次二階環評範疇界定會議，針對評選方案「主方案-國 7 原規劃路線」、「零方案-國 7 不開發」、「替代方案-修正國 7 規劃路線」進行各項環境影響評估項目範疇界定作業，俾據以續辦環評報告書、現場勘查、舉行公聽會等程序，進入專案小組初審及送環評大會審議，預估二階環評辦理時程約需 2.5 年。
- (4)國 7 計畫後續需俟環評審議通過，將建設計畫報奉行政院核定，始展開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施工，本府將與交通部密切配合，共同成立工作小組推動，並將影響社區居住安全環境、生態環境及工業區廠房運作衝擊降至最低為目標，持續努力推動計畫進行。

## 2. 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

- (1)本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88 億元，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高架道路)，依工序分為 A、B 兩階段：A 區段(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北段高架道路】)；B 區段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
- (2) A 區段(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北段高架道路】)業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正式通車，通車後高雄港第一、二貨櫃中心進出車輛可改由高架道路進出，分散平面市區與港區車流，有助減少前鎮、小港地區平面道路客貨車混流衝突

，改善港區周邊平面道路交通安全。

- (3) B 區段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路南段高架道路】涉用地徵收，及現有建物拆遷事宜，於 103 年 5 月底完成施工前置作業，103 年 7 月進場施作，預計 106 年底前完工。本工程完工後將可作為高雄港區內快捷運輸及快速聯結國道 1 號道路，減少港區作業大型車對市區道路交通的影響。

(三)哈瑪星交通改善

哈瑪星、西子灣地區觀光蓬勃發展，吸引大量遊客前往旅遊，大量遊覽車多集中於夕照時段抵達西子灣，造成周邊道路交通壅塞、空氣、噪音污染等問題，地方居民強烈反彈。本府交通局遂推動辦理交通改善計畫如下：

1. 遊覽車總量管制計畫：自 104 年 5 月 18 日起，西子灣地區實施遊覽車總量管制，進入管制區遊覽車須提前申請通行證，每日 15-19 時發放通行證，每小時僅發給 45 張通行證，管制區外並規劃臨時大客車路外停車場及接駁車，供無申請通行證遊客轉乘公共運輸前往景點遊憩。總量管制實施前後，尖峰時段進入哈瑪星地區之遊覽車數量減少約 51%，遊覽車原集中於下午 16-18 時前往西子灣，管制後遊覽車數量分散至其他時段，另管制區內接駁公車運量顯著提升，整體改善狀況良好。
2. 遊客停車轉乘公共運輸環境改善：已與港務公司達成共識，預計於 105 年 4 月底於臨海新路南側建置旅遊接駁轉運站及停車場，以改善哈瑪星地區公共運輸轉乘環境，並評估配合旅遊接駁轉運站營運，開闢高雄港 2 號碼頭至海巡碼頭(英國領事館)海運航線，及配合調整西子灣交通管制計畫，以總量管制、開通海運、多元接駁目標，持續改善當地交通。

(四)審議及查核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為降低使用道路施工期間所造成之交通衝擊，訂有「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規範交維計畫審查作業程序及查核督導等事宜，且為落實本市利用道路施工處所之交通維持措施之執行督導，維持交通順暢與安全維護，提昇交維計畫審議及執行品質，先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相關提案進行初審，提供相關意見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時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請施工單位於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本府管考小組及道安會報委員會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分別審議提案 60 件及 23 件、交維查核 37 次。

(五)交通疏導計畫

1. 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義大世界跨年活動

配合高雄跨年活動，義大世界進行三階段大範圍交通管制，並於週邊設置臨時接駁停車場及客運接駁站。105 年義大跨年總人次估算達 15 萬，12 月 31 日 21 時啓動第一階段管制禁止小型車及計程車進入；105 年 1 月 1 日凌晨 0 時啓動第二階段管制僅准機車及接駁車離場；1 月 1 日凌晨 1 時啓動第三階段管制開放自小客車離場，於凌晨 2 時 30 分完成整體散場輸運。本府交通局規劃之交通維持措施成效良好，三階段交通管制確保活動場域周邊交通順暢，散場交通狀況良好。

(2)夢時代跨年晚會系列活動

104 年 12 月 31 日高雄夢時代跨年晚會活動於本市前鎮區時代大道、中華五路舉行，為利活動進行，規劃會場周邊成功二路以西、中山三路以東、正勤路以南、凱旋四路以北範圍，實施三階段交通管制措施，除捷運沿線八大轉乘停車場外，另納入新光公有停車場、MLD 台鋁、夢時代戶外第三停車場為停放空間，並提供「會場－MLD 台鋁－新光停車場」之接駁服務，捷運及公車配合加密班次及延後收班；活動前並於本府交通局網站、市區道路 CMS 及警廣發布相關交通管制訊息，當日周邊道路車流尚稱順暢，且於 105 年 1 月 1 日凌晨 1 時 30 分完成疏散。

2.左營萬年季交通疏導計畫

(1)左營萬年季於 104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舉行，分別於假日及非假日管制蓮潭路及環潭路，活動地點周邊設有路邊停車場及海光停車場等 7 處路外停車場，合計提供大客車 40 席、小型車 601 席及機車 1,265 席。另為避免活動期間造成道路壅塞及停車場供給不足，除視搭乘人數加密活動地點周邊原有市區公車外，亦開設萬年季接駁專車（捷運生態公園站及台鐵新左營站），並於活動地點增設接駁公車指引標誌且透過網站加強宣導，以鼓勵民衆使用大眾運輸。

(2)另為維護萬年季期間管制範圍內交通秩序，本府警察局除於活動周邊主要路口疏導交通，路外停車場周邊使用情形則由本府民政局聘派義交疏導停車秩序，道路管制及停車場滿場情形並透過道路 CMS 加強告知用路人，經觀察除開幕及閉幕日車流較多外，整體疏導情形良好。

(六)持續改善高雄市易肇事路段(口)事故

1.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措施，均由本府警察局於事故發生 3 日後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策略提報本市道安會報報告辦理情形。

2. 另因 A2 類受傷事故為 A1 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與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新建工程處、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交通大隊、轄區分局）及研考會等單位組成「易肇事地點改善專案小組」，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易肇事地點研擬改善策略。
3. 102 年度辦理易肇事路(段)口改善，共計研擬 35 處易肇事路口改善策略，於 103 年度改善完成包括前鎮區中山三路/時代大道、鳳山區自由路 285 巷/南京路/國泰路二段、三民區大順二路/建興路、楠梓區左楠路/後昌路、小港區 沿海一路/漢民路等 29 處路口，統計 104 年 1-11 月事故資料，其中 32 個路口交通事故件數較上一年同期比較共計下降 22 件(-2%)，本府交通局仍將持續追蹤已改善完成之易肇事地點改善績效。
4. 104 年度委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辦理「104 年高雄市易肇事路口改善委託研究案」，預計完成包括橋頭區成功北路/鐵道北路、成功路/橋頭路/新興路、楠梓區德民路/德惠路、加昌路/瑞屏路、左營區華夏路/榮總路、明誠二路/自由二路等 25 處路口易肇事路口改善策略研擬，納入「本府肇事防制小組」列管於 105 年辦理改善，106 年追蹤改善績效。
5. 統計本市 104 年 1 至 12 月 A1 類交通事故造成 175 人死亡，較 103 年同期大幅減少 51 人(-22.6%)，防制成效顯著。

(七)學童交通安全札根計畫-公共運輸體驗活動

1. 為推廣市民多搭乘公共運輸，減少使用汽機車，並將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對象延伸到學童身上，本府交通局結合國中小學校外教學活動，由交通專業講師全程引導，從公車路線規劃，到公車到站時間查詢，實際帶領學童搭乘公車，沿途並機會教育解說公共運輸工具、交通安全及環境保護等觀念，讓學童從小培養搭乘公車習慣，並遵守交通規則。
2. 本府交通局於 3 月份起辦理公共運輸體驗試辦活動，至 104 年底已完成 19 間學校、25 個社區長者服務團體參與，舉辦學校 124 場次、長者 34 場，總計 158 場次，超過 5,000 人次參與，達成率超過 100%。105 年將結合社會局年長者照顧關懷據點、長青中心舉辦之活動，由帶隊人員帶領年長者等市民搭乘包括公車、捷運、渡輪、台鐵等公共運輸工具至參訪目的地，參訪完後再搭乘公共運輸工具返回。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興建路外公有停車場

1. 104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 9 處暨整建 3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新增路外停車空間計有：大型車 42 格、小型車 665 格及機車 581 格停車位，紓解



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市民便利、舒適停車空間與環境。

- 將持續進行市有空地勘查，積極協調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提供閒置空地闢建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有效活化市有土地，以增加停車供給。

104 年度下半年完成興建（含新建及整建）停車場一覽表：

序號	停車場名稱	位置	完成日	提供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英德街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和平路與英德街口	104/8/6	—	85	25	—
2	文水公有停車場	左營區華夏路與曾子路口	104/11/3	—	93	—	—
3	10 號國道下澄觀路(仁光路口)設置停車位	仁武區澄觀路與仁光路口	104/10/19	—	41	—	—
4	中華路圓環公有停車場	岡山區中華路與民族路口	104/10/30	—	20	—	—
5	榮光公有停車場	左營區榮總路與榮總路 287 巷口	104/12/3	—	26	28	—
6	金馬新村公有停車場—擴(整)建	苓雅區體育路與三多路口	104/11/27	13	178 (原提供 100 格)	28	—
7	常順公有停車場	楠梓區常順街與興楠路 104 巷口	104/11/27	—	78	—	—
8	Times 高雄左營站前路停車場	左營區菜公路與站前路	104/12/9	29	174	500	—
9	加昌公有停車場	楠梓區加昌路與軍校路 880 巷口	104/12/25	—	70	—	—
小計				42	665	581	—

104 年度下半年完成整建停車場一覽表：

序	停車場名稱	位置	完成日	提供格位數
---	-------	----	-----	-------

號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自行車
1	和平公園附設公有停車場	岡山區大德一路與竹圍東街口	104/7/17	—	22	—	—
2	停二公有停車場	甲仙區林森路與忠孝路口	104/8/25	—	17	—	—
3	楠梓運動場公有停車場	楠梓區東寧路與楠裕街口	104/10/19	—	143	—	—
小計				—	182	—	—

(二)自行車停車架設置

1. 為鼓勵民衆使用健康、環保的自行車，共同維護永續的綠色生活環境，於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園、公車站、捷運站、風景區、自行車道適當地點設自行車架設施，改善市容美觀及增加自行車停放空間，104 年 7 至 12 月完成新設 20 座，截至目前設置 31,872 座（已扣除毀壞報廢車架）自行車停車架。
2. 為瞭解自行車架使用狀況，除定期派員巡查檢視使用狀況外，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置到需求高的地區，適時進行維護及管理。104 年 7 至 12 月完成移設 94 座自行車架，另對於佔用車架上之疑似報廢之車輛，會同本府環保局共清除 144 輛，有效排除佔用之現象暨提升車架轉換使用率，使政府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三)輔導民間（學校）設置公共停車場

1. 為提高停車供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並對於高停車需求周邊之學校，輔導其釋出校園空間作公共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受理民間業者申辦作業，經本府工務局、都發局及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等相關單位會同審核合格後，即核發停車場登記證。
2.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 60 場民營路外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 515 格、小型車 3,730 格及機車 1,496 格停車位。

(四)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本市至 104 年 12 月底路邊及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54,523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者約 80%，另路外立體停車場共 18 處，104 年 7 至 12 月收入合 5 億 1576 萬 4,345 元，其中鹽埕停車場於 103 年 10 月 1 日起、興達港立體停車場於 103 年 12 月 17 日起、福山停車

場於 104 年 4 月 1 日起、武廟停車場於 104 年 5 月 9 日起、民權停車場於 104 年 10 月 1 日起委託民間經營。

##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高雄火車站、三多商圈及十全商圈分別於 101 年 4 月 16 日、7 月 1 日、10 月 1 日、102 年 3 月 18 日及 8 月 1 日將區域內 689、987、1458、376 及 486 格（共 3996 格）機車格納入收費管理，捷運巨蛋站及中央公園站運量較實施前提升約 15% 及 17%；收費路段實施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人行通行環境品質已大幅改善；另因應月票停車需求，於新堀江、高雄火車站周邊設置機車月票停車專區，並設置明確標誌、標線交通工程設施，配合執法，改善停車秩序，提升市容景觀；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

### (五) 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

1. 為加強本市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公有及委託民間拖吊車場配合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執法勤務，執行妨礙停車秩序車輛拖吊業務。
2. 自 103 年 5 月 16 日起本市楠梓區、左營區、鼓山區、三民區、鹽埕區、前金區、新興區、苓雅區、前鎮區、鳳山區、小港區等 11 個行政區執行委外拖吊，並擴大公營拖吊服務至路竹區、岡山區、橋頭區、梓官區、仁武區、鳥松區、大寮區、林園區等 8 個行政區。
3. 妨礙停車秩序車輛取締採「舉發為主，拖吊為輔」執行原則，並為避免浮濫使用拖吊手段整頓停車秩序，踰越比例原則，自 103 年度起依車輛違規情節輕重態樣，建立八大舉發拖吊執行項目，另對有嚴重妨害人車通行或對公共秩序、公共安全有重大危害之車輛則主動加以排除，以整頓本市道路交通秩序，提供市民更順暢、安全之行車空間。

### (六) 路邊停車費委託電信公司、銀行提供手機、網路及超商代收服務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 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104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7,966,408 筆，代收金額計 2 億 3,765 萬 7,815 元。
2. 手機及網路代收路邊停車費服務，至 104 年 12 月份止計有 245,920 輛車申請，代收 1,100,133 筆，代收金額計 3,379 萬 7,487 元。

### (七) 進用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

鑒於弱勢族群求職不易，本府交通局招考進用 180 名弱勢市民擔任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提供長達 11 個月之工作，且薪資、工作獎金均比照現有

不定期契約服務員標準，除協助本市近二百個弱勢家庭，另合理反應私人運具使用成本，合計 104 年 7 至 12 月進用期間增加擊單金額高達 1 億 9,444 萬元。

(八)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衆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衆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至 104 年 12 月止計 35,199 人申請，每月約發出 13,506 通簡訊通知。
2. 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衆反應良好，至 104 年 12 月止計 35,196 人申請，每月約發出 218 通簡訊通知。

(九)超商查詢補單代收暨即時沖銷服務

與統一、全家、OK 及萊爾富超商合作，運用全國超過 8,300 個門市內之「ibon 便利生活站」、「FamiPort」、「Life-ET」及「OK·go」，提供繳費期限內及逾期之路邊停車費查詢補單功能，民衆不必再擔心停車繳費單遺失、毀損、超商無法判讀條碼或逾期時，必須親至本府交通局補單繳費之問題，104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4,376,297 筆，代收金額 1 億 4,320 萬 1,334 元。

(十)全國繳費網線上繳費服務

隨著網際網路應用日趨普及，為提供更貼心、多元化之路邊停車繳費服務，民衆只需要使用晶片金融卡(ATM 提款卡)及讀卡機，不須事先申請即可至全國繳費網(<http://ebill.ba.org.tw>)線上查詢及繳交停車費，不受時間及空間的限制，且不須支付任何手續費，104 年 7 至 12 月止，共代收 3,339 筆，代收金額 587,218 元。

(十一)公私協力營造友善智慧的停車環境

本府交通局 104 年度廣續推動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計有鹽埕、福山、武廟、民權等立體停車場，建置車牌辨識、車位在席偵測及尋車導引系統，並整合一卡通電子票證付費機制，藉由便捷管理措施，有效達到節能減碳成效。同時，設置錄影監視系統，確保民衆停車安全，營造友善、智慧之停車環境。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因應公車處民營化及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自 103 年起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透過棋盤幹線公車路網優化設計、公車服務勞務委託及

公車任意搭 (Bus E-take) 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改變民衆使用公共運輸習慣，103 年計畫實施期間業已達成公車系統運量較 102 年同期成長 20% 之目標，而爲延續民衆搭乘之意願，本市於 104 年度續推出各項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方案，以提高民衆使用公衆運輸之誘因，並鼓勵搭乘大眾運輸，104 年公車系統運量較 103 年同期成長 0.5%。

#### 1. 公路客運票價優惠措施

自縣市合併以來，偏遠地區民衆多次反應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票價收費不一致性，爲使全市公車收費標準更趨公平，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民衆更優惠票價方案，刷一卡通搭乘公路客運路線折 12 元外，增加刷一卡通採最高自付額 60 元優惠。

#### 2.1 日兩段吃到飽方案：

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持 I Pass 一卡通（含普卡、學生卡；不含高雄市社福卡、外縣市發行之社福卡、市民卡、認同卡、月票卡等已享有優惠卡種）刷卡搭乘市區公車，每日刷卡搭乘高雄市段次計費公車累積滿 2 次後，當日其他搭乘即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且一卡通儲值金額負值無法享有優惠）。

#### 3. 捷運公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

自 104 年 3 月 1 日起，民衆使用一卡通普卡或學生卡在 2 小時內搭乘公車轉捷運（或捷運轉公車），可享有公車半價轉乘優惠，即刷一卡通普卡或學生卡就可享有優惠 6 元及 5 元。

### (二) 舒適友善之運輸環境

#### 1. 積極打造無障礙運輸環境

(1) 爲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本府低地板公車已從 103 年 174 輛增加至 189 輛，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2) 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從 103 年 115 輛增加到 143 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4 年 7 至 12 月復康巴士已提供 158,251 趟次服務。

#### 2. 持續建置無障礙計程車

(1) 車輛數逐步增加：目前 46 輛上路服務，105 年將朝 100 輛目標邁進。

(2) 刷卡數屢創新高：本府交通局與一卡通公司合作推出民衆刷卡再享 5 元優惠活動，持博愛卡交易數屢創新高，最高達 251%。

- (3) 搭乘行動不便者趟次比率全國最高：本市無障礙計程車搭乘行動不便者趟次比率達 61%，居全國之冠！
- (4) 自由進出高雄小港機場：協調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高雄分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讓無障礙計程車不用審核即可進出機場接送行動不便旅客，創造無縫運輸環境。
- (5) 印製轉介小卡：協調伊甸基金會與 4 家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轉介平台，並製作叫車小卡 8,000 張，提供預約不到復康巴士的民眾轉介至無障礙計程車。

(三) 低碳觀光旅遊之交通接駁

1. 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

為便利市民及觀光客於本市從事文化觀光旅遊活動，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優惠措施，民眾持票可暢遊哈瑪星文化公車、舊城文化公車、鳳山文化公車、大岡山假日觀光公車、台灣好行-大樹祈福公車及紅毛港文化公車等 6 條文化觀光公車，並可免費轉乘市區公車。

2. 觀光行銷體驗套票

結合高雄市各處熱門觀光景點，包含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紅毛港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展覽、鳳儀書院、壽山動物園、太陽能愛之船、水陸兩用車套票及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等，民眾只要憑該門票至售票處蓋印「日期戳章」及「免費轉乘圖章」，當日即可憑票無限免費轉乘本市市區公車(不含公路客運、就醫公車、快線公車)。

3. 鳳巢城市快線、小燕城市快線

(1) 鳳巢城市快線主要由鳳山區捷運衛武營站發車，小燕城市快線主要由捷運草衙站發車，二條城市快線係由市區捷運端銜接國道 1 號及 10 號予以串聯高雄學園各校及義大醫院，提供高雄學園師生更快速、便利之公共運輸搭乘服務。

(2) 兩條路線係透過市府交通局與樹德科技大學努力，居全國之冠優先推出 2 條新闢快線公車進入校園接駁，希冀公共運輸直達校園，鼓勵學生儘量搭乘公車、避免騎乘機車造成交通事故以有效提昇道路交通安全。

(四) 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發展計畫

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創造優良之候車環境，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積極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含一般型計畫及競爭型計畫，補助合計約 6 億 7,687 萬元。

1. 一般型計畫

包括市區客運虧損補貼、市區汽車客運業車輛汰舊換新、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及服務評鑑、場站動態資訊系統顯示器改善計畫，申請補助約為 3 億 9,805 萬元。

## 2. 競爭型計畫

包括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候車環境改善工程推動計畫、交通安全扎根計畫、公車永續幸福計畫、水陸兩用車購車補助計畫、公車路線新闢購車補助計畫等，申請補助約為 2 億 7,882 萬元。

# 四、運輸監理

## (一) 捷運監理

### 1. 全面提升高雄捷運運量

- (1) 整合市府大型活動(例如公益馬拉松、跨年演唱會等)，推動轉乘優惠(公車捷運雙向轉乘優惠)，並強化改善公車接駁，「接駁+活動+優惠」三管齊下以提升捷運運量。
- (2) 捷運公司與各機關合作，推出各式套票，例如高鐵高捷交通聯票(高捷高鐵牽手行)、鳳儀采風行套票、紅毛港遊港套票、糖廠輕旅行、旗津踏浪趣等，方便民衆使用並提升運量。
- (3) 「高捷少女痛車」在高雄捷運正式啓航(痛車源自日本，係指將動漫人物佈滿車身之車輛)，高捷少女風靡亞洲，吸引日、港等鄰近國家粉絲及動漫商高度關注，高捷少女不僅是高雄捷運代言人，也是高雄城市虛擬代言人，推動城市行銷及觀光，現階段與 SONY 遊戲行銷商、日本 GA 文庫出版商、尖端出版商等合作，並推出相關高捷少女商品首賣，力朝角色經濟模式發展邁進。
- (4) 為活化車站刺激運量，增加附屬效益，特選擇高捷紅、橘線轉運站且同為高雄市重要藝術地標-美麗島車站，將該站世界最大單一成型琉璃作品-「光之穹頂」，搭配絢麗燈光與悠揚樂章，讓光之穹頂創新再進化，打破靜態展示限制，具體傳遞光之穹頂故事魅力，變身為全球最美的光體車站，成為旅遊及藝術新「交」點。
- (5) 為提升捷運運量，除致力提升捷運系統服務外，更積極擴充站外接駁工作，先後承接經營高雄市公共腳踏車及高雄輕軌的營運案，且針對重要的運輸節點或區間，規劃辦理高捷小巴接駁，提供點對點(DOOR TO DOOR)的運輸服務，希望透過不同大眾運具整合，發揮最佳運輸效能，企盼提升運量之際，亦能協助城市推動減碳工程，讓高雄成為美麗低碳的國際之都。
- (6) 105 年跨年總運量高達 27.9 萬人次，元旦連假 3 天總運量近 58 萬人

次。104 年下半年度日運量為 16.36 萬人次，較 103 年度同期日運量 16.75 萬人次，減少 2.3%，本府已責請捷運公司配合多卡通票證設備建置期程，將於 105 年 7 月前針對學生族群評估提出月票優惠方案與實施，以照顧學生族群及提升運量。

2. 營運體質大幅改善逐漸創造獲利

104 年 1-12 月營收 20.93 億元，較 103 年同期營收 18.86 億元增加 11%；104 年 1-12 月份累積盈餘 0.9 億元，較 103 年全年累積虧損 1.99 億元，營運財務狀況已轉虧為盈。

3. 確保捷運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高雄捷運營運績效良好，104 年僅 1 次重大事故，服務指標計 4 大類 22 項指標，包含安全、快速、舒適及服務品質均優於規定指標。

4. 為落實災害防救，執行多重災難模擬演練—104 年第 3 季主題為「歹徒挾持列車司機員後於車廂縱火」及第 4 季主題為「軌道扣件斷裂造成列車出軌」，透過各類型模擬演練強化安全意識，熟悉通報及緊急應變程序，以提昇救災救難效率，確保旅客生命、財產安全。

5. 輕軌營運前準備作業暨部分路段(C1-C4)通車營運

因應全台首條輕軌捷運通車營運，本府交通局就設備差異與特性，檢視修正 4 項市法規及 18 項營運通車必備規章、程序等文件，且成立初勘委員會，並於 104 年 8 月 5 日辦理初勘，經 104 年 9 月 25 日交通部完成履勘作業，第一階段部分路段(C1-C4)於 10 月 16 日通車營運。

6. 捷運多卡通電子票證整合

配合交通部多卡通政策，協助高雄捷運爭取交通部補助新台幣 8,046 萬元辦理全系統 38 個車站全閘門建置多卡通讀卡設備，預計 105 年 7 月完成後，可供一卡通、悠遊卡、愛金卡與遠鑫卡等於各車站交易使用，創造票證無縫轉乘之優質運輸環境。

(二)計程車營運監理

1. 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

(1)本府交通局 104 年廣續推動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已上路營運大湖線、永安線、大樹線及大寮線，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提供彈性運輸服務，並以高服務水準之副大眾運輸工具替代大眾運具，不僅可解決偏遠地區公車乘載率低之問題，更可幫助政府減少財政支出，節省的支出更可提供市民更多樣化的優質服務，並透過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培養潛在大眾運輸乘客，另可視為大眾運輸路網的前期計畫。

(2)本計畫獲交通部公路總局 104 年 3 月 9 日、104 年 5 月 21 日、104 年



8 月 25 日核定補助，經 104 年 3 月 24 日、5 月 19 日公開評選由中華大車隊取得計畫服務。

(3)上路期程：

- A.大湖線 104 年 4 月 27 日上路。
- B.永安線 104 年 5 月 25 日開跑。
- C.大樹線 104 年 7 月 1 日營運。
- D.大寮線 104 年 8 月 31 日登場。

(4)本計畫上路深受當地民衆肯定，永安線服務時段原本沒有公車服務，民衆無搭乘習慣，該路段公車原運量每日僅 3、4 人，公車式小黃投入後，每日運量提升至 46.7 人，成長近 10 倍，大樹線每日運量約 58.3 人次，較原公車班次每日平均運量 3 人次，成長近 20 倍、大湖線每日運量約 60 人次，較原公車班次每日平均運量 33 人次，成長 1 倍，持續帶動該路段的搭乘需求。

(5)本計畫除獲得交通部肯定，范次長植谷於 104 年 10 月 2 日率員訪查讚揚外，更獲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 104 年傑出公共運輸計畫獎。

2.推動計程車共乘計畫

(1)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元旦起陸續起跑計程車共乘計畫，「高鐵左營站—義大世界」、「高鐵左營站—佛陀紀念館」、「義大世界—佛陀紀念館」、「高鐵左營站—義大醫院」，建構軸輻式共乘路網，提供民衆購物、觀光、就醫交通需求，上路後佳評如潮。

(2)本市計程車共乘路線自 104 年 1 月 1 日截至 12 月 31 日止已出車逾 1 萬輛次共乘計程車、載運旅客近 5 萬人次。

(3)計程車共乘優點

- A.費用高於客運車費率，但因具方便舒適、機動性又高，且省時及戶等不可取代的優點，因此仍有一定的乘客群，選擇搭乘共乘計程車，為民衆提供不一樣的交通工具選擇，為全國首創案例。
- B.計程車共乘除可節省民衆費用外，另可增加計程車司機的收入，活絡計程車產業。
- C.透過計程車共乘計畫，可帶動周邊觀光產業發展，提升本市觀光產業競爭力。
- D.提供服務的車隊為本市具經驗豐富服務口碑優良的衛星大車隊，計程車隊應用衛星定位與數位傳輸之功能衛星定位，「安全看得見」並提供乘客保險，及在共乘計程車擋風玻璃張貼共乘計程車識別標誌，對乘客安全保障百分百。

(4)計程車共乘費率通則

本府交通局率先全國提出計程車共乘費率通則，未來本市計程車共乘計畫及觀光活動的共乘接駁將依據此費率通則計算收費標準，預期可以大幅節省旅客荷包、提高司機收入並發展地方觀光活動。

(5)本計畫除於路線規劃推動外，更獲得交通部公路總局核定補助硬體設施，提供民衆一舒適、便利的轉乘環境。

3. 推動觀光計程車隊

本府交通局於 102 年成立本市第一支觀光計程車隊，培訓駕駛人並首創證照制度，至 104 年規模達 232 人。另因應 103 年為國際觀光年，104 年下半年約服務 20 航班，疏運散客達 6,000 人次，帶動本市觀光產業活絡發展。

4. 改善計程車排班動線及環境

持續針對鬧區、公共運輸場站及觀光亮點三大區域改善排班動線及環境，104 年下半年於中華五路台鋁綜合商場等 3 處增設 5 席計程車格位。

5. 實施聯合稽查

(1)稽查重點：計程車未按錶收費與跨區營業之違規行為。

(2)稽查計畫：每月至少 1 次於重點區域（大型醫療院所、漁人碼頭計程車招呼站、捷運南岡山站、捷運中央公園站及捷運左營站等）執行計程車定期稽查。另依民衆檢舉及特殊節日，實施臨時稽查。

(三)輪船營運監理

1. 致力幸福城市河港及藍色公路海上觀光

(1)全國陣容最龐大的綠能船隊-太陽能愛之船，為高雄旅遊浪漫遊河首選，104 年載客 361,902 人次，營收 2,697 萬 5,872 元。

(2)國內最獨特「觀光遊輪·海上饗宴」與客製化遊港包船，104 年載客 49,886 人次，營收 1,442 萬 3,790 元。

(3)104 年 2 月由輪船公司承接水陸觀光車營運，先後開闢「國賓-愛河」及「駁二-愛河」航線，全年載客 14,935 人次，營收 193 萬 5,128 元。

(4)高雄輪「高雄港-蚵仔寮」藍色公路及新闢金色柴山夕陽航班，104 年載客 2,324 人次，營收 89 萬 4,800 元。

2. 媒體多元行銷，提升營業績效

配合節慶、餐船周年慶及旅展、5 月母親節、中秋賞月、光輝雙十、耶誕節等，推出多元行銷專案，並經由新聞媒體、市府 Line、旅遊網、粉絲頁廣大傳播訊息，以提升營業績效。另配合本府交通局、海洋局、

教育局、農業局及勞工局、社會局活動，提供各航線優惠專案，以宣導市政建設。

3. 與一卡通公司合作，搭乘太陽能愛之船及交通渡輪享優惠價，以提升整體運量，透過與一卡通公司配合，推出使用一卡通優惠價，太陽能愛之船及交通渡輪分別自 103 年 9 月中旬及 104 年 6 月起，使用一卡通搭乘民衆皆可享優惠票價。
4. 與高捷、高鐵公司合作套票  
背包客自由行風氣盛行，104 年旗鼓渡輪航線、太陽能愛之船航線與台灣高鐵、高雄市捷運公司合作推出「高鐵、高捷」套票組。另旗鼓渡輪航線再與高捷公司合作「旗津踏浪趣」套票，太陽能愛之船航線與高捷公司再合推台灣好玩卡，提升自由行背包客的使用率。
5. 太陽能充電基地完工  
全新太陽能充電基地於 104 年 2 月完工，設置於六合下水道展示館旁之愛河水域，為配合海音中心及輕軌工程進度，太陽能船充電基地自真愛碼頭移至新基地使用。
6. 建立旗鼓航線旗津居民專用道  
自 104 年 1 月開始試辦，3 月起正式實施，因假日尖峰時段觀光人潮衆多，為縮短旗津居民往來交通之候船時間，實施旗津居民專用道分流，以有效區分交通及觀光旅次之乘客，有效縮短旗津居民候船時間為 15 分鐘以內。
7. 海上救難演習  
參與交通部航港局於 104 年 7 月 17 日在高雄港 4 號碼頭舉辦之「104 年港口海難災害防救演練」，另於 104 年 9 月辦理公司內部之海難演習，演練多人落水及客艙失火等狀況，以防範船舶海難事件發生，因應災害緊急應變整備與救援作業，協同提升海難防救災意識、應變整備，迅速有效執行救災應變作為，期減少災害發生或防止災害擴大。
8. 設置自行車刷卡機  
為鼓勵節能減碳並便利自行車騎士使用電子票證搭乘渡輪，於 104 年 11 月完成旗津及鼓山輪渡站之自行車電子票證刷卡機。
9. 旗津卡全面免費更換
  - (1) 為保障旗津居民搭乘渡輪之權益，輪船公司明定搭乘渡輪只採認一卡通之旗津卡，其餘相關 TM 卡及紙卡等均禁止使用，俾利後續旗津卡票證之管理。
  - (2) 於 104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辦理免費換發旗津卡作業，共回收換

新 9,234 張舊卡，並自 104 年 12 月 1 日起全面停用 TM 卡。

10. 獲本市環保基金 2000 萬挹注施作渡輪岸電快充及舊船改裝電力船為提升渡輪服務品質，於 104 年向本市環保局申請環保基金共 2,000 萬元，後續將用於改裝柴油舊船為電力驅動船 1 艘 1 千萬元，補助快速充電設施 1 千萬元。
11. 輪船公司服務品質評鑑  
為提升高雄市輪船公司營運服務品質，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邀集專家學者評鑑輪船公司營運服務品質，藉由專家學者以乘客角度評鑑輪船公司各航線營運情形、服務人員服務狀況及場站船舶營運機制，評鑑結果及建議事項將作為輪船公司日後營運改革參考。
12. 推動輪船公司營運改革情形
  - (1) 旗津-鼓山渡輪實施票價調整，並已於 104 年 6 月 1 日開始實施，截至 104 年 11 月營收已比去年同期增加 1,837 萬 2,719 元，共增加 44 %。
  - (2) 前鎮-中洲渡輪航線採勞務採購營運，輪船公司正辦以該航線勞務採購招標作業。
  - (3) 太陽能船採勞務委外方式營運，輪船公司正積極辦理中。
  - (4) 高雄輪新光-旗津航線已停航。

## 五、運輸設施

### (一) 候車環境改善

為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昇候車服務品質，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 5 月完成民族一路天祥路以北文藻外語大學、菜公路口及大中路口等雙向共 6 處之候車環境改善；105 年度賡續辦理五甲一路雙向共 8 處公車站環境改善工程，預定於 105 年 5 月完工。

### (二) 候車設施興建

1. 103 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50 座候車亭及 300 座集中式站牌」，本案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工程契約簽訂，104 年 3 月開工，並已於 104 年 10 月完成建置；104 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40 座候車亭及 150 座集中式站牌」，已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完成工程契約簽訂，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完成建置。
2. 104 年度交通部核定補助辦理「高雄學園轉運接駁中心候車亭工程」、「亞洲新灣區公共運輸發展計畫-建(修)候車亭」及「烏松轉運候車亭建置工程」等計畫，目前皆已完成工程契約簽訂，預計於 105 年完成相關建置工程。

(三)公車場站出租與維管

因應公車處 103 年 1 月 1 日民營化及路線釋出予民營業者，本府交通局針對前鎮、小港、瑞豐、建軍、金獅湖、加昌、左營南等 7 處場站提供業者使用，並由本府收取使用費，各場站均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使用契約簽定作業，並依規定辦理履約事宜。另為紓解前公車處累積之財務虧損，本府交通局已於 104 年 4 月完成建軍站及金獅湖站用地開發規劃，並於 104 年 12 月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公開展覽程序，將賡續辦理後續提送市都委會及部都委會審議作業，以加強土地開發利用並提高土地收益。

六、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1. 號誌

(1)為保障路口行車安全，明確規範幹支道路權，104 年度 7 至 12 月計完成新設交通號誌 9 處，以確保行車通行秩序與安全。

(2)為維護號誌正常運作，強化大高雄地區交控功能，賡續辦理路口號誌控制器更新作業，104 年度計辦理 227 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換，並已於 104 年下半年計完成 8 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工程。

2.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警告、禁制及指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4 年度 7 至 12 月計完成 783 處交通標誌。

3. 標線

104 年度 7 至 12 月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240,282 平方公尺、普通標線 49,975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禁止停車區標線完整常新。

(二)區道交通管制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為確保路口行車安全及順暢，本府交通局於 104 年推動區道交通管制設施更新改善作業，針對高雄市境內區道，以五大項目：標誌減量、非號誌化路口改善、道路標線檢討及危險路段交通安全警示設施檢討，進行全面檢視。

(三)創新交通工程設施一

1. 各行車方向停車再開管制措施

為改善非號誌化路口用路人常因無法辨別幹支道或未減速慢行導致發生事故，103 年度於三處易肇事路口試辦「各行車方向停車再開管制措

施」，試辦情形良好，104 年度賡續挑選五處易肇事路口施作，並於設置後半年實測路口之行車速度，均有效降低平均行車速度約 11%-25%，另經調閱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統計肇事資料，試辦路口肇事件數亦有大幅下降趨勢，平均減少 28-100%，顯示該項措施對於降低行車速度及肇事率效果良好，可減少用路人需藉由交通設施辨識幹支道之反應時間，並養成用路人於非號誌化路口皆停車再開之用路習慣。

2. 對角線行人穿越道措施

落實以「人」為本之交通概念，於本市觀光景點及學區通學路段檢討設置對角線行人穿越道之可行性，104 年度新設 2 處路口對角線行人穿越道線，可透過行人專用號誌時置與號誌全紅管制，保障行人可直行或對角穿越道路，不受車輛行駛干擾，提升行人通行安全。

3. 自行車安全設施

依據行政院核定之「全國自行車友善環境路網整體規劃及交通部自行車路網建置計畫」，104 年續由中央及本府共同合作辦理環島經典路型之建置工作，完成 2 條高雄市區路線相關導引標誌及標線，施作長度為 36 公里，並於沿線共 22 處路段之自行車道線採磚紅色彩色標線漆劃，以提升自行車道之辨識度並維護自行車騎士之路權及安全。

(四) 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1. 高雄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已累計完成 308 處路況監視系統、2 處環景監視系統、105 處車牌辨識系統、230 處車輛偵測器、118 處資訊可變標誌、6 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 784 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已達 2,990 處。

2. 為增進大高屏生活圈運輸管理效率、降低因交界區域之交通事件對於用路人之影響，與屏東縣政府共同提報高屏區域交控系統整合計畫，爭取交通部補助經費，針對高屏區域間替代路網研擬雙邊交通事件協調管理機制與管理策略，擬定區域內高雄市、屏東縣、高公局與公路總局交控中心間資訊交換與協調控制機制，進行交通管理運作整合，收集三大橋梁及周邊路網之交通資料，讓不同交控中心間能透過資料收集及資訊交換產生相關事件反應計畫，促使區域內各轄管交通管理機關達成資訊共享、設備共通、策略共治之目標，確保路網交通安全與順暢，以有效提昇道路運作效率、交通管理效能並增進交通安全。本計畫為全國第一個跨區域、跨單位整合的交通控制平台，於 104 年獲得中華智慧運輸協會 2015 年度智慧運輸應用獎，獲得評審委員一致肯定。

3. 賡續於 104 年 3 月聯合屏東縣政府向交通部爭取 104 年度「智慧交通基

礎建設與應用計畫」經費補助，已於 8 月份核定補助本市 755 萬 5,000 元、市府自籌配合款 323 萬 7,858 元，總計 1,079 萬 2,858 元；本案業於 104 年 12 月 11 日完成發包，預計配合輕軌運行路段，進行區域號誌及控制策略規劃，研擬智慧化號誌時制，解決交通衝突、壅塞狀況，提升整體運輸效率及安全。

## 七、交通違規裁決

(一)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4 年 7 月至 12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82 萬 2,973 件，市庫罰鍰收入約為新台幣 7 億 4,401 萬 1,658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便利民衆繳納交通違規罰鍰等業務。

(二)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

(三)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本府交通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104 年 7 至 12 月受理民衆申請及司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共計 1,273 件及覆議案件 242 件。

## 貳拾、法 制

### 一、法制業務

(一)求償救助

1. 為使受災者及其家屬所受損害儘速獲得填補，本局承命辦理代位求償計畫，協助受災者及其家屬辦理損害賠償請求權行使之相關法律程序，爰依社會救助法及民法相關規定，由受災者將其對肇事者之賠償請求權讓與市府，由市府逕向肇事者請求損害賠償，以加速實現賠償請求權。

2. 103 年 9 月 11 日成立專責辦理賠償請求權讓與事宜之專案辦公室，階段性任務業已圓滿達成，於 104 年 5 月 20 日撤離，所有讓與案件均經審查會審議後，再由本局接續辦理簽約及撥款等事宜。

3. 截至 104 年 12 月止共受理 3991 件，經求償救助金審查會審議 3991 件，已簽立讓與契約 3148 件，已撥付求償救助金新臺幣 5 億 0124 萬 4215 元。

4. 賡續辦理重傷者求償救助審議事宜。

(二)訴願審議

1.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計審議訴願案件 868 件，包含駁回 503

件、撤銷 37 件、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 148 件、訴願人撤回 34 件、移轉管轄 15 件、不受理 131 件。

2.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協助本府各機關檢視訴願答辯書狀之會簽〈辦〉案件 117 件，有效提昇各機關辦理行政救濟案件之能力。

(三)法規審查

1.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計審查市法規草案 29 件，包含制(訂)定 9 件，修正 20 件。

2.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協助本府各機關處理法令適用疑義或法律見解分歧之會簽〈辦〉案 765 件，適時研提專業意見供參，俾統一法制觀念。

(四)國家賠償

1.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計審議國家賠償案 138 件，其中賠償 29 件，包含協議賠償 20 件、訴訟賠償 9 件，賠償總金額新臺幣 599 萬 4973 元，除督促公務員落實依法行政原則外，並責成各賠償義務機關加強檢討改善所屬公有公共設施及其週邊軟硬體設備之設置及管理，期將損害降至最低。

2.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協助本府各機關辦理國賠案件之會簽〈辦〉案件 31 件，積極促請各機關強化內控，並確實掌握處理時效。

(五)法制研習活動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辦理各項法制活動 10 場，參加人數共 941 人，包含：

1.與人發中心共同舉辦「個人資料保護法主管研習班〈一〉-〈四〉」、「104 年度行政執行法研習班」、「立法程序與技術研習班」3 場法制專題研習班，調訓 513 人

2.自辦「104 年度大陸事務研習」、「104 年度至本府水利局法律座談」、「104 年度法制人員在職專業訓練研習-行政執行法」、「104 年度至本府環保局法律座談」、「104 年度法制人員業務聯繫會報」5 場，共 258 人參加。

3.與本府經發局共同辦理「高雄市民的居住正義與產業永續經營之折衝與調和-從高雄既有石化工業管線存否談起」座談會 2 場及法制論壇 1 場，約 170 人參加。

貳拾壹、役 政



## 一、主動積極的徵集業務

### (一)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服務：

為擴大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於本府兵役局網站設立「外縣市役男代辦體檢線上預約系統」，外縣市役男未能返回戶籍地接受徵兵檢查時，可預約於本市接受徵兵檢查，減少役男奔波往返之累，104 年 7 至 12 月申請本市代檢役男人數計 288 人。

### (二)徵兵處理成果：

1.104 年 7 至 12 月計完成 3,723 位役男徵兵檢查體位判定，其中常備役 2,797 人 (75.1%)、替代役 256 人 (6.9%)、免役 597 人 (16%)、體位未定 73 人 (2%)。

2.104 年 7 至 12 月計徵集常備兵 6,388 人、替代役 2,280 人、補充兵 934 人，合計 9,602 人入營。

### (三)放寬申請服替代役、補充兵役及提前退伍（役）條件：

為因應募兵制實施，放寬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補充兵役及提前退伍（役）條件，以照顧弱勢家庭，104 年 7 至 12 月計核定：

1.270 人服家庭因素替代役。

2.721 人服補充兵役。

3.65 人申請提前退役。

4.40 人申請提前退伍。

## 二、替代役役男訓練與公益活動

### (一)替代役在職訓練及法紀教育講習：

為加強替代役管理，宣導正確替代役服勤觀念，於 104 年 11 月 25 日辦理本府各機關及本市轄內中央機關替代役役男「104 年下半年替代役役男法紀教育」，以強化役男服勤守法知識，引導役男正確服務觀念，提昇替代役守法守紀正面形象。

### (二)推動替代役役男公益活動：

#### 1.辦理寒暑假捐血活動：

為讓替代役役男利用服勤之餘，發揮「分享健康.捐血救人」精神，特於 104 年 7 月 10 日辦理「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以因應暑假缺血效應。本次活動計有 301 位役男踴躍捐血，共計捐輸約 9 萬 250cc 愛心熱血。

#### 2.辦理獨居老人關懷活動：

整合服勤本府替代役役男，於 104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辦理本市「104 年替代役役男關懷阿公阿嬤及協助居家環境清潔」活動，藉由年青

、活潑、熱情、感性的替代役男與長輩互動，帶動役男、機關、社區三者間之良好互動關係。

3. 實施環保公益職涯發展活動：

為提昇替代役男對地方人文關懷，從而瞭解市政樣貌，培養愛鄉愛土底蘊，並於活動中結合相關單位提供職場規劃資訊諮詢，讓役男於服役中成長學習，104 年 10 月 16 日於旗津區辦理替代役男環保公益職涯發展活動。

三、貼心照護的役男及家屬之福利措施

(一)關心在營軍人及替代役男家屬生活，凡經濟發生困難者，列級生活扶助等級，104 年 7 月至 12 月發放服兵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 462 萬 2,000 元，受益家屬 230 戶次，並委託郵局於節前 10 日發放完畢，俾利受扶助家屬歡度佳節。

(二)落實照顧列級家屬保險及就醫，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發放列級家屬健保費及醫療補助費 103 戶次、16 萬 4,244 元，以減輕列級役男為國服役的心理負擔。

(三)發放本市義務役傷殘除役軍人 104 年秋節慰問金，計發放 256 人次 237 萬 1,000 元及癱瘓除役軍人安養津貼 23 人次 40 萬 4,000 元，合計 277 萬 5,000 元。

(四)現役軍人傷殘死亡慰問金發放，104 年 7 月至 12 月在營軍人因公死亡 5 人、意外死亡 4 人、因病死亡 2 人、因病一等殘 1 人，另替代役因病死亡 1 人，即時慰問金 3 人，計發放市長慰問金 862 萬 7,000 元。

(五)緬懷先烈春祭國殤 104 年 9 月 3 日於本市壽山忠烈祠舉行，並慰問國軍忠烈暨殉難人民、消防義士，邀請遺族與祭，祭典結束後發放市長慰問金計 18 萬元。

四、積極體貼的役男懇親座談

本府兵役局劉局長樹林親自率領相關同仁前往台中成功嶺、嘉義中坑、台南大內、官田及屏東龍泉營區等各新兵訓練中心，開設「役男懇親座談」，採取面對面與役男們座談，以了解役男需求及困難，並提供役男有關役政法令諮詢及協助處理部隊管教等問題，解決役男各項疑難問題，同時帶著時下年輕人最喜愛的炸雞、可樂等食物慰勞本市籍役男，頗獲役男好評。

五、幸福溫馨的眷村服務

(一)協調陸軍第八軍團及海軍陸戰隊等單位，對左營、鳳山、岡山及大寮等眷村，協助環境衛生改善、路樹修剪及安全防護等工作，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完成 85 件服務案件。

(二)在地關懷的眷村衛生保健講座：

為落實健康城市理念，關心及協助眷村里保健工作，辦理眷村里居民安康講座，提供各種疾病預防及健康管理知識。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 7 場次，參加人數 730 人次，由本市眷村里長辦公處邀集眷村里民衆於活動中心或適當場所舉行，本府兵役局並配合辦理里民對施政滿意度之調查，調查結果顯示眷村里居民對本府兵役局辦理的各項活動及人員的服務禮貌等，滿意度調查達 90%均肯定支持。

六、慎終追遠的軍人忠靈祠業務

(一)綠草花香的優質環境：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佔地面積分別約為 12.4 公頃及 3.1 公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燕巢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16,059 個、夫妻櫃 1,972 個，烏松園區已安厝忠靈骨灰單櫃 8,044 個，合計已安厝單櫃 24,103 個、夫妻櫃 1,972 個。「忠靈祠公園化」是本市軍人忠靈祠施政目標，定期維護園區草坪及撫育花木，提供給遺族家屬一個優質追思之環境。

(二)緬懷忠靈的祭祀大典：

104 年 9 月 3 日分別於燕巢園區及烏松園區舉行國軍忠烈將士春祭大典，當日除邀請當地政軍首長及代表參加陪祭外，並邀請遺族 2 千餘人與祭，場面隆重、溫馨感人。

(三)創新貼心的網路 e 化服務：

因安厝於本市軍人忠靈祠日益增多，及考量到諸多遺族，常因工作忙碌或交通等因素，致無法經常到忠靈祠祭祀而感遺憾，有鑑於此，本府兵役局建置全國首座軍人忠靈祠（燕巢園區）網路祭拜系統，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瀏覽本網站人數約 46,601 人，係採會員登入與互動選項方式，遺族家屬點選先人資料，如生平事蹟等即可跨越時間與空間限制因素，隨時於網路祭祀，並可依個人信仰，選擇祭拜儀式及背景音樂，以解思親之情，藉此祭拜方式亦可降低焚燒祭拜用的金銀紙錢，減少臭氧及懸浮微粒等污染物排放量，以響應節能減碳措施並維護空氣環境品質。

七、緬懷忠烈彰顯義行功績

忠烈祠為彰顯開國烈士及英勇殉職殉難義士功績，104 年 9 月 3 日舉行秋祭國殤祭典，另為提升本市忠烈祠服務品質，持續進行園區綠美化、養護工作及維護網站，提供民衆旅遊深度及優質服務。

八、特色八二三戰役紀念館推展全民國防教育

本市於 103 年 4 月 7 日在衛武營都會公園內成立全台第一個八二三臺海戰役

紀念館，將國軍英勇事蹟及戰役經過，透過陳展及影片方式播出，除讓民衆藉此景仰戰役中的歷史英雄，並可作為戰爭與和平之全民國防教育場域，讓國人省思和平的可貴，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參觀人數已達 3,079 人。

#### 九、熱愛鄉土的後備軍人公益活動

##### (一)淨山公益活動：

本府兵役局配合後備憲兵荷松協會 104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7 時辦理左營區半屏山淨山公益活動，計後備幹部及親屬 600 餘人，清理廢棄物 10 餘袋，以確保生態及維護優質休閒環境。

##### (二)防疫及關懷公益活動：

本府兵役局與苓雅區、左營區及三民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於 104 年 10 月 18 日至 11 月 27 日登革熱高峰期間共同辦理 4 梯次 8 場次防疫宣導及環境清理公益活動。11 月 13 日及 25 日在明建里辦公室及果貿新村籃球邀集環保局、衛生局及教育局設攤宣導，並於 11 月 14 日及 21 日深入仁愛之家、高雄榮家、岡山榮家及祥和山莊關懷榮民，協助清掃環境消滅病媒蚊孳生源，參與後備軍人及替代役役男計 1,165 人次。

#### 十、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守護大高雄

(一)本市 104 年度第 3、4 季重要生產物資、販售廠商及固定設施包含里（社區）活動中心、醫院、倉庫及學校之物力調查抽（複）查作業，已分別會同本府民政局、社會局、衛生局、工務局、教育局、經濟發展局、本市後備指揮部、南部地區後備指揮部、國軍高雄總醫院、區公所及後備輔導中心幹部等單位共同前往實施訪查，並於經濟部物力調查資訊系統完成資料建立及更新，俾據以策訂動員執行計畫及配合年度簽證等作業施行，有效支援軍事作戰及災害防救任務，並遂行各項動員整備。

(二)本府各分類執行機關目前正依據中央方案主管機關暨計畫主管機關頒訂之 105 年分類計畫策訂本府 105 年度動員準備執行計畫中，並依令於 104 年 7 月 31 日前頒訂完成，及送請中央各主管機關備查，交付本府各主管機關執行與候令執行，以健全本府動員體系及完備行政動員準備，並維持公務機關緊急應變，支援災害防救等。

##### (三)協調國軍救災守護家園：

蘇迪勒颱風期間，本府兵役局協助各區公所申請國軍救災，第一時間出動中型戰術輪車、悍馬車協助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區居民預防性撤離，並且協助災害人命搶救等工作，達到 5,420 人次，車輛機具 321 項次，兵役局及國軍始終默默的保護市民，市民對於兵役局及國軍聞聲救苦精神深受感動，有苦難地方都看到國軍救災的身影，紛紛表達對國軍誠摯謝意。

(四)協調國軍支援登革熱消毒：

本市登革熱疫情期間，國軍各部隊動員人力物力，全力防止疫情擴散，本府兵役局立即協請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 39 化學兵群、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 36 化學兵群、陸軍步兵學校訓練指揮部及海軍陸戰隊陸戰 99 旅化學兵連支援本市各區民衆戶內防疫噴藥及戶外環境消毒工作，動員國軍兵力自 8 月 11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止計 16,276 人次、車輛機具計 2,094 車次，由於國軍長期支援，已將疫情災害降至最低，發揮軍愛民的具體表現。

十一、敬軍慰勞政軍聯繫

本府爲聯繫政軍首長情誼及交換市政建設心得，特別舉行「政軍首長聯誼及秋節敬軍」活動，於 9 月 15 日假四海一家舉辦，由陳菊市長主持，會中致贈慰勞款予 33 個國軍單位，並感謝國軍協助本市救災及防疫工作，希望市府與軍方之間能合作建立完善的災防應變體制。

貳拾貳、地 政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主管全市地籍、測量、地價、地權、地用、徵收、土地開發及地政資訊等業務。茲就 104 年下半年重要地政業務執行概況及具體成效，扼要報告如下：

一、地籍業務

(一)精確地籍管理，確保民衆財產權益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3 萬 4,018 筆，面積 28 億 5,845 萬 7,834 平方公尺，建物 97 萬 5,055 棟（戶），面積 1 億 7,493 萬 9,238 平方公尺，地籍全面 e 化管理，確實保障民衆財產權益。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衆申辦土地、建物登記 14 萬 0,685 件、45 萬 7,931 筆棟，各類案件透過資訊化作業程序，均能依限迅速辦結，確保民衆財產權益。

(二)廣續推展登記案件跨所服務，提昇便民服務效能

爲達到「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間實施簡易案件、抵押權全類型案件、拍賣登記、預告及塗銷預告登記之全面跨所辦理服務，民衆可就近至本市任一地政事務所申辦登記，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並擴大辦理增加贈與、夫妻贈與、交換、持分分割、持分合併及不涉及測量之標示變更登記等跨所案件，積極提昇便民效能。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跨所申辦案件共 22,737 件。

(三)擴大辦理跨縣市登記、測量案件代收代寄服務

以往旅居本市之金門縣、澎湖縣、連江縣民衆辦理登記、測量案件時，須

搭機往返兩地，所費不貲，自 103 年 3 月 10 日開辦與金門縣等 3 縣市跨域合作辦理登記、測量案件代收代寄服務，減輕民衆金錢與時間成本，因辦理成效良好，至 104 年 4 月 7 日已推廣至全國各縣市合作辦理；又爲擴大服務項目，自 104 年 6 月 1 日起新增英文不動產權利登記證明等 7 項跨縣市代收服務項目。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共計代收及受理 4,923 件。

(四)開辦線上預約服務，縮短民衆等候時間

爲提供更舒適便捷的貼心服務，本局開發 Web Base 線上預約服務系統，自 104 年 6 月 15 日起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申請不動產英文證明書等 10 項線上預約服務作業，縮短民衆申辦地政業務之等候時間。

(五)即時通知地籍異動訊息，保障民衆財產安全

爲阻卻偽變造案件，加強保障民衆之財產安全，開辦「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民衆可藉由網路或至地政事務所臨櫃申請將其所有坐落高雄市之不動產於地政事務所受理買賣、贈與、抵押權設定、書狀補給、信託及夫妻贈與等 6 類案件，於收件及登錄完成時，以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所有權人，防堵不法事件之發生。統計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共受理 71 人申請。

(六)線上核發地籍歷史資料，落實地政 e 化服務

運用資訊技術掃描建檔轉錄地籍原始簿冊，永久保存地籍歷史紀錄，完成全市 12 個地政事務所登記簿冊掃描建檔，並開放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民衆申請地籍歷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並併入謄本單一窗口櫃台作業，落實地政 e 化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線上調閱共 3,983 件，23,244 張。

(七)積極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依期限清理權利主體不明土地，積極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爲標售作業，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共計公告標售土地 296 筆，標脫 108 筆，標售金額新台幣 1 億 1,569 萬 5,894 元；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依內政部訂定之「清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流水編作業原則」清理，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共計清理土地 34,797 筆，有效解決地籍問題，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土地利用與發展。

(八)主動通知辦理繼承登記，維護民衆財產權益

本市 104 年末辦繼承登記土地共計 4,419 筆、建物 305 棟，各地政事務所主動派員到府實地訪查，積極輔導及協助繼承人辦理繼承登記；並依內政部「主動通知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服務」作業匯送資料，由所轄地政事務所通知繼承人儘速辦理繼承登記，避免繼承人因逾期申辦繼承登記而遭課

登記罰鍰，以維護民衆財產權益。

(九)積極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紓減糾紛訟源

爲解決共有土地分割糾紛，提高土地利用效能，除於本府地政局設置「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以紓減訟源外，另就權利關係人於地政事務所公告期間提起異議所衍生之權利爭執，兼顧該類案件獨有之地域性，於各地政事務所設置「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期更充分利用各事務所及在地的人力資源，藉以解決不動產糾紛問題，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1 件不動產糾紛調處案件。

(十)地籍資料資源共享，落實地籍謄本減量

爲達成電子化政府地籍謄本減量目標，本府地政局開發「高雄市地籍圖查詢系統」，由本府統籌之「單一簽入」登入，提供各機關申請地政資訊連結作業，連線機關執行業務審閱地籍資料時，免再要求民衆檢附地籍謄本，共計 133 機關 2,294 使用者，104 年 7 月至 12 月總計查詢 83 萬 2,567 筆，有效落實無紙化、地籍謄本減量目標。

## 二、測量業務

(一)確實辦理各項測量業務

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受理民衆申請各類土地複丈、建物測量案件，以及核發各種地籍圖謄本，均能依規定期限迅速辦結，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受理土地複丈 11,344 件、23,755 筆；建物測量 11,106 件、11,769 筆；地籍圖及建物測量成果圖謄本 54,370 件、75,636 張。

(二)運用 GPS 衛星定位技術補建全市控制點

爲釐正地籍，杜絕經界糾紛，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採用全球衛星定位測量系統（GPS）辦理基本控制點測量及圖根點加密測量，104 年 7 月至 12 月各所完成圖根點補建共計 526 點，有效提升測量精度。

(三)加速完成都市計畫用地地籍逕爲分割作業

爲明確劃分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及公共設施用地地籍界線，提供民衆閱覽地籍圖及申領地籍圖謄本完整資料，促進土地利用及活絡經濟發展，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計完成 218 件、1,893 筆土地分割作業。

(四)新購高精度測量儀器，提升測量作業精度

爲確保土地複丈成果精確性，提高服務品質、維護民衆權益，104 年度新購追蹤站型 GPS 接收儀 2 部、全測站經緯儀 3 部，供地政局及所屬土地開發處、各地政事務所辦理各項測量業務使用。

(五)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業務

104 年度辦理地籍圖重測面積計 1,913 公頃、11,294 筆土地，重測區範圍

涵蓋大社、橋頭、六龜、大樹、旗山及路竹等 6 行政區，重測成果已於 104 年 10 月底公告完成，藉由辦理地籍圖重測，有效釐整經界，保障民衆財產權益。

(六)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

104 年度辦理鳳山區文山段、鳥松區圓山段及長庚段，共 6,600 筆土地，透過實測方式，解決地籍圖圖幅接合問題，達成整段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以解決圖地不符情形，提高土地複丈成果品質。

三、地價業務

(一)掌握地價動態、審慎辦理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第 14 條及第 46 條規定，政府應每三年重新規定地價一次及每年辦理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本府地政局督同所屬地政事務所蒐集地價實例及影響地價因素，並積極檢討地價區段，確實掌握及分析地價動態。105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經高雄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平均調幅分別為 6.91%、32.52%，且如期於 105 年 1 月 1 日公告。

(二)查編都市地區地價指數反應地價變動情形

地價指數查編作業係就全市都市地區住宅、商業及工業區等選定中價位區段，將查價資料函送內政部編製「臺閩地區都市地價指數」，作為重要經濟指標及政府施政參考，並提供民衆瞭解地價資訊。本市 104 年第 2 期（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4 年 9 月 30 日）地價總指數（環比指數）為 101.4%，較上期上漲 1.4%，綜觀全市都市地區土地大部分呈持平態勢，部分行政區因位處市中心且公設完善或有重大建設啓動期待因素，地價仍微幅成長，少數偏遠行政區受市場景氣不佳、需求銳減影響，地價則略微下滑；住宅區、商業區及工業區地價分別較上期上漲 1.42%、1.51%及 0.88%。

(三)積極辦理實價登錄作業，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件數計 19,986 件，揭露件數計為 17,871 件，揭露率為 89.42%，有助於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降低不動產資訊不對稱情形，避免不當哄抬房價，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

(四)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協助取得建設用地

配合府內外各需地機關徵收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審慎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作為需地機關報送徵收計畫計算徵收補償價額之基準。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並提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通過者計 16 案。



#### 四、地權、不動產交易業務

##### (一)督導三七五耕地租約業務，調處租佃爭議

- 1.積極督導各區公所辦理耕地租佃業務，104 年下半年實地查核各區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 1 次，並將各公所辦理情形及優缺事項，函請各區公所參採或改進。
- 2.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本市登記有案之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共 1,075 件、訂約土地 1,950 筆、總面積約 359.7734 公頃。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耕地租約變更登記案 62 件（含部份終止及更正）、租約終止（含註銷）38 件，總計 100 件。
- 3.辦理調處租佃爭議、維護租佃雙方權益，104 年下半年列席參加各區公所耕地租佃委員會議 16 場，調解租佃爭議計 34 案，12 案調解成立，12 案調解不成立（1 案會外和解），其餘 10 案擇期召開；召開本府耕地租佃委員會議 2 場，調處租佃爭議案件計 11 案，調處結果 2 案調處成立，7 案不成立移請法院審理，1 案擇期召開，1 案不予受理。

##### (二)澈底清查市有耕地，維護公產權利

清查市有耕地使用情形，維護市有財產權利，並委請本市 23 區公所就近管理、巡查及耕地被占用之通知，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地政局經管市有土地共 2,128 筆、面積約 551.1175 公頃。占用列管之市有耕地共 65 筆、面積約 16.4162 公頃。

##### (三)辦理市有耕地出租作業，提升土地使用效能

依三七五減租條例規定審查三七五耕地租約之續、換租約作業，地政局經管放租筆數 566 筆、放租面積約 179.3566 公頃；另依地政局經管市有耕地出租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市有耕地（非三七五耕地租約）之出租作業，放租筆數 40 筆、放租面積約 8.9028 公頃。

##### (四)核處外國人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依土地法第 20 條規定核處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計核准外國人（含外商公司）取得土地權利案件 79 件、土地 154 筆、建物 126 棟（戶）；移轉土地權利案 28 件、土地 51 筆、建物 16 棟（戶）；他項權利設定（含移轉及變更）登記案計 10 件、土地 11 筆、建物 2 棟（戶）；塗銷登記案計 206 件、土地 286 筆、建物 209 棟。

##### (五)核處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土地權利，截至 104 年 12 月底，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 6 條及第 7 條規定，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登記案件共計 73 件、土地 91 筆、建物 75 棟（戶），104 年 7 月至 12 月增加 8 件、

土地 10 筆、建物 9 棟（戶）。

(六)強化不動產交易管理業務，提升安全交易環境

1.落實專業證照管理，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1)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市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有效家數為 775 家，設立備查執業 655 家及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1,017 張。

(2)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市地政士開業者 1,256 人，登記助理員 770 人，地政士簽證 10 人。

(3)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受理地政士換照計 54 人。

(4)實地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業務情形，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檢查 379 家次，落實人必歸業、業必歸會規定，並取締非法、輔導合法業者依法執業，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2.積極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

本府地政局積極協處成屋仲介消費爭議，促請業者妥適處理，主動檢查業者執業情形，104 年 7 月至 12 月協處成屋仲介消費爭議申訴案 52 件，其中 18 件達成和解、處理中 3 件，協處成功率 35%，積極化解消費糾紛，保護消費者權益。

3.實價登錄實地查核、逾期申報裁處情形

本府地政局實價登錄申報案件無論買賣、租賃、預售屋查核皆每件進行初核，若價格異常則暫不予揭露。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實地查核 320 家次。

4.加強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廣告內容，保障消費者權益

為落實行政院及內政部對不動產經紀業之查核管理，積極督促業者確依中央新頒之不動產定型化契約規定辦理，並遵守刊登廣告即承諾之法治觀念，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5.提供多元化不動產交易資訊，加強民衆安全交易常識

(1)利用「高雄房地產億年旺網站」刊登最新法令、不動產訊息及定期發表不動產專欄並隨時更新，免費提供民衆、業者線上刊登出售、出租物件，促進不動產交易市場資訊透明化。

(2)製作實用文宣品廣發宣導，並配合市府各局處活動及地政局舉辦之音樂會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

五、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與管制

(一)本市非都市土地自民國 65 年起辦理各種使用地編定公告，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已編定各種使用地之非都市土地總計 39 萬 5,115 筆、面積約 23 萬 1,887 公頃。104 年度下半年合計辦理編定案件 210 件、土地 808 筆，

其中變更編定案 77 件、土地 310 筆；更正編定案 24 件、土地 48 筆；補註用地別案 51 件、土地 70 筆；註銷編定案 5 件、土地 11 筆；第一次劃定案 53 件、土地 369 筆。

(二)區域計畫公告實施後，非都市土地應按照非都市土地分區使用計畫，製定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並編定各種使用地，據以實施管制，對於違反管制規定者由直轄市、縣市政府處以罰鍰；104 年下半年本市依區域計畫法裁處之違規使用案件計有 209 件、土地 269 筆，面積約 83.0295 公頃，罰鍰金額計新台幣 1,696 萬元整。

## 六、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私地徵收、協助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本府地政局積極協助府內外各需地機關辦理各項公共設施用地取得作業，以推動各項建設工程，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徵收私有土地計 657 筆、面積 142.3036 公頃。

(二)公地撥用、強化市政建設

配合各項市政建設，以撥用方式取得本市工程用地並完成囑託登記，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公地撥用 338 筆，面積 309.5271 公頃。

## 七、地政資訊業務

(一)永續經營之全國地政電子商務

1.「台灣 e 網通電傳資訊系統」由本府地政局統籌領軍 18 市縣 20 個機關，以地政機關建置之地籍、建物圖資，整合本府都市發展局之都市計畫圖及本府工務局之建築物竣工平面圖資等，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網路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約 116.8 萬筆電傳資訊網路查詢服務。

2.「全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由本府地政局接受內政部委託，主辦全國 22 市縣之地政電子謄本系統標案，提供民衆「網路申請」或「到地政事務所申辦」全國地政電子謄本資料，作為不動產交易或產權證明之用，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受理 72 萬 9,738 件（152 萬 4,362 張）網路申請服務。

3.104 年 7 月至 12 月份本市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攤分金額逾新台幣 2,986 萬元。

(二)擴展土地開發及地政作業系統

1.辦理「開發區作業管理平台功能擴充作業案」，104 年度進行擴充開發區作業之區段徵收作業管理功能，以藉由該平台之管控效益，有效掌握開發區作業管理各階段歷程，提升管理作業成效。

2. 辦理「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暨地政及土地開發相關系統擴充建置案」，以因應作業需要於地政整合系統增修外掛程式並擴充土地開發等系統功能，提升地政及土地開發管理作業成效。

(三)地理圖資整合及應用

1. 為推動跨機關合作發展地理資訊應用，本府地政局整合全市地理基礎資料及空間基本地圖，於 100 年起分年編列經費與市府都市發展局合作，進行前縣轄都市計畫地區之地籍圖、都市計畫樁位圖、地形圖等 3 圖合一圖資處理作業，104 年下半年完成鳳山區竹子腳段及林園區中汕段共約 1 萬 4,100 筆之圖資處理整合作業，以解決前開地段地籍圖以圖幅為單元分幅管理之問題，並提供各項地理資訊系統整合應用，以及市府都市發展局線上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2. 為支援土地開發管理作業，持續辦理「開發區影像建置工作案」，以無人飛行載具航拍技術建置本市開發區之高解析度空拍影像。104 年下半年完成本市第 60 期市地重劃區等 14 處開發區之空拍彩色正射影像作業。
3. 辦理「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台功能擴充案」，進行系統圖資更新、TGOS 圖資雲介接、開發行動載具相容之鑲嵌式圖台 API，以及擴充地政局 GIS 分析應用系統、共通應用平台等系統功能，以協助市府各機關施政管理應用，104 年下半年完成 GIS 共通應用平台及地政局 GIS 分析應用系統擴充功能建置作業。
4. 本府地政局接受內政部委託並結合自籌經費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持續擴增本市轄區內建物圖資之數值化建檔及三維地籍建物模型等圖資建置作業，以建立數位城市與三維地籍之圖資整合，104 年下半年完成全案鼓山區美術館地區與農 16 區段徵收區逾 5,300 筆建號建物立體圖資建檔及土地管理資訊模式 (LADM) 規劃等作業。
5. 本府地政局接受內政部委託辦理「104 年度數值地形模型資料增值服務案」，持續擴充 DTM 整合服務功能及增修 DTM 管理平台等作業，104 年下半年完成全案並透過線上網路服務方式提供 DTM 相關增值使用。

(四)地政資訊作業

1.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年至 104 年連續 9 年獲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特優。
2.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作業環境，經驗證取得由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並持續通過複核作業，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3. 本府地政局 104 年度接受內政部委託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後端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及建物測量繪圖軟體功能增修維運案」，104 年下半年完成系統功能增修作業，以提昇全國地政作業系統功能。

## 八、土地開發業務

### (一)中都地區重劃區（第 42 期、68 期、69 期重劃區）

為加速中都地區全面開發，本府於 97 年 3 月公告辦理中都地區第 42 期及第 68 期市地重劃，開發總面積共約 39.8364 公頃，98 年 7 月公告土地分配結果、99 年 4 月重劃工程動工、101 年 5 月開始辦理標示變更登記、101 年 6 月開始辦理土地點交、101 年 12 月 26 日重劃工程完工，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土地點交進度已達 97%，且持續進行剩餘土地之地上物拆遷、土地點交作業中，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計標售 14 筆抵費地，其中第 42 期重劃區業於 103 年 10 月 24 日完成財務結算，104 年 9 月成果報告書報內政部備查。另第 69 期重劃區修正後重劃計畫書圖已於 103 年 6 月 21 日公告 30 日期滿確定，重劃工程於 104 年 2 月 26 日開工，104 年 11 月 15 日完工，土地分配結果自 104 年 4 月 22 日至 104 年 5 月 22 日公告 30 日期滿確定，土地標示變更登記業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辦竣，接續進行地上物拆遷、土地點交作業中。

### (二)多功能經貿園區（第 60 期、65 期、70 期、79 期、80 期、83 期重劃區）

1. 第 60 期重劃區：為積極開發多功能經貿園區，於 98 年 5 月公告第 60 期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該重劃區總面積約 10 公頃，重劃工程已於 100 年 11 月完工，101 年 6 月 15 日辦竣土地登記，俟區內土地污染改善完成並通過驗證後，即可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2. 第 65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自 103 年 5 月 14 日至 103 年 6 月 13 日止公告 30 日期滿確定，104 年 1 月 30 日辦竣土地權利變更登記，104 年 1 月 8 日重劃工程完工後陸續辦理點交作業，業於 104 年 12 月 3 日辦竣全區土地點交。
3. 第 70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申請變更細部計畫案，本府於 104 年 3 月 5 日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部分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部分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為兒童遊樂場用地）案」計畫書圖（公告期間自 104 年 3 月 6 日至 104 年 4 月 8 日止），本市都委會於 104 年 6 月 9 日召開第一次專案小組聽取簡報，請本府都發局再補充說明並將本案提送大會審議，俟變更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完成法定程序後，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4. 第 79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統一夢時代旁，102 年 12 月 11 日至 103 年 1 月 10 日公告重劃計畫書，重劃前後地價於 104 年 5 月 18 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4 年第 1 次會議評議通過，重劃簡易開闢工程於 104 年 5 月 25 日開工，104 年 10 月 5 日完工。另 104 年 6 月 30 日召開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土地分配結果於 104 年 7 月 28 日起至 8 月 27 日公告 30 日期滿確定，並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辦竣土地標示變更登記。
5. 第 80 期重劃區：本府於 104 年 9 月 24 日公告發布實施第 80 期市地重劃區所屬細部計畫「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案（開發工區編號 12）案」，並於 104 年 10 月 8 日召開市地重劃座談會，重劃計畫書業於 104 年 10 月 26 日報內政部核定中。
6. 第 83 期重劃區：本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於 103 年 10 月 20 日公告期滿確定，重劃前後地價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經提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照案通過，接續辦理地上物補償查估作業，台肥公司補償清冊公告中；另配合中美嘉吉公司遷廠期程，於 105 年元月公告補償清冊。重劃工程正辦理基本設計階段，都市設計審議中。

(三)第 71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 24.7438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5.975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8.7680 公頃，地政局將配合鐵路地下化工程辦理市地重劃相關作業，本府分別於 104 年 5 月及 104 年 10 月參與內政部召開審查本案重劃計畫書會議，目前依審查意見函送內政部審查，俟本案重劃計畫書核定後，將積極辦理後續市地重劃相關作業。另地上物補償查估作業正委外辦理勞務契約作業中，重劃工程委外辦理規劃設計中。

(四)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都會公園南側、後勁溪東側，總面積約 4.1224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3.477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6451 公頃，104 年 6 月 1 日召開土地分配異議調處會，因本案異議案調處不成，本府分別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及 104 年 11 月 26 日函報內政部裁決，嗣後內政部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函請本府俟本案重劃工程完成後再行協商。惠豐街銜接惠春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因應當地民衆需求，已優先於 102 年 8 月 12 日竣工，另全區重劃工程於 103 年 11 月 30 日開工，預定 106 年 6 月完工。

(五)第 74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跨本市烏松區、仁武區，北側為已開發之育才市地重劃區，西南側鄰澄清湖風景區，總面積約 12.6210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8.0424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4.2008 公頃及文大用地約 0.3778 公頃。本案依規定辦理之水土保持計畫書預計於 105 年 5 月完成審查，俟該水土保持計畫通過審查後，將積極辦理後續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六)第 75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瑞南段，總面積約 15.9002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9.2700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6302 公頃。重劃工程於 102 年 8 月 1 日開工，103 年 11 月 11 日完工，103 年 12 月 4 日辦竣本重劃區重劃後土地標示變更登記，並於 104 年 7 月 21 日完成全區土地點交作業。綠地工程部分，已由市府工務局於 104 年 10 月興闢完工。

(七)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位於鳳山區七老爺段一甲小段及五甲段牛寮小段，總面積約 34.1021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9.355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4.7462 公頃，土地分配結果於 104 年 1 月 23 日公告期滿，重劃工程於 104 年 4 月 27 日開工，預定 106 年 6 月 30 日完工，現正進行土地分配異議處理、地上物拆除及重劃工程等相關作業中。

(八)第 78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位於鼓山區，總面積約 1.5589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0.836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0.7226 公頃，原係屬都市計畫文中學校用地範圍，經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規定為整體開發區，並以市地重劃方式開發，本案業經內政部 104 年 10 月 26 日核准本重劃計畫書，並經本府於 104 年 12 月 4 日公告期滿重劃計畫書及召開重劃計畫書說明會，刻正辦理整地工程規劃設計作業。

(九)第 81 期市地重劃區（大寮眷村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大寮區鳳林四路西側、水源路北側，原國軍眷村土地，總面積約 48.78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可建築土地約 28.7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0 公頃，103 年 6 月 4 日勘定重劃範圍，並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舉辦座談會，刻正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水土保持計畫等相關作業中，俟核定後，即報請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

(十)第 82 期楠梓區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楠梓區德民新橋旁，為縱貫鐵路及楠梓溪所環繞，總面積約

10.6661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住宅區約 7.136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5300 公頃。重劃工程自 103 年 3 月 13 日開工，104 年 5 月 15 日完工。土地分配結果於 103 年 7 月 4 日公告期滿確定，104 年 4 月 24 日辦竣全區土地登記，104 年 7 月 29 日開始辦理土地點交，目前持續進行地上物拆遷、整地及點交土地作業中。

(ㄊ)第 84 期市地重劃區（澄清湖特定區計畫公 5-3 用地）

本重劃區位於仁武區北屋段，總面積約 7.7993 公頃，預計提供可建築用地約 4.2893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5100 公頃。重劃計畫書於 103 年 12 月 15 日至 104 年 1 月 14 日公告，重劃工程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開工，預定 105 年 8 月完工，另妨礙工程地上物補償救濟完竣，刻拆遷中。

(ㄊ)第 85 期市地重劃區（鳳山車站整體開發區）

本重劃區位於鳳山區文英段及新庄子段，為鳳山火車站現址，範圍約略為東至鳳松路、中正路，西至曹公路 133 巷接五權路西側公園處，南至曹公圳，北至和平路，總面積約 7.9657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1762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7895 公頃。102 年 11 月 11 日勘定重劃範圍，並於 103 年 4 月 2 日舉辦座談會，重劃計畫書經內政部 103 年 6 月 12 日審查結果，要求取得公地管理機關同意都市計畫有關重劃負擔後再議。經召開會議說明後，台鐵局不同意重劃負擔比率，但為鐵路地下化進度，函請交通部協調所屬鐵工局及台鐵局，俟取得台鐵局同意後再提重劃計畫書送審。另台鐵局業於 104 年 9 月 4 日函請本府提出「高雄鐵路地下化園道撥用及鳳山車站市地重劃負擔比例因應方案」，刻由本府都發局主政辦理中。

(ㄊ)第 86 期前鎮區台糖段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前鎮區台糖段，總面積約 12.4036 公頃，預計開發取得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約 7.9736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4.4300 公頃。本府於 104 年 9 月 11 日檢送本案重劃計畫書予內政部預審原則通過，後續將辦理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及重劃計畫書公告等後續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ㄊ)第 87 期岡山大鵬九村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岡山區劉厝段，總面積約 28.88 公頃，預計開發取得建築用地約 17.5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1.29 公頃。104 年 3 月 30 日辦理市地重劃整體開發範圍會勘，並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召開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後，重劃計畫書業於 104 年 11 月 5 日報請內政部核定中。



(五)第 92 期仁武區仁新市地重劃區

重劃區位於仁武都市計畫區高鐵兩側整體開發區及水管路南側公一、公三用地，係「變更仁武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劃設之整體開發區，面積約 26.6017 公頃，預計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6.4132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約 20.1885 公頃。經 104 年 4 月 29 日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地勘定重劃範圍，重劃計畫書業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報內政部核定中。

(六)大社區段徵收區

本區位於大社區大社段、大安段、保安段、興農段、翠屏段、三奶壇段、林子邊段、中里段，總面積約 97.1622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8.1070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9.0552 公頃，本案都市計畫個案變更調整開發區範圍案經內政部 102 年 10 月審核確認，本府於 104 年 6 月 17 日函送本案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惟內政部 104 年 7 月 24 日函復因經濟部 103 年 12 月 25 日公告之旗山斷層地質敏感區通過本開發區，請因應檢討是否循都市計畫檢討變更程序等先行釐清，刻正依相關規定辦理委外地質調查與安全評估作業以利後續提請內政部審查本案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

(七)大寮主機廠西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範圍東臨捷西路，西至鳳林三路、鳳林四路、南至萬丹路、北至鳳東七街所圍成之區域，總面積約 56.27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32.2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3.99 公頃。

本案都市計畫委員會計召開計 6 次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並於第 6 次專案小組聽取簡報會議決議，考量各項理由（俟本地區發展條件成熟、地方凝聚開發共識及國道七號路線定案，再依「都市計畫農業區變更使用審議規範」等規定辦理。），本案建議維持原都市計畫。本府 104 年 11 月 6 日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50 次會議決議，「…，故依第 6 次專案小組建議意見，維持原計畫，…。」，本案後續將依該會議結論暫緩辦理。

(八)榮總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位於榮總旁農 1 農業區（灣子內都市計畫）及其東側農業區（澄清湖特定區），總面積約 15.1961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715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7.4802 公頃，公益性與必要性評估報告業由地政局送交都發局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送內政部續審，經內政部 104 年 11 月 10 日都委會第 2 次專案小組會議初步意見「本案應維持原農業區」，後續將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辦理。

(九)九番埤及高速公路兩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段徵收區位於鼎金系統交流道以北、國道一號兩側呈南北延伸之農業區，總面積約 41.2095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20.604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20.6047 公頃，公益性與必要性評估報告業由地政局送交都發局於 103 年 11 月 27 日送內政部續審，經內政部 104 年 12 月 9 日都委會第 9 次專案小組會議初步意見「本案應維持原農業區」，後續將依內政部都委會決議辦理。

(ㄚ)五甲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範圍北至國泰路一段、東臨鳳山溪、西以五甲一路為界、南至保安二街毗鄰鳳甲市地重劃區，總面積約 91.7224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55.033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6.6886 公頃，本區大多屬農業區，經由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規定整體開發區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開發，本區都市計畫目前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後續將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報告本區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等，俟完成法定程序後，即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ㄛ)仁武高鐵南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至高楠公路、西至高鐵路、南至福山段 54 地號、162-24 地號、菜公段一小段 1、4 地號，面積約 14.2560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7.1276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7.1284 公頃，公益性與必要性評估報告業由地政局送交都發局送內政部續審，經內政部 104 年 12 月 9 日都委會第 9 次專案小組會議初步意見，本案應維持原計畫，後續將依內政部都委會會議決議辦理。

(ㄜ)仁武區鳳仁路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區

本區南臨獅龍溪、北近中華路、西側緊鄰鳳仁路、東臨已開發重劃區（原高雄縣第 8 期仁武市地重劃區）現有住宅區為界，範圍呈南北狹長型，該區可利用南側之仁武交流道連接南二高及中山高，面積總計約 3.0634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8400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1.2234 公頃，本開發區都市計畫由市府都市發展局報請內政部審議中，並由地政局配合辦理本案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相關事宜。

(ㄝ)凹子底農 21 區段徵收區

本開發區位於凹子底農 16 區段徵收區南側、東臨博愛一路、北至大順一路、西臨中華一路 17 期市地重劃區、南臨愛河流域，開發總面積約 16.6814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8.266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面積約 8.4151 公頃。本區都市計畫已於 102 年 5 月 7 日送內政部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102 年 10 月 16 日召開 2

次會議，在 103 年 4 月 16 日完成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惟經向土地所有權人調查參加區段徵收意願結果，不同意參加之人數比例偏高（82.3%），開發之必要性顯然將遭受質疑，評估報告無法順利送都發局，案經內政部都委會 103 年 9 月 30 日召開第 836 次會議討論，因本案未依專案小組初步意見補充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書等資料，由本府報告本開發區辦理之困難度，希望延後補充資料，最後由主席裁示本案與土地所權人溝通需要時間，同意延後補充資料。104 年 3 月 16 日由地政局與都發局簡報本案辦理遭遇問題，經決定重啓開發意願調查，並請都發局配合辦理都市計畫調整作業，社會局配合辦理中低收入社會救助安置相關作業。經 104 年 8 月 8 日至同年 9 月 30 日止第 2 次意願調查結果不同意比例仍高達 80%，大部分地主及自救會提出其主張未獲得修正或回應前，要求維持原計畫農業區，不需要變更都市計畫，目前研議後續辦理方式中。

(㉔)燕巢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以中興路爲界、西至高速公路岡山交流道特定區、南隔仁愛之家臨中鋼結構公司、北以工業區、燕巢市地重劃及住宅區爲界，總面積約 21.0963 公頃，依現行都市計畫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11.700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9.3954 公頃，地政局刻配合市府都市發展局 104 年 12 月 9 日都市計畫變更草案，辦理可行性評估及意願調查中，俟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完成後，將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㉕)燕巢大學城區段徵收區

本區範圍東至西山東路的弧線爲界、西至角宿路東側、南至旗楠路北側、北至角宿排水爲界，總面積約 73.7784 公頃，開發後可提供建築用地約 41.503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32.2751 公頃。本區應辦理之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業由地政局委外辦理，後續將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報告本區公益性及必要性，另農業專用區劃設位置亦於 104 年 11 月 4 日經相關單位會商研議完竣，俟完成法定程序後，即據以辦理相關作業。

(㉖)動支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爲健全市政建設，以重劃區延伸連結概念，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區發展，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總計動支平均地權基金約 4 億 2,965 萬元，支援市政建設項目如下：

1. 明誠三路及博愛二路等道路鋪面改善工程。
2. 82 期惠心街銜接橋梁新建工程。

3. 市立美術館圓形廣場迴廊廁所及餐廳等周邊公共設施整修工程。
4. 楠梓區大學 16 街 323 巷單側排水改善工程。
5. 楠梓德中路黑橋排水出口處截彎取直排水改善工程。

(㉔)美濃吉安農地重劃

本重劃區位於美濃區吉安段，總面積約 109 公頃，103 年 1 月 28 日辦理重劃後標示變更登記，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土地點交進度約完成 87%，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計標售 36 筆抵費地暨零星集中土地。第 3 階段相關設施改善工程於 104 年 10 月 8 日開工，工期 150 日曆天，預定 105 年 3 月完工。

(㉕)104 年度高雄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管理維護及更新改善工程

1. 地政局為賡續辦理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作業，104 年總計編列 8,000 萬元農水路維護管理預算，由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辦理規劃設計施工者共 92 條農路。
2. 104 年農委會補助本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管理維護經費 1,000 萬元案，104 年 10 月 8 日開工，104 年 11 月 30 日完工完成 21 條農路改善作業，另工程標餘款約 230 萬元，報請農委會核准辦理大寮區 2 條農路、美濃區 2 條農路改善工程，復於 104 年 11 月 12 日業經該會審定，104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工程發包作業，總計可改善 25 條農路。

## 貳拾叁、新聞

### 一、新聞行政與管理

(一)健全電影事業提升電影片映演業水準

1. 依據電影法及其施行細則，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映演人之分級及映演資訊揭示及相關映演之廣告宣傳品，目前本市計有 20 家電影院。
2. 為貫徹執行電影分級制度，依據電影法相關規定督導電影片映演業確實依法執行電影分級制度，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實施臨場查驗 100 家次，未發現違法情事。

(二)錄影節目帶業之輔導與管理

1. 依據廣播電視法暨其施行細則、廣播電視節目供應事業管理規則等法令規定，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設立、變更登記，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錄影節目帶業之變更登記計 1 件。
2. 查察錄影節目帶業是否有販售違法錄影節目帶（含影音光碟），並實施分級制度輔導，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查察 85 家次，查獲違法光碟計 825 片，移送文化部影視局核處。

(三)有線電視業之輔導與管理

- 1.加強有線電視纜線之輔導管理工作，對於市民及里長反映有線電視系統纜線爭議，立即請業者派員至現場查勘或會同相關單位予以處理，並將附掛之纜線重新規劃整理或拆除，104年7月至12月共處理178件次（慶聯55件、港都65件、鳳信32件、南國21件、新高雄5件）。
- 2.加強有線電視系統輔導管理工作，訂定「高雄市政府處理違反有線廣播電視法事件裁罰基準」，104年7月至12月持續查察系統業者插播廣告及購物頻道違規情形，未發現插播廣告違規情事；購物頻道部分則裁處罰鍰40件（金額合計1,789萬元）。
- 3.104年7月至12月共辦理有線電視數位化及收視權益保障宣導3場，分別於104年7月26日玩客瘋高雄記者會、10月9日小港鳳林國中及11月14日美濃文創中心活動現場進行有線電視數位化及收視權益保障宣導。

(四)公用頻道之開播及推展

- 1.運用網路及設備傳輸工具，整合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自製新聞（鳳信新聞、南國新聞及港都新聞）於本市公用頻道排播，每日於7：00至8：30、10：00至10：30、12：30至14：00、15：30至16：00、17：30至18：00、19：00至20：30等時段，讓本市有線電視收視民衆透過公用頻道收看在地新聞。另議會開議期間，均全程轉播部門質詢及總質詢問政實況。
- 2.公用頻道節目內容包括：
  - (1)教學性節目：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空中美語。
  - (2)市政影音專題節目：幸福高雄。  
針對本市在地市政活動，製作影音專題節目，並針對不同收視族群，製播國、台語發音版本，104年7月至12月共製作國語發音17集、台語發音17集，並配合本府衛生局製作「登革熱專題-防疫最前線」國台語共10集。
  - (3)行銷在地特色休閒旅遊節目：
    - ①高雄38條通—共製播70集節目，每集長度30分鐘。
    - ②玩客瘋高雄—共製播35集節目，每集長度30分鐘。
    - ③饗宴高雄—共製播15集節目，每集長度約4分鐘，另製作城市行銷短片5支，每支長度30秒）。
- 3.公用頻道行銷宣導：  
辦理「公用頻道（CH3）宣傳」廣播廣告時段購置案，於12月1日至

25 日快樂廣播電台 FM97.5 播出，總計播出 185 檔（每檔 30 秒）。

## 二、新聞發布與新聞聯繫

### (一)蒐集輿情反映

每日蒐集各報刊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陳報各級長官，並分送相關局處參辦，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剪輯報紙新聞資料逾 16,166 則、蒐集電視新聞摘要 17,836 則。

### (二)新聞發佈

配合本府重要市政行程及重要建設、政策、活動發布市政新聞，並上傳市府全球資訊網供民衆閱覽，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布 439 則。於議會定期大會期間（104 年 9 月 24 日至 12 月 2 日），成立議會小組發布新聞稿共 25 則，使民衆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 (三)媒體服務

配合各局處召開專案或臨時記者會，向媒體說明重要活動或重大事件，104 年 7 月至 12 月舉辦之重要記者會摘述如下：

- 1.7 月 17 日辦理「市府、榮化、華運簽署三方協議，啓動罹難者和解工作」說明記者會。
- 2.7 月 30 日辦理「高雄石化氣爆週年一向市民報告」記者會。
- 3.8 月 18 日辦理「Twitter 推高雄！」記者會。
- 4.9 月 21 日辦理「104 年全國運動會記者會（台北場）」。
- 5.10 月 14 日辦理「104 年全國運動會記者會（高雄場）」。
- 6.11 月 16 日辦理「城市行銷短片－翻轉宿命。高雄」記者會。
- 7.12 月 25 日辦理「邁向 2016 翻轉高雄宿命」市長就職週年記者會。

## 三、辦理媒體行銷

### (一)電子媒體

- 1.辦理 104 年高雄市政資訊電視廣告時段排播，透過電視廣告宣導本市各項市政推動情形、族群多元文化、農漁牧特產、觀光資源、產業發展、特色慶典及重大活動等，強化市民及全國民衆對本市市政之瞭解、認同。
- 2.製播 104 年度夏季大型活動行銷短片，加強宣傳各局處大型節慶活動，包括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2015 夏日高雄、2015 高雄左營萬年季、104 年全國運動會等活動。
- 3.辦理 104 年國際媒體行銷廣告，透過國際電視頻道、飛航運輸工具、機場貴賓室電視，以及強勢新媒體 YouTube、臉書等影音插播式廣告行銷高雄、宣導市政，以達推廣市政建設及施政成果之目的，提升城市競爭

力。

4. 辦理 104 年高雄城市行銷短片攝製，首創紀錄片式風格拍攝「翻轉宿命。高雄」短片，藉著四位主角述說高雄產業、城市景觀之今昔對比，引領觀眾看盡大高雄的成長變化。並於臉書、YouTube、本市公用頻道、各大電視頻道等播出宣傳。
5. 辦理 104 年都市行銷暨交通安全宣導電視廣告時段排播，透過電視廣告宣傳本市城市行銷短片及輕軌交通安全，形塑本市產業轉型之歷程，以及強化交通安全宣導。

#### (二)平面及網路媒體

1. 辦理「2015 城市翻轉 高雄改變」宣導，以本市重大政策及建設為主軸，介紹亞洲新灣區、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高雄輕軌等，提升市民認同感及幸福感。
2. 辦理「2015 高雄一直向前」宣傳，宣導高雄幼托及長照政策、智慧城市及高屏澎好玩卡等市政方向，形塑本市品牌形象。
3. 辦理網路行銷，宣傳 104 年全國運動會在高雄，吸引民眾關注活動，共同參與全國年度運動賽事。
4. 運用平面雜誌管道，宣導高雄城市轉型，全力朝向以觀光旅遊、文創、數位內容、會議展覽及郵輪母港之智慧城市，爭取民眾之理解與支持。
5. 透過報紙等平面媒體宣傳本市秋節活動，介紹本市田寮月世界、美濃中正湖、旗山自行車道等景點，營造宜居適遊之城市形象。

#### (三)多元媒宣

1. 運用台鐵高雄站跨站長廊文化棧道刊掛燈箱廣告，行銷本市觀光、產業、交通等各面向特色，提升遊客對高雄的認識。
2. 運用戶外媒體刊掛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暨市政宣傳帆布，行銷 104 年全國運動會，以及呼籲民眾行車保持車距、多搭乘大眾運輸。
3. 辦理 104 年市政行銷廣播宣傳，於本市港都電台、大眾電台、ICRT 等 7 家各具特色及語言之電台，宣傳城市吉祥物 PK 戰、大眾運具及冬日樂遊活動，向國人及外籍人士推動本市特色觀光。

#### (四)道路安全宣導

執行 104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運用各項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重視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並獲 104 年金安獎安全宣導組第 1 名，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 1. 媒體宣傳

- (1) 運用高雄捷運車廂、燈箱、戶外看板及手扶梯等張貼懸掛廣告，宣導

輕軌上路及優先路權，強化民衆對輕軌交通安全之認識。

- (2)辦理道路交通安全平面廣告，104 年 9 月、11 月及 12 月分別於報紙及雜誌刊登廣告，宣導自行車及輕軌交通安全等觀念。
- (3)製播 104 年度交通安全廣播宣導節目，宣導道路交通安全法規及用路規則，藉由電台廣播之管道及製播創意，向市民宣導正確的道安觀念。
- (4)製作保溫餐桶、保鮮盒、玻璃瓶等道安宣導品，宣導行車不低頭、不酒駕及路口停讓行人優先等交通政策，並以有獎徵答等互動方式，適時於戶外交通安全宣導活動贈送參與民衆，或與地方社團合辦交安宣導，以寓教於樂方式，擴大宣導效果。
- (5)運用本市公車候車亭燈箱及公車車體，宣導輕軌優先路權及亞洲新灣區，呼籲民衆用路時禮讓輕軌，遵守輕軌號誌。
- (6)透過戶外多媒體電視如高捷電視、7-ELEVEN 與屈臣氏等商店電視及電影院，播放道安宣導短片，讓宣導管道深入民衆日常生活，以潛移默化方式推動交通安全認知。
- (7)辦理網路宣導廣告，運用國內各主要新聞媒體網站，刊播道安宣導短片，強化青壯族對道路交通安全之遵守。

2. 製播道安宣導短片：

- (1)辦理 104 年度交通安全宣導短片製播，製播機車安全及大型車交通安全等道安短片，並透過 Google、臉書、YouTube 等網路影音廣告曝光，加強對年輕族群之宣導。
- (2)攝製高雄環狀輕軌交通安全宣導短片，配合輕軌上路，邀請藝人代言拍攝，運用明星魅力吸引民衆關注，進而認識輕軌交通安全。

3. 活動配合：

配合各局處都市行銷活動或民間自辦大型及社區活動，向民衆宣導交通安全之重要性，並於日常生活中落實道安觀念。

- (1)配合民間社團協助辦理道安宣導，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社團法人高雄市高縣眷村文化發展協會社區聯誼暨道安宣導活動」、「2015 年第一屆獅子盃全國空手道錦標賽暨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活動」等 3 場次。
- (2)配合各局處活動進行道安宣導：於交通安全巡迴教育種子教官培訓、2015 夏日高雄、2015 庄頭藝穗節等設立攤位以寓教於樂，與民衆互動方式進行道安宣導有獎徵答，以擴大宣導道安效益，現場反應熱絡。



#### 四、錄製市政行程活動影片

錄製市政各項重要活動，做為市政建設視聽資料，提供各局處及媒體運用，以利市民瞭解本市施政作為及成果。

#### 五、媒體公共關係

##### (一)國內媒體

- 1.配合市府各局處大型活動舉辦，設立媒體服務中心，協助發送活動媒體採訪證，並提供媒體通訊錄、局處主管通訊錄等，以利市府與媒體建立雙向聯繫溝通。
- 2.協助市府各局處即時新聞媒體聯繫問題，並報導即時新聞供民衆了解。

##### (二)國際媒體

國際媒體人員參訪本市或拍攝時，提供接待、拍攝景點建議、相關市政建設參訪行程安排聯繫等服務。104年7月至12月計協助如下：

- 1.8月7日美國洛杉磯公共電視臺 KLCS 拍攝學生來華學習中文之旅遊紀錄片，協助安排參訪佛陀紀念館、捷運美麗島站光之穹頂、駁二藝術特區等地。
- 2.8月8日東南亞經貿記者來訪，協助安排參訪本市圖書總館、高雄展覽館、駁二藝術特區及旗津等地。
- 3.9月16日 UNFCCC 法語記者團來訪，協助安排參訪世運主場館。

#### 六、辦理城市行銷活動

##### (一)辦理「2015 夏日高雄活動」

- 1.假本市鼓山區鐵道文化園區辦理，共舉辦 2 場演唱會及 1 場讀書野餐日等 3 場活動：
  - (1)8月15日晚間演唱會之演出團體有：八三夭樂團、李佳薇、Gentleman、那我懂你意思了、李唯楓。該場演唱會因當晚現場下大雨而取消。
  - (2)8月16日晚間演唱會之演出團體有：Popu Lady、宇宙人、HUSH、謝博安、魏如萱。
  - (3)8月16日下午讀書野餐日，除了聊天、野餐、放輕鬆，也適合導讀「慢活悠閒」這本生活「書」，歡迎民衆當天帶著輕食，到鐵道園區一起體驗慢活的午後時光。限量野餐墊更是讓現場出現排隊人龍，全數發完。
- 2.活動效益

8月16日晚間之演唱會同時在 MTV 台、三立國際台、MOD 三立綜合台，及網路 youtube 實況轉播，並在三立都會台錄影播出。

  - (1)演唱會收視：LIVE 直播暨三立都會台錄影播之收視人口，超過 20 萬人

(依尼爾森收視率)。youtube 直播觀看次數近 2 萬次。

(2)媒體效益：經潤利艾克曼統計，報紙及電視露出之廣告效益近百萬元；網路媒體部分，臉書露出觸及近百萬人。

(二)辦理「暖冬高雄活動」—高雄城市吉祥物 PK 戰

1.首創全國之先，辦理「高雄城市吉祥物 PK 戰」吉祥物趣味票選活動，號召市府局處及高雄捷運公司等 18 隊、共 30 個等大高雄吉祥物人偶一起賣萌。

2.活動包括現場及網路活動，共辦理 4 場次：104 年 10 月 27 日擂台賽專業評審、11 月 7 日輕軌人氣列車現場票選、11 月 1 日~11 月 20 日網路票選，以及 11 月 29 日頒獎暨舞台表演等 4 場次活動。活動評分重點是競賽過程中，吉祥物展現趣味、萌等可愛的一面，藉此吸引大小朋友參加或投票。

3.活動效益

(1)參與人次：擂台賽、人氣列車及頒獎暨舞台表演共累計近 1 萬 5 千人次到場參加。網路票選累計參與投票人次超過 21 萬 6 千人。

(2)收視人口：頒獎暨舞台表演分別在 12 月 6 日及 12 月 12 日於民視無線台播出，收視人口總計超過 66 萬人（依尼爾森收視率換算）。

(3) youtube 網路直播人次：擂台賽、人氣列車兩場，累積點閱超過 1 萬 1 千人次。

(4)媒體效益：活動期間 1 個多月，約有近百則報紙及電視媒體自發性報導，總效益達新台幣 10,321,819 元（依潤利艾克曼資料顯示）。

4.後續效應：本次吉祥物票選活動，是全國首次號召城市吉祥物進行 PK 票選，讓大高雄吉祥物人偶一次呈現在民衆面前，甚至吸引其他縣市詢問，已成功打出品牌，後續有其他局處或民間單位邀請吉祥物參與大型活動，希望發展「吉祥物經濟」，開啓觀光旅遊、影視媒體、數位內容與設計，乃至於一整條文化的產業鏈，讓吉祥物不只是吉祥物。

(三)提供行政支援，協助民間企業辦理活動

1.2015 高雄啤酒節活動：

(1)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本局擔任指導單位，並由本府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

(2)每年七月的第 3 個週五、六、日都會舉辦「高雄啤酒節」，至今已連續辦理 7 屆。本年度活動期間自 7 月 17 至 19 日止，活動 3 天共計吸引超過 3 萬人參與，已成爲年輕人夏日必定前來高雄參與盛會之一。

(3)活動規劃豐富趣味競賽，現場各啤酒商更舉辦多樣的競賽、遊戲，以

及萬人星空派對等活動，每晚更邀請 ELLA（陳嘉樺）、陳昇、張震嶽、郭書瑤、王宏恩、徐佳瑩、郭靜、阿喜、頑童、熱狗、家家、回聲樂團、四分衛樂團等知名歌手、團體接力演出，讓參與活動的民眾著實感受到高雄的熱情。

- (4)本活動並結合本府經發局所舉辦之「下酒菜料理競賽」，將該競賽勝選之下酒菜，進駐活動會場，今年並首次至「香港」舉辦邀請賽，帶來異國口味，以滿足大家的味蕾。

#### 2.2015 大氣球遊行活動：

- (1)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並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
- (2)大氣球遊行活動已第十度在高雄舉辦，本年度活動於 104 年 12 月 12 日在時代大道辦理完畢。本次共有 OPEN 家族、海綿寶寶、拉拉熊、薑餅人、蛋黃哥、小熊學校傑琪等超過 20 組可愛卡通角色大氣球。
- (3)遊行隊伍中，除備受歡迎的高雄市騎警隊、大型花車、小火車、馬車等表演外，今年也加入首屆「高雄城市吉祥物 PK 戰！」活動之參賽吉祥物，在活動大使「花媽人偶」帶領下，一同與現場民眾同歡，搭配許多本市學校樂儀隊、旗隊之精彩表演，活動自下午 2 點至 5 點半止，時代大道人潮不斷，熱鬧非凡。

#### 3.2015 OPEN! RUN 路跑：

- (1)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並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
- (2) OPEN! RUN 路跑活動一直是廣受全台民眾歡迎的熱門賽事，本活動已第三度在高雄舉辦，於 104 年 12 月 13 日辦理完畢。
- (3)路跑路線除原有的 3K 組路線，讓跑者得以大手牽小手與 OPEN 家族開心歡樂路跑外，更有 11K 組競賽路線，讓各地長跑好手前來挑戰，兩組報名人數僅限 8,000 人，也迅速額滿，吸引全台各地民眾前來參加本次盛會。

#### 4.2015「愛。Sharing」聖誕節系列活動

- (1)由統一企業集團、統正開發公司（夢時代）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
- (2)11/19~12/25 聖誕主題裝置展示以及在 11/19、11/24 聖誕樹點燈活動，在夢時代購物中心與統一阪急百貨高雄店廣場熱鬧舉行。

#### 5.2016 義大跨年煙火秀

- (1)由義聯集團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提供相關安全、交通維持等行

政協助。

- (2)本年度於 105 年 1 月 1 日晚間零時整，施放全台最長 888 秒跨年音樂煙火，近倒數的重要時刻，數萬民衆湧入義守大學校園一同倒數，在主持人帶領全場民衆倒數後，大家相互歡呼、擁抱，迎向全新的 2016 年。
- (3)經主辦單位統計，跨年夜當日現場湧進 15 萬人次參與，不但為高雄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也提升大眾運輸系統（捷運、公車、客運）跨年夜的載客量。

6. 愛 sharing。2016 高雄夢時代跨年晚會：

- (1)由統一企業集團、統正開發（股）公司（夢時代購物中心）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提供活動相關安全、交通維持等行政協助。
- (2)跨年晚會在本市前鎮區時代大道登場，16 組藝人登台接力演出，表演卡司組數冠全台，由阿 KEN 和曾寶儀搭檔主持，以時下最受歡迎的電音舞曲、搖滾樂團及唱跳偶像為三大主軸，分享愛、散播擁抱，呼應「愛 sharing」的主題。晚間 7 時起由炎亞綸打頭陣，全場期待的電音女神謝金燕則在十一點過後性感登場，由人氣天團 SpeXial 獨家倒數，此外，演出團體還有：AND、陳勢安、陳彥允、Boxing、郭曉曉、Gentleman、李佳葳、李玉璽、自由發揮、八三夭、Popu Lady、朱俐靜、MP 魔幻力量等人接棒精彩開唱，聯手打造南台灣最盛大跨年活動，熱力引爆時代大道，令全場驚喜連連，不斷為高雄跨年夜掀起高潮。
- (3)越接近倒數的重要時刻，跨年人潮不斷聚集湧入，市長及市府團隊亦到場，與民衆一起倒數，在全場齊聲倒數後互道新年快樂，邁向嶄新的 2016 年。
- (4)經主辦單位夢時代統計，跨年晚會現場吸引超過 70 萬人次參與，不但為高雄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也提升跨年夜高雄捷運、公車、計程車等公共運輸的載客量。

七、編印定期及不定期刊物，加強行銷高雄

(一)定期刊物

- 1.企劃發行「KH STYLE 高雄款」電子期刊及印製紙本定期刊物，並建置於本局官網。
  - (1)「KH STYLE 高雄款」電子期刊採雙週發行，以介紹市政活動、都市風貌、人文風情、觀光旅遊、在地美食、藝文展演及地方特色等資訊為主，貼近民衆生活層面，使閱讀者了解高雄風土人情與豐富觀光資

源。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12 期，每期發送約 6 萬餘人次。

- (2)將每 4 期「KH STYLE 高雄款」電子期刊內容，選擇並再編輯成雙月刊的紙本刊物，除定期贈送觀光飯店、機關學校、旅行社（含大陸）、民間團體、駐外單位、牙醫診所、美容美髮業等，民衆亦可於本市及屏東、台南等地區之連鎖餐飲、藝文空間、賣場、旅遊中心暨觀光飯店、公家機關、捷運站、台鐵、高鐵、機場等交通樞紐點，共約 160 個定點索閱紙本雙月刊。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3 期及《家·幸福城市的公共建築》、《移動風景-搭乘高雄輕軌去旅行》特刊，以上每期印製 4 萬 5 千冊。
- (3)《KH STYLE 高雄款》電子期刊每期均上傳以下網路合作平台：聯合新聞網（雜誌-地方采風）、聯合電子報（地方采風）、中央通訊社（品閱雜誌）、中時電子報（雜誌-生活健康）、鉅亨網（台灣-旅遊雜誌）、高雄款 FACEBOOK（不定時分享期刊內容及連結）、高雄市政府官方 LINE（不定時分享期刊內容及連結）。

## 2. 發行「海洋首都高雄」中英文雙月刊

### (1)刊物報導內容：

以中、英文兩種語言介紹高雄城市交流、重大建設、觀光旅遊、農林漁牧、特色產業、藝術文化、美食、風土人情等，讓讀者了解高雄多元而豐富的面貌。

### (2)發行情況：

每雙月發行 12,000 份，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發行 3 期，放置地點包括桃園國際機場、高雄國際機場、高雄捷運站、本市觀光旅館、本市藝文場所如文化中心、美術館等，本市觀光飯店、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日本交流協會、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本市設有華語學習的大專院校等約 84 處地點，提供讀者免費索閱本刊物。

- (3)《海洋首都中英文雙月刊》電子期刊每期均上傳以下網路合作平台：聯合新聞網（雜誌-地方采風）、聯合電子報（地方采風）、中央通訊社（品閱雜誌）。

## 八、網路行銷

### (一)高雄款臉書

以生動活潑的文字、圖片或短片，分享高雄在地資訊，包含市府重大政策與建設、自然景觀、人文風情、節慶活動、藝文展演、小吃美食等多元城市風貌，以及高雄所發生的一些好玩、特別的新鮮事，希望成爲大高雄資訊提供平台，並且發佈重要資訊，例如，登革熱防疫快訊、防治登革熱新

政策等。藉由一連串訊息的交流，廣泛增加市政訊息的曝光度，進而達到市政宣傳及城市行銷的加乘效應，截至 104 年 12 月底，粉絲人數近 30 萬人。

(二) Line 官方帳號

運用下載率極高的 LINE 行動通訊軟體，開通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即時提供民衆有關高市好吃、好玩的各項活動資訊、市政建設、藝文活動、出版、停限水民生資訊、天災和其他災害應變處理及停班課通知等訊息，並結合高雄款臉書等網路平台相互提高行銷成效，另辦理高雄市政府 LINE ON AIR 抽獎活動，以提高民衆參與度，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好友人數計 56 萬餘人。

(三)辦理 Twitter 及 Instagram 等高雄市政府社群媒體網路行銷

因應新媒體行銷潮流，運用現今於歐、美、日等地蔚為風行的 Twitter 及 Instagram 等社群媒體，將市政建設成果向全世界緊密連結行銷，全台首創高雄市政府代表帳號，以英、日等外語，搭配優美圖片發信，供國際人士瀏覽，向國際社群用戶傳達第一手高雄資訊，強化高雄國際知名度與城市形象。此外也結合實體城市吉祥物 PK 戰活動，於網路上舉行拍照標註小遊戲，吸引更多 Twitter 及 Instagram 上的朋友們一起關注高雄，將高雄推向國際！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跟隨者約 2 萬 3 千人。

九、加強高雄廣播電臺廣播功能

(一)加強製播優良節目，落實高雄電臺服務功能

1. 參加 104 年廣播金鐘獎競賽榮獲四項入圍榮譽，包含最佳教育文化節目獎、最佳教育文化節目主持人獎、最佳藝術文化節目獎及最佳單元節目獎。
2. 加強市政廣播行銷中心市政行銷功能  
將最新市政措施透過現場直播，讓市民可以迅速得到資訊，同時行銷市政，並可即時回應民衆反映意見及建議。「市政廣播行銷中心」，週一至週五每日製播 20 分鐘「行動市府」現場節目，深入且廣泛行銷大高雄市施政成效、農漁牧特產品的行銷及文化創意活動宣傳。
3. 深入社區辦理行銷市政活動
  - (1) 104.9.12 配合「甲仙芋筍節」活動，辦理市政及電臺行銷暨交通安全有獎徵答宣導。
  - (2) 104.10.12-16 行銷全國運動會在高雄，連續五日辦理全日現場節目 CALL IN 有獎徵答。
  - (3) 104.12.15 辦理擴大交通安全有獎徵答活動。

4. 配合全國運動會在高雄、總統立委選舉反賄選、登革熱防治、甲仙芋筍節、高雄電影節、高雄戲獅甲左營萬年季、高雄玉荷包啤酒節、旗津黑沙玩藝節、田寮奇幻月世界、美濃黃蝶祭、台灣國際遊艇展、高雄設計節及高雄跨年晚會等活動或重要施政，製播專訪、現場記者連線、製作行銷宣傳帶及全節目配合口播等，全方位報導行銷本府大型活動。
5. 與本府客委會、社會局、勞工局、教育局及衛生局合作製播「我愛高雄」節目，擴大市政雙向溝通，配合市府各局處重要施政，以小單元、公益廣告及短劇等活潑多元手法加強市政宣導。
6. 分享頻道平臺、廣結民間資源，持續徵選公益社團參與製播節目，如：調色板協會、高雄市自閉症協會、超越顛峰協會、小腦萎縮症協會、家庭照顧者協會及高雄臻愛天使兒少關愛協會等，並協助藝文團體行銷演出訊息，推廣藝文活動。
7. 關懷弱勢及服務少數族群
  - (1)為關懷弱勢族群，製播關懷外籍配偶、外勞、同志議題及原住民文化節目。
  - (2)每日播出 3 小時客語節目，服務客語族群聽眾。
  - (3)為營造外語學習環境，與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合作開闢「打狗英語通」英語節目及與永漢日語合作「三分鐘日語」單元，每日同步聯播英國國家廣播公司（BBC）節目 0.5 小時。
  - (4)每日播出古典音樂節目 160 分鐘，服務愛樂者。
  - (5)開闢「活力高雄」節目，提昇藝文、閱讀及運動風氣。
8. 因應颱風來襲或重大災變，機動調整節目提供颱風及災變最新動態、防颱及交通等相關訊息。遇颱風來襲或重大災變，立即調整節目內容並改為全日 24 小時播音，播報即時相關訊息、避難措施及市政因應措施。104 年 7-12 月延長播音計有同年 8 月 7 日-8 月 9 日蘇迪勒颱風及同年 9 月 28 日-9 月 29 日杜鵑颱風。
9. 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  
於交通尖峰時段加強交通路況連線報導，並於 12 月 15 日擴大辦理交通安全 call in 有獎徵答，全日現場節目開放聽友 call in 互動回答交通安全題目，強化交通安全宣導。
10. 跨域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及資源
  - (1)為促進南台灣生活圈資源共享，與屏東縣政府合作製播「高雄新風貌」及「發現高屏」節目，與台南縣市及嘉義縣合作製播「南台灣即時通」單元，以專訪或連線方式，行銷南台灣觀光文化活動，促

進城鄉交流。

- (2)為擴大民衆生活訊息提供，與消基會、高美館、高雄市電影館、高雄市圖書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讀冊生活網路書店、聯合醫院、高雄醫學院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行政院農糧署及各大出版社固定合作，提供即時食衣住行育樂各項生活訊息。

#### 11.重要施政加強宣導

重點包括「登革熱防治」、「禽流感」、「防疫」、「防腸病毒」、「防酒駕及交通安全」、「節約用水」、「新移民服務」、「十二年國教」、「太陽能政策及綠能城市」、「城市重大活動」、「城市行銷」、「大眾運輸」、「檢肅貪瀆」、「肅清煙毒」、「公共安全」、「勞工教育」、「各區特色物產」、「稅務宣導」、「人口政策」、「勞工安全衛生」、「社會福利及安全」、「人權」、「生態環保」、「防溺」、「防火」、「菸害防制」、「調解委員會」、「消費者保護」、「犯罪被害人保護」等。

#### (二)強化新聞採訪報導，提昇新聞性節目品質

- 1.每日開闢 9 個新聞時段報導高雄市重要市政工作及在地新聞，提供市民、聽衆最多的高雄市政新聞。
- 2.全程實況轉播高雄市議會第二屆第二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與「市政總質詢」，並加強報導市議會新聞，提供民衆即時資訊、增進民衆對市府及議會之瞭解。
- 3.製播「Live943 新聞晚報」、「新聞廣場」及「高雄十分話題」節目，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專題報導。
- 4.加強報導縣市合併後「高高平」等各項施政工作執行成果。
- 5.加強報導石化氣爆事件一年災區重建工作、居民生活照顧及代位求償、罹難者家屬全數達成和解等各項相關新聞。
- 6.加強報導防汛、食品安全、消費安全、治安、交通安全、公共安全、勞工安全等保護市民生命財產相關新聞。
- 7.加強報導防治登革熱各項措施及市民應注意事項相關新聞。
- 8.報導「高雄市工程查核績效全國第一」、「高雄市道安會報交通安全年終視導五都第一」、「高雄輕軌試營運」、「高雄將主辦 2017 年全球生態交通盛典」、「生態綠能城市」、「推動陽光屋頂計畫」、「推動高雄厝計畫」、「自行車友善城市」、「推動綠色交通運具」、「全國首創計程車彈性運輸服務計畫」、「推動婦女及生養孩子友善城市」、「普設公共托嬰中心」、「無障礙宜居城市」、「高齡友善城市」、「護老交通安全專案」、「和發



產業園區委託開發簽約」、「大社觀音牛路巷公園啓用」、「第 82 期市地重劃工程完工」、「橋頭區高 34 線拓寬」、「鳳山溪曹公圳第五期水岸工程完工啓用」、「阿蓮區和蓮公園啓用」、「梓官區梓和公園完工暨周邊道路開闢完成」、「大樹佛陀紀念館旁跨越台 29 線景觀天橋完工通車」…等軟硬體施政成果新聞。

9. 配合高雄市「城市吉祥物 PK 戰」、「全國運動會」、「跨年系列活動」、「高雄電影節」、「華文朗讀節」、「兒童藝術教育節」、「庄頭藝穗節」、「國際貨櫃藝術節」、「高雄客家文化節」、「高雄無車日」、「夏日高雄」、「高雄啤酒節」、「高雄玉荷包啤酒節」、「高雄嘉年華」、「高雄左營萬年季」、「田寮奇幻月世界活動」、「路竹番茄節」、「大寮紅豆節」、「永安石斑魚節」、「彌陀虱目魚文化節」、「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旗津黑紗玩藝節」、「甲仙芋筍節」、「高雄秋刀魚季」…等重要城市特色行銷、藝文活動，加強相關新聞採訪並製播專題深入報導。

## 貳拾肆、國際事務

### 一、積極與國際城市、NGO 及民間領袖互動

本府秘書處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業辦理訪賓接待業務，計有 51 案、600 人到訪。主要訪團代表為：

日本山形縣知事吉村美榮子、熊本縣政策參事吉村郁也、宮崎縣副知事稻用博美暨宮崎市副市長田村俊彥、青森縣弘前市副市長蛭名正樹、高知縣四万十市市長中平正宏、山梨縣笛吹市市長倉嶋清次、山梨縣甲斐市市長保坂武、日華友好廣島縣議會議員連盟會長山木靖雄、八王子市議會議長福安徹、東京都板橋區議會議員高橋政憲、韓國釜山市副市長鄭京鎮、全羅南道莞島郡郡守申宇徹、美國洛杉磯市副市長凱莉·波娜、夏威夷州檀香山市市長柯德威爾、法國馬賽市副市長博論、印尼國會副議長阿古斯·赫曼多、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州州長事務政務次長古瑟琳、駐臺北韓國代表部代表趙百相、美國在台協會台北辦事處處長梅健華、法國在台協會新任代表紀博偉、駐台北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推廣辦事處代表肖國君、瑞士商務辦事處處長傅瑞、以色列駐台北代表處代表游亞旭、澳洲辦事處代表雷家琪等。

### 二、姊妹市、國際友好城市互訪交流

為強化本市外交關係網絡，本府積極與姊妹市、國際友好城市緊密交流，並整合本市資源，推動各局處有關業務交流，提升各領域之國際合作。

#### (一)各局處合力推動姊妹市關係

為提升與姊妹市之關係，由本府秘書處擔任聯繫窗口，協助各局處與姊妹

市進行相關業務交流，包含互訪、業務考察及專案活動等，以促進各局處業務與國際接軌，深耕姊妹市關係，達到互利雙贏之效果。本期辦理主要活動為：

1. 104 年 8 月 7 至 10 日，由本府蔡副秘書長率領本市桃源區興中國小原住民舞蹈團，參加日本東京都八王子市「八王子祭」慶典活動，以原住民傳統歌舞呈現原住民族的祭典活動，演出獲得當地民衆熱烈迴響。(合作局處：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2. 104 年 9 月 2 日，本市岡山國中組團至釜山姊妹市與當地鶴章中學締結為姊妹校，岡山國中學生並進行舞蹈與扯鈴等藝文表演，與當地師生互動交流；同年 11 月 10 日至 14 日鶴章中學亦組團回訪交流。(合作局處：教育局)
3. 104 年 12 月 26 日至 28 日，八王子市教育委員會生涯學習政策課井上茂課長帶隊，特別派遣八王子市青少年軟式棒球隊至本市忠孝國中及前金國中進行友誼賽，兩市進行友好城市的交流，期許學子們繼續精進球技，並進而建立國際友誼。(合作局處：教育局)

(二)其他重要姊妹市交流活動

1. 參加澳洲布里斯本市「2015 亞太城市高峰會」  
104 年 7 月 4 日至 11 日，由本府許副市長率領經發局、都發局及秘書處，以姊妹市及「2013 亞太城市高峰會」主辦城市之身份，前往本市姊妹市澳洲布里斯本市，參與「2015 亞太城市高峰會」。今年大會主題為「亞太地區商業和領導力」，下分四子題「全球型城市」、「數位化城市」、「未來型城市」及「以人為本的城市」，探討城市發展所涉之創新力、科技產業、建構智慧社區、環保議題及基礎建設等議題。除了參加大會，本市也受邀參加姊妹市聯合歡迎會、市長論壇及市長午宴，同時拜會布里斯本市市長，商討雙方未來合作方向，並邀請布市參加「2016 國際港灣城市論壇」。另外，市府團隊也在大會期間，與出席爭取「2017 亞太城市高峰會」主辦權的巴拿馬市長會晤，兩市同意未來朝締結姊妹市方向前進，加深雙邊合作。
2. 邀請美國洛杉磯市、法國馬賽市與韓國釜山市參加「2015 國際港灣城市研討會」  
104 年 8 月 14 日至 15 日，該研討會邀請美國洛杉磯市、法國馬賽市、韓國釜山市等三位副市長與陳菊市長同台，分享國際港灣城市的崛起與發展，擘劃港灣城市未來的發展願景。秘書處亦協助安排官式拜會及相關參訪行程，強化彼此關係，增加未來合作機會。

3. 參加韓國釜山姊妹市「友好及友好合作城市公務員市政研修」

104 年 11 月 10 日至 13 日，由觀光局與教育局派員參加，除了參訪該市市政建設，並藉由兩市涉外事務人員交流互動，增進彼此之瞭解和友誼，以利提升雙方未來合作之動能，深化雙邊關係。

4. 本市國立高雄大學學生參加韓國釜山國際交流財團舉辦之「釜山未來領袖營」

為提供本市大學學生至姊妹市觀摩與學習機會，增進彼此交流互動，並藉機行銷我文化，由國立高雄大學遴派 2 名學生，於 104 年 12 月 14 至 20 日參加「釜山未來領袖營」，未來本府亦將邀請參訪之同學參與城市行銷相關活動，以進一步合作及體驗本市與姊妹市之深度城市外交互動。

(三) 賡續推動與國際城市締結姊妹市或友好城市

除現有姊妹市外，本府將增進與其他國際友誼城市之交流，並視雙方城市規模、屬性及其交流效益，賡續推動與國際城市締結姊妹市或友好城市，並持續以「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為平台，推動與國際港灣城市建立合作關係，目前規劃中之主要城市計有：

1. 巴拿馬市

本府於參加「2015 亞太城市高峰會」大會期間，與巴拿馬市長會晤，雙方同意未來朝締結姊妹市方向前進，加深雙邊合作。未來將邀請該市參加「2016 高雄燈會藝術節」及「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進行城市交流，並藉機簽署姊妹市協議書。

2. 以色列海法市

推動本市與以色列海法市締結姊妹市案，刻由以色列駐台辦事處暨我駐以色列代表處協助洽商，未來將邀請該市參加「2016 高雄燈會藝術節」及「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強化雙邊交流。

3. 英國利物浦市

為拓展本市在西歐之國際人脈，業由我駐英代表處協助，與英國利物浦市建立交流關係，且基於利市為英國重要海港，明年將特別邀請該市首長組團來訪參加「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期以此合作平台，續推動兩海港城市建立正式合作關係。

4. 哥倫比亞考卡山谷省

推動本市與哥倫比亞考卡山谷省締結姊妹市案，雙方期盼更進一步強化關係，相關進展刻正協商中。

5. 日本熊本縣、熊本市、宮崎縣、秋田縣、長野縣、群馬縣、橫濱市暨韓

國慶尙南道、仁川市、光州市等東亞城市

持續透過積極簽署加強合作備忘錄方式，並整合各本府機關及各界人士之力量，以深化與各城市之實質交流及合作關係，並更進一步拓展本市於國際間之友誼合作版圖。

### 三、城市行銷暨交流活動

本期主要活動為 104 年 11 月 7 日辦理「2015 看見高雄-國際人士訪高之旅」文化體驗活動，邀請包括加拿大駐台北貿易辦事處代表 Mario Ste-Marie 伉儷、美國在台協會高雄分處長杜維浩伉儷、日本交流協會高雄事務所副所長山下文夫、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副代表 Robert de Vries、西班牙商務辦事處秘書長 Andrés Rodas Tejada、駐台北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推廣辦事處簽證領事官 Gaetana Farruggio、ICRT、空中英語教室代表及平日幫忙高雄市政府推動國際化工作的國際關係小組委員等，總計有來自 8 國近 20 人，上午參訪橋頭區十鼓文創園區，觀賞「水劇場」演出，並品嚐高雄在地食材，下午則觀賞「2015 戲獅甲」精彩絕倫的水上獅王爭霸賽，及試乘全台第一條，同時也是全世界第三條無架空線的水岸輕軌，體驗高雄邁向綠色城市所建構的零排污綠色交通網絡，本府最後贈予外賓高雄在地甲仙芋頭酥，希望讓他們能品嚐到高雄道地特產，及贈送最夯的藍白拖一卡通，希望各國使節能拿著這張一卡通，乘坐輕軌及捷運在高雄走透透，也希望藉由這樣的邀訪活動，讓高雄在國際上發光發熱，促成更多實質性的國際交流，使高雄與國際接軌，更進而嘉惠廣大的市民朋友。

## 貳拾伍、研 考

### 一、研究發展

#### (一)專題委託研究

參照市長施政理念及大高雄區域發展趨勢，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104 年度進行「1999 巨量資料分析及深化運用研究」，導入巨量分析技術，分析及預測民怨類別、反映事項等，為 1999 萬事通進行總體檢，更精準掌握民意及提供即時性服務，並由巨量分析所產製的關聯性結果，回饋 1999 萬事通管理機制，讓 1999 萬事通更貼近市民。本案已於 104 年 11 月簽約，研究期程為 11 個月，俟完成後將報告及參採情形表送本府相關機關參考。

#### (二)機關自行研究

為推動施政創新研究，活化行政效能，依「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案件評審獎勵要點」，鼓勵本府所屬公務人員自行提案研究及研究成果報告參加評

審。

104 年度各機關學校提送研究發展計畫 58 案，經審查核定 40 案進行研究，其中研究經費補助 23 案計 85,000 元，104 年 9 月提報參與評獎報告 31 篇，經專家評審獲獎報告 15 篇，其中甲等獎 5 篇、乙等獎 4 篇、佳作獎 6 篇，依獎級個別核予 20,000 元、8,000 元、5000 元獎金及獎狀乙幀，共核發獎金 16 萬 2,000 元整。獲獎報告並登錄研考會網站「自行研究成果網」，供相關研究者線上查詢參採運用。

(三)市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

為鼓勵並培養大專院校研究生對高雄市政建設的關注，提供具體、深度的研究成果及建議，供市府團隊政策研訂及執行參考。獎勵對象為全國各大學校院博、碩士研究生，其論文主題以高雄市政為研究內容者，均可依規定向本府研考會提出申請，104 年度撰寫學位論文獲補助人數共 5 名，獲選優良市政建設論文人數共 3 名（均為碩士）。

(四)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修訂年度「高雄市政府提升服務品質實施計畫」，據以督促各機關訂定執行計畫及工作計畫分層推動，全面提升服務品質。104 年 7 月 28、30 日合與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本府提升服務品質研習，各機關業管人員計 84 人參與。年底彙整機關填報之年度執行成果及創新作為個案，將績優標竿個案分送機關參考推動。

依據「高雄市政府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委外辦理本府 104 年度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上、下半年各一次。下半年測試結果市府整體成績 86.22 分，64 個受測機關（一級機關及區公所）中：核列特優（90 分以上）機關 15 個、優等（85-89 分）機關 30 個、甲等（80-84 分）機關 11 個、乙等（70-79 分）機關 8 個，測試結果函送受測機關改善及年度獎勵依據。

(五)辦理政府服務品質獎推薦

依據國發會「政府服務品質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八屆政府服務品質獎參獎機關推薦作業。本府提報消防局、水利局、地政局、都發局、工務局、大寮區公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等 7 個機關參獎。

(六)發行「城市發展半年刊」

「城市發展半年刊」以公民參與城市發展研究為創刊定位，於 104 年 12 月出版第十九期「打造銀髮族的幸福城市」，內容探討高齡化趨勢下，政府部門與民間團體應如何共同致力打造適合銀髮族生活空間、老人安全與經濟等議題；第二十期則以「智慧交通·綠色運輸」為主題，邀集專家學

者與市民一同以智慧、環保、低碳運輸概念，介紹高雄輕軌與未來交通發展思維，預計於 105 年 7 月發行。

(七)控管公務出國報告

本府訂有「高雄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書製作審核要點」，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本府因公出國列管件數計有 93 件，其中依限繳交出國報告書並登錄於「高雄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66 件，未繳交而在返國日三個月提出之期限內者，將持續列管出國報告及建議事項採行情形。

(八)配合中央政策，營造本市英語生活環境

為統一本市特色地區英譯名稱，本市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委員會召開多次審查會議，目前已審定英譯名稱計 789 項。

(九)辦理大陸事務

為讓本府各機關同仁更深入瞭解兩岸事務、法規及兩岸交流對南台灣帶來之影響，向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提報 104 年度本府各機關大陸事務研習會計畫，計有地政局、法制局、公務人員人力發展中心等 3 機關提報，並於 7 至 11 月陸續於辦理完成。

經統計本府 104 年 1 至 9 月接待中國大陸來訪團體共 136 場 2,893 人次。

(十)辦理高雄地區大學校長與市長聯誼會報

高雄地區 20 所大專院校孕育豐富的人力資源與學術能量，為提升城市競爭力不可缺的助力，本會議以「高雄的大學·高雄的智庫」為主軸，邀請大學校長與市府團隊進行意見交流與對話，俾利城市發展穩健踏實。截至 104 年 12 月已辦理 9 次會議，104 年下半年度會議業於 12 月 16 日假文藻外語大學辦理完竣。

(十一)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建構青少年參與社會發展、社區服務、創意活力發展空間，將「生日公園-生命之屋空間活化」案委託高雄師範大學經營管理，提供青年學生社區參與、創意交流的平台，辦理各項展覽活動，與社區居民互動，使青年的藝術創發能量能扎根社區。104 年 7 月至 12 月已辦理「新人魚」、「《"星星"快閃~來搗蛋!》-星星王子創作聯展」、「Baby，我想說，我想說……」、「《合作社》實驗計畫」等 4 場次展期計畫。

(十二)民意調查

即時掌握各項評比調查、以貼近民意，並作為本府施政作為改善之參考，104 年度已執行 3 次調查。

二、綜合計畫

(一)配合市長任期重新訂定 104-10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為落實市長施政理念，發揮市府團隊能量，爰請各機關配合市長任期重新訂定本府 104-10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俾切合市政推動之目標，提升整體施政績效。

本府研考會辦理 104-10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前置作業，函請各機關於 104 年 1 月 20 日前提報計畫書，並邀集本府財政局、主計處、人事處、工務局、都發局等機關擔任審查委員，先進行書面審查；另於 104 年 3 月 11 日至 3 月 27 日期間，聘請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召開 6 場次審查會議，提供第二次審查意見，各機關並依審查意見於 104 年 4 月完成修訂，經彙整於 104 年 5 月 1 日簽報本府核定；並於 104 年 7 月 2 日完成 104-10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彙編本及光碟印製，並函送機關確實執行，俾達成本府「最愛生活在高雄」之中程施政目標。

(二)辦理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本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本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各機關提報總經費需求 316 億元，本會於 104 年 7 月辦理現勘、8 月完成審查，核列本府公務預算 88.55 億元、基金預算 76.21 億元。最終審定資料提供本府主計處納入年度預算編列。

(三)策訂本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

配合本府 104-107 年中程施政計畫目標及機關年度業務發展需要，釐定本府 105 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彙整為本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於 104 年 9 月 8 日送市議會審議，並配合市議會審定市府總預算結果，再辦理施政計畫內容修正，核定本於 104 年 12 月 29 日彙編完成送市議會。

(四)統籌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

本府經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之 104 年「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補助作業，本府 2 案獲核定補助，經發局「因應氣候變遷衝擊高雄市產業暨工業用水調適行動計畫」於 104 年 4 月 20 日獲核定補助，核定經費 300 萬元，針對「氣候變遷下易受衝擊之生產設施區位調適對策並推動自主防災」、「工業用水調適對策並辦理工業節水先期輔導方案」及「工業區能資源整合節能效益」三大主題進行研析，預計 105 年 1 月及 4 月辦理兩場跨局處會議，以「產業防災調適」、「工業用水調適」為會議主軸，貫穿計畫三大主題。另一案都發局「高雄市智慧國土規劃模式建構暨實證」計畫案於 104 年 5 月 21 日獲核定補助，核定經費 250 萬元，分三期進行，104 年 10 月 19 日完成第一期工作項目，計畫案所提議題皆採跨部

門整體發展規劃作法，以發揮本府施政的最大效益。

### 三、管制考核

#### (一)年度施政計畫管制

本府 104 年度施政計畫計列管 204 案，計畫主管機關應依據年度作業計畫確實執行，且每月覈實填報執行進度；進度落後或年經費支用比未達 80% 時，均應分析落後原因並研提改善方案。另本府為解決公共工程遭遇的問題及檢討落後案件，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 3 次，期各案件可如期如質完成。

#### (二)市營事業考核

針對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公司、動產質借所、輪船公司等 3 家市屬事業機構，每年定期辦理自我考核與初核，並由本府邀集學者專家與本府代表辦理複評，本年已於 104 年 7 月 22、23 日及 8 月 13 日辦理，且於 104 年 10 月編印「103 年度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考核報告」函送各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並依所建議事項改進。

#### (三)基本設施補助計畫案件列管

本府 104 年度基本設施之列管經費為 45.11 億元，計列管 133 案，104 年曾召開 6 次公共工程督導會報，督促各執行機關依預定期程執行相關計畫，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已結案 123 案，發包率 100%，結案率 92.48%，完工率 99%，驗收率 96.99%，預算達成率達 99.9%，皆已達成國發會各項衡量指標滿分標準。

#### (四)道路交通安全業務督導考核

本府已邀集專家學者於 104 年 12 月 14、15 日辦理 104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及「道安扎根強化行動計畫」之實地查證，並於 12 月 21 日辦理地方初評之書面考核及綜合座談，預計於 2 月將初評報告書函送各機關參考，以使各機關道安相關工作更為精進。

#### (五)公文處理督導考核

本府公文查訪小組為瞭解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已於 104 年 8 月 17 日至 9 月 17 日進行公文查訪，計訪視本市圖書館、本府環境保護局、新建工程處、警察局、工務局、水利局、養護工程處、勞工局、經濟發展局、教育局等 10 個機關，針對訪視結果提出建議供各該機關參考。

#### (六)各區公所重要工程案列管

為掌握本市各區公所辦理之重要工程案進度，本府研考會針對 104 年各區公所辦理中工程達 100 萬元以上之案件進行列管，定期提報市政會議或召



開公共工程督導會報檢討工程案件進度，截至 104 年 12 月，各區公所辦理中工程案件繼續列管計 13 件，召開公督會報計 2 次，持續追蹤各區公所工程案辦理情形，督導工程如期如質完成。

#### 四、工程品質查核

##### (一)辦理工程進度及品質查核

1.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等規定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進行查核作業。
2. 101 年 3 月起一般查核案採改良式不預先通知方式進行查核，即將每季（約 1-3 個月前）欲查核案件預先函知各工程主辦機關，於查核前 2 日再以電話告知受查機關（公文於查核當日執達）。屬全民督工通報、民衆陳情及複查案，則仍以不預先通知方式辦理，於查核前 2 日通知受查機關。
3. 依據各案工程性質不同聘請 2 至 3 位外聘委員擔任各案查核委員，透由此一外部稽核機制，以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品質。
4. 104 年 7 月至 12 月，查核及複查施工中之工程計 74 件次（含查核案件 63 件及複查 11 件），在查核過程中發現之施工缺失，除當場要求施工單位及監造人員督促承包商確實改善外，並提出查核建議或改進事項，函請各受查機關限期改善，受查機關應督促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於 30 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再報查核小組備查。
5. 依據「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第 10 條規定暨「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按季填報查核結果後函送工程會，104 年 7 月及 11 月分別函送 104 年第二、三季季報表，因填報情形良好，故無工程會退回要求修正情形。

##### (二)追蹤全民督工辦理情形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101 年度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 15 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 1999 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並於 101 年 2 月 6 日起正式實施。
2. 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通報案件共 82 件，均已辦理完竣，並回報通報人。

##### (三)加強辦理教育訓練

1. 為增進本府工程主辦機關對於公共工程實務的能力，於 104 年 07 月 22 日與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合辦「高雄市政府 104 年

度公共工程實務研討會」，本府計有 30 人參加。

2. 爲使工程主辦機關了解瀝青混凝土廠驗廠程序及相關重點，於 104 年 11 月 12 日辦理「瀝青混凝土廠驗廠試辦作業」教育訓練，共計 34 人參訓。
3. 爲汲取國內重大公共工程之優質管理與工程技術經驗，爰邀請本府新工處及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合辦「104 年度公共工程觀摩活動」，於 104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五）觀摩「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及「台中國家歌劇院」，本府同仁及技師公會計有 69 人參加。

## 五、聯合服務

爲貫徹「把市民的小事當做政府的大事來辦」的施政理念，本府於四維行政中心辦公大樓一樓以聯合服務的方式，調派市府相關機關優秀人員進駐本府聯合服務中心，提供市民單一窗口便民服務之工作，近期各類服務成果分別摘述如下：

### (一)市政業務諮詢

除臨櫃服務外，本府並設有 1999 爲民服務專線，提供市民市政業務諮詢窗口，達到立即、迅速、便捷之服務目標，104 年 7 月至 12 月諮詢服務案件數爲 91,956 件。

### (二)受理人民陳情

提供民衆電話、臨櫃、網路（市長信箱）、書面及傳真等多元反映管道，並透過「線上即時服務系統 Service Online」後送承辦機關迅速處理回復，自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人民陳情案件數爲 63,167 件、市長信箱案件數爲 22,039 件。

### (三)法律諮詢服務

聯合服務中心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並於 100 年 6 月 1 日起開辦三山（鳳山、岡山、旗山）區公所法律諮詢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受理法律諮詢服務 3,092 人次。

### (四)保健服務

提供市民測量血壓服務，服務時間爲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0 分至 5：30 分，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服務 504 人次。

### (五)本府話務中心（Call Center）

本府話務中心 97 年 4 月 1 日正式啓用，係以 1999 代表號提供民衆 24 小時全年無休之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電話服務處理總量 464,383 通、服務水準平均爲 56.25%，派工通報案件計有 42,954 件。

### (六)行動化服務

擴充多元服務管道，於 102 年 9 月 17 日啓動 APP 行動化服務，提供民衆運用行動載具或智慧手機，即時使用派工通報、市長信箱、主動推播市政新聞、活動資訊、交通資訊、里民防災等多項功能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受理 950 件。

## 六、資訊業務

### (一)市政資訊整體發展規劃與推動

1. 持續「數位創意人才創作育成平台」推動，截至 104 年 12 月底，累計人才庫 2,277 名，收納作品數 4,363 件；實體宣傳：學校或職訓單位共 8 所，網路宣傳：facebook、Youtube、學校或產業或公協會網站等共於 22 處露出；舉辦人才媒合會，成功簽署人才聘用意願書之數創人才 115 人、產業商家 11 家共同參與。
2. 推廣「跨機關便民服務整合資訊平台」，提供便民服務業務。104 年 1 月至 12 月止，免書證查詢推動增加稅捐稽徵處，累計達 129,686 次；跨機關通報件數達 3,989 件，對簡化行政流程頗有成效；通報端審核放行功能，及固定或客製化訊息之開發，不僅提升操作效益，更利於與民衆之溝通。
3. 提升「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功能，以因應 microsoft 於 103 年 4 月 8 日終止 Windows XP 之維護所造成之使用異常，及瀏覽器版本提升；將內部操作介面改版為 htm15（含聯合服務中心、機要科、各承辦機關、資訊中心等），以因應處理民衆陳情、反應民意之即時作業，可免爲民服務業務中斷。
4. 推動「資料開放平台」業務，促請各機關加強開放的資料集數量與品質之提升，104 年 12 月止，本府各機關所公開於平台之資料項目數達 446 項；另與社群協作，完成本府預算資料視覺化呈現，及環保局煙囪排放即時監測資料視覺化呈現，使市府施政更貼近民衆，促進公民參與市政之意願。

### (二)市政網站服務開發及應用

1. 完成「本府網頁及郵件資安漏洞掃描檢核」作業，進行全府計 75 個機關網頁及郵件資安漏洞初掃作業，針對現有各主要機關網頁及全府共通性業務主機進行資安漏洞掃描檢核，並協助有漏洞的 14 個機關進行功能修補調整後，再進行複掃至完全修復，確保本府全球資訊網及各機關網頁系統的安全及順暢性，提升整體市政爲民服務品質及公共事務政策行銷度。
2. 完成提升「全府機關網站寄存設備」效能，建置高可靠度資料備份及資

料庫寄存環境，強化資料庫安全備援機制，提供安全可靠的各機關網站寄存及中英文版官方網頁製作共用環境平台，截至 104 年 12 月底已容納達 187 個機關，大幅節省各機關網站建置與管理費用成本，達到主機環境資源有效共享共用目標。

3. 完成「全府電子郵件系統平台功能提升」委外服務案，為因應本府各機關員工使用電子郵件系統人數及郵件流量大幅成長，擴充購置電子郵件系統相關郵件資料儲存設備，並強化相關安全備份及備援機制，達到信件安全傳遞、順暢不中斷服務作業，提升各機關公務處理效能。
4. 完成「全府全球資訊網功能提升」委外服務案，進行本府首頁網站版型、後端管理平台資安管控、檔案類型 ODF 格式檔上傳等改版升級並採用響應式網頁設計模式，提供各種行動載具設備最佳視覺與圖像化瀏覽體驗效果，便利民衆快速獲取本府各項最新市政透明資訊，已連續 2 年榮獲行政院國發會全國「網站營運績效檢核」滿分的最優異成績。
5. 104 年 9 月底完成本府 104 年度第二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檢測，針對本府各一、二級機關（不含警察局及衛生局所屬）及區公所等資安 A、B 級單位進行資安演練，以提高本府員工電子郵件使用安全警覺性，不定期發送相關郵件資安電子報，強化各機關對電子郵件的資安管理，確保達成資通安全作業規範。
6. 完成本年度本府各機關網站及主題網檢核作業，共檢測 241 個機關及主題網站資訊的正確性與時效性，藉以提升各機關網站資料可靠性及便民服務品質。
7. 完成 105 年度本府資訊設備預算先期審議作業，先期審查各機關暨學校所提年度資訊設備概算需求，於本府財政艱困下，統籌運用各項資訊資源設備，以發揮最大使用綜效。

(三)本府整體資訊安全防衛

1. 持續推動 ISMS 資通安全管理制度。  
本府資訊中心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自 96 年取得 ISO27001 認證後，每年皆完成驗證複核，104 年度下半年完成內部稽核作業、資安管理審查作業，及新版外稽複核作業，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正確實施。
2. 104 年 10 月完成辦理本府各機關「資通安全通報演練」，測試於資安事件發生時，能否正確、快速執行通報作業，加強資安事件處理反應能力，降低資安事件危害。本年度演練按時通報合格率高為 97.2%。
3. 持續辦理弱點掃描、資安監控與網路流量管控，提供本府順暢安全的網路服務。

- (1)持續結合市府防禦系統功能，落實資安防護措施，加強各項通訊埠之嚴格管控，執行本府對外服務主機弱點掃描與防護，確保本府資通安全，阻絕駭客與病毒入侵於境外。104 年 7 至 12 月止，累計掃描出各機關有 66 台主機有重大弱點，及時完成修補作業。
  - (2)持續執行資安事件監控 (SOC)，整合運用「網路流量管控稽核系統」、「入侵偵測防禦系統」，提供資安威脅事件分析與防範、預警處理，改善本府網路執行效能，縮短服務中斷恢復時間，確保資訊服務持續性。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各機關流量異常開單 807 件，資安預警開單 132 件。
  - (3)持續進行網路頻寬效能改善工作，維運 WSUS 系統 (Windows Server Update Services)，適時解決府內電腦因同時執行 Windows 更新頻寬壅塞問題，確保公務使用正常順暢，現況計有 2,563 台 PC 加入，確保府內各局處電腦系統安全性漏洞更新時都能在最短時間內修補完成。
- 4.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建立資安防衛正確觀念。
- 104 年 7 月辦理本府資安 A 級機關資訊中心，駭客攻擊技術與系統弱點管理課程、資料庫管理與稽核實務課程，以增強資安專業能力。
- (四)市政資通訊基礎建設及服務
- 1.執行本府共構機房設備維運  
包括各種基礎設施維護、更新，含機房空調、電力、網路、防火牆、資安防護閘道及電腦故障排除、消防系統檢測等，以提供機房資訊設備安全及穩定的運作環境。104 年 10 月完成市府光纖骨幹網路系統汰舊換新、11 月完成四維機房防火牆及入侵偵測設備特徵值及病毒碼更新、12 月完成四維及鳳山機房水冷空調系統冷凝器管路酸洗。
  - 2.廣續推廣「市府虛擬化資訊平台服務」  
透過虛擬化技術，整合伺服器、網路、儲存等軟硬體設備資源，減少主機、儲存採購成本，降低電力與空調需求，達到高度資源使用與節能減碳效果。目前支援人事差勤系統、全球資訊網、開放資料系統、商業智慧系統等 70 台虛擬主機服務，對提升資訊業務效率績效卓著。104 年 9 月完成虛擬化資訊平台版本更新及記憶體擴充，提供市府各機關穩定、高效能、安全虛擬機服務。
  - 3.推動 iTaiwan 無線網路服務  
配合行政院 iTaiwan 無線上網服務。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府建置有 232 個熱點：區公所 (42 點)、戶政事務所 (37 點)、全部地政事務所

- (12 點)、醫療院所 (9 點)、全部稅捐分處 (12 點)、觀光社會文教 (38 點)、市立圖書館 (60 點)、其他 (22 點) 等民衆洽公地點。
4. 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發展推動小組執行 IPv6「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推動方案」，推動政府優先進行 IPv6 網路升級，引導產業掌握創新價值與研發商機，促進網路升級無縫移轉，確保網路服務不中斷。相較其他縣市，率先業於 104 年 6 月底已完成本府各機關網站外部服務系統支援 IPv6、IPv4 雙協定服務，並持續至 104 年 12 月底，維持高連通率。
  5. 維運本府免費網頁電話，提供民衆免費連繫 1999 高雄萬事通與市府各機關，取得相關市政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計 214 通，提供市民快捷、優質的市政服務管道。

## 貳拾陸、原住民事務

### 一、貫徹執行「原住民發展計畫」

積極推動 104 年原住民各項執行計畫 (包括推展教育文化、促進就業、輔導經濟事業、增進社會福利等)，本府原民會將依據本市原住民實際需要，持續規劃相關教育文化、就業、福利、產業政策，藉以提升都會生活品質及競爭力。

###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 (一)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

爲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本府原民會 104 年度部落大學課程採自行辦理，第二學期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計 4 大類學程共計 31 班，學員人數 494 人。

#### (二)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

1. 族語增能研習班：於市立空中大學辦理第二階段族語師資增能研習課程，連結本市參與族語增能培訓計畫及族語振興計畫之族語老師，實施全族語生活溝通式教學法，營造沉浸在全族語的情境中學習。係以分阿美、布農、排灣及魯凱 4 族語別之班級辦理教案設計、教材編輯、教材教法及語料收集等課程內容及行前作業，共計 21 小時，藉以增進族語老師教學專業能力，及提升族語教學品質，受益人共計 39 人。
2. 沉浸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於市立空中大學及沉浸式族語列車移動教室辦理「『族語列車行動教室』104 年沉浸式族語體驗活動實施計畫」，規劃族語課程 (族語學習據點-教會)、食衣住行、藝術、歌謠舞蹈、族語闖關及成果展示等課程，以增進青少年學習族語之興趣，打造族語學習

環境；結合族群文化特色，創造學習族語的新風潮；利用全族語方式貫穿活動，使學生沉浸於族語、享受族語之樂趣，進而開始願意說族語，勇敢說族語、輕鬆說族語及習慣說族語，受益人共計 64 人。

3. 2015「原音唱出希望」高雄市原住民詩歌詠讚音樂會：在鳳山體育館結合衛生局、基督復臨安息日會台灣區會辦理『健康城市 Hope 高雄』系列活動～2015「原音唱出希望」高雄市原住民詩歌詠讚音樂會，約 3,000 人參加，並頒發族語環境據點之 10 教會及族語學習家庭和族語自學家庭優選 21 戶族語光碟之頒獎，以資鼓勵。

### (三)族語環境營造

1.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 (1) 在本市前鎮區凱旋四路口站候車亭旁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文化藝術裝置與族語 QR CODE 啓用記者會」，在都會中建立原住民族公共藝術，將候車亭提升成露天博物館。在佛公站、凱旋四路口站候車亭施作原民裝置藝術及原住民族問候語（含 QR Code 張貼），以達到原住民語言文化保存、傳承與推廣之目的。
- (2) 在本市前鎮區凱旋四路口站候車亭旁辦理「8 月 1 日搭公車免費贈送限量版 16 族花媽一卡通」活動。
- (3) 與交通局及本市所有公車業者結合在本市所有公車上張貼族語 QRCode，讓更多人能隨時學習 16 族問候語，計有 1,000 餘輛公車。

### (四)辦理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為加強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學習及興趣，辦理 104 年度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班 4 班〈桃源區、那瑪夏區、茂林區及大寮區〉，受益人數 108 人。

### (五)核發 104 年度下半年幼教補助

第二期學齡前幼童托教補助定補助 767 人，核發新台幣 7,050,334 元整。

### (六)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第二期核發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共 600 人次，金額 146 萬 4,000 元。

### (七)辦理 2015 高雄市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

為讓本市原住民有良好娛樂及健全身心，於迷瑪力球場舉行壘球賽活動，推廣運動教育，共計有 22 隊參加，參與人數計 450 人次。

### (八)續辦「午安原住民」、「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

為讓市民朋友認識原住民音樂、藝術的文化意義及現代發展面貌，及有效宣導政令，落實政府與民衆雙向溝通，本府原民會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每周六上午 11 時至 12 時播出「原住民音樂坊」廣播節目；每周日下午 1

時至 2 時播出「午安！原住民」廣播節目。

(九)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04 年度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18 場次。

(十)補助本市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福利服務活動

104 年度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及同鄉會辦理公益彩券盈餘基金辦理原住民福利服務活動共 15 場次。

三、辦理原住民福利服務活動

(一)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 1.辦理原住民青年職涯咖啡論壇活動，提供青年職場生涯規劃之方向及思考，並了解原住民社會福利及就業議題，提供原住民青年具體思考個人生涯並規劃未來，計 150 人受益。
- 2.辦理原住民大專學生暑期工讀計畫，提供公、私部門計 46 個工讀名額，給予大專生職場體驗機會，並提前培養就業力。
- 3.辦理就業媒合活動及就業博覽會 13 場次、參與人數計 111 人次，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登記就業人數 128 人，輔導安置就業 143 人，追蹤關懷輔導 1,920 人次，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 4.培養本市原住民多元化技術專長，鼓勵參加職業教育訓練，增加就業能力，訂定補助計畫，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補助 11 人。
- 5.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104 年 7 月至 12 月考取丙級技術士證 113 人、乙級技術士證 8 人、甲級技術士證 1 人，共核發 705,000 元，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
- 6.104 年度開辦 4 個原住民職業訓練班，本府預算辦理 1 班「堆高機操作人員考照訓練班」；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 2 班「有機農作物栽培與實務發展研習班」、「家事管理及生活照顧人員訓練班」，及另案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款補助本市辦理「輔導原住民參加職業大客車訓練暨就業合一班」，共計 81 名學員參訓，培養原住民一技之長、提高就業力。
- 7.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32 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 80% 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二)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 1.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計 120 人次，核發救助金 1,074,445 元。
- 2.輔導原住民納入健康保險，促使原住民能獲得適切之醫療照護，減輕因疾病所生之風險，下半年度本市原住民族人約 306 人成功納保。



(三)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會原住民服務員及家庭服務中心人員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之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服務計 35 人次，轉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資源 3 案。
2. 聘任律師事務所擔任法律諮詢顧問，駐點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計 29 人次。
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計 3 人。
4. 執行 104 年度法律宣導-原住民地區法律義診活動計畫，特聘請執業律師至原鄉辦理共計 3 場次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四)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1. 核發購置住宅補助，每戶 20 萬元，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經濟負擔，促進房屋自有率，計補助 13 戶。
2. 核發修繕住宅補助（屋齡 7 年以上），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10 萬元，計補助 12 戶。
3. 補助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 10 年以上），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最高補助 6 萬元，計補助 6 戶。
4. 設置本市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低價出租（每月租金 3,500 元），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計出租 11 戶。
5. 本會為能紓解拆遷戶居住及家庭經濟負擔問題，避免住戶流離失所，至生活陷入窘困，規劃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租金補貼、山明國宅優先配置及租用鳳山區閒置房舍等安置措施，協助本市中華五路原住民佔用戶（拉瓦克部落）解決居住問題，安定其生活。

(五)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1. 辦理原住民族婦女權益教育講座與溝通平台活動 47 場次服務 1961 人次。
2. 加強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性騷擾防治等宣導工作累計辦理 70 場次服務人次計 3,208 人。
3. 連結高雄電台午安原住民節目資源，協助托播婦女人身安全、家暴及性侵害、性騷擾防治等相關宣導。
4. 邀集本府家暴防治委員會暨婦權會委員黃志中委員、本府家防中心、各區公所、派出所、衛生所及在地原住民組織社團幹部，召開 1 場次「推展原住民地區家暴工作會議」。

(六)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1. 辦理 104 年度原住民單親家庭培力－開發自身能力、創造自我價值課程計 22 場次服務人次 671 人次。
2. 設置 5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 1,056 人次。
3. 核發弱勢家庭資訊設備補助，最多補助 1 萬元，計補助 8 人，補助經費共計 77,510 元

(七)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續辦部落食堂服務計畫地點分別於三原住民區設 9 個據點，服人數 390 人，讓長者集中用餐，發揮互助精神、幫助貧困及獨居之老人，照顧老年生活並促進其休閒生活觀念。
2.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6 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3 站，服務人數 310 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等，其中達卡努瓦文化健康站評鑑成績為全國佳等。
3. 本會設置原住民都會農園（位於大坪頂坪鳳段），提供設籍本市原住民申請戶約 10 坪土地，申請人數共計 60 戶，農園不僅提供都會區族人耕種的環境，並藉此傳承教育下一代原住民傳統農耕的知識。
4. 本會執行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部落 3H 動力工程專案計畫，共輔導高中社區發展協會、建山社區發展協會、布農族永續發展協會及高雄市原住民文化藝術發展協會等 4 個協會，辦理環境清潔及綠美化家戶衛生與整潔健康促進與減重活力健康操運動創意方案，其中高雄市原住民文化藝術發展協會評鑑成績為全國績優獎。
5. 辦理原住民健康講座、愛滋病及自殺防治宣導暨健康檢驗活動 4 場次，參加人次 280 人，使民衆正確認識愛滋病及其傳染途徑並其預防之方法。

(八)整合政府機關、民間單位及非營利組織資源網絡

1. 邀集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部落文化健康站、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等社會資源，召開 1 場次原住民社福網絡連繫會議。
2. 邀集本府家暴防治委員會暨婦權會委員黃志中委員、本府家防中心、各區公所、派出所、衛生所及在地原住民組織社團幹部，召開 1 場次「推展原住民地區家暴工作會議」。

四、辦理原住民建設工程

(一)高雄市簡水系統輔導管理暨簡易修復及養護計畫

本計畫之工作項目係以建立健全之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管理為主，因任何

工程完成後皆需要營運管理，而營運管理之健全與確實，將影響工程設施功能之發揮與成效。目前已完成以下工作：

1. 檢討、更新部落 14 處簡易自來水系統普查資料並建立設施數量及座標數值資料，及可套繪至 GIS 圖層或 Google Earth 圖層。
2. 依本市簡易自來水事業管理辦法規定，輔導 14 處簡水管委會成立簡易自來水事業。
3. 輔導區公所及 14 處簡水管委會自主營運。
4. 輔導區公所及 14 處簡水管委會取得水權。
5. 輔導區公所及 14 處簡水管委會取得系統用地。
6. 輔導區公所及 14 處簡水管委會建置水費收取標準。
7. 辦理提升用戶接用自來水使用宣導講習並調查意願及分析。
8. 完成 14 處簡水系統財產調查及移撥。
9. 辦理 14 處簡水系統水質檢測。
10. 辦理 14 處簡水系統定期巡檢。
11. 各簡水系統設施維護及改善。

(二)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本案計畫係屬本府 101 至 104 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之延續性計畫，由本府編列預算配合辦理有關原住民部落自來水改善、原住民部落道路改善、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改善。

104 年執行情形：

- (1)計畫經費：5,000 萬元
- (2)執行進度：104 年度計畫工程案件共 11 件，至目前有 4 件完工，1 件施工中，6 件委託工務局新工處辦理中（施工中）。

(三)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 (1)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本府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共計爭取 9 件工程，經費約 1 億 1847 萬元。
- (2)截至 104.12.31 止，共計 7 件已完工、1 件規劃設計中（龍橋）、1 件委託工務局新工處辦理中（施工中）。

五、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輔導都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為積極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協助農特產品、手工藝品
  - (1) 7 月至 12 月假本會原住民主題公園聚會所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市集」活動，計 12 場次，每場約 10 攤商展售，銷售營業額計新台幣 502,500

元。

- (2)辦理「高雄市原住民族文化產業育成中心工藝匠師進駐暨工藝產業推廣計畫」，成立高雄市原住民族部落工場，並邀集 10 為工藝匠師進駐，於 8 月 1 日辦理第二場作品聯展（豐禾日麗一夏的收穫記）及 11 月 28 日第三場作品聯展（遊趣工藝—來自山林間的好氣息），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30 場次手工藝 DIY 體驗活動，到館人次達 5,426 人次。
  - 2.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發展經濟事業，104 年申貸成果統計：
    - (1)貸款總申貸案件 178 件，核准案件 112 件，核貸金額 30,150,000 元，撤件 66 件。查其未能申貸成功原因，大多係申請人本身債信不良致影響申貸。
    - (2)貸款諮詢輔導及受理案件計 301 件，辦理逾期戶輔導與訪視 192 件。
    - (3)另為加強辦理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於本市原住民聚會場所，大型活動場所及各教會、協會辦理基金貸款講習會計 13 場次，參加人數計約 955 人。提供原住民貸款融資管道及舒緩原住民個人或家庭小額週轉資金問題。
  - 3.104 年度原住民族深耕發產業行銷計畫
    - (1)旗山轉運站原藝坊 6 月 20 日開幕，共邀集 7 家工藝匠師進駐。
    - (2)10 月 31 日都會區辦理愛玉促銷活動，參加人次約 1,000 人。
  - 4.12 月 5、12 日那瑪夏區辦理聖誕月暨農特產品行銷推廣活動，參加人次約 500 人。
  - 5.為發展本市原住民族音樂產業及帶動周邊產業，由本會「高雄原聲擂台讚—原住民素人歌手徵選大賽」徵選出之 5 位歌手成為「高原 K5 形象大使」，於高雄物產館、高雄市原住民故事館駐點演唱，並於配合各局處活動協助表演，以協助行銷本市在地產業。
- (二)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 1.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截至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共計 131 筆，受益人數 34 人。
  - 2.辦理本市桃源區非原住民承租權繼承案 4 筆。
  - 3.核發茂林區等 3 公所為臨時需用公有土地本府原民會核定土地使用同意書計 2 筆。
  - 4.辦理高雄市茂林溫泉示範區先期規劃實施計畫。
  - 5.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核定獎勵金補助面積 289.44 公頃。

6. 辦理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輔導原住民保留地水庫周邊及主要河川 150 公尺以內六年生以上林木之禁伐及禁伐補償金之發放。
7.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面積約 1,343 公頃，獎勵金 28,777.8 萬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補助辦理。
8.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造林核定獎勵金補助面積 289.44 公頃，實際合格面積 246.51 公頃，實際核發獎勵金新台幣 4,352,600 元。
9. 推動原住民族地區土地及自然資源保育計畫：
  - (1) 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32 人
  - (2) 辦理自然資源保育教育訓練 90 小時
  - (3) 補植造林 9.14 公頃
  - (4) 造林撫育管理 282.85 公頃
  - (5) 崩塌地狀況調查 38 筆 43.05 公頃
  - (6) 違規利用土地清查及複查 40 筆 70.96 公頃
  - (7) 檢舉案件查復 7 件
  - (8) 衛星變異點案件查復 22 件
  - (9) 外來植物危害調查 17.01 公頃
  - (10) 外來植物危害防除 52.6 公頃
  - (11) 部落生態巡查 1381.1 公里
  - (12) 部落生態維護 13.9 公頃
  - (13) 溪流生態巡查 393.13 公里
  - (14) 傳統文化遺址清查及維護 4 處
  - (15) 部落傳統古道、步道清查及維護 120.6 公里
  - (16) 協助原鄉防救災工作、潛勢溪流土時監測案件 16 件

## 貳拾柒、客家事務

### 一、積極推廣客語學習課程，落實客語扎根

#### (一) 實施「客語沉浸教學」

##### 1. 生活客語教學

輔導本市各級學校開辦客語課程及客家文化活動，全力提供教學所需師資、補助教師鐘點費，104 年 7 月至 12 月本市共有 84 所國小、47 所幼兒園推動客語教學課程，上課人數國小 4,690 人次、幼兒園 3,656 人次。自 94 年迄今，累積客語學習人數達 13 萬 5,660 人次。

##### 2. 辦理「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

輔導美濃區 9 所、旗山區 1 所、杉林區 2 所公私立幼兒園實施「幼教全

客語沉浸教學」，並辦理師資培訓計畫，提升教師專業知能，以客語做為授課的主要語言，於授課過程中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使學童自然而然學會客語。

3. 辦理「國小客語復振計畫」

輔導美濃區龍山國小、美濃國小、新威國小及中壇國小 4 所學校參加實驗班教學，由 2、3、4 年級客籍老師協同配合，每月進行教師實作、課堂觀摩、教案撰寫，針對教師需求辦理師資培訓，提升教師客語教學知能，建立教學模式，以達到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之目的。

(二) 推動「家庭母語」

1. 與旗山醫院及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美濃、杉林、六龜、甲仙等 4 區衛生所聯合推動「家庭母語」，鼓勵父母跟孩子多以母語交談，並提供本府客委會製作的客語童謠專輯、出版品及嬰兒用品，落實母語扎根政策。104 年 9 月 1 日於美濃衛生所辦理宣傳記者會，廣邀各區母語家庭共襄盛舉。

2. 與客家委員會合作試辦「高雄市客語家庭學苑計畫」，鼓勵親子共學，培養家庭成員對客家語言、文化、民俗及技藝之認識，增加家庭成員使用客語意願及機會，落實客語學習家庭化，計開辦繪本創作、藍衫吊飾製作、客家創意童玩、慢遊美濃小鎮等 30 門課程，計 312 個家庭 1,086 人次報名參加。

(三) 開辦客家語言、文化課程

「客家學苑」及「美濃客家學堂」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開設客語中高級班、輕鬆說客語、客家木工、客家手工花香皂、客家拼布藝術、客家產業微創行銷、客家古禮、我等來講客家話、客庄繪本創作班、來自客庄的新姊妹等 19 門課程及 5 場名人講座，計 3,045 人次參與。透過不同主題與技能課程，讓民衆藉由寓教於樂的方式認識客家文化，展現客家多元豐富的文化藝術。

(四)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為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於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火車站、高雄榮民總醫院、國立科工館、本市三民區公所、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及美濃客家文物館等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升客語使用率，104 年計 119 名志工投入，7 月至 12 月服務時數共計 6,536 小時，服務達 8 萬 6,439 人次。

二、發行優質出版品，保存文化記憶

(一) 發行客家童詩歌謠專輯

104 年 11 月出版發行青少年客語創作專輯《X+Y 係幾多》，專輯曲風多元，集合了搖滾、流行、嘻哈、民謠、龐克、後搖等，搭上青少年的純真心情寫照及日常生活點滴，深獲民衆喜愛與好評。

(二)辦理「美濃地區戲院調查研究計畫」

為保存美濃客庄獨特的戲院文化，104 年 6 月至 12 月間進行文史調查，並於美濃辦理 2 場座談會，蒐集相關文史及故事，作為常民生活的重要歷史紀錄。

(三)辦理「美濃區白馬名家宋屋學堂調查計畫」

為保存美濃在地生活空間歷史記憶，發掘宋屋學堂再利用契機，辦理學堂調查研究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業於 104 年 10 月完成，研究結果將作為後續規劃整建之參據。

(四)辦理「瀾濃永安庄伯公祭祀空間研究調查計畫」

建立瀾濃永安庄伯公福廠的歷史論述，以及瀾濃開庄的歷史沿革，深化永安聚落上中下庄地區主題保存與再發展的文化內涵，總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預計 105 年 9 月完成。

三、推廣客家特色文化，促進文化傳承與發展

(一)辦理「2015 客庄 12 大節慶～高雄客家文化節」

104 年 11 月 14、21 日辦理「高雄客家文化節」，活動內容包含客家有囍婚禮、田園音樂節、客家文創及農特產品展、客家美食節、客家童玩 DIY、慢遊音樂地景旅遊、拔蘿蔔體驗等，計 1 萬 4,290 人次參加，獲得市民朋友和消費者高度評價與認同。以每人交通與餐飲平均消費 600 元計，約可產生 857 萬元產值，有效達成振興客家產業、帶動高雄觀光旅遊、活絡都會客庄的目標。

(二)辦理「客家還福祭典」

客家完福，又稱還福，是客家族群極為重視的傳統儀式，酬謝土地伯公過去一年庇佑的感恩習俗，104 年 12 月 10 日於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辦理「客家還福」祭儀，逾 100 名客家鄉親遵循客家傳統古禮儀式祭拜，傳承客家敬天謝地的禮俗文化。

(三)輔導社團發展，協力推廣客家文化

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輔導 47 個客家社團，開辦客家歌謠、舞蹈、技藝班等培訓課程、義民慶典、黃蝶祭、出版書籍等，公私齊力發揚優美的客家語言文化、振興客家傳統民俗。

(四)善用多元媒體，強化客家行銷效益

為推廣客家語言文化，讓其他族群認識貼近客家，自 97 年 5 月起與高雄

廣播電臺合作，每週一下午 4 時 5 分至 40 分，於 FM94.3 播出「最佳時客」現場直播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 四、活絡客家文化館舍

##### (一)成立「美濃文創中心」

於 104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舉辦開幕典禮暨開園系列活動，邀請藝文、音樂等十多組團體參與演出；同時舉辦「戀戀美濃河」展、「創意市集」以及「文創工作坊」等活動，達到宣傳美濃文創中心、推廣客家文化、刺激在地經濟的效益，共吸引 1 萬 1,000 人次參觀。

##### (二)強化「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績效

1. 新客家文化園區為南部首座都會型客家文化園區，園區內的圓樓餐廳、展售中心與演藝廳等建物均已出租民間廠商營運，引進民間資源及多元創新的經營理念，透過客家文化展演，搭配客家特色建築、美食，帶動觀光產業，繁榮地方經濟。

2. 圓樓餐廳及展售中心承租廠商（貳拾陸號企業有限公司）所經營客家料理及音樂餐廳頗受消費者青睞，使用天數近百分百，104 年 7 月至 12 月來客數計有 5 萬 7,973 人次。

3. 演藝廳承租廠商（集和娛樂事業有限公司）以歌舞、特技、短劇型態結合客家文化表演方式吸引遊客，一天表演 4 場次，目前營運良好，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 1 萬 1,150 人次參觀。

4. 與高雄市微風志業協會合作，每週六於園區戶外廣場辦理「微風市集」，推廣在地小農自產自銷的農產品及加工品，讓消費者與生產小農面對面接觸，直接瞭解農業生產或加工過程，採買安全健康的食品。另為推廣客家手工藝品及食品，每週六、日於園區木棧平台合辦「假日市集」，有效活絡園區。

##### 5. 辦理藝文展覽及文化體驗活動

為增進客家文化能見度，104 年 7 月至 12 月於園區文物館展出「童玩 fun 暑假特展」、「徐偉軒&巫其-跨限聯展」、「藍染創意展」、「客家諺語書法班師生成果展」等 4 場展覽，以及 21 場客家文化體驗活動，吸引逾 3 萬 6,075 人次參觀與體驗，豐富市民生活美學。

##### (三)強化「美濃客家文物館」營運績效

1. 「美濃客家文物館」係以門票收費為營運基礎，104 年 7 月至 12 月營收 125 萬 8,782 元，參觀人數計 5 萬 2,201 人次。另積極配合各學校辦理戶外教學，透過導覽讓學生認識客家文化，不僅增加市庫經費，更有效宣揚客家文化，提升客家能見度。



2. 吳連昌「從鋤頭到畫筆，一個老農夫的藝術生活」畫展

於 104 年 4 月 18 日至 8 月 30 日展出，作品內容從 1940 至 2010 年，跨越 70 個年頭，記錄了農業轉移、農人與農作生活的情感、美濃自然環境的變化，展現農夫畫家的生命精華，吸引 2 萬 1,429 人次參觀。

3. 舉辦「田野記憶-環境藝術創作班」，以在地的生態環境議題為核心，將 3 位駐館藝術家（羅元鴻、林純用和溫曉梅）半年來的創作結合美濃客家學堂師生創作聯展，吸引 2 萬 8,606 人次參觀。

五、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一)辦理「中庄歷史空間環境景觀整體規劃設計暨工程」

針對中庄歷史空間及美濃故事館、美濃警察分駐所、舊美濃戶政事務所等老舊建築整體規劃再利用，促成歷史建築文化空間再生，並建構觀光旅遊諮詢、藝文中心，業於 104 年 11 月完工。

(二)辦理「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以中庄歷史地景的門戶意象，兼顧地方 40 餘年來的圖書、藝文空間實質需求，新建一座集教育、圖書、文化、藝術複合式功能之「教育藝文館」，計畫總經費 1 億 833 萬元，業於 104 年 11 月完工。

(三)辦理「高雄市客家信仰中心整體風貌改善工程」

進行廟前廣場綠美化、加強夜間照明、停車空間及既有廁所整修等工程，型塑舒適的客家信仰中心，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保存客家信仰無形文化資產，永續傳承客家文化，業於 104 年 7 月竣工。

(四)辦理「鍾理和文學散步道調查研究」

保存知名作家鍾理和文學地景並串聯社區聚落、文化空間及產業，以規劃出完善的文學散步道旅遊路徑，總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預計 105 年 4 月完成，研究結果將作為後續規劃整建或運用之參據。

(五)辦理「北客六龜採樟史蹟聚落整體環境保存營造計畫」

保存客家聚落與人文史蹟，帶動客家重點發展區六龜、杉林、美濃、甲仙現有觀光產業，並達到活化沒落街區之目標，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500 萬元，預計 105 年 12 月底完成，完成後將爭取後續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

(六)建構愛河畔「客家文化走廊」—高雄市龍子里客家聚落資源調查研究計畫

以龍子里鄰近客家聚落發展歷史為文化基底，進行調查研究，以豐富大高雄多元族群文史觀光資源，總經費新臺幣 85 萬元，預計 105 年 6 月底前完成。

(七)辦理「美濃客家文物館典藏文物展示細部設計暨工程」

為有效運用美濃客家文物館館藏文物，並將客家常民文化以故事性主題傳

達，就館內現有典藏文物及展示空間，重新規劃設計，總經費新臺幣 900 萬元，預計 105 年 8 月完成。

(八)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積極爭取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補助款，協助本市各區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104 年 7 月至 12 月提報「月眉黃家伙房週邊環境綠美化規劃設計暨工程案」等 11 案計畫，獲核定補助 7 案，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 3,368 萬元，本府自籌 652 萬 4,000 元，有效保存、修復及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環境風貌，未來將繼續提案爭取中央補助，挹注本市建設經費。

六、輔導與行銷客家產業，提振地方經濟

(一)辦理「高雄市客家特色產品發展計畫」

延續 103 年「高雄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特色產品遴選、設計包裝及通路發展計畫」形塑「好客山農」品牌成效，持續協助美濃、杉林、六龜、甲仙區農特手工、加工品、手工藝產品商家辦理包裝設計及設攤設櫃行銷，另於 104 年 9 月至 11 月間辦理 2 場創業知能研習及 1 場座談會，協助在地青年創業準備，計 78 人參加。

(二)辦理「福安菸葉輔導站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規劃設計暨工程」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合作辦理美濃區福安菸葉輔導站活化利用計畫，獲客家委員會補助 2,474 萬元，將閒置的菸葉輔導站整建為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已於 104 年 12 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 105 年完成整建及委外營運，結合美濃在地的農牧、手工藝、文創等相關產業，將生產過程透過演繹或展售方式分享民衆，並提供藝文表演空間，讓地方相關產業可以兼容並蓄、相輔相成交流與發展。

(三)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留美培力實施計畫」

為鼓勵各領域優秀文創人才回流美濃創造文創實績，提升客庄觀光產值，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公告甄選 2 名文創人才，獎助最高 50 萬元獎金，為期一年駐地營運，期結合客庄人文地景及觀光資源，發展客家特色文創產業，創造青年返鄉創業機會。

(四)辦理「2015 南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

為推廣客家美食及產業，104 年 11 月 28 日與客家委員會假高雄蓮池潭物產館廣場合辦台灣南區縣市客家美食料理比賽，以南區六縣市在地客庄食材來進行競賽，計有 16 隊料理好手參與競賽、25 攤客家特色商品參與展售，現場並有客家藝文表演，吸引 4,230 名民衆到場觀摩。

貳拾捌、主 計

一、公務預算

(一)審編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

- 1.10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籌編，賡續實施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採「資源總額分配方式」將計畫與預算作緊密結合。為達適度控制歲出規模，歲出概算上限數額以104年度總預算為基礎，各機關非因法定支出自然成長、業務非自主擴增、公共安全急要及市府政策，不得提出額度外需求。
- 2.經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查結果，將原上限數額由1,093.71億元降為1,089.19億元，減少4.52億元，用以支援必定必要之新增需求。另對於老人與身心障礙者全民健保自付額補助，屬非法定社福支出項目，經檢討並訂定排富條款後，減少支出4.53億元。
- 3.105年度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相抵差短74.23億元，較104年度114.56億元，減少40.33億元，為合併後連續第5年下降。

(二)依法發布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

- 1.105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於104年9月8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10430843700號函，送請市議會審議。經市議會第2屆第2次定期大會三讀審議結果，刪減歲入7.2億元、歲出7.97億元，公債及賒借收入0.77億元。
- 2.於104年12月17日依法發布，並刊登104年冬字第23期市府公報，完成預算法定程序。

(三)依法核定各機關分配預算

- 1.105年度法定總預算，經本府分別行文各機關依「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暨「高雄市各機關辦理105年度單位預算分配作業補充規定事項」規定辦理分配。
- 2.於104年12月28日完成各機關分配預算核定作業，並督導各機關依規定有效執行預算，俾整體市政如期如質順利推動。

(四)依法審核 104 年度第二預備金動支案件

- 1.104年度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5億元，市府各機關於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項臨時政事與業務需要，先後依據預算法第70條各款規定申請動支。
- 2.全年度共計申請94案，金額7億6,763萬餘元，經核准動支66案，金額4億9,556萬餘元。

(五)督促積極辦理中央對市府計畫與預算考核，增裕市庫財源

中央對本府 104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考核結果，「社會福利」面向 96 分、「教育」面向 95 分、「基本設施」面向 92 分及「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

製及執行」面向 82 分，4 大面向考核成績均達 80 分以上，且總成績 365 分為全國第一，並獲中央增撥補助款 4,941 萬 9 千元，充裕市庫財源。

## 二、事業預算

### (一)籌編 105 年度各營（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依據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決議，核定各基金管理機關附屬單位預算案，並彙編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計編列業權型基金總收入 92.20 億元、總支出 91.74 億元、淨賸餘 0.46 億元，政事型基金來源 2,679.04 億元、基金用途 2,684.29 億元、淨短絀 5.25 億元。

### (二)依法發布 105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105 年度本市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於 104 年 9 月 8 日以高市府主公預字第 10430843700 號函，隨同 105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送請市議會審議。經市議會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6 次會議三讀通過後，旋將審議結果依法發布並刊登 104 年冬字第 23 期市府公報，完成法定預算程序。

### (三)擬定 104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申請保留作業

為提升各基金預算執行績效及財務運用效能，本市 104 年度基金預算專案保留審核原則，為「符合市政重大施政計畫或地方承諾事項，經衡酌下年度可付諸實施且無相關預算可調整支應者，若再另循以後年度預算程序辦理，恐延誤計畫推動時效者」之條件，並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以高市府主事預字第 10431167700 號函知各基金管理機構依限辦理保留作業。

## 三、公務統計

### (一)彙編市政統計書刊

本府主計處依據各機關公務統計資料，按月彙編「高雄市統計月報」及「高雄市統計快報」（摺頁）等電子書刊，並刊布於主計處網站，俾利各界參考應用及施政決策參酌。另為強化性別主流化業務推動，104 年 8 月完成 2015 年「高雄市性別圖像」手冊，電子檔並同步刊載於本府主計處網站，供提各界下載參閱。

### (二)即時發布重要市政統計資訊

本府建置各機關統計資料預告發布窗口供各界查詢，為落實發布作業，嚴謹規範各機關依據「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辦理市政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以提升統計資訊查詢服務。本府主計處並不定期辦理機關發布執行情形查核作業，查核結果函知受核機關依建議事項更新修正，提升政府統計公信力。

### (三)辦理各機關統計業務稽核複查

為強化各機關統計工作之辦理及提升統計品質，本府主計處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統計考核要點」，104 年 8 至 9 月辦理各局處公務統計工作考核，就各機關統計方案實施情形、統計資料時效、確度、提供與應用成效等事項辦理稽核複查。考核情形彙編「高雄市政府 104 年公務統計考核報告」函各受核機關就建議及改進事項研參辦理。本市 104 年並榮獲行政院主計總處年度評核各地方政府公務統計作業推動辦理績效為直轄市最優獎項。

(四)推動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

推動各機關撰研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提供市政參考，104 年各機關共完成 87 篇統計通報及分析；另主計處下半年撰提「高雄市因應高齡化社會長照資源與財政問題研析」、「103 年本市不同經濟戶長性別之家庭收支情形」及「圖書館利用與城市閱讀推廣活動概況」等 19 篇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供各界參閱應用。

(五)精進與推廣「高雄市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

本府主計處自 102 年起分 3 年辦理「高雄市社會經濟資料庫決策應用系統」建置作業，以整合本府各機關公務執行成果與決策所需統計資料，提供查詢及應用服務為主要目標。104 年除辦理完成第三期功能新增計畫，並輔導衛生局、教育局、警察局及稅捐處等 4 個機關，運用系統主管決策設計功能，研建首長決策資料查詢平台。

(六)健全行政區公務統計制度

為健全區政統計資料建置，本府主計處完成各區公所公務統計方案訂定推動作業，104 年 10 月 23 日辦理「高雄市各區公所 105 年統計作業推動第 1 次工作小組會議」決議 105 年 7 月各區公所應訂定公務統計方案函報本府核定實施，並輔導區公所辦理年度區政統計總報告籌編作業，完成總報告範例，提供區公所 105 年編製總報告參考。

四、經濟統計

(一)辦理物價調查，編布本市物價指數

本市物價調查分為消費者物價調查及營造工程物價調查兩種，均依規定日期派員查價，調查所得資料按月編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分析物價變動情形，編製「高雄市物價統計月報」電子書，並刊布於本府主計處網站提供各界查詢。另利用 EXCEL VBA 協助審核員精進調查資料審核作業，提升物價資料品質。

(二)辦理家庭收支調查

1. 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分為按年辦理之訪問調查及按月辦理之記帳調查兩

種。103年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結果及摘要分析業於104年8月下旬發布，並於104年10月編製「高雄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電子書分送各界參考。

2. 104年11月起開始籌辦104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前置作業（如執行宣導、教育訓練及實地訪查等），104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係由本市176個樣本里中抽選2,200戶家庭，自104年12月起展開實地調查工作。104年家庭收支記帳調查樣本計165戶，由記帳戶按日記載詳細收支帳，所獲資料經審核整理，按月將結果表寄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辦。

(三)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統計調查

104年下半年配合中央各機關委託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計有：

1. 按月辦理之抽樣調查：各業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人力資源調查。
2. 按半年辦理之抽樣調查：汽車貨運調查。
3. 按年辦理之抽樣調查：受僱員工職類別調查、青少年狀況調查。
4. 不定期辦理之抽樣調查：10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第2次試驗調查及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第1次試驗調查。

上述各項調查工作均如期順利完成，並將調查表件報送中央主辦機關彙辦，相關調查報告資料均提供本府參考應用。本市104年並榮獲行政院主計總處年度評核各縣市基層統計調查網綜合考核為直轄市優等獎項。

## 五、會計管理

(一)督促各機關加速執行資本支出預算

依「高雄市政府提升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實施計畫」，彙整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情形及預估至年底執行率，提報市政會議加強督促，並將預估執行率未達90%之主管機關列管加強督促，以提高預算執行效能及市府整體預算執行率。經初估104年度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率約為92%。

(二)積極督促各機關學校清理未結清帳項

彙整各機關學校未結清帳項辦理情形，將懸帳分類擬訂改善策略及方法，確實掌控督促重點，提升清理效能，於104年10月29日函請各相關機關積極清理加強管控，並防範新懸帳的發生。

(三)輔導各機關會計業務，精進會計資訊

1. 抽核各機關學校會計報告，提升會計資訊品質

抽核各機關學校會計月報，發現錯誤情形均促請查明或更正，並於下月份繼續抽核確認且適時給予協助，以提升會計報告品質。

2. 彙編104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函送審計機關查核

依決算法規定，彙編完成本市 104 度地方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於 8 月 31 日函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依法查核。

3. 辦理會計業務訪視，督促即時檢討改進

8 月至 10 月辦理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訪視，以收入作業管理、出納及財產作業管理、會計事務處理、內部控制作業及資本支出預算執行作業為訪查重點，本府一級機關由本府主計處派員實地抽查，計訪視 24 個機關，二級機關學校責由主管機關派員辦理，計訪視 86 個機關學校。訪查結果及建議事項函各受訪機關學校檢討改進，並督促追蹤其辦理情形，另彙整應行改善之共同性事項請各機關學校注意改進辦理。

(四) 加強會計業務講習訓練

為有效增進會計同仁專業知能，提升會計事務處理能力，7 至 12 月分別辦理內部控制與審核、決算編製作業等講習共 3 場次，參加者計 342 人次。

## 貳拾玖、人 事

### 一、增進組織功能、彈性控管員額

#### (一) 因應業務需要，修正組織編制

1. 修正本市小港區衛生所等 12 區衛生所編制表

衡量轄區面積、照護人口及管理業者家數等參數，併同衛生所因業務需求辦理職務分工，規劃小港區等 12 區衛生所組織編制表修編，進行人力調整，以促進衛生所人力配置妥適；本市各衛生所編制表修正後，編制總員額不變，維持總員額 519 (216) 人，自 104 年 10 月 1 日生效。

2. 修正環境保護局組織規程

為有效防治登革熱疫情，並掌握防疫資訊與擬訂防治策略，爰成立「登革熱防治隊」，藉由專責單位統籌辦理環境教育之宣導、病媒蚊孳生源之清除及稽查取締等業務，使防治工作與人力運用更有效率，在不增加機關總員額為前提下，修正組織規程第八條條文，並自 104 年 12 月 5 日生效。

#### (二) 擷節人事費用，實施員額管控

為擷節人事費支出，本府 105 年精簡管控措施，仍維持從員額精簡數量之管控轉化以抑制人事費成長之方式執行，各機關除賡續執行 104 年之員額精簡管控外，105 年度現職人員因年資或晉級所需增加經費 2% 部分，藉由管控人事費不成長，達成再精簡 2% 目標。

### 二、人力運用多元彈性、積極關懷弱勢權益

(一)內陞外補並重，活化組織人力

本府各機關秉持內陞與外補並重原則，辦理人員之任免遷調；外補職缺，均登錄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徵才公告。104 年 7 月至 12 月各機關外補 861 人；委任職晉陞 203 人、薦任職晉陞 619 人、簡任職晉陞 32 人。

(二)照護弱勢權益，進用身障人員及原住民

1.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789 人

本府各機關學校截至 104 年 12 月份止，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1,202 人，已進用 1,991 人，進用比例達 166%，超額進用 789 人。

2. 超額進用原住民 213 人

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至 104 年 12 月止，應進用原住民 77 人；已進用 290 人，進用比例為 377%，超額進用 213 人。

(三)協辦國家考試，服務南部考生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協助辦理國家考試南部考區試務工作，服務南部考生計 49,112 人。各項考試期間考生所需之住宿、餐飲、交通等均在本市消費，帶動本市餐飲、旅館及交通運輸等行業商機。

三、人事服務積極創新、榮獲獎項肯定

(一) 104 年人事業務績效考核本府獲評直轄市組第二名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加強人事政策之貫徹與執行，並溝通各級人事人員服務觀念，精進人事業務處理方法，辦理業務績效考核，本府獲評直轄市組第二名。

(二)本府員工協助方案（EAP）榮獲優等獎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推動人事機構協助公務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相關問題，使其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升其工作士氣及服務效能；並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提升組織競爭力，辦理推動員工協助方案評鑑，並表揚推動成效優良機關，本府獲優等獎肯定。

(三)榮獲美國 Brandon Hall Group 卓越人力資源管理競賽獎項

1. Brandon Hall Group 簡介

為美國大型管理顧問公司，協助企業進行人才發展與管理諮詢，客群來自全球，超過 1 萬多個客戶，該公司每年舉辦卓越人力資源管理競賽（HCM Excellence Awards Program），迄今已有 21 年，在業界頗負盛名，以今年為例，參賽者不乏 IBM、Toyota、WalMart、BMW、Microsoft、Xerox 等大型跨國企業。

2. 榮獲一金一銀獎項



本府 104 年 4 月以「HOME 人力資源發展計畫與 4Cs 策略」及「公共工程品質施工常見缺失之改善與預防-機水電工程」數位課程參賽，並於 104 年 9 月獲公布最佳組織變革策略學習方案（Best Learning Program Supporting a Change Transformation Business Strategy）金牌獎及最佳遊戲模擬數位學習（Best Use of Games and Simulations for Learning）銀牌獎。本府在人才發展的努力，屢獲國際大獎肯定，並受邀於國際會議分享，本府人才發展績效受到國際肯定，蔚為國際級學習標竿。

#### 四、創新多元學習、深化專業知能

##### (一)型塑優質組織文化

###### 1. 型塑文官優質組織文化

本府為持續提升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品質，落實「廉正、忠誠、專業、效能、關懷」之文官核心價值，透過法制建立、宣導訓練、組織學習、參與建議等途徑，營造廉能政府及打造友善城市，達成「最愛生活在高雄」之施政總目標，訂定「高雄市政府推動型塑文官優質組織文化實施計畫」，積極推動幸福宜居城市之施政願景。

###### 2. 策略運用學習列車辦理政策性訓練

訂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運用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幸福高雄·創新卓越』學習列車辦理政策性訓練及員工協助方案課程實施措施」，有效運用並整合本府學習列車訓練資源，發揮策略聯盟及在地化學習之訓練效益，104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各機關學校「幸福高雄，創新卓越」學習列車 116 場次，計 7,435 人次參訓。

##### (二)深化多元學習課程

###### 1. 培訓優秀主管人才

###### (1)中階主管培育班

訂定「高雄市政府儲備中階主管培育計畫」，辦理薦任第 9 職等及薦任第 8 職等主管人員陞任培育訓練，另依據本府學習地圖規劃職能、辦理職能評鑑後依職能缺口融入自主性學習，導入評鑑中心等最新訓練方式，評核參訓人員能力。自 98 年起迄今，共計 667 人完訓；並建立人才資料庫，提供各機關首長作為機關職務出缺時優先選員陞任之參考。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完訓人員計有 259 人陞任主管職務。

###### (2)區長培育儲備班

為儲備區長人才，提升區政效能、卓越區務治理能力，達到為民服務

最佳品質，於 104 年 12 月辦理「區長儲備培育班」，規劃有區務、區里行政、社會服務、溝通領導等課程，兼採數位與實體訓練，並透過情境命題及籃中演練等評鑑技法，以培育優秀區政治理主管。

(3)國中小主任儲訓班：

為培育並儲備本市國中小主任，104 年度分別辦理「國中主任儲訓班」及「國小主任儲訓班」。其中國中儲訓主任 40 人、國小儲訓主任 62 人，課程自 6 月 29 日至 7 月 24 日，總時數 120 小時，以加強學校主任教育專業素養，增進學校行政知能，通過培訓人員列冊做為國中小學校主任派任之依據。

(4)初任薦任主管人員訓練班

為加強最近一年內初任薦任官等人員團隊激勵、媒體、溝通、創意、方案規劃、資源整合、問題解決等管理能力，以協助新手主管勝任新職務，104 年 7 月及 10 月開辦「初任薦任主管人員訓練班」2 期，每期訓練時數 30 小時，計 66 人參訓。

2.辦理專業認證班期（人發）

結合南部地區大專院校及其他專業認證、訓練機構，辦理各類市政專業認證班期成果如下：

(1)辦理「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溝通能力認證班」

為提升公務人員服務品質，訓練公務人員服務管理及抱怨處理能力，提高民衆滿意度，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合作辦理「第一線為民服務人員溝通能力認證班」，採數位課程、實體課程、案例模擬演練等混成學習方式辦理，每班 30 小時，104 年度 7 月至 12 月計辦理 2 期，共 78 名學員獲得認證，大幅提升本府人員良好溝通能力，促進服務績效，通過認證者由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共同核發證書。

(2)辦理其他各類認證班期共 7 期，精進專業核心職能

為精進市府同仁專業核心職能，發揮更高的人才效能與組織績效，另與本市各大學與其他專業機構合作開辦「會展人才認證班」、「職能管理師認證班」、「政府部門內訓講師培訓認證班」、「專案管理師認證班」、「政府採購法專業人員訓練班」等共 7 期，計 163 人取得認證。

3.推動終身學習，建構數位學習網絡（人發）

(1)規劃年度訓練計畫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為配合市政建設及發展之需要，開辦「領導訓練」、「管理訓練」、「政策訓練」、「基本職能訓練」、「專業訓練」等 5

類訓練課程。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開辦 188 個班期，參訓人數計 11,902 人次。

(2)推動線上學習 (e-learning)，強化數位課程內容

本府數位學習平台「港都 e 學苑」自 99 年 1 月 6 日正式上線，規劃七大學苑，以及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溝通服務、稅務等 4 特殊類別 696 門 1,285 小時。另為達成多元化與節省經費，與 34 個機關交換 507 門課程。104 年 7 至 12 月計 85,207 人次選課、認證人數 80,935 人、認證時數 179,992 小時。

(三)辦理首長團隊共識營

104 年 9 月 9 日假六龜天台山神威道場辦理 104 年度第 2 次市府首長團隊共識營，為凝聚團隊共識及達成市政願景，以「活力再啓，永續領航」為主題，議程安排「天下雜誌幸福城市評比分析與檢討報告」及「參與式預算專題演講」，並為期進行團隊深度討論，另以世界咖啡館模式，規劃「擘劃高雄 城市再造」、「綠色高雄 環保永續」、「水岸高雄 魅力港灣」及「宜居高雄 幸福鄰里」等子議題，激盪研討可行方案與執行策略，擘劃市府施政藍圖，計有本府一、二級機關簡任首長、參事、顧問、機要人員及各區區長等 148 人參加。

(四)強化員工國際化能力

1. 修訂「高雄市政府卓越都市·公務人力交流躍升方案」。

為拓展本府國際視野，培育本府公務人員面對全球化環境，具有「立足高雄、放眼世界」及「全球思維、在地行動」之能力，以促進城市治理交流，提升市政服務品質，積極辦理公務人員出國交流事宜，參採民間機構辦理國際人才交流經驗，修正本府「高雄市政府卓越都市·公務人力交流躍升方案」，並於 10 月 1 日召開遴選委員會遴薦環境保護局及秘書處各 1 員出國進行交流。

2. 補助參加英檢報名及課程費用

為拓展公務人員國際會話能力，函頒英語檢測補助英檢報名費用等激勵措施。另參加大專院校開設之相關英語檢定課程，如通過英語檢定後，由各機關視其經費情形酌予補助每人最高新台幣 5,000 元。

3. 辦理多益集體測驗

為賡續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能力，104 年 11 月 5 日於人發中心辦理 2 場次多益英語檢測（上、下午各 1 場次）；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本府各局處通過各項英語檢定人數 4,825 人，通過人數比例為 25.65%，已逾行政院 18%之目標。

(五) 賡續推動與學術機構策略聯盟合作方案

1. 本市大學學生暑期市政實習專案

104 年度提供本市大學學生暑期實習專案，參與實習學校有中山大學、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大學、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義守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實踐大學等 8 所大學，實習結束後計有 109 名學生完成實習並核發實習證書。並針對 104 年度暑期提供本市大學院校進行市政實習專案進行局處滿意度調查，彙整各實習機關意見提供各學校學生 105 年度暑期實習申請時參酌。

2. 發行「政策與人力管理」期刊

為建立人力資源趨勢發展與公共政策管理的交流平台，與義守大學合作發行「政策與人力管理」專業期刊第六卷第一、二期，寄送相關學術單位及公務部門參考，以分享及提供人資與政策論文研究成果。

3. 編印個案選輯：

本次編印個案選輯名稱「公共治理個案選輯：傳承與學習」，共收錄 12 篇，其中 6 篇由國內專家學者所撰寫，另外 6 篇經由個案競賽所選出，讓優質市政治理實踐方案及政府部門的運作經驗與案例知識予以傳承、分享，達成為市政治理培育優質公務人力，增進行政服務效能之最終目的。

五、推動性別主流化、落實性別平權

(一) 積極拔擢女性擔任首長及簡任職務

本府各機關女性首長及副首長 80 人、簡任主任秘書及專門委員計 23 人；一般機關女性一級主管比率為 50.1%，已達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女性佔四分之一之目標。

(二) 本府任務編組委員單一性別達一定比例

本府各局處任務編組計 107 個委員會（小組、會報），符合規定比例聘（派）者 86 個，占 80.4%，經督導及持續追蹤，尚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21 個，將繼續追蹤並針對聘期屆滿之委員會，請各機關積極透過各種管道，擴大徵詢各界推薦人選，於改聘委員時確實符合性別規範，以貫徹性別主流化。

六、表揚績優，激勵士氣

請頒功績獎章，獎掖有功人員

為獎掖卸職副市長、首長對本府貢獻，以表彰優異，於李前副市長永得、劉前副市長世芳、秘書處陳前處長存永、地政局謝前局長福來及社會局張前局長乃千等 5 人卸職後，本府即依相關程序報送行政院請頒獎章並經該院 104

年 8 月 5 日核頒李前副市長永得及劉前副市長世芳等 2 人獎牌各一面，秘書處陳前處長存永、地政局謝前局長福來及社會局張前局長乃千等 3 人三等功績獎章。

#### 七、輔導協會健全發展

為促進公務人員聯誼合作，輔導本市公務人員協會推展會務，104 年下半年辦理「旗美地區自然生態活動」及「104 年度會員大會暨健行活動」等活動，並依「高雄市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作業要點」規定，核撥補助經費。

#### 八、e 化資訊管理，提升行政效能

##### (一)全面推動線上差勤管理系統 (WebITR)

推動差勤管理資訊化，截至 104 年 12 月止，本府共計有 185 個機關完成線上差勤作業系統運作，並於 105 年將正式導入消防局內勤單位人員約 230 人使用該系統，目前除警察、消防 (外勤人員)、及市立醫院等特殊勤務性質機關除外，已達成本府各機關全面線上差勤管理，並持續強化線上差勤作業資訊安全性。

##### (二)推動員工識別證結合差勤感應卡

推動各機關使用貼紙式識別證黏貼差勤感應卡 (具一卡通電子票證功能)，除可重複使用該票卡，以收節省公帑功效外，並推廣運用電子票證附加功能，鼓勵本府員工多加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達到節能減碳並推廣使用各項一卡通電子票證提供之市政服務 (如規費繳納、市區公車、公共自行車、高雄捷運、圖書借閱、小額消費等)，讓使用上更優質便捷。

##### (三)人事服務流程再造化

擴大人事資料增值應用範圍，整合各項人事資訊與資料，於 104 年 12 月底完成開發「高雄市政府人事處人事服務網」新系統，將有效輔助本府各機關進行公務人力決策及統計資料增值應用，提升行政效能。

#### 九、照護退撫權益、鼓勵志願服務

##### (一)落實退休登記，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為籌編退休經費，本府實施退休登記措施，為期妥善運用經費，對未登記而有特殊情形申請自願退休者，可敘明事由專案報府核准。104 年下半年合計 1,054 人退休 (公務人員 482 人、教職員 572 人)。

##### (二)核發退休人員年節特別照護金

依「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照護金作業要點」規定，審核發給 68 年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退休人員，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特別照護金；單身者每節 18,000 元；有眷者每節 31,000 元，104 年度中秋節核發單身 36 人、有眷 23 人，計 59 人。

(三)如期發放月退休金

104 年 7 月 16 日發放各機關退休公務人員 104 年第 2 期（7 月至 12 月）月退休金，計有 7,795 人，合計 12 億 7,518 萬 2,938 元。

(四)辦理退休人員生涯規劃研習

為協助退休人員做好生涯規劃，並鼓勵投入社會志願服務工作，104 年 7 月 8 日假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舉辦「退休生涯規劃研習班（二）」，就如何充實退休生活、參與志願服務及養生保健等議題邀請專家及具實務經驗者詳細解析，計有 94 人參加。

(五)運用員工興趣及專長，媒合參與志願服務

1.104 年 7 月 16 日假本府人發中心舉辦「一日志工體驗營」，參與人數 40 人，課程內容包括志願服務工作者經驗分享及至本市實物銀行實作實物分類包裝，將民衆善心捐助「即期」、「過剩」及「NG」物資再創更多價值，協助經濟弱勢家戶解決基本生活問題，逐漸充權自立。

2.104 年 8 月 11 日假市府四維行政中心東側門及鳳山行政中心後棟停車場舉辦「I 捐血愛無限」員工捐血活動，由由局處首長～原民會主委谷縱、喀勒芳安、工務局副局長鄧爾敏及二位參事潘春義、黃燭吉及參議郭金池等帶領本府同仁約 260 人義不容辭，挽袖響應捐血，共捐出 73,000 cc，以因應暑假期間血荒，希冀藉公部門影響力與熱忱，帶領市民一起共襄盛舉讓，愛傳千里。

3.104 年 8 月 11 日假市府四維行政中心舉辦公教員工社團成果展暨公益服務活動，邀請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協辦本府同仁實物捐贈公益活動，跨域組合，加值運用，增加社福團體曝光率，將民間團體活力引進，藉關懷、惜福熱情能量轉化為實際的工作動力。

4.104 年 9 月 5、6 日（星期六、日）假本市樹德家商辦理烘焙研習，以生涯探索為主軸，結合員工興趣與專長，規劃藉烘焙、食材選擇及食品衛生安全學習推動分享愛公益服務，烘焙成果（蛋糕、餅乾）捐贈芥子園弱勢家庭學童課後輔導中心（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110 號）學童分享，捐贈過程中充分讓學員了解該機構及類此社福團體志工需求，唯侷限烘焙教室設備，僅得 40 人參加，本活動運用員工興趣分享愛的能量，以實際行動展現，同仁反應熱烈。

十、落實員工關懷、提供貼心服務

(一)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暨心理健康協助機制

1.提供員工個別及團體諮商服務

- (1)員工個別諮商服務：104 年委託「張老師」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提供員工專業諮商服務，諮商服務由「張老師」針對個案需求，搭配相關專業領域諮商師，以提昇諮商服務之品質，104 年截至 12 月計提供 51 人次個別諮商服務。
  - (2)員工團體諮商服務：本府財政局東西區稅捐稽徵處合併，導入員工協助方案以協助機關及同仁因應組織變革，共辦理 2 場次。
  - (3)電子郵件諮商服務：建置本府電子郵件諮商服務信箱（ihappy@kcg.gov.tw），由諮商心理師回復相關諮詢事項，提供同仁提問或抒發管道。
2. 推動員工協助暨身心健康關懷宣導活動
- 配合府屬機關學校舉辦之各項活動，由本府全體人事人員投入宣導，並安排本府員工身心健康關懷小組種籽講師前往宣導本府員工協助方案暨心理健康協助機制各項輔導資源與措施，104 年截至 12 月計辦理宣導場次 451 場宣導活動，計 29,623 人參加。
3. 建置本府「關懷員」機制
- (1)關懷員認證班：104 年透過課程培訓、諮商體驗、關懷報告撰寫、個案研討、分享會與認證等 5 階段培養本府員工為具備基礎心理諮商輔導概念及初階助人技巧之關懷員，適時提供週遭同仁關心與協助，計培訓 36 人，成為機關內心理健康守門員。
  - (2)關懷員認證進階班：為進一步強化關懷員的助人技巧，開辦「關懷員認證進階班」，透過課程培訓、關懷報告撰寫、個案研討、分享會與認證 4 個階段持續培訓本府關懷員，由 103 年受認證之關懷員接受進階培訓，104 年計培育 37 人，成為市府的進階關懷員。
  - (3) 104 年截至 12 月累計關懷市府員工 318 人次。
4. 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講座及活動
- (1)為增進本府同仁健康面、工作面及生活面相關知能，104 年截至 12 月辦理「慢活、樂活、快活」人生系列講座共 45 場，參加人數計 3,086 人次。
  - (2)辦理「組織中異常徵候人員之管理技巧研習班」，使主管運用適當管理技巧並有效辨識組織中常見異常徵候的行為、態樣，即早介入管理，預防組織發生危機，參加人數共 45 人。
  - (3)辦理「組織績效改善-當責不讓共識營」，使主管人員有效辨別適用當責式管理的情境並活用「當責式管理」，以提振組織與團隊乃至員工個人之士氣與績效，參加人數共 37 人。

- (4)辦理「團隊建立-高績效建構研習營」，促進同仁間團隊共識，建立組織團隊精神，以提高團隊績效。主管參加人員共 78 人。
- (5)辦理「重大壓力案件管理」，協助主管人員建立問題解決策略能力、職場情緒覺察與管理、和內觀體驗學習自我照護。主管參加人員共 29 人。
- (6)辦理「領導統御及情緒管理能力研習班」，協助主管人員增進績效管理與情境領導、溝通協調、衝突管理等管理知能。主管參加人數共 47 人。
- (7)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教育訓練」，針對本府員工協助方案相關承辦人員進行 EAP 專業訓練，並運用世界咖啡館技法進行交流，以提升本府各機關學校推動 EAP 知能，計 76 人完訓。

#### 5.PQ（正向智商）提升方案活動

本府各機關學校自感恩、行善、讚美、養身、和氣、傾聽 6 主題中，擇一主題辦理相關活動，從日常辦公生活開始，修養身心，提升生活品質。104 年和本府衛生局合作共同辦理心理健康月一愛在職場篇一傳遞「愛的祝福卡」活動，邀請本府同仁長官一同參與，傳遞小卡以表達正向情感（感謝、讚美等），共同型塑本府組織氛圍，打造幸福職場。

#### (二)關懷同仁常保健康

訂定「高雄市政府補助公教人員健康檢查作業規範」，鼓勵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40 歲以上之公教同仁，定期接受健康檢查，並補助健檢費用，104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公教同仁 3,473 人完成健檢並申請補助。

#### (三)媒合幸福，辦理樂婚聯誼

104 年度規劃辦理 8 場次樂婚聯誼活動，截至 104 年 12 月底計有 404 人（男性 202 人、女性 202 人）參加。藉由設計遊港活動，參訪生態及文化園區，走在老街步道知性旅程，增進兩性互動及情感交流；透過蛋糕裝置及咖啡調製等教學，藉輕鬆有趣活動，讓來自不同領域的成員，打開彼此心房並拉近距離，將幸福的小確幸傳遞每位成員，提升活動成效。互表心儀對象 29 對

#### (四)辦理急難貸款，安定員工生活

為紓解公教人員急難狀況，於發生傷病住院、疾病醫護、喪葬及重大災害等事項時，可依需要申請救助貸款，利息負擔以郵政儲金 2 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減年息 0.025 厘計算，最長還款年限 6 年。至 104 年 12 月底尚在貸款中者有 15 件，貸款金額 615 萬元。

#### (五)辦理「繁星好康」計畫，福利加值



透過本府人事處及所屬各級人事機構，發掘員工消費喜好，據以推薦優良商店約 903 家與本府特約合作，提供員工、退休人員及各機關學校志工相當於會員或九折以上優惠方案，以強化員工福利作為。

(六)友善職場優質生活

為倡導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輔導成立 22 個員工社團，並各指定 1 個機關輔導社團運作。104 年 7 至 12 月除定期活動外，計舉辦 9 場次專案性活動。

叁拾、政 風

一、健全內控機制 提升行政效能

(一)審視市政現況，落實風險預警

1. 定期召開本府廉政會報並督促所屬各機關召開廉政會報計 58 機關次，針對「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罰扣款方式」、「AC 駐廠人員督導方式及流程控管」、「報廢財產未經簽准變賣程序即逕行清運變賣檢討報告」等廉政相關議題提出專題報告計 175 案，並檢視各項機關業務之行政作業流程有無須檢討策進之項目，進而研提訂定或修正相關作業規定或防弊措施計 193 案，透過會報平台充分溝通討論，並落實各執行單位管考事項，俾利形成機關變革共識及對策。
2. 為健全機關內控機制，針對「輪船採購暨票券管理業務」、「委外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業務」、「建築物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業務」等辦理專案稽核，協助機關就管理制度層面檢討「票券販售作業」、訂定「委託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承訓單位請款內控時程表」、增修「竣工查驗作業重點」及查驗紀錄表等，健全標準作業流程，發揮防弊成效，提昇廉能效率。
3. 強化風險預警，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運用採購監辦、會辦公文或受理民情反映等過程，針對行政違失提出興利導正措施計 95 案次，有效擲節公帑新台幣 6,443,677 元，並協助訂定異議複丈處理標準作業程序等規章，導正行政作業流程，避免衍生爭議問題。
4. 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監辦機關採購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等程序，實地監辦 995 案次，書面監辦 1,515 案次，並協助機關寄領標單、辦理公開閱覽，另針對開標及評選過程實施錄音（影），防止圍標、綁標情事發生，強化採購作業流程控制。
5. 綜整本府各機關 103 年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採購案件計 7,821 件，運用政府電子採購網，就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前 5 名得標廠商承攬案

件篩選異常採購案件，並擇定廠商提出異議、申訴或檢舉之採購案，辦理專案稽核計 192 案，復追蹤採購案件後續處理情形，防制採購弊端。

(二)推展行政公開資訊透明，落實廉能治理全民參政

1. 為促使行政作業程序更臻公開透明，復殷鑑於聯合稽查作業攸關市民消費場所安全，督導所屬協助機關建置「營業場所公共安全檢查資訊網」，提供商業登記文書及電子遊戲場業級別證、營利場所保險、建築物公共安全、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等稽查結果及改善情形之線上查詢服務，供外界監督並強化機關管控風險因素，以實踐全民參與，營造安全之公共場所。
2. 加強宣導企業反貪觀念及誠信倫理，督導所屬舉辦「建築管理與企業誠信論壇」及「消防安全管理與企業誠信論壇」，針對機關新修訂建築物使用執照竣工查驗、聯合稽查消防安全設備檢查項目等作業流程，邀集從業人員共同檢視制度現況，研議興利防弊機制。

(三)結合廉政志工關懷市政，建構廉潔家園

1. 結合廉政志工共同關懷家園，推動「2015 廉潔好厝邊-優質好公園」公園巡查、「2015 廉潔好厝邊-好水社區」加水站維護等廉政平臺，巡查本市重點公園及加水站，發現廠商人員出勤不正常、維護不力、應公告文件缺漏等違約（規）情事計 125 案次，扣罰廠商新台幣 119,000 元。
2. 辦理企業誠信宣導，將廉政志工自拍自演之「工安守護警廉心」短片，運用各大工業區集會場合或治安座談會播放宣導，爭取企業支持本府廉能政策；復配合 2015 高雄左營萬年季等大型活動節慶，辦理廉政行銷計 122 案次，運用遊戲設計、有獎徵答等型態，建立廉能共識。
3. 為使廉潔、誠信之價值觀深植學子心中，並鼓勵學校師生共同參與廉政工作，自編「小小蓮的奇幻旅程」廉政故事書，並結合廉政志工辦理校園廉政說故事及短片宣導，計有 70,899 名學生參與，引導學童建立正確公民觀念，構築廉潔誠信家園。

(四)落實執行陽光法案，形塑廉能透明政府

1. 為強化同仁執行職務應具備之法紀知能，統籌規劃並督導所屬舉辦「圖利與便民」講習訓練，計有 68 機關辦理 169 場次，宣導 11,836 人次；另提供多元學習管道，運用線上學習系統，協助 688 人次完成廉政課程學習 3,730 門次，確有助於型塑廉能組織文化。
2. 依「高雄市政府員工廉政倫理規範」規定辦理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建檔查考作業，本期本府各機關共計登錄請託關說 18 件、拒絕飲宴應酬 19 件，另辦理退還民眾贈送財物 158 案次，期藉由登錄制度落實公務員行為

規範，確保各機關同仁秉持依法行政原則執行職務。

3. 為鼓勵同仁廉潔公正執行職務，舉辦廉潔楷模遴選作業，計有工務局等 22 個機關推薦 54 位著有廉潔事蹟且表現優異同仁參加，經由跨機關複審小組委員審議，復提經本府廉政會報討論通過，並簽奉市長核定，遴選出交通局股長郭長隆等 15 人，嗣運用市政會議公開頒獎表揚，期以激濁揚清，樹立優良學習典範。
4. 為使本府各機關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義務人員均能瞭解申報作業，並正確申報，辦理財產申報說明會計 42 場次，另針對初次申報及定期申報之申報義務人提供「走動式桌邊服務」，協助其安裝申報軟體及輔導使用財產資料下載服務，避免因疏忽觸法導致遭受罰，以期達到「零裁罰」之目標。
5. 針對本府各機關政風機構 103 年受理所屬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計 3,802 人，依「政風機構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審核作業要點」及法務部 14%抽核比例規定，於 104 年 2 月公開抽出 551 人（含政風人員 2 人陳報法務部廉政署審查）辦理實質審查，審查結果其中 98 人相符、321 人不符情節輕微辦理另表註記，尚餘 130 人刻正辦理複審作業；復就抽出人員全面進行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審查結果其中 214 人毋庸比對、278 人財產增加未逾 1 倍、57 人增加逾 1 倍函請申報人說明。

## 二、消彌洩密風險因子，強化機關維護作為

- (一) 依據機關業務特性，研訂公務機密維護規定或措施 4 案，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訂定專案機密維護措施 26 案，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 (二) 為強化機關同仁公務機密維護觀念，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含資安）檢查 120 案，機密維護宣導 498 案。
- (三) 研訂機關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實施計畫或措施 4 案，實施安全維護檢查 85 案，執行安全維護宣導 462 案；另適時召開安全維護會報 69 案，確實檢討機關現存維護缺失疏漏，研擬改善方案，加強機關安全維護機制。
- (四) 針對可能產生安全顧慮之重要施政活動及首長蒞臨案件，執行專案安全維護工作 6 案，首長安全維護 22 案；另蒐報維安資料 29 案，防範危害或破壞事件發生。

## 三、檢肅貪瀆，澄清吏治

- (一) 104 年下半年受理檢舉貪瀆不法案件 285 件，其中具名檢舉 226 件，匿名檢舉 59 件，均審慎依法令查處，處理結果為：辦理行政處理 52 案、澄清結案（含列參及其他）者 73 案，餘函送權責機關參處或妥慎查處中。
- (二) 104 年下半年主動發掘違反政府採購法等不法案件 5 案，均依法函送司法機關參偵。

(三) 104 年下半年經檢察機關提起公訴者 3 案 4 人，另未涉刑責而有行政違失，經主管機關議處者 18 案 49 人。

## 叁拾壹、市立空大

### 一、市立空大現況

因應國人學習需求與日俱增，終身學習成爲現階段教育主流，本府爲鼓勵市民參與終身學習活動，於民國 86 年 8 月創設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爲成人提供豐富的生涯學習與發展管道。創校以來，歷經「抽籤入學」、「免試入學」等新生登記方式之變革，即將進入第 20 個學年，目前設有法政、工商、科管、大傳、文藝、外文等六個學系，累計歷年登記入學新生人數已超過 3 萬人，爲成人在職進修和回流教育提供多元管道、多樣化的教育機會。

市立空大每學期在校學習人數，自 101 學年度 2,692 人成長至 104-1 學期超過 2,800 人。以 104-1 學期學生年齡分佈爲例，以 30-39 歲和 40-49 歲最多，各占 26%、合計占 52%，其次爲年輕學生 18-29 歲占 18%，50-59 歲占 17%，整體而言，50 歲以下的人數約占總數的 70%，50 歲以上人數占總數的 30%，其中，60 歲以上人數佔 13%。依學生居住所在地分析，住大高雄地區約佔 8 成；依學生職業別分析，軍、公、警政人員約占 2 成，其次爲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退休人員及未就業人員在 1 成以上。整體而言，女性又多於男性。

其次，積極開發外縣市學生是本校現階段招生策略，除 99 年起開辦雲林班外，102 年起開辦台東班，103-2 學期起開設南投、彰化班，104-1 學期起更開設屏東及澎湖班。103 年度起，本校分別與陸軍第八軍團、海軍陸戰隊簽訂合作策略聯盟，協助國防部配合募兵制力推的國軍在職進修，提升學歷的政策，鼓勵南部國軍利用公餘時間取得大學學歷，俾利軍中袍澤兼顧軍旅生涯與學識涵養之提升，並爲未來就業做準備；另於 103 年 10 月，與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策略聯盟，合作共同開設進修課程，爲原住民族建立取得大學文憑的平台。

現面臨國內教育環境變化，大學擴增、高等教育普及，加上少子化影響，各大學普遍面臨學生來源減少的情況下，市立空大學生人數仍能持續穩定成長，殊爲不易，亦顯見民衆對終身學習需求若渴，結合一般傳統課室教學與數位化課程遠距教學方式，受到民衆喜愛與青睞。每學分 860 元的收費，彈性自主的學習方式，實用多元課程，提升教學品質，應爲主因。根據學生選課分析，學生不再以取得大學學位爲主，體現終身學習、學習第二專長或興趣驅使而至本校就學者已有增多趨勢。所以，因應知識快速發展與社會變遷，本校校務發展與課程內涵必須漸進轉型，不單只提供成人完成大學學位，更

是提供成人具備第二專長的學習機會，規劃提升其生活素養與職場專業技能的實務取向課程，以縮短學用之間的落差。因此，積極招生、拓展生源，仍是本校當前校務經營最重要工作之一。

瞻望未來，市立空大一定要在現有人力及可用的經費上，發揮最大效能，提供最佳的學習機會，充實市民相關的素養與知能，實踐終身學習的目標，並為城市發展培養人才，簡言之，五星城市，一定要有五星市立大學，市立空大是上大學的捷徑，「經濟實用 好大學」、「終身學習 最歡喜」則是我們共同的承諾。

## 二、提升教學研究品質

### (一)開設課程（學程）多元化、實用化

#### 1.開設課程多元化、實用化

市立空大為一所致力於推廣終身學習的大學，鼓勵 18 歲以上民衆踴躍登記入學，只要有學習意願、學歷不拘、免入學考試均可入學，享受幸福學習的樂趣與自主學習的成就感。為因應世界潮流之脈動，並配合國家及社會之需要及成人教育特性，課程開設配合趨勢需求之發展，輔以因時因地制宜，保持多元與彈性，充分滿足不同學習者的需求，為學生建構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

2.改變通識教育修課規定，由原訂 4 科必修，改為由學生在人文、社會、自然與城市學四領域中至少選修 2 科（合計 20 學分），以符合多元、彈性之意涵，藉期避免學生因個別、特殊的個人因素，無法完成原訂必修科目之學習。

#### 3.規劃辦理認證課程

為有效運用教學資源、擴展學生學習領域，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鼓勵學生有系統的修習跨領域特定課程，增加多元學習之機會，市立空大規劃「認證課程」內容如下表：

編號	學系	認證課程名稱	學分數
1	通識教育中心	城市治理經理人	20
2	通識教育中心	高雄學跨域學習	18
3	文化藝術學系	文化資產管理	18
4	法政學系	高階行政幹部勞資談判	18
5	法政學系	高階經理人企業法律	15
6	工商管理學系	購物中心營運管理	15-18
7	大眾傳播學系	三立公民紀錄片製作	17

4.本校認證課程陸續開課中，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認證課程選課人數計有

549 人次，至今取得認證課程證明書學員共計 63 人次。

(二)獎勵教學研究工作鼓勵專兼任教師爭取各項研究計畫經費

1. 科技部補助市立空大大眾傳播學系張惠博教授執行「成人科學教育的實踐：以「科技與創新」課程為例」專題計畫。執行期間自 103 年 8 月 1 日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244 萬 3000 元整。
2. 科技部補助市立空大大眾傳播學系張惠博教授執行「學習在雲端-揭開科技與科學的神秘面紗」。執行期間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99 萬元整。
3. 科技部補助市立空大大眾傳播學系張惠博教授與宗靜萍助理教授執行「新媒體科普傳播：遇見無所不在的生活科學」專題計畫。執行期間自 10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111 萬元整。
4. 教育部補助市立空大「樂齡大學計畫」。執行期間自 10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經費共計 28 萬 8000 元整。

(三)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 整合學生校務系統選課資料

於網路教學平台，讓學生能快速點閱選課課程節目。突破時間限制隨時收看自己所選修之教學課程，使學習效率有效的提升。

2. 104 學年第 1 學期網路課程（新錄及重播）共有 75 門課程（共 3,384 講次）；另該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市立空大網站，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3. 市立空大之網路教學平台係使用 iLMS 整合式數位學習系統，於去（104）年 10 月完成系統更新，使該系統之功能更加完整，以符合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需求。
4. 市立空大於去（104）年 9 月底完成更新行政大樓 5 樓教學用電腦教室內個人電腦 36 部，以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5. 為提升市立空大網路線傳輸速度及品質，於去（104）年 12 月中旬前將市立空大行政大樓一樓各處室辦公室內網路線重新配置。

(四)發展國際學術交流

因公出國計畫及國際學術交流

1. 本校張惠博校長於 104 年 7 月 4 日至 11 日赴西班牙出席第七屆教育與新學習技術國際研討會，並發表論文，以加速推動市立空大與國際大學緊密聯結，促進城市外交及提升國際能見度。
2. 本校研發處蔡宗哲處長於 104 年 8 月 5 日至 11 日赴日本考察行動學習示範、應用及推動機制，進行學術交流，並加強與日本九州地區大學交

流，本次交流更可作為市立空大未來發展之參考。

3. 本校研發處蔡宗哲處長於 104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8 日參加廣東外語外貿大學舉行之第 14 屆亞洲大學校長論壇 (AUPF)，與各國學者進行學術交流，以促進校務發展與國際化。
4. 本校張惠博校長與通識教育中心胡以祥主任於 104 年 11 月 4 日至 8 日赴中國廣州考察中國城市型開放大學，藉由實地參訪中國一線城市的廣播電視大學運作機制，作為本校教務治理與經營的參考。
5. 本校高義展教務長於 104 年 11 月 7 日至 11 月 16 日考察英國空中大學，藉由考察課程教學運作機制及實施現況，以達到增進本校課程教學設計規劃之效益。
6. 本校高義展教務長、課務組吳素瑤組員與註冊組薛惠文組員於 104 年 11 月 22 日至 26 日，赴越南考察胡志明市空中大學及相關台商聯合總會，了解當地台商學習需求及概況，以及討論籌設越南台商學習指導中心之可行方案。
7. 本校人事室江敏華主任與研發處洪燕玲組員於 104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3 日參加馬來西亞開放大學所主辦之第 29 屆亞洲開放大學協會 (AAOU) 年會暨學術研討會，藉由參加 AAOU 年會暨研討會，加速推動本校與國際接軌，瞭解目前成人教育與終身學習發展趨勢，精進本校教師教學。
8. 本校張惠博校長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至 12 月 24 日，赴美國考察美國夏威夷當地成人教育與終身學習相關大學及學術單位，藉以了解當地線上學習系統、實務課程，以精進本校教學。

### 三、提升遠距教學品質與服務

(一)為確保媒體教學節目製作之品質，訂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媒體教學節目帶審查要點」，聘請專家學者定期審查學校教學節目帶，據以作為改進依據。另為保障學生學習權益、提高網路課程錄製品質，並有效掌握教師錄製課程進度，亦定訂「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網路課程錄製注意事項」，以確保網路教學課程品質。

(二)教學媒體製作播送情形

1.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媒體教學節目製作：本學期新製作視聽及網路教學節目共計 68 個科目，3,150 講次。
  - (1) 電視教學節目錄製計 1 科，54 講次。
  - (2) 廣播教學節目錄製計 14 科，648 講次。
  - (3) 網路教學節目錄製計 53 科，2,448 講次。

2.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媒體節目播放情形

- (1)廣播教學委播情形：高雄廣播電台 FM94.3 兆赫、AM1089 千赫，每週共播出 43 節。
  - (2)電視教學委託：本市有線電視台於公益頻道 3 播出，每週播出 12 節。屏東縣有線電視各於公益頻道 3，每週播出 14 節。
3. 有關大面授廣播及電視課程媒體教學：各送乙套放置市立空大圖書館供同學自學用。
- (1)廣播節目製作 CD 教學光碟。
  - (2)電視節目製作 DVD 教學光碟。

(三)強化網路及多元場域學習環境

104 學年第 1 學期網路新開課部份共有 53 門課程（共 2,448 講次）；而該學期之電視及廣播課程均轉檔為網路播放格式置於市立空大網站學生可不受時間、次數及地域限制上網收看（聽）。

- (四)為落實本校「學習機會均等」政策，本校於教學平台設置免費課程專區，挑選部分免費課程，供校內外人士不須登入即可自由收看或收聽。

四、強化教務行政

(一)成立招生團隊，運用多元媒體輔以人際宣傳，積極拓展招生業務

1. 建置完成網路報名與現場報名雙軌服務機制，並運用有限預算，規劃每學期多元媒體招生策略，透過招生文宣品（簡章、海報、傳單）、大眾傳播媒體、夾報、交通路口 LED 廣告、電台節目專訪、車廂廣告、紅布條、新聞稿、網路等多元宣傳管道，配合招生說明會、記者會、活動宣傳等主動積極策略行銷本校。
2. 每學期於招生期間除發行紙本招生簡章外，也同步於本校網站公開閱覽。本校招生簡章、招生傳單等文宣品放置於南台灣縣市政府一樓服務台、市立圖書館暨各分館、市區各公寓大廈管委會公佈欄、高雄捷運各站服務台、南部各文化中心服務台暨圖書館等處，供民眾自由免費索閱，達成本校招生訊息廣為周知的宣傳效果。影音教學影片於本校網站首頁公開連結與播映，以利新生藉由網路影音資訊，即能迅速了解本校，儘早融入本校，享受學習樂趣。
3. 積極參與警察、軍人及新移民等招生宣導，並參與高雄市政府各局處舉辦之大型活動，或結合民間團體活動共同辦理招生宣導與設攤，收行銷學校、宣導招生之效益。
4. 亟力爭取免費之媒體宣傳，如行政院數位多媒體電子看板、經濟發展局商圈 LED 電視牆招生、大學聯招資訊網、高雄市公車車體後廣告看板、



捷運站體外大型看板等免付費之招生行銷廣告露出機會。

5. 據本校「新生問卷」調查結果，本校新生來源 4 成以上係由親友與在校生引薦介紹而來，為獎勵熱心同學、師長及校友以個人為單位推薦親友至本校就讀，本校辦理「鑽石嘴」選拔計畫，推薦新生（有選課繳費者）達一定人數以上者，介紹人頒予「10 克拉鑽石嘴獎」、「鑽石嘴獎」、「金嘴獎」、「銀嘴獎」、「有口皆碑」等獎項，推出以來，本校規劃之特色提袋與書包以及圖書禮券等推薦獎，頗受學生歡迎。

(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健全教務行政

1. 兼顧並落實形成性與總結性之學生學習評量方式

市立空中大學鼓勵教師採多元評量，包括紙筆測及學習報告、學生作品實作評量、多媒體遠距教學評量等方式，檢核學生學習成效。形成性評量是在學生學習過程透過多元評量手段，學期結束前再施以總結性評量，不僅讓授課教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進而促使學生檢視自我學習成果。此外，校方亦可藉以檢核授課教師的教學成效，提供其調整教學內容和策略。

2. 建立評核學生學習成效機制

採網路問卷施測，每學期期末定期施測教師教學評鑑問卷，藉以瞭解學生對課程學習自我反思與成效檢核，以及對課程品質的滿意程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的重要參考。

3. 建置期中預警機制，適時提供學習輔導

為及時察覺學生學習問題，予以適時協助輔導，提升學習成效，建立自主學習學風，對期中評量成績不及格之學生提出預警，透過本校「學生學習成效期中預警制度作業流程」聯繫各學系（含中心）及授課老師加強關注輔導，並由各學系（含中心）針對學習狀況不佳學生進行輔導措施。同時排定課程諮詢時段，供作學生向老師諮詢課業問題之專屬時間。

4. 實施畢業生學習成效問卷，檢驗畢業生在校學習成效

市立空中大學於學生申請畢業時施以問卷調查，問卷施測結果提供各學系（含中心）參酌，以作為改進課程、提升授課教師教學品質及檢核學生學習成果之參考依據，並據此總檢驗學生畢業時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程度。包括第一、第二暨暑期，每學年進行 3 次畢業生問卷施測，104 年施測填答率均達九成以上。

5. 簡化教務行政作業，達成節能減碳與便民成效

全面換發「數位學生證」，鼓勵學生持「數位學生證」搭乘大眾運輸工

具享折扣優待；學生學籍資料完成全面電子化管理，同步提供網路上傳、電子郵件與現場申辦多元管道，簡化學生各類申請案件之程序。

6. 建置網路校務系統，掌握學習進度，提升學習成效

為學生撰寫 WEB 版校務系統程式，以利在校生查核各項學習成績與學習進度；另設計友善之網路選課系統，讓學生從遠端即可自由加、改選課程，並立即顯示選課者該學期應繳費金額與上課行事曆，以利學生掌握到校面授期程，如期準時上課。

五、增設推廣教育課程

(一)與法務部合作開設監獄班課程，以關心男女監獄受刑人受教權益，於高雄女子監獄及屏東監獄等招收受刑人學生，103 學年度第 3 學期開設「中國大陸研究」、「人際關係與談判」2 門課程，選課人次計 42 人次，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設「國際關係」、「資訊法規」、「基礎日語（二）」3 門課程，選課人次計 85 人次。

(二)與雲林縣政府合辦雲林社區大學課程，利用市立空大網路課程支援並豐富雲林社大課程，利用雲端數位科技縮短城鄉差距；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開設 6 門課有 119 人次選課。

(三)為推動終身學習的理念，於外縣市開辦更多學習據點班，讓跨縣市的學生就近面授上課。於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台東班開設 24 門課計 355 人次選課，彰化班計 13 門課程 214 人次選課，南投班計 9 門課程 149 人次選課，屏東班 10 門課程計 142 人次選課。

(四) 104-1 學期推廣教育開設「轉任一般行政 20 學分班」及「轉任教育行政 20 學分班」課程，共開設 10 門專業科門共 789 人次選課，提供公務人力進修培養第二專長之職能。

六、落實學生輔導

(一)重視弱勢族群教育

1. 重視中高年齡及弱勢族群就學權益，提供 65 歲以上國民、原住民、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暨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暨孫子女入學者等多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優待。

2. 截至目前為止 104 年度就學費用減免優待金額 500 萬元以上。

3. 感謝本府與議會支持，自 100 年度起每年補助 500 萬元，以保障弱勢學生受教權。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各類學生就學費用減免金額暨人數統計表

學年	學期	學分費優待金額	實習費優待金額	雜費優待金額	合計優待金額	優待人數
96	1	5,516,986	65,000	88,280	5,670,266	607

96	2	6,041,844	49,550	92,820	6,184,214	633
97	1	6,789,614	58,300	104,140	6,952,054	708
97	2	2,775,478	25,550	0	2,801,028	260
98	1	4,490,834	39,950	29,260	4,560,044	387
98	2	4,641,248	45,400	33,880	4,720,528	415
99	1	4,670,146	34,750	33,940	4,738,836	421
99	2	4,492,440	42,000	33,060	4,567,500	434
100	1	5,102,464	35,500	36,580	5,174,544	496
100	2	5,068,014	40,750	35,340	5,144,104	495
101	1	4,601,788	34,600	39,220	4,675,608	502
101	2	4,807,174	22,900	36,560	4,866,634	500
102	1	5,298,276	32,100	42,760	5,373,136	558
102	2	5,116,054	29,350	38,160	5,183,564	557
103	1	5,070,862	35,150	36,500	5,142,512	551
103	2	4,670,084	37,750	32,460	4,740,294	526
104	1	4,904,236	30,300	34,940	4,969,476	569

備註：優待金額=選修學分總數×860元（每學分）×減免學分標準+實習費+雜費



（目前仍持續受理 104-2 學期學雜費減免）

(二)針對成人學生需求與屬性，提供特定輔導服務

1. 提供身心障礙成人學生個別化支持服務方案（ISP）

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學習及發展，業於 104 年 7 月 15 日行政會議通過訂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要點」，據此完成 10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籌組暨委員遴聘，接續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教特殊教育方案」。自 104 年 12 月起，逐步建置全校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ISP），根據其個別狀況及需求，提供課業輔導、心理諮商、校園生活適應等各項服務，以協助在學適應及成長。

2. 實施「幼兒伴讀」活動計畫

提供單親家庭、新住民、低收入戶等弱勢成人學生，於每月一次大面授需帶子女返校上課者，由本校安排其子女在校免費參加由「志工團」規劃的各項才藝活動，達成親子共學效益。統計 104-1 學期（8 次返校面授）服務成人學生計 31 人次，幼兒計 39 人次。

3. 針對成人學生特殊需求，專設特殊空間提供服務

設置哺乳室供哺乳中的女性學員使用；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休息空間與無障礙校園環境，確保其於校園裡安全學習；104 年協助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向「輔具中心」借用學習輔具，以提升學習成效。

4. 配合成人學生返校面授時間，調整服務時段

本校非全時在校學習的成人學習者，在校學習時間多為週休二日或平日夜間時間，因此配合成人上課時間，教務與學務等單位均配合出勤服務。

5. 辦理心理諮商駐校服務

成人學生身兼多重角色，為紓緩學生內心多重角色衝突、時間管理、學習障礙等壓力，本校聘請專業心理諮商師，於大面授日依學生所需預約時段，提供個別化心理諮詢與晤談服務。統計 104-1 學期服務成人學生計 7 人次。

6. 課業諮詢導師時間，俾利成人學生請益與課業討論

本校提供一對一的課業諮詢導師時間，學生亦可利用授課教師電子郵件、校內分機，俾以方便學生請教老師課業問題，協助成人學生面授時間以外之課業諮詢。本校遠距教學所運用 iLMS 整合式數位學習平台亦提供師生間、同儕間課業討與資訊互動之學習空間。

(三) 辦理多元校園活動，豐富學生校園生活與體驗

1. 辦理「自我實現 就是愛學習」103 學年度畢業典禮

8 月 16 日由吳副市長與校長率領第二屆傑出校友進場，由傑出校友手

持火炬，向畢業生代表傳承幸福學習之火，祝福與鼓勵畢業生要不斷學習、勇往直前。典禮中，安排「奔向幸福·嘉勉儀式」，邀請副市長與校長為畢業生代表戴上高空大「幸福學習桂冠」。適逢高雄氣爆週年，去年因英勇救災，負傷不克出席畢業典禮的余泰運終於得以傑出校友榮耀穿上學士服，親自上台領獎並發表感言。現場約 300 名畢業生及畢業生親友與會超過 600 人次參與，深獲好評並有媒體報導。

2. 辦理 104 學年度歲末聯歡校友回娘家活動

12 月 26 日下午於校園廣場舉辦「our ouk 幸福時代」歲末聯歡-校友回娘家活動，邀請全體師生、社區民衆與校友返校同樂相聚。獲 104 年「高雄市傑出市民」榮銜的傑出校友魏季宏也受邀參加，並接受頒獎祝賀。

3. 補助學生自治團體辦理多元活動

為提升本校與學生意見溝通與情感交流，進而激發服務精神，陶冶合群性情，培養休閒生活，輔導學生成立各類學生自治團體，每學期提供經費補助，104-1 學期補助 13 個場次學生自治團體活動，共計補助 62,650 元，協助各類活動辦理及社務運作，以凝聚學生與校友之向心力和認同感。

(四) 設置獎助學金及工讀助學機會，提供實質經濟與工作機會協助

1. 為獎勵市立空大傑出成就或特殊學習學生，協助學生在學習路上增進榮譽感，輔導處提供「傑出成就獎學金」、「特殊貢獻及特殊事蹟獎學金」、「身心障礙學生本人之身心障礙獎學金」、「身心障礙子女入學者之身心障礙子女獎學金」及行政院原民會「原住民獎學金」各類學生獎學金申請，經 104-1 學期（10 月）學生輔導委員會審議，計有考取研究所、通過國考等 19 位學生獲得各類獎學金肯定，總計發放 37,000 元獎學金；計有 1 位原住民學生獲 22,000 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2. 為鼓勵學生利用課餘時間學習行政工作技巧及學術研究相關知能，以增進學生就業力及服務學習精神，本校提供服務學習工讀及研究學習工讀之機會，提升學生自我之能力，藉由近身機會向師長習得做學問之方法與經驗。104-1 學期平均每月計有 40 位學生獲得服務和研究的工讀助學機會。

(五) 提供服務性組織網絡，扮演良師益友

1. 鼓勵參與學習群組，課業提攜與資訊交流

網路社群工具已成為關注資訊、互通訊息的重要管道，鼓勵學生參與支持性、學習型網路群組，相互協助學習成長與生活照應，包括由師生發

起的臉書、手機群組、iLMS 數位學習平台上，由各科授課教師或學系幹部群擔任管理員，提供同學課程諮詢、讀書方法及報告撰寫心得分享，不但有效協助同學解決課業問題，亦促進學生積極自主學習風氣。

## 2. 傳承社團服務精神

輔導學生成立各類社團，現校內計有 24 個社團、6 個系學會之學生自治團體，除提供同學情誼交流、服務奉獻的平台，並於 9 月 13 日開學典禮辦理「社團博覽會」，提供社團招募新血契機，確保社務永續發展，亦展現成人學生社團經營的活力與資源，有效降低遠距教學所產生的疏離感及學習中輟比例。

## 七、加強城市智庫功能與城市學研究

### (一) 出版城市學專書及期刊

104 年 9 月出版「城市學學刊」第六卷第二期，收錄 3 篇通過雙向匿名審查研究論文。

### (二) 辦理高雄學講座

市立空中大學每學期舉辦高雄學講座，讓本校學生及高雄市民了解在地本土文化，追尋根源的鄉土情懷，逐步孕育出對家庭、社區、城市、社會及國家的真摯情感。104 年 7 月至 12 月共舉辦 4 場次，參加人數計 250 人。

## 八、加強環境美化

(一) 為防治各項傳染病媒蚊，環境衛生方面除定期清理積水及水溝蓋加網，另校園內外各項廢棄物清理及配合轄區內清潔隊妥善做好各項清潔、消毒工作。

(二) 積極進行社區睦鄰工作，社區周圍環境整理由職工帶領役男加強整理外，另督促外包清潔人力對於校區內、外周圍 50 公尺之道路，加強清掃及垃圾清運，維護整體校園內、外的環境清潔。

(三) 定期檢視報廢物品並洽資源回收廠商處理年度報廢品，不囤積廢棄物品，維持環境清潔，避免孳生蚊蠅及鼠患。

(四) 提高同仁消防安全意識及危機處理應變的能力，定期舉辦消防演習（每半年一次）。

(五) 維護校園建築物安全，洽請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針對建築物耐震度詳評，結果落在安全範圍內，更加保障師生學習環境設施之安全。

(六) 因應 105 年系務評鑑需求，改善各學系辦公室環境，提高工作效率。對於行政大樓一至五樓進行節電工程，分別加裝分離式冷氣機，除改善舊有中央空調冷度不足外，尚可依各處室個別實際業務加班使用情形，自行管控

使用，確實達到節能減碳之功效。

#### 九、藉由民間資源推動「高雄國際會館」BOT 案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宿舍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移轉案（BOT）」於 101 年 1 月 3 日完成議約，並於 101 年 3 月 1 日在市府李副市長永得見證下由市立空大與營運廠商以台灣首府大學為授權代表法人之企業聯盟「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關於廠商興建期程展延爭議，經雙方協商依契約規定採協調委員會處理爭議，由雙方多次協商共推委員組成協調委員會，目前已達成共識共推 3 位人選，及雙方各推 2 位代表，共 7 人組成協調委員會。本案協調委員會於 7 月 13 日及 8 月 10 日召開第三及四次會議決議，關於第一期興建工程，共逾期 90 天罰款以每日新台幣 2 萬元計算之。另有第二期興建工程部分，就設定地上權融資及會館出入口議題之適法性，應確實請示相關主管機關，經詢問法制局表示本案契約無設定地上權問題。針對工期展延，不能僅憑一紙工程圖，即要求甲方准予設定負擔之議題，再行另組協調會認定之。經本校 2 次催交罰鍰，會館公司於 12 月 7 日表示關於爭議協調委員會決議辦理情形，要求第一期罰鍰在出入口議題之處理達成共識後分十期給付。本校回復該公司主張第一、二期協調委員會決議應分開處理，第一期爭議決議罰鍰應先行執行，第二期爭議空大會另行洽市府秘書長召開會議，並請市府相關機關出席協調溝通，以求圓滿解決。

#### 十、建立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市立空大為建立持續性品質改善之自我管制機制，自 98 年底開始規劃自我評鑑機制，歷經 99 年、101 年、104 年持續修正法規，現有「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邀集內外聘專家學者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推動、規劃和督導市立空大自我評鑑工作；各學系均成立「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以利持續自我評鑑及自我改善。綜觀市立空大之自我評鑑辦理情形，現有校務自我評鑑、學系自我評鑑（教學單位評鑑）、教師評鑑及教學評鑑四部分。

- (一)校務評鑑部分：市立空大 100 年接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校務評鑑，依據評鑑結果，於 102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校務追蹤評鑑，評鑑結果於 103 年 6 月 20 日公布，二項受評項目全數通過。
- (二)教師評鑑部分：配合校務評鑑，於 102 年 8 月至 11 月進行專任教師評鑑，全數教師皆通過評鑑。
- (三)教學評鑑：於每學期期末施測，其評鑑結果將做為教師教學改進之依據，目前 102 及 103 學期全校教師教學評鑑學生滿意度平均值均達「滿意」以

上。

- (四)通識教育及學系評鑑：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之規劃，市立空大將於 105 年度進行「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目前已依規定，開始建立受評鑑資料，期能於 105 年評鑑時獲得佳績。